

股票简称：吉林敖东

股票代码：000623

吉林敖东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Jilin Aodong Pharmaceutical Group Co.,Ltd.

(吉林省敦化市敖东大街 2158 号)



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 28 号民生金融中心 A 座 16-18 层)

声 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任何虚假、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保证所披露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中财务会计报告真实、完整。

证券监督管理机构及其他政府部门对本次发行所作的任何决定，均不表明其对发行人所发行证券的价值或者投资人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证券依法发行后，发行人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发行人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重大事项提示

投资者在评价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时，应特别关注下列重大事项，并仔细阅读本募集说明书中有关风险因素的章节。

一、关于本次可转债发行符合发行条件的说明

根据《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等相关法规规定，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符合法定的发行条件。

二、关于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信用评级

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经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鹏元资信”）评级，根据其出具的《吉林敖东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信用评级报告》，吉林敖东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吉林敖东”、“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 AA+，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信用等级为 AA+，评级展望为稳定。

在本次债券存续期内，鹏元资信将每年至少进行一次跟踪评级。如果由于外部经营环境、本公司自身情况或评级标准变化等因素，导致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信用评级降低，将会增大投资者的投资风险，对投资者的利益产生一定影响。

三、公司的股利分配政策和分红回报规划

（一）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

根据中国证监会下发的《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以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的精神，为完善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增强利润分配透明度，保护公众投资者合法权益，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吉林敖东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中关于利润分配政策内容规定如下：

1、公司制定利润分配政策的遵循原则、程序和制定等：

(1) 公司在年度盈利的情况下，将在统筹兼顾公司的战略发展和正常经营对资金需要的基础上向股东分配利润，给予投资者合理的投资回报，保持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

(2) 公司每年利润分配预案由公司董事会结合公司章程的规定、盈利情况和资金需求提出、拟定，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批准。独立董事应对利润分配预案发表意见。

(3) 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在公司盈利且现金能够满足公司持续经营和长期发展的前提下，公司将优先采用现金分红方式进行利润分配。

在没有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 以上的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发生时，公司在任何三个连续年度内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该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三十。公司可以进行年度或年度中期利润分配。

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公司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拟定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①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②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③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按照前述第③项规定处理。

上述重大资金支出是指：公司未来 12 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含土

地使用权)或者购买设备等的累计支出达到或者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0%。

(4) 董事会审议现金分红具体方案时,应当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其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独立董事应当发表明确意见。

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

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时,应为股东提供网络投票方式。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并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

(5) 公司年度盈利但董事会未提出、拟定现金分红预案的,董事会应就不进行现金分红的具体原因、公司留存收益的确切用途及预计投资收益等事项进行专项说明,并由独立董事发表意见,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应为股东提供网络投票方式。

(6) 公司可以根据生产经营情况、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的需要,对公司章程确定的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者变更的,由董事会做出专题论述,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并公开披露,经过详细论证后,履行相应的决策程序,并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审议利润分配政策变更时,公司应为股东提供网络投票方式。

2、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做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 2 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公司如存在股东违规占用本公司资金的情况,公司在进行利润分配时应当相应的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所占用的公司资金。

3、公司的利润分配原则为:

- (1) 同股同权同利;
- (2) 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利润。

（二）股东分红回报规划

为健全和完善吉林敖东的分红决策和监督机制，积极回报公司投资者，同时引导投资者树立长期投资和理性投资理念，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2013]43号）等相关文件以及《吉林敖东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对利润分配政策的相关规定，吉林敖东制定了《未来三年（2017年-2019年）股东回报规划》，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未来三年（2017年-2019年）股东回报规划》明确了公司未来三年利润分配的决策程序和机制以及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原则，强化了中小投资者权益保障机制。公司将严格执行现行分红政策，在符合利润分配条件的情况下，积极推动对股东的利润分配，努力提升对股东的回报。

四、最近三年公司现金分红情况

2014年度、2015年度及2016年度，本公司现金分红情况如下：

年度	现金分红（元）（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16年	268,331,529.90	1,666,491,361.24	16.10%
2015年	262,388,607.00	2,593,589,316.67	10.12%
2014年	178,887,686.60	1,410,692,545.80	12.68%
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元）		1,890,257,741.24	
最近三年累计现金分红额占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比例			37.54%

由上表可见，公司最近三年累计现金分红额占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比例为37.54%。

五、本次可转债发行不设担保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第二十条规定：“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

债券，应当提供担保，但最近一期未经审计的净资产不低于人民币十五亿元的公司除外”。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 186.39 亿元，符合不设担保的条件，因此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未设担保。

六、提请投资者重点关注的风险

本公司提请投资者仔细阅读本募集说明书“第二节 风险因素”全文，并特别注意以下风险：

（一）产业政策变化风险

医药产业是我国重点发展的行业之一，但由于医药产品是关系社会公众健康和安全的特殊消费品，因此，医药产业又是一个受监管程度较高的行业。近年来，随着国家医疗改革工作的不断深入，尤其是 2015 年以来，药物临床数据核查、仿制药一致性评价、医保控费、分级诊疗、药品限抗、公立医院改革、取消政府定价等多项行业政策和法规的相继出台，对医药行业的投融资及市场供求关系、医药企业的经营模式、生产经营、技术研发及产品售价等产生较大影响，如果公司未来不能采取有效措施应对医药行业政策的重大变化，不能持续提高自身的核心竞争力，公司的生产经营有可能会受到重大不利影响。

（二）药品降价风险

药品作为与国民经济发展和社会公众生活关系重大的商品，其价格受国家政策影响较大，1997 年至今，为满足群众医疗需求国家发改委对药品价格进行了多次调整并使部分药品价格有了较大幅度的下降。2015 年 5 月 4 日国家发改委、卫计委联合七大部门发布《推进药品价格改革的意见》，规定自 2015 年 6 月 1 日起，“除麻醉药品和第一类精神药品外，取消药品政府定价，完善药品采购机制，发挥医保控费作用，药品实际交易价格主要由市场竞争形成”。未来随着药品价格改革、医疗制度改革的深入，不排除相关政府部门再次出具价格指导性政策或者因市场竞争原因导致药品价格出现大幅波动。若出现药品价格大幅下降的情形，将对发行人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三）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发行人主要产品毛利率较高，其市场空间较大，行业利润水平较高，因而有些外部因素有可能加剧该细分市场的竞争。首先，行业内的现有企业可能会进一步加大对该领域的投入，以抢占市场份额；其次，潜在的竞争对手受利益驱动，在资金和技术的依托下不断涌入该市场。

发行人面临市场竞争风险，市场竞争加剧一方面将可能会对行业整体的利润水平造成一定的负面影响；另一方面，也可能对公司优势产品的市场地位产生威胁。

（四）投资收益波动的风险

最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投资收益分别为 107,225.63 万元、224,037.86 万元、131,520.30 万元及 73,999.12 万元，占当期利润总额的比重分别为 72.19%、83.90%、75.58%和 77.96%。报告期内，发行人投资收益占利润总额的比重较大，其主要来源于公司在权益法核算下确认的对广发证券的投资收益。由于证券行业经营风险较大，因此证券公司业绩波动的风险也较大，公司存在本次可转债发行当年或以后年度投资收益下降 50% 以上的风险。如果未来投资收益出现波动或投资发生亏损，将对发行人的盈利能力产生一定的影响。

（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风险

本次募集资金建设类投资项目“吉林敖东延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扩建升级项目二期工程项目”、“吉林敖东世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中药饮片(含直接口服饮片)智能工厂建设项目”、“吉林敖东洮南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自动化生产线建设项目”、“吉林敖东延吉药业科技园建设项目”的实施需要一定时间，若本次募集资金不能及时到位，或者项目实施过程中监管审批及投资成本等客观条件发生较大的不利变化，则募投项目能否按时实施及相关产品的收益最终是否符合预期将存在不确定性。

（六）本次可转债发行相关风险

1、本息兑付风险

在可转债存续期限内，如因公司股票价格低迷或未达到债券持有人预期等原因导致可转债未能在转股期内转股，公司需对未转股的可转债偿付利息及到期时兑付本金。此外，在可转债触发回售条件时，若投资者行使回售权，则公司将在短时间内面临较大的现金支出压力，对企业生产经营产生负面影响。因此，若公司经营活动出现未达到预期回报的情况，不能从预期的还款来源获得足够的资金，可能影响公司对可转债本息的按时足额兑付，以及投资者回售时公司的承兑能力。

2、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不实施以及修正幅度不确定的风险

本次发行设置了公司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期间，当公司 A 股股票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80% 时，公司董事会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上述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持有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股东应当回避。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该次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 A 股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交易日公司 A 股股票的交易均价。

在满足可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的情况下，发行人董事会可能基于公司的实际情况、股价走势、市场因素等多重考虑，不提出转股价格向下调整方案，或董事会虽提出转股价格向下调整方案但方案未能通过股东大会表决。因此，存续期内可转债持有人可能面临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不实施的风险。

此外，在满足可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的情况下，即使董事会提出转股价格向下调整方案且方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但仍存在转股价格修正幅度不确定的风险。

3、可转债转换价值降低的风险

公司股价走势受到公司业绩、宏观经济形势、股票市场总体状况等多种因素影响。本次可转债发行后，如果公司股价持续低于本次可转债的转股价格，可转

债的转换价值将因此降低，从而导致可转债持有人的利益蒙受损失。虽然本次发行设置了公司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但若公司由于各种客观原因导致未能及时向下修正转股价格，或者即使公司向下修正转股价格股价仍低于转股价格，仍可能导致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换价值降低，可转债持有人的利益可能受到不利影响。

4、可转债转股后每股收益、净资产收益率摊薄风险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有助于公司主营业务的发展，而由于募投项目涉及的建设和达产需要一定的周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难以在短期内产生效益。如可转债持有人在转股期开始后的较短期间内将大部分或全部可转债转换为公司股票，公司将面临当期每股收益和净资产收益率被摊薄的风险。

5、可转债未担保风险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第二十条的规定“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应当提供担保，但最近一期未经审计的净资产不低于人民币十五亿元的公司除外”。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 186.39 亿元，不低于 15 亿元，因此公司未对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提供担保。如果本次可转债存续期间出现对公司经营能力和偿债能力有重大负面影响的事件，本次可转债可能因未设担保而增加兑付风险。

6、可转债到期未能转股的风险

本次可转债转股情况受转股价格、转股期内公司股票价格、投资者偏好及预期等诸多因素影响。如因公司股票价格低迷或未达到债券持有人预期等原因导致可转债未能在转股期内转股，公司则需对未转股的可转债偿付本金和利息，从而增加公司的财务费用负担和资金压力。

7、可转债价格波动，甚至低于面值的风险

可转债是一种具有债券特性且赋有股票期权的混合性证券，其票面利率通常低于可比公司债券的票面利率，转股期内可能出现正股价格低于转股价格的情形。可转债二级市场价格受市场利率、债券剩余期限、转股价格、正股价格、赎回条款、回售条款、向下修正条款以及投资者的预期等多重因素影响，因此，可

转债在上市交易、转股等过程中，存在着价格波动，甚至低于面值的风险，从而可能使投资者面临一定的投资风险，乃至发生投资损失。

七、关于跨年发行的说明

本公司 2017 年年报的预约披露时间为 2018 年 3 月 31 日。根据 2017 年业绩快报，预计 2017 年全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为 187,011.55 万元和 171,536.58 万元。根据业绩快报及目前情况所作的合理预计，本公司 2017 年年报披露后，2015、2016、2017 年相关数据仍然符合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发行条件。

公司 2017 年度业绩快报及 2017 年第三季度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目 录

声 明.....	1
重大事项提示.....	2
一、关于本次可转债发行符合发行条件的说明.....	2
二、关于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信用评级.....	2
三、公司的股利分配政策和分红回报规划.....	2
四、最近三年公司现金分红情况.....	5
五、本次可转债发行不设担保.....	5
六、提请投资者重点关注的风险.....	6
七、关于跨年发行的说明.....	10
目 录.....	11
释 义.....	15
第一节 本次发行概况.....	18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18
二、发行概况.....	19
三、承销方式及承销期.....	29
四、发行费用.....	29
五、发行期主要日程与停复牌示意性安排.....	29
六、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上市流通.....	30
七、本次发行的有关机构.....	30
第二节 风险因素.....	33
一、外部风险.....	33
二、经营风险.....	34
三、财务风险.....	37
四、募投项目风险.....	38
五、与可转债相关的风险.....	39
第三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42

一、公司股本情况.....	42
二、公司组织结构及重要权益投资情况.....	43
三、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47
四、公司的主要业务.....	52
五、行业基本情况.....	54
六、行业地位与竞争优势.....	76
七、公司生产经营情况.....	78
八、主要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情况.....	90
九、技术与研发情况.....	146
十、中国大陆以外经营和拥有资产的情况.....	147
十一、上市以来发行人历次筹资、派现及净资产额变化情况.....	148
十二、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所作出的重要承诺及履行情况.....	148
十三、股利分配情况.....	148
十四、发行人偿债能力指标和资信评级情况.....	152
十五、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152
第四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	162
一、同业竞争.....	162
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64
第五节 财务会计信息.....	173
一、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173
二、最近三年及一期财务报表.....	173
三、合并报表范围及变动情况.....	201
四、非经常性损益和净资产收益率审核情况.....	203
五、公司主要财务指标及非经常性损益表.....	203
六、主要税项情况.....	206
第六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210
一、财务状况分析.....	210
二、盈利能力分析.....	231
三、现金流量分析.....	241

四、资本性支出分析.....	244
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情况.....	246
六、重大担保、诉讼、其他或有事项及承诺事项.....	251
第七节 本次募集资金运用.....	253
一、本次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253
二、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基本情况.....	253
三、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涉及产品所需一致性评价的情况.....	288
四、本次募投项目所涉及新产品的研发进度、市场前景及竞争状况.....	289
五、开展募投项目的人员、技术、市场、资金等方面的储备.....	292
六、本次募投项目新增产能消化措施.....	293
第八节 历次募集资金运用.....	300
一、最近五年内募集资金情况.....	300
二、前次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300
第九节 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及填补即期回报的措施.....	301
一、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301
二、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	303
三、本次发行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304
四、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公司现有业务的关系，公司从事募投项目在人员、技术、市场等方面的储备情况.....	304
五、公司应对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采取的填补措施.....	306
六、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承诺.....	309
七、关于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填补措施及承诺事项的审议程序.....	310
第十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有关中介机构声明.....	311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311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声明.....	314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董事长声明.....	315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总经理声明.....	316
发行人律师声明.....	317
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318

资信评级机构声明.....	320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	321

释 义

本募集说明书中，除非文中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涵义：

一、普通术语		
吉林敖东、发行人、上市公司、本公司、公司	指	吉林敖东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人、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指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准会计师事务所	指	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指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发行人律师	指	北京市京都律师事务所
本募集说明书	指	吉林敖东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
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债、本次公开发行、本次发行	指	吉林敖东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拟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之行为
A 股、股票、普通股	指	每股面值为 1 元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三会	指	吉林敖东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管理办法》	指	《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
《公司章程》	指	《吉林敖东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交易所、证券交易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金诚公司、控股股东	指	敦化市金诚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金源投资	指	敦化市金源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延边药业	指	吉林敖东延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延吉药业	指	吉林敖东药业集团延吉股份有限公司
洮南药业	指	吉林敖东洮南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世航药业	指	吉林敖东世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金海发药业	指	吉林敖东集团金海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敖东胶囊	指	吉林敖东胶囊有限公司
力源制药	指	吉林敖东集团力源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敖东鹿业	指	吉林敖东鹿业有限责任公司
敖东公用	指	吉林敖东工业园公用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健康科技	指	吉林敖东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林源医药	指	吉林敖东林源医药营销股份有限公司
生物科技	指	吉林敖东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酵素科技	指	吉林敖东酵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益佰制药	指	贵州益佰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以岭药业	指	石家庄以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恒瑞医药	指	江苏恒瑞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康缘药业	指	江苏康缘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红日药业	指	天津红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工信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国家发改委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卫计委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
IMS、IMS Health	指	艾美仕市场研究公司，全球领先的为医药健康行业提供专业信息和战略咨询服务的公司
米内网	指	原名中国医药经济信息网，由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南方医药经济研究所下属企业广州标点医药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主办
RMB	指	人民币
报告期、最近三年及一期	指	2014年、2015年、2016年以及2017年1-6月
报告期近（内）三年、最近三年	指	2014年、2015年、2016年
报告期各期末	指	2014年12月31日、2015年12月31日、2016年12月31日以及2017年6月30日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HKD	指	港币
二、专业术语		
《药品管理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2015年修正）》
WHO	指	世界卫生组织
GMP	指	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即 Good Manufacturing Practices 的缩写，是药品生产和质量管理的基本准则，适用于药品制剂生产的全过程和原料药生产中影响成品质量的关键工序。药品生产企业需要根据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认证管理办法》的规定，对药品生产进行 GMP 认证
GSP	指	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即 Good Supply Practice 的缩写，是药品经营管理和质量控制的基本准则。药品经营企业、生产企业销售药品、药品流通过程中其他涉及储存与运输药品企业需要根据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的规定，对药品生产进行 GSP 认证
OTC	指	非处方药
CFDA	指	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
ISO	指	国际标准化组织
QC	指	质量控制
原料药	指	Active Pharmaceutical Ingredients，即药物活性成份，具有

		药理活性可用于药品制剂生产的物质
保健品	指	保健食品，《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将其划分为特殊食品
三、可转换公司债券涉及专有词语		
可转债	指	可转换公司债券，即可转换为吉林敖东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A股股票的公司债券
债券持有人、持有人	指	根据登记结算机构的记录显示在其名下登记拥有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投资者
付息年度	指	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日起每12个月
转股、转换	指	债券持有人将其持有的吉林敖东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应的债权按约定的价格和程序转换为发行人股权的过程；在该过程中，代表相应债权的吉林敖东可转债被注销，同时吉林敖东向该持有人发行代表相应股权的普通股
转股期/转换期	指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自发行结束之日起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至可转换公司债券到期日止，即持有人可以将吉林敖东可转债转换为发行人普通股的起始日至结束日期间
转股价格	指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换为公司普通股时，持有人需支付的每股价格
赎回	指	发行人按事先约定的价格买回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回售	指	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按事先约定的价格将所持有的可转债卖给发行人
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指	《吉林敖东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注：本募集说明书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存在差异，均由四舍五入造成。

第一节 本次发行概况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吉林敖东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Jilin Aodong Pharmaceutical Group Co.,Ltd.

成立日期：1993年3月20日

注册地址：吉林省敦化市敖东大街2158号

主要办公地址：吉林省敦化市敖东大街2158号

法定代表人：李秀林

股本：1,162,769,962股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22400243805786K

股票上市地：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吉林敖东

股票代码：000623

办公地址邮政编码：133700

电话：0433-6238973

传真：0433-6238973

电子信箱：000623@jlaod.com

公司网址：<http://www.jlaod.com>

经营范围：种植养殖、商业（国家专项控制、专营除外）；机械修理、仓储；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零配件（国家实行核定公司经营的12种进口商品除外）进口；医药工业、医药商业、医药科研与开发；汽车租赁服务；自有房地产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发行概况

（一）本次发行的核准情况

本次可转债发行方案于2017年8月25日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于2017年9月15日经公司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本次可转债发行已经中国证监会出具的“证监许可[2018]184号”文核准，公开发行面值总额241,3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期限6年。

（二）本次可转债发行基本条款

1、发行证券的种类

本次发行证券的种类为可转换为本公司A股股票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该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未来转换的A股股票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2、发行规模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结合公司财务状况和投资计划，本次拟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241,300.00万元（含）。

3、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元，按面值发行。

4、债券期限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期限为自发行之日起6年。

5、债券利率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利率：第一年0.2%，第二年0.4%，第三年0.6%，第四年0.8%，第五年1.6%，第六年2.0%。

6、付息的期限和方式

（1）年利息计算

年利息指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按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自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首日起每满一年可享受的当期利息。

年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B*i$

I：指年利息额；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在计息年度（以下简称“当年”或“每

年”)付息债权登记日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

i: 指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当年票面利率。

(2) 付息方式

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计息起始日为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首日。

②付息日:每年的付息日为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首日起每满一年的当日。如该日为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付息。每相邻的两个付息日之间为一个计息年度。

③付息债权登记日:每年的付息债权登记日为每年付息日的前一交易日,公司将在每年付息日之后的五个交易日内支付当年利息。在付息债权登记日前(包括付息债权登记日)申请转换成公司股票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公司不再向其持有人支付本计息年度及以后计息年度的利息。

④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所获得利息收入的应付税项由持有人承担。

7、担保事项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不提供担保。

8、转股期限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自发行结束之日起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至可转换公司债券到期日止。

9、转股价格的确定及其调整

(1) 初始转股价格的确定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初始转股价格为21.12元/股,不低于募集说明书公告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A股股票交易均价(若在该20个交易日内发生过因除权、除息引起股价调整的情形,则对调整前交易日的交易均价按经过相应除权、除息调整后的价格计算)和前一个交易日公司A股股票交易均价。

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额/该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量;

前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前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额/该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量。

(2) 转股价格的调整方式及计算公式

在本次发行之后，若公司发生派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以及派发现金股利等情况，则转股价格相应调整。具体的转股价格调整公式如下（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最后一位四舍五入）：

派送股票股利或转增股本： $P_1 = P_0 / (1+n)$ ；

增发新股或配股： $P_1 = (P_0 + A * k) / (1+k)$ ；

上述两项同时进行： $P_1 = (P_0 + A * k) / (1+n+k)$ ；

派送现金股利： $P_1 = P_0 - D$ ；

上述三项同时进行： $P_1 = (P_0 - D + A * k) / (1+n+k)$ 。

其中： P_0 为调整前转股价， n 为派送股票股利或转增股本率， k 为增发新股或配股率， A 为增发新股价或配股价， D 为每股派送现金股利， P_1 为调整后转股价。

当公司出现上述股份和/或股东权益变化情况时，将依次进行转股价格调整，并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并于公告中载明转股价格调整日、调整办法及暂停转股时期（如需）。当转股价格调整日为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则该持有人的转股申请按公司调整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当公司可能发生股份回购、合并、分立或任何其他情形使公司股份类别、数量和/或股东权益发生变化从而可能影响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的债权利益或转股衍生权益时，公司将视具体情况按照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以及充分保护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权益的原则调整转股价格。有关转股价格调整内容及操作办法将依据届时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来制订。

10、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1）修正权限与修正幅度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期间，当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80%时，公司董事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表决。

上述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

东大会进行表决时，持有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股东应当回避。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交易日均价之间的较高者。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

（2）修正程序

如公司决定向下修正转股价格，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修正幅度和股权登记日及暂停转股期间等有关信息。从股权登记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即转股价格修正日）起，开始恢复转股申请并执行修正后的转股价格。若转股价格修正日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该类转股申请应按修正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11、转股股数确定方式以及转股时不足一股金额的处理方法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在转股期内申请转股时，转股数量的计算方式为： $Q=V/P$ ，并以去尾法取一股的整数倍。

其中： V 为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申请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 P 为申请转股当日有效的转股价格。

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申请转换成的股份须为整数股。转股时不足转换为一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部分，公司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等部门的有关规定，在转股当日后的五个交易日内以现金兑付该部分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票面金额以及该余额对应的当期应计利息。

12、赎回条款

（1）到期赎回条款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期满后5个交易日内，公司将以本次可转债票面面值上浮5%（含最后一期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2）有条件赎回条款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内，当下述两种情形的任意一种出现时，公司董事会将有权决定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①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内，如果公司A股股票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130%（含130%）；

②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未转股余额不足人民币3,000万元（含）时。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A=B*i*t/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

i：指可转换公司债券当年票面利率；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

13、回售条款

（1）有条件回售条款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最后两个计息年度，如果公司股票在任何连续三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70%时，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有权将其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全部或部分按面值加上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回售给公司。若在上述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因发生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以及派发现金股利等情况而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在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如果出现转股价格向下修正的情况，则上述“连续三十个交易日”须从转股价格调整之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重新计算。

最后两个计息年度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在每年回售条件首次满足后可按上述约定条件行使回售权一次，若在首次满足回售条件而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未在公司届时公告的回售申报期内申报并实施回售的，该计息年度不能再行使回售权，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不能多次行使部分回售权。

（2）附加回售条款

若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情况与公司在募集说明书中的承诺情况相比出现重大变化,根据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被视作改变募集资金用途或被中国证监会认定为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享有一次回售的权利。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有权将其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全部或部分按债券面值加上当期应计利息价格回售给公司。持有人在附加回售条件满足后,可以在公司公告后的附加回售申报期内进行回售,该次附加回售申报期内不实施回售的,不能再行使附加回售权。

14、转股年度有关股利的归属

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的公司 A 股股票享有与原 A 股股票同等的权益,在股利发放的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所有股东均享有当期股利。

15、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向公司原股东优先配售,原股东优先配售后余额部分(含原股东放弃优先配售部分)采用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发售的方式进行。认购不足 241,300 万元的部分由主承销商包销。

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发行对象为持有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证券账户的自然人、法人、证券投资基金、符合法律规定的其他投资者等(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者除外)。

16、向公司原股东配售的安排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向公司原股东实行优先配售,原股东有权放弃配售权。原股东可优先配售的可转债数量为其在股权登记日(2018年3月12日,T-1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持有发行人A股股份数按每股配售2.0752元面值可转债的比例计算可配售可转债的金额,并按100元/张转换为可转债张数,每1张为一个申购单位。

原股东优先配售后余额部分(含原股东放弃优先配售部分)采用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发售的方式进行。本次发行认购不足 241,300 万元的部分由主承销商包销。

17、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总额(含发行费用)不超过 241,300.00 万元,募集资金

扣除发行费用后，用于投资项目如下：

序号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总投资额 (万元)	募集资金投资金额 (万元)
1	吉林敖东延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扩建升级项目二期工程项目	97,016.27	85,200.00
2	吉林敖东世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中药饮片(含直接口服饮片)智能工厂建设项目	11,880.15	9,000.00
3	吉林敖东洮南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自动化生产线建设项目	40,430.98	30,600.00
4	吉林敖东延吉药业科技园建设项目	59,902.41	51,500.00
5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65,000.00	65,000.00
合计		274,229.81	241,300.00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若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需投入的资金总额，不足部分由公司自有资金或通过其他融资方式解决。若公司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前根据公司经营状况和发展规划，对项目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则先行投入部分将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后以募集资金予以置换。

在相关法律法规许可及股东大会决议授权范围内，董事会将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所需金额等具体安排进行调整或确定。

18、募集资金存管

公司已经制定《募集资金管理办法》。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将存放于公司董事会决定的专项账户中，具体开户事宜在发行前由公司董事会确定。

19、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有效期

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有效期为十二个月，自发行方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三) 债券评级情况

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对本次可转债进行了信用评级，本次可转债主体信用评级为 AA+级，债券信用评级为 AA+级，评级展望为稳定。

(四) 债券持有人会议

为充分保护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公司董事会制定了《吉林敖东药业集团

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该规则已经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相关内容如下：

债券持有人会议根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审议通过的决议，对全体债券持有人（包括所有出席会议、未出席会议、反对决议或放弃投票权的债券持有人，以及在相关决议通过后受让本期可转债的持有人）均有同等约束力。

投资者认购、持有或受让本期可转债，均视为其同意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所有规定并接受其约束。

1、债券持有人的权利和义务

（1）可转债持有人的权利

①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等相关规定参与或委托代理人参与债券持有人会议并行使表决权；

②按约定的期限和方式要求发行人偿付可转债本息；

③根据约定条件将所持有的可转债转为发行人股份；

④根据约定的条件行使回售权；

⑤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发行人公司章程的规定转让、赠与或质押其所持有的可转债；

⑥依照法律、发行人公司章程的规定获得有关信息；

⑦法律、行政法规及发行人公司章程所赋予的其作为发行人债权人的其他权利。

（2）可转债持有人的义务

①遵守发行人发行可转债条款的相关规定；

②依其所认购的可转债数额缴纳认购资金；

③遵守债券持有人会议形成的有效决议；

④除法律、法规规定及《可转债募集说明书》约定之外，不得要求发行人提前偿付可转债的本金和利息；

⑤法律、行政法规及发行人公司章程规定应当由可转债持有人承担的其他义务。

2、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权限范围

（1）当发行人提出变更本期《可转债募集说明书》约定的方案时，对是否同意发行人的建议作出决议，但债券持有人会议不得作出决议同意发行人不支付

本期债券本息、变更本期债券利率和期限、取消募集说明书中的赎回或回售条款；

(2) 当发行人未能按期支付可转债本息时，对是否同意相关解决方案作出决议，对是否委托质权人代理人(如有)通过诉讼等程序强制发行人和担保人(如有)偿还债券本息作出决议，对是否委托质权人代理人(如有)参与发行人的整顿、和解、重组或者破产的法律程序作出决议；

(3) 当发行人减资(因股权激励回购股份导致的减资除外)、合并、分立、解散或者申请破产时，对是否接受发行人提出的建议，以及行使债券持有人依法享有的权利方案作出决议；

(4) 当担保人(如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时，对行使债券持有人依法享有权利的的方案作出决议；

(5) 当发生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时，对行使债券持有人依法享有权利的的方案作出决议；

(6) 在法律规定许可的范围内对本规则的修改作出决议；

(7) 法律、行政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应当由债券持有人会议作出决议的其他情形。

3、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集

(1) 债券持有人会议由公司董事会负责召集。公司董事会应在提出或收到提议之日起三十日内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公司董事会应于会议召开前十五日在至少一种指定报刊和网站上公告通知。

(2) 在本期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期间内，当出现以下情形之一时，应当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

①拟变更本次可转债募集说明书的约定；

②公司不能按期支付本次可转债本息；

③公司发生减资、合并、分立、解散或者申请破产；

④修订《吉林敖东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⑤担保人(如有)或担保物(如有)发生重大变化；

⑥其他对本次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⑦根据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本次可转债上市交易的证券交易所及《吉林敖东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规定，应当由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并决定的其他事项。

(3) 下列机构或人士可以提议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① 公司董事会；

② 单独或合计持有本期未偿还债券面值总额 10%及 10%以上的债券持有人书面提议；

③ 法律、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规定的其他机构或人士。

4、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出席人员

(1) 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债权登记日为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日期之前第 5 个交易日。债权登记日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或适用法律规定的其他机构托管名册上登记的本次债券持有人为有权出席该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并行使表决权的债券持有人。

(2) 下列机构或人员可以列席债券持有人会议，也可以在会议上提出议案供会议讨论决定，但没有表决权：

① 债券发行人（即公司）；

② 质权人代理人（如有）；

③ 其他重要关联方。

公司董事会应当聘请律师出席债券持有人会议，对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和出席会议人员资格等事项出具法律意见。

5、债券持有人会议的表决与决议

(1) 债券持有人会议进行表决时，以每张债券为一票表决权。

(2) 债券持有人会议采取记名方式进行投票表决。

(3) 债券持有人会议须经出席会议的代表三分之二以上债券面值总额的债券持有人同意方能形成有效决议。

(4) 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各项提案或同一项提案内并列的各项议题应当分开审议、逐项表决。

(5) 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经表决通过后生效，但其中需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其他有权机构批准的，自批准之日或相关批准另行确定的日期起生效。

(6) 除非另有明确约定对反对者或未参加会议者进行特别补偿外，决议对全体债券持有人具有同等效力。

(7) 债券持有人会议做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以公告形式通知债券持有人，并负责执行会议决议。

三、承销方式及承销期

本次发行由主承销商以余额包销方式承销，承销期的起止时间：自 2018 年 3 月 9 日至 2018 年 3 月 19 日。

四、发行费用

单位：万元

承销及保荐费用	2,132.08
会计师费用	31.13
律师费用	37.74
资信评级费	23.58
发行手续费	22.76
信息披露、推介费用及其他	75.47
合计	2,322.77

注：上述费用为预计费用，视本次发行的实际情况可能会有增减，费用总额将在发行结束后确定。

五、发行期主要日程与停复牌示意性安排

本次发行期间的主要日程示意性安排如下（如遇不可抗力则顺延）：

日期	发行安排	停牌、复牌安排
T-2 日 (2018 年 3 月 9 日)	刊登募集说明书及摘要、发行公告、网上路演公告	正常交易
T-1 日 (2018 年 3 月 12 日)	网上路演	正常交易
	原股东优先配售股权登记日	
T 日 (2018 年 3 月 13 日)	刊登发行方案提示性公告	正常交易
	原股东优先配售日	
	网上申购日	
	确定网上、网下最终发行数量、配售比例	
T+1 日 (2018 年 3 月 14 日)	刊登《网上发行中签率公告》	正常交易
	进行网上申购的摇号抽签	
T+2 日 (2018 年 3 月 15 日)	刊登《可转换公司债券中签号码公告》	正常交易
	网上中签缴款日	

T+3 日 (2018年3月16日)	主承销商根据原股东、网上资金到账情况确定最终配售结果和包销金额	正常交易
T+4 日 (2018年3月19日)	刊登《发行结果公告》	正常交易
	募集资金划至发行人账户	

注：上述日期为交易日。如相关监管部门要求对上述日程安排进行调整或遇重大突发事件影响发行，主承销商将及时公告，修改发行日程。

六、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上市流通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无持有期限限制。发行结束后，本公司将尽快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上市交易，具体上市时间将另行公告。

七、本次发行的有关机构

(一) 发行人

名称：吉林敖东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秀林

办公地址：吉林省敦化市敖东大街 2158 号

联系电话：0433-6238973

传真：0433-6238973

经办人员：王振宇（董事会秘书）、张海涛（证券事务代表）

(二)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名称：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冯鹤年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 28 号民生金融中心 A 座 16-18 层

联系电话：010-85127749

传真：010-85127940

保荐代表人：张星岩、徐卫力

项目协办人：王琨

其他项目组成员：于春宇、于洋、丁力、王奥、马成

（三）律师事务所

名称：北京市京都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朱勇辉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景华南街5号远洋光华国际C座22-23层

联系电话：010-57096000

传真：010-85251268

经办律师：王秀宏、曲承亮、杨姗姗

（四）审计机构

名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朱建弟

办公地址：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联系电话：021-63391166

传真：021-63214580

经办会计师：高原、张丹

名称：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田雍

办公地址：北京市海淀区首体南路22号楼4层04D

联系电话：010-88356177

传真：010-88354837

经办会计师：刘昆、刘凤娟

（五）资信评级机构

名称：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剑文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26号新闻大厦8层

联系电话：010-66216006

传真：010-66212002

经办信用评级人员：刘玮、罗力

（六）申请上市的证券交易所

名称：深圳证券交易所

地址：深圳市深南大道 2012 号

联系电话：0755-82083333

传真：0755-82083164

（七）股份登记机构

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深南大道 2012 号深圳证券交易所广场 25 楼

联系电话：0755-25938000

传真：0755-25988122

（八）收款银行

户名：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收款银行：兴业银行北京世纪坛支行

账号：3212 0010 0100 055 103

第二节 风险因素

投资者在评价发行人此次发行可转债时，除本募集说明书提供的其他资料外，应特别认真考虑下述风险因素。

一、外部风险

（一）产业政策变化风险

医药产业是我国重点发展的行业之一，但由于医药产品是关系社会公众健康和安全的特殊消费品，因此，医药产业又是一个受监管程度较高的行业。近年来，随着国家医疗改革工作的不断深入，尤其是 2015 年以来，药物临床数据核查、仿制药一致性评价、医保控费、分级诊疗、药品限抗、公立医院改革、取消政府定价等多项行业政策和法规的相继出台，对医药行业的投融资及市场供求关系、医药企业的经营模式、生产经营、技术研发及产品售价等产生较大影响，如果公司未来不能采取有效措施应对医药行业政策的重大变化，不能持续提高自身的核心竞争力，公司的生产经营有可能会受到重大不利影响。

（二）环保政策风险

公司属于医药制造业，在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水、废气、噪音、固体废弃物、实验室废弃物等会对环境产生一定影响。公司已严格按照有关环保法规及相应标准对上述污染物排放进行了有效治理，使“三废”的排放达到了环保规定的标准，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均已取得环保监管部门的环评批复。

随着国家经济增长模式的转变和可持续发展战略的全面实施，国家环保政策日益完善，环境污染治理标准日趋提高，行业内环保治理成本将不断增加。如果政府出台更加严格的环保标准和规范，本公司将有可能加大环保投入，增加环保费用的相应支出，或者可能发生整改、限产、停产等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不利情形，从而影响公司盈利水平。

（三）药品降价风险

药品作为与国民经济发展和社会公众生活关系重大的商品，其价格受国家政策影响较大，1997 年至今，为满足群众医疗需求国家发改委对药品价格进行了多次调整并使部分药品价格有了较大幅度的下降。2015 年 5 月 4 日国家发改委、卫计委联合七大部门发布《推进药品价格改革的意见》，规定自 2015 年 6 月 1 日起，“除麻醉药品和第一类精神药品外，取消药品政府定价，完善药品采购机制，发挥医保控费作用，药品实际交易价格主要由市场竞争形成”。未来随着药品价格改革、医疗制度改革的深入，不排除相关政府部门再次出具价格指导性政策或者因市场竞争原因导致药品价格出现大幅波动。若出现药品价格大幅下降的情形，将对发行人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四）税收政策变化风险

目前，公司主要生产企业均享受了不同的税收优惠政策，如增值税优惠政策、所得税优惠政策等。但若国家未来相关税收政策发生变化或公司自身条件变化，导致公司无法享受税收优惠政策，将会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带来不利影响。

二、经营风险

（一）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发行人主要产品毛利率较高，其市场空间较大，行业利润水平较高，因而有些外部因素有可能加剧该细分市场的竞争。首先，行业内的现有企业可能会进一步加大对该领域的投入，以抢占市场份额；其次，潜在的竞争对手受利益驱动，在资金和技术的依托下不断涌入该市场。

发行人面临市场竞争风险，市场竞争加剧一方面将可能会对行业整体的利润水平造成一定的负面影响；另一方面，也可能对公司优势产品的市场地位产生威胁。

（二）GMP 证书未到期被收回或到期无法续期的风险

吉林敖东医药生产类子公司众多，产品种类丰富，其制药子公司均取得 GMP

证书，多分布于洮南药业、延边药业、延吉药业。GMP 证书的一般有效期为五年，存在未到期被收回或到期而无法续期的风险。尽管吉林敖东一直以来都将质量管理放在生产的第一要位，但仍然存在 GMP 证书未到期被收回或到期而无法续期的情况而影响企业正常生产经营的风险。

（三）产品和技术被淘汰的风险

随着研发技术的进步，我国中成药、化学药品更新换代加快，新药品投入市场将导致市场竞争的加剧。虽然长期以来公司一直加大在产品和技术研发上的投入，拥有一定的优势，但客观上仍存在产品和技术被赶超或被淘汰的风险。

（四）产品研发风险

新药研发存在高投入、高风险、周期长等特点。国家近年来频繁推出药品研发相关政策，对新药上市的审评工作要求进一步提高，为公司的新药研发成功带来一定风险。同时，药品上市后的推广也会受到国家法规、行业政策、市场环境及竞争强度等因素的影响，导致新药上市后的收入不能达到预期水平，可能影响到公司前期投入的回收和经济效益的实现。

（五）产品招标失标的风险

根据《医疗机构药品集中采购工作规范》、《药品集中采购监督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我国实行以政府为主导，以省、自治区、直辖市为单位的药品集中采购模式，实行统一组织、统一平台和统一监管。县级及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国有企业（含国有控股企业）等举办的非营利性医疗机构必须参加集中采购。药品集中采购实行药品生产企业直接投标。发行人大部分药品类产品参加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的药品集中采购招标，并主要通过经销商销售给医院终端。

招标采购模式加剧了药品供应商之间的激烈竞争，若未来公司产品在各省集中采购招投标中落标或中标价格大幅下降，将影响发行人相关产品在当地的销售及收入情况，从而影响发行人的盈利能力。

（六）产品安全风险

公司对产品质量控制非常严格，但对药品而言，即使是合格药品，由于药品的特性和用药者的个体差异，在正常用法用量下也会出现与用药目的无关的或意外的不良反应，如皮疹、过敏、休克等药品不良反应，甚至残疾或死亡等严重药品不良反应。因此，公司面临一定的产品安全风险，并可能为公司声誉带来负面影响，从而影响发行人的盈利能力。

（八）规模扩张引起的管理风险

本次募投项目实施后，公司资产规模将会大幅增加，业务规模迅速扩大，这对公司经营管理能力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公司面临能否建立与规模相适应的高效管理体系和经营管理团队，以确保公司稳定、健康、快速发展的风险。若公司的组织结构、管理模式和人才发展等不能跟上公司内外部环境的变化并及时进行调整、完善，将给公司未来的经营和发展带来一定的影响。

（七）盈利水平下降风险

近年来，国家相继出台了包括药品降价、规范生产质量和环保治理等一系列相关政策整顿医药市场。如果未来国家在药品价格、规范生产质量和环保治理等方面持续加大整顿力度，药品价格的持续下降将导致公司毛利率的下降；公司为进一步规范生产质量、满足日益严格的环保治理要求，也会使公司生产成本和费用增加。因此，公司存在一定的盈利水平下降的风险。

（九）核心技术人员流失风险

核心技术人员的技术水平和研发能力是公司长期保持技术优势的基础，随着医药行业的发展，业内的人才竞争将日趋激烈，能否维持技术人员队伍的稳定，并不断吸引优秀技术人员加盟，关系到公司能否继续保持行业技术优势和未来发展潜力。若核心技术人员流失，将给公司生产经营和新产品研发带来较大负面影响。

三、财务风险

（一）对外投资减值风险

吉林敖东是一家以“产业+金融”双轮驱动模式快速发展的控股型集团上市公司。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分别为 867,302.10 万元、1,316,748.34 万元、1,345,109.94 万元和 1,380,979.09 万元，占总资产比例分别为 62.99%、66.39%、66.13%和 65.85%；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分别为 11,265.98 万元、18,144.09 万元、43,439.46 万元和 45,100.74 万元，占总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0.82%、0.91%、2.14%和 2.15%；公司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 403.17 万元、93,140.73 万元、103,049.58 万元和 103,675.08 万元，占总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0.03%、4.70%、5.07%和 4.94%。

虽然公司坚持在注重风险防范和保证资金运行安全前提下开展对外投资活动，并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制定了《对外投资管理办法》以加强投资管理，规范公司对外投资行为，防范投资风险；但未来被投资企业若出现不利变化，则可能引起发行人长期股权投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科目账面价值发生变动或引起减值，进而对公司财务状况和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二）投资收益波动的风险

最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投资收益分别为 107,225.63 万元、224,037.86 万元、131,520.30 万元及 73,999.12 万元，占当期利润总额的比重分别为 72.19%、83.90%、75.58%和 77.96%。报告期内，发行人投资收益占利润总额的比重较大，其主要来源于公司在权益法核算下确认的对广发证券的投资收益。由于证券行业经营风险较大，因此证券公司业绩波动的风险也较大，公司存在本次可转债发行当年或以后年度投资收益下降 50% 以上的风险。如果未来投资收益出现波动或投资发生亏损，将对发行人的盈利能力产生一定的影响。

（三）存货跌价风险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净额分别为 42,485.19 万元、45,638.81 万元、

49,637.48 万元和 52,888.29 万元,占流动资产比重分别为 14.57%、14.46%、15.32% 和 14.94%。2017 年 6 月 30 日,原材料、在产品和库存商品的净额分别为 13,765.64 万元、12,494.93 万元和 19,448.45 万元,占存货净额的比例分别为 26.03%、23.63%、36.77%。受市场需求及国家药品调价等政策变化的影响,公司原材料、在产品及库存商品存在发生损失的可能,进而带来存货跌价风险。

（四）坏账损失风险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净额分别为 26,018.89 万元、35,314.88 万元、44,346.34 万元和 60,562.10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8.92%、11.19%、13.69%和 17.10%。虽然公司一直以来对应收账款管理严格,但药品销售竞争较为激烈,公司除部分产品占有较大优势采用现款销售或预收货款外,其他产品销售一般采取赊销结算模式,公司存在一定的坏账损失风险。

四、募投项目风险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风险

本次募集资金建设类投资项目“吉林敖东延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扩建升级项目二期工程项目”、“吉林敖东世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中药饮片(含直接口服饮片)智能工厂建设项目”、“吉林敖东洮南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自动化生产线建设项目”、“吉林敖东延吉药业科技园建设项目”的实施需要一定时间,若本次募集资金不能及时到位,或者项目实施过程中监管审批及投资成本等客观条件发生较大的不利变化,则募投项目能否按时实施及相关产品的收益最终是否符合预期将存在不确定性。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涉及产品延期获得生产批件的风险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吉林敖东洮南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自动化生产线建设项目”所涉及的产品之一为利培酮微球注射液,该产品属于仿制药,公司正在申请生产批件。该产品已在海外上市多年,属于精神疾病用药中的成熟产品,公开研究资料较多,取得生产批件的不确定性较小。但是,仿制药生产批件的申请需要一定的时间,如果该产品延期获得生产批件,将影响本募投项目的实施进度。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效益无法达到预期效益的风险

虽然公司对本次募投项目的市场前景进行了详细的调研和审慎的论证，在技术、人员、销售渠道等方面均做了相应的准备，但公司能否按照预期实施募投项目，能否以合理的成本生产出符合市场要求的产品，能否顺利销售募投项目产品，募投产品价格是否出现大幅波动，募投产品市场需求是否发生重大变化，募投产品市场竞争是否发生重大变化，都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从而给募投项目的预期收益带来了不确定性，因此存在募投项目投产后达不到预期效益的风险。

（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新增固定资产折旧影响公司经营业绩的风险

根据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完成后，公司固定资产折旧费用有所增加，由于建设进度、设备调试、市场开发等因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成后稳定生产需要一定的过程。因此，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产后新增固定资产折旧将在一定程度上影响公司的净利润和净资产收益率，公司将面临固定资产折旧影响公司盈利能力的风险。

五、与可转债相关的风险

（一）本息兑付风险

在可转债存续期限内，如因公司股票价格低迷或未达到债券持有人预期等原因导致可转债未能在转股期内转股，公司需对未转股的可转债偿付利息及到期时兑付本金。此外，在可转债触发回售条件时，若投资者行使回售权，则公司将在短时间内面临较大的现金支出压力，对企业生产经营产生负面影响。因此，若公司经营活动出现未达到预期回报的情况，不能从预期的还款来源获得足够的资金，可能影响公司对可转债本息的按时足额兑付，以及投资者回售时公司的承兑能力。

（二）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不实施以及修正幅度不确定的风险

本次发行设置了公司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期间，当公司 A 股股票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

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80%时,公司董事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上述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持有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股东应当回避。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该次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 A 股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交易日公司 A 股股票的交易均价。

在满足可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的情况下,发行人董事会可能基于公司的实际情况、股价走势、市场因素等多重考虑,不提出转股价格向下调整方案,或董事会虽提出转股价格向下调整方案但方案未能通过股东大会表决。因此,存续期内可转债持有人可能面临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不实施的风险。

此外,在满足可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的情况下,即使董事会提出转股价格向下调整方案且方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但仍存在转股价格修正幅度不确定的风险。

(三) 可转债转换价值降低的风险

公司股价走势受到公司业绩、宏观经济形势、股票市场总体状况等多种因素影响。本次可转债发行后,如果公司股价持续低于本次可转债的转股价格,可转债的转换价值将因此降低,从而导致可转债持有人的利益蒙受损失。虽然本次发行设置了公司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但若公司由于各种客观原因导致未能及时向修正转股价格,或者即使公司向下修正转股价格股价仍低于转股价格,仍可能导致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换价值降低,可转债持有人的利益可能受到不利影响。

(四) 可转债转股后每股收益、净资产收益率摊薄风险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有助于公司主营业务的发展,而由于募投项目涉及的建设和达产需要一定的周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难以在短期内产生效益。如可转债持有人在转股期开始后的较短期间内将大部分或全部可转债转换为公司股票,公司将面临当期每股收益和净资产收益率被摊薄的风险。

（五）可转债未担保风险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第二十条的规定“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应当提供担保，但最近一期未经审计的净资产不低于人民币十五亿元的公司除外”。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 186.39 亿元，不低于 15 亿元，因此公司未对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提供担保。如果本次可转债存续期间出现对公司经营能力和偿债能力有重大负面影响的事件，本次可转债可能因未设担保而增加兑付风险。

（六）可转债到期未能转股的风险

本次可转债转股情况受转股价格、转股期内公司股票价格、投资者偏好及预期等诸多因素影响。如因公司股票价格低迷或未达到债券持有人预期等原因导致可转债未能在转股期内转股，公司则需对未转股的可转债偿付本金和利息，从而增加公司的财务费用负担和资金压力。

（七）可转债价格波动，甚至低于面值的风险

可转债是一种具有债券特性且赋有股票期权的混合性证券，其票面利率通常低于可比公司债券的票面利率，转股期内可能出现正股价格低于转股价格的情形。可转债二级市场价格受市场利率、债券剩余期限、转股价格、正股价格、赎回条款、回售条款、向下修正条款以及投资者的预期等多重因素影响，因此，可转债在上市交易、转股等过程中，存在着价格波动，甚至低于面值的风险，从而可能使投资者面临一定的投资风险，乃至发生投资损失。

第三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公司股本情况

(一) 股本结构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总股本为 1,162,769,962 股。其中：有限售条件股份为 90,506,230 股，占总股本比例为 7.78%；无限售条件股份为 1,072,263,732 股，占总股本比例为 92.22%。

(二) 前十大股东持股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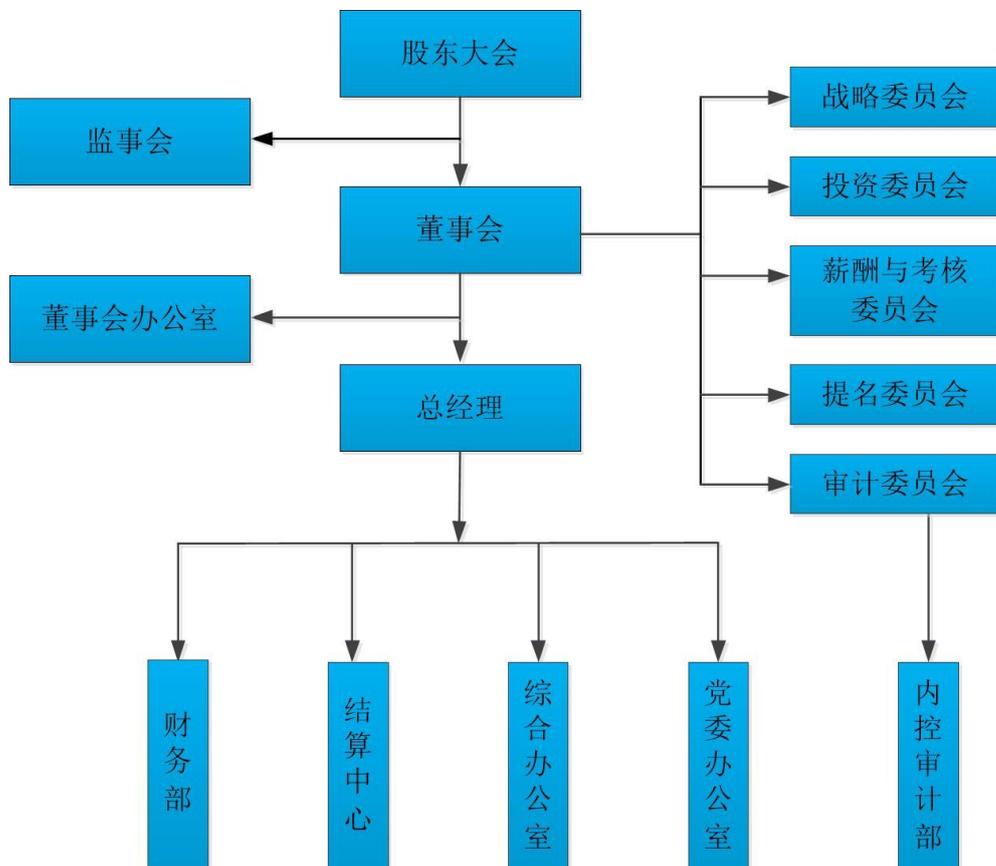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比例	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股）	质押、冻结或托管股份数量（股）
1	敦化市金诚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309,940,049	26.66%	88,046,808	127,400,000
2	阳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58,138,569	5.00%	-	-
3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42,671,200	3.67%	-	-
4	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8,733,996	2.47%	-	-
5	吉林敖东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 1 期员工持股计划	25,752,666	2.21%	-	-
6	天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保赢 1 号	17,853,217	1.54%	-	-
7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7,459,520	1.50%	-	-
8	阳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吉利两全保险产品	14,613,641	1.26%	-	-
9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9,756,709	0.84%	-	-
10	丁香香	7,514,390	0.65%	-	-
	合计	532,433,957	45.80%	88,046,808	127,400,000

二、公司组织结构及重要权益投资情况

（一）公司内部组织结构图

本公司已经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建立健全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组成的公司治理架构，形成了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和管理层之间权责明确、运作规范的协调和制衡机制。同时，公司已按照《关于在上市公司中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等相关规定建立了独立董事制度，并设立了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根据职责、权限履行相应的职能。本公司的组织结构如下图所示：



本公司为控股型集团公司，母公司负责战略管控，子公司负责具体的研发、采购、生产、销售活动。

（二）重要权益投资情况

1、公司控股企业基本情况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吉林敖东主要控股子公司如下：

序号	名称	子公司类型	成立时间	注册资本 (万元)	实收资本 (万元)	持股比例 ^注	主要经营地	主要业务
1	吉林敖东延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一级子公司	2001-12-27	52,681.23	52,681.23	100.00%	吉林省	制药
2	吉林敖东药业集团延吉股份有限公司	一级子公司	1998-9-24	13,094.58	13,094.58	100.00%	吉林省	制药
3	吉林敖东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一级子公司	2010-7-9	10,000.00	10,000.00	100.00%	吉林省	参茸制品
4	吉林敖东集团金海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一级子公司	2004-10-27	8,000.00	8,000.00	100.00%	吉林省	制药
5	吉林敖东胶囊有限公司	一级子公司	2003-7-6	4,390.00	4,390.00	100.00%	吉林省	药品包装
6	吉林敖东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一级子公司	2002-10-24	2,600.00	2,600.00	100.00%	吉林省	医药、医疗器械批发
7	吉林敖东医药有限责任公司	一级子公司	2001-12-29	3,080.00	3,080.00	99.72%	吉林省	商业
8	吉林敖东洮南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一级子公司	1998-2-6	4,698.00	4,698.00	96.41%	吉林省	制药
9	吉林敖东生态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一级子公司	1999-2-25	4,024.30	4,024.30	84.72%	吉林省	养殖业、种植业
10	吉林敖东集团大连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一级子公司	2002-9-6	2,600.00	2,600.00	94.96%	辽宁省	制药
11	吉林敖东集团力源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一级子公司	1997-1-4	19,960.00	19,960.00	98.65%	吉林省	制药
12	吉林敖东酵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一级子公司	2010-9-16	10,000.00	10,000.00	51.00%	吉林省	酵素原液产品产销
13	吉林敖东林源医药营销股份有限公司	一级子公司	2007-12-18	1,600.00	1,600.00	99.97%	吉林省	医药批发、保健品销售
14	吉林敖东世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一级子公司	2012-6-7	27,370.67	27,370.67	85.39%	吉林省	中药饮片加工
15	吉林敖东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一级子公司	2013-3-21	35,000.00	35,000.00	57.14%	吉林省	专用化学品制造
16	吉林敖东鹿业有限责任公司	一级子公司	2003-6-13	1,200.00	1,200.00	100.00%	吉林省	畜牧业
17	延边公路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一级子公司	2010-3-16	2,000.00	2,000.00	100.00%	吉林省	公路建设及收费
18	北京英伟奇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2002-6-28	11.25	11.25	99.72%	北京市	信息咨询；广告设计、制作
19	吉林正容医药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一级子公司	2002-12-2	4,859.43	4859.43	98.20%	吉林省	药品、保健食品、食品、医疗器械经销，中药材收购

20	吉林敖东工业园公用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一级子公司	2014-2-13	16,980.00	16,980.00	100.00%	吉林省	热力、水生产及供应
21	敖东国际（香港）实业有限公司	一级子公司	2015-8-4	港币 220,000.00	人民币 40,000.00	100.00%	香港	投资

注：上表中“持股比例”包含直接持股比例和间接持股比例。

2、公司控股企业的主要财务数据

吉林敖东控股子公司最近一年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名称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1	吉林敖东延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124,543.19	96,001.36	76,359.96	8,267.37
2	吉林敖东药业集团延吉股份有限公司	89,400.78	70,674.69	86,562.56	17,544.97
3	吉林敖东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10,234.99	9,733.21	4,635.07	24.19
4	吉林敖东集团金海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8,477.26	7,042.02	3,267.07	-433.60
5	吉林敖东胶囊有限公司	4,305.50	3,043.83	1,467.50	-256.70
6	吉林敖东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11,875.46	2,369.83	25,044.42	562.47
7	吉林敖东医药有限责任公司	5,999.48	2,877.96	9,154.89	-680.26
8	吉林敖东洮南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57,663.03	37,594.35	56,073.38	19,159.18
9	吉林敖东生态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4,179.80	3,057.17	-	-38.30
10	吉林敖东集团大连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5,877.66	2,636.71	5,291.65	-512.69
11	吉林敖东集团力源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6,666.37	21,450.43	15,939.39	374.86
12	吉林敖东酵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485.71	10,116.41	1,120.96	286.56
13	吉林敖东林源医药营销股份有限公司	7,584.51	2,527.64	12,676.57	235.72
14	吉林敖东世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17,962.75	11,614.12	11,342.42	-109.02
15	吉林敖东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1,615.16	29,530.91	521.48	-4,712.09
16	吉林敖东鹿业有限责任公司	2,232.62	1,991.17	772.37	-64.24
17	延边公路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6,996.41	1,606.44	361.13	355.86
18	北京英伟奇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4.31	3.70	10.77	0.10
19	吉林正容医药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1,613.74	100.63	1,546.08	-171.89
20	吉林敖东工业园公用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9,198.14	16,770.79	3,294.65	-166.97
21	敖东国际（香港）实业有限公司	58,079.92	45,290.35	-	3,700.01

注：上表中各控股子公司 2016 年度财务报表已经吉林天勤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审计。

三、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一）控股股东

公司控股股东为敦化市金诚实业有限责任公司，其基本情况和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敦化市金诚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敦化市吉林敖东工业园
法定代表人	修刚
注册资本	5,266 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2224037267708050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2000-05-18
经营范围	梅花鹿饲养 梅花鹿系列产品加工 药材种植 销售 建筑材料 金属材料 煤炭及制品 化工产品批发 包装材料 包装品制造 装璜 印刷 纸制品分装销售 油墨销售 铝塑制品制造 玻璃制品制造 食用糖 食用乙醇及农副产品批发 道路普通货物运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金诚公司（母公司）最近一年的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年（末）
总资产	587,527.62
净资产	433,914.34
营业收入	12,836.83
净利润	40,762.10

注：金诚公司 2016 年财务数据已经延边天平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敦化分所审计。

3、金诚公司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或姓名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敦化市金源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478.30	28.07%
李秀林	915.00	17.38%
郭淑芹	591.00	11.22%
曾颐华	208.00	3.95%
应 刚	145.00	2.75%
陈永丰	130.00	2.47%
杨 凯	120.00	2.28%
李秉安	104.00	1.97%
杨学宏	37.00	0.70%
其他股东	1,537.70	29.20%
合计	5,266.00	100.00%

（二）实际控制人

金诚公司的9名股东，即敦化市金源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金源投资”）以及李秀林、郭淑芹、应刚、陈永丰、杨凯、李秉安、杨学宏、曾颐华等8名自然人，已签订一致行动人协议，截至2017年6月30日，其合计持有金诚公司的70.80%股权，为吉林敖东的实际控制人。

公司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如下：

1、金源投资

（1）金源投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敦化市金源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吉林省敦化市西环路1399号
法定代表人	白万东
注册资本	17,739.60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22240356506241XL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2010-12-2
经营范围	向商业投资；纸制品、玻璃制品、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土特产品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金源投资（母公司）最近一年的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年（末）
总资产	119,411.33
净资产	119,033.66
营业收入	-
净利润	11,120.06

注：金源投资2016年财务数据已经延边天平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敦化分所审计。

（3）金源投资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或姓名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张春刚	4,791.60	27.00%
许家胜	2,736.00	15.42%

李 宏	1,644.00	9.27%
郭 丽	1,029.60	5.80%
解钧秀	1,022.40	5.76%
柳 祥	996.00	5.61%
苏秀芬	808.80	4.56%
应 刚	720.00	4.07%
张淑媛	708.00	3.99%
于建全	684.00	3.86%
其他股东	2,599.20	14.65%
合计	17,739.60	100.00%

2、其余 8 名自然人基本情况

李秀林先生，1953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研究员，中共党员，身份证号码 2224031953*****，现任吉林敖东董事长、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郭淑芹女士，1963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正高级会计师，中共党员，身份证号码 2224031963*****，现任吉林敖东副董事长兼总经理、延边药业董事长兼总经理。

应刚先生，1969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硕士学历，身份证号码 2201041969*****，现任吉林敖东董事、吉林敖东医药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

陈永丰先生，1967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中共党员，身份证号码 2224031967*****，现任吉林敖东监事会监事长。

杨凯先生，1977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硕士学历，中共党员，身份证号码 2224031977*****，现任吉林敖东董事、副总经理。

李秉安先生，1952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正高级经济师，中共党员，身份证号码 2224031952*****，现任延吉药业董事长兼总经理。

杨学宏先生，1963 年 10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高级经济师，身份证号码 2224031963*****，现任吉林敖东鹿业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

曾颐华女士，1956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身份证号码 2224031956*****，已退休。

（三）控股股东持股的质押、冻结或其他限制权力情形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控股股东金诚公司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 309,940,049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6.66%，其中处于质押状态的股份数量为 90,18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7.76%，具体质押情况如下：

1、金诚公司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分行质押 2,340 万股股票

2016 年 12 月 22 日，金诚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分行签署《质押合同》，金诚公司将其持有公司无限售 A 股 2,340 万股（已考虑该合同签订后的送股因素，占公司总股本的 2.01%）进行股票质押。该项质押担保的主债权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分行向金诚公司提供的金额总计为人民币 28,200 万元的贷款，贷款期限为 2016 年 12 月 22 日至 2019 年 12 月 21 日。上述质押手续已于 2016 年 12 月 22 日办理完毕。

2、金诚公司向长安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质押 2,600 万股股票

2017 年 4 月 24 日，金诚公司与长安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签署《股票质押合同》，金诚公司将其持有公司无限售 A 股 2,600 万股（已考虑该合同签订后的送股因素，占公司已发行总股本的 2.24%）进行股票质押。该项质押担保的主债权为：长安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向金诚公司提供的金额为人民币 30,000 万元的贷款，贷款期限为 2017 年 4 月 25 日起至 2020 年 4 月 24 日止。上述质押手续已于 2017 年 4 月 24 日办理完毕。

3、金诚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敦化支行质押 1,800 万股股票

2017 年 9 月 8 日，金诚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敦化支行签署《股票质押合同》，金诚公司将其持有公司无限售 A 股 1,800 万股进行股票质押，质押期限为 2017 年 9 月 8 日至质权人申请解冻为止，上述质押手续已于 2017 年 9 月 8 日办理完毕。

4、金诚公司向广发证券资产管理（广东）有限公司质押 2,278 万股股票

2017 年 9 月 13 日，金诚公司与广发证券资产管理（广东）有限公司签署《股

票质押式回购业务协议书》，金诚公司将其持有公司无限售 A 股 2,278 万股进行股票质押融资，初始交易金额为人民币 30,000 万元，初始交易日为 2017 年 9 月 13 日，购回期限为 2018 年 9 月 13 日。上述质押手续已于 2017 年 9 月 13 日办理完毕。

四、公司的主要业务

（一）主营业务概况

公司所属行业为医药制造业，主要从事中成药、化学药品的研发、制造和销售。目前，公司业务范围涵盖中药、化学药品、保健食品、普通食品等领域。

中成药为公司主要收入来源之一，其中安神补脑液为公司的知名产品，已上市多年，在中药安神补脑类市场占有优势地位，始终保持畅销不衰的发展势头；化学药品为公司另一较大收入来源，其中注射用核糖核酸 II、小牛脾提取物注射液为主打产品，注射用盐酸博安霉素、注射用盐酸平阳霉素为近年来新增品种，属于抗肿瘤和免疫调节剂类药品。公司其他药品有治疗心脏及心脑血管疾病药品血府逐瘀口服液、利脑心胶囊、心脑血管舒通胶囊、心脑血管舒通片、愈心痛胶囊、养血饮口服液、盐酸关附甲素注射液等；妇科用药少腹逐瘀颗粒、断血流胶囊等；儿科用药小儿柴桂退热口服液、羚贝止咳糖浆等；解热镇痛药品注射用赖氨匹林、赖氨匹林原料药等；护肝类药品参泽舒肝胶囊、复方二氯醋酸二异丙胺注射液、肝必复胶囊、复方益肝灵片等。

（二）主要产品及用途

公司主要产品的特点及用途具体如下：

主要产品	功效
中成药	
安神补脑液	生精补髓，益气养血、强脑安神。用于肾精不足、气血两亏所致的头晕、乏力、健忘、失眠；神经衰弱症见上述证候者。
血府逐瘀口服液	活血化瘀，行气止痛。用于瘀血内阻，头痛或胸痛，内热憋闷，失眠多梦，心悸怔忡，急躁善怒。
利脑心胶囊	活血祛瘀，行气化痰，通络止痛。用于气滞血瘀，痰浊阻络，胸痹刺痛、绞

	痛，固定不移，入夜更甚，心悸不宁，头晕头痛，以及冠心病，心肌梗塞，脑动脉硬化，脑血栓等见上述证候者。
愈心痛胶囊	益气活血，通脉止痛。用于气虚血瘀证的劳累型冠心病心绞痛患者，症见胸部刺痛或绞痛，痛有定处，胸闷气短，倦怠乏力等。
心脑舒通胶囊	活血化瘀，舒利血脉。用于胸痹心痛，中风恢复期的半身不遂、语言障碍和动脉硬化等心脑血管缺血性疾病，以及各种血液高粘症。
心脑舒通片	理气活血。用于气滞血瘀的胸痹及中风恢复期，症见胸痹刺痛，活动不利，语言不清；冠心病，脑栓塞见上述症状者。
养血饮口服液	补气养血，益肾助脾。用于气血两亏，崩漏下血，体虚羸弱，血小板减少及贫血，对放疗和化疗后引起的白细胞减少症有一定得治疗作用。
伸筋片	舒筋通络，活血祛瘀，消肿止痛。用于寒湿瘀血阻络所致的痹症，症见：关节肌肉疼痛肿胀，遇寒遇劳加重，甚至麻木，活动屈伸不利等；肩周炎、坐骨神经痛、关节炎见上述证候者。
脑心舒口服液	滋补强壮，镇静安神。用于身体虚弱，心神不安，失眠多梦，神经衰弱，头痛眩晕。
少腹逐瘀颗粒	活血逐瘀，祛寒止痛。用于血瘀有寒引起的月经不调，小腹胀痛，腰痛，白带。
断血流胶囊	凉血止血。用于功能性子宫出血，月经过多，产后出血，子宫肌瘤出血，尿血，便血，吐血，咯血，鼻衄，单纯性紫癜，原发性血小板减少性紫癜等。
小儿柴桂退热口服液	发汗解表，清里退热。用于小儿外感发热。症见：发热，头身痛，流涕，口渴，咽红，溲黄，便干。
羚贝止咳糖浆	宣肺化痰，止咳平喘。用于小儿肺热咳嗽及痰湿咳嗽。
参泽舒肝胶囊	祛湿降浊、舒肝健脾。用于非酒精性脂肪性肝炎，伴随肝酶升高，中医辨证属于瘀血湿热内阻者，症见肝区不适或疼痛，痛处不移，脘腹胀满，体倦身重，形体肥胖，恶心，纳差，大便不调，小便黄等。
贞芪扶正颗粒	有提高人体免疫功能，保护骨髓和肾上腺皮质功能，用于各种疾病引起的虚损；配合手术，放射线，化学治疗，促进正功能的恢复。
复方丹参片	活血化瘀，理气止痛。用于气滞血瘀所致的胸痹，症见胸闷，心前区刺痛；冠心病心绞痛见上述证候者。
化学药品	
注射用核糖核酸Ⅱ	免疫调节药。适用于胰腺癌、肝癌、胃癌、肺癌、乳腺癌、软组织肉瘤及其它癌症的辅助治疗，对乙型肝炎的辅助治疗有较好的效果。本品亦可用于其他免疫机能低下引起的各种疾病。
注射用盐酸博安霉素	抗肿瘤抗生素类药。适用于头颈部肿瘤。
注射用盐酸平阳霉素	主治唇癌、舌癌、齿龈癌、鼻咽癌等头颈部鳞癌。亦可用于治疗皮肤癌、乳腺癌、宫颈癌、食管癌、阴茎癌、外阴癌、恶性淋巴瘤和坏死性肉芽肿等。对肝癌也有一定疗效。对翼状赘肉有显著疗效。
小牛脾提取物注射液	用于提高机体免疫力。可在治疗再生障碍性贫血、原发性血小板减少症、放射线引起的白细胞减少症、各种恶性肿瘤、改善肿瘤患者恶液质时配合使用。

注射用赖氨匹林	用于发热及轻、中度的疼痛。
盐酸关附甲素注射液	用于阵发性室上性心动过速。

五、行业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发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修订），公司所处行业为医药制造业（C27）。

（一）行业主管部门、监管体制和主要政策

1、医药行业主管部门

我国医药行业主要由国务院下辖的五个部门分别监督管理，这些部门在医药行业的主要监管职能如下表所示：

部门	主要职能
国家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	制定医药行业发展战略和长远规划，对医药行业经济运行进行宏观调控，负责医药行业的统计、信息工作，药品药械储备及紧急调度职能。
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	负责对药品以及医疗器械的研究、生产、流通及使用进行行政监督和技术监督，包括市场监管、新药审批、GMP及GSP认证、推行OTC制度、药品安全性评价等。
国家中医药管理局	依据国家卫生、药品的有关政策和法律法规及中医药行业特点，负责中医药行业的教育、技术等基础工作的指导和实施。
国家发展与改革委员会	制定药品价格政策，监督价格政策的执行，调控药品价格总水平。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拟定医疗保险的规则和政策，编制《国家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药品目录》。

2、医药行业监管体制

医药行业是关系到人民身体健康、生命安全的特殊行业，其生产、流通等环节均受到国家相关管理部门的严格管制。医药行业涵盖了原料药、化学制剂药、生物制药、中药、医药器械等子行业，各子行业除受共同的政策法规制约外，还受到各子行业政策法规制约。

（1）药品生产经营许可证制度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2015年修正）》规定，“开办药品生产企业，须经企业所在地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药品监督管理部门批准并发给《药品生产许可证》，凭《药品生产许可证》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办理登记注册。无《药品生产许可证》的，不得生产药品。”

根据《药品管理法》规定，“开办药品批发企业，须经企业所在地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药品监督管理部门批准并发给《药品经营许可证》；开办药品零售企业，须经企业所在地县级以上地方药品监督管理部门批准并发给《药品经营许可证》。无《药品经营许可证》的，不得经营药品。”

（2）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GMP）制度和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GSP）制度

根据《药品管理法》规定，“药品生产企业必须按照国务院药品监督管理部门依据本法制定的《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组织生产。药品监督管理部门按照规定对药品生产企业是否符合《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的要求进行认证；对认证合格的，发给认证证书。”

根据《药品管理法》规定，“药品经营企业必须按照国务院药品监督管理部门依据本法制定的《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经营药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按照规定对药品经营企业是否符合《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的要求进行认证；对认证合格的，发给认证证书。”

（3）药品注册制度

根据《药品注册管理办法》，药品只有经过注册后才能生产和销售。药品注册申请包括新药申请、仿制药申请、进口药品申请及其补充申请和再注册申请四种。生产新药或者已有国家标准的药品，须经国务院药品监督管理部门批准，并发给药品批准文号。药品生产企业在取得药品批准文号后，方可生产该药品。

（4）国家药品标准制度

国家药品标准是指国家为保证药品质量所制定的质量指标、检验方法以及生产工艺等技术要求，包括CFDA颁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2015年版）、药品注册标准和其他药品标准。国务院药品监督管理部门组织药典委员会，负责国家药品标准的制定和修订。

(5) 药品定价制度

根据《药品管理法实施条例》规定，“列入国家基本医疗保险药品目录的药品以及国家基本医疗保险药品目录以外的具有垄断性生产、经营的药品，实行政府定价或政府指导价；其他药品，实行市场调节价。”药品的生产企业、经营企业和医疗机构必须执行政府定价、政府指导价，不得以任何形式擅自提高价格。

2015年5月4日，国家发改委、国家卫生计生委、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等7个部门联合印发了《关于印发推进药品价格改革意见的通知》。根据相关规定，“自2015年6月1日起，除麻醉药品和第一类精神药品外，取消原政府制定的药品价格”、“完善药品采购机制，发挥医保控费作用，药品实际交易价格主要由市场竞争形成”。

(6) 处方药和非处方药分类管理制度

我国实行处方药和非处方药分类管理制度。通过加强对处方药和非处方药的监督管理，规范药品生产、经营行为，引导公众科学合理用药，减少药物滥用和药品不良反应的发生、保护公众用药安全。

(7) 中药保护制度

中药行业是我国传统优势产业，是我国未来药品生产领域的重要发展方向。国家积极支持民族中药行业的发展，在制定了一系列促进医药行业健康发展的相关政策的基础上，还颁布实行了《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医药法》、《中药品种保护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医药条例》以推动我国中药研制和生产的不断健康发展。

(8) 生物制品批签发制度

根据《生物制品批签发管理办法》，生物制品批签发是指国家对疫苗类制品、血液制品、用于血源筛查的体外生物诊断试剂以及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规定的其他生物制品，每批制品出厂上市或者进口时进行强制性检验、审核的制度。检验不合格或者审核不被批准者，不得上市或者进口。

(9) 血液制品管理制度

血液制品业务须遵守《血液制品管理条例》、《单采血浆站质量管理规范》和《单采血浆站基本标准》等相关法规。

(10) 麻醉药品和精神药品管理制度

麻醉药品和精神药品业务须遵守《麻醉药品和精神药品管理条例》、《麻醉药品和精神药品经营管理办法（试行）》等相关法规。

（11）医疗器械管理制度

我国对医疗器械的生产采取生产许可证与产品注册制度。我国颁布的有关医疗器械行业的主要法律法规有《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2014年修订）、《医疗器械生产监督管理办法》、《医疗器械注册管理办法》等。此外，医疗器械类产品进入国际市场时，要适用进口国相关医疗器械管理的法律法规，还需要通过相关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机构的认证，如 ISO13485 认证、美国 FDA 注册、欧盟 CE 认证和日本 SG 认证等。

3、医药行业主要法律法规及政策

（1）行业相关法律法规

国家制定了严格的法律法规来规范医药行业的研发、生产、流通等环节，其中主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实施条例》、《药品注册管理办法》、《药品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药物临床试验质量管理规范》、《药品进口管理办法》（2012年修正）、《药物非临床研究质量管理规范》、《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2010年修订）》、《药品流通监督管理办法》、《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2014年修订）等。

（2）行业主要政策

近年来，我国加速了医药行业的改革速度，尤其是2015年以来，一系列重大医疗改革政策密集发布。

① 医药制造行业发展规划

2016年10月26日，工信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科学技术部、商务部、国家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等六部委联合发布了《医药工业发展规划指南》，从行业规模、技术创新、产品质量、绿色发展、职能制造、供应保障、组织结构、国际化等方面提出了“十三五”期间我国医药工业的发展目标。其中，行业规模方面的发展目标为整体主营业务收入年均增长超过10%。

② 关于医药研发的支持政策

近年来,我国出台的医药研发的支持政策主要集中在鼓励优质创新药研发和减少在审药品积压等方面。

2015年8月18日,国务院发布《关于改革药品医疗器械审评审批制度的意见》(国发[2015]44号),明确了药品医疗器械审评审批制度改革的多项任务,包括提高药品审批质量、解决注册积压、推进仿制药质量一致性评价、加快创新药的审评审批、开展药品上市许可持有人制度试点、落实申请人申报主体责任、及时发布药品供求和申报信息等。

2015年11月11日,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发布《关于药品注册审评审批若干政策的公告》(2015年第230号),提出要提高仿制药审批标准,规范改良型新药的审评审批,优化临床试验申请的审评审批,化学药生物等效性试验由审批制改为备案制,实行同品种集中审评,对已经受理的相同品种,按照统一的审评标准和尺度组织力量进行集中审评,允许申请人主动撤回不符合条件的药品注册申请。

2016年2月26日,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发布《关于解决药品注册申请积压实行优先审评审批的意见》(食药监药化管[2016]19号),提出加快具有临床价值的新药和临床急需仿制药的研发上市,解决药品注册申请积压的矛盾。

③ 药品生产相关政策

近期,我国药品生产的相关政策主要集中在仿制药的一致性评价方面。

2016年3月5日,国务院办公厅发布《关于开展仿制药质量和疗效一致性评价的意见》(国办发[2016]8号),明确提出“国家基本药物目录(2012年版)中2007年10月1日前批准上市的化学药品仿制药口服固体制剂,应在2018年底前完成一致性评价,其中需开展临床有效性试验和存在特殊情形的品种,应在2021年底前完成一致性评价;逾期未完成的,不予再注册。化学药品新注册分类实施前批准上市的其他仿制药,自首家品种通过一致性评价后,其他药品生产企业的相同品种原则上应在3年内完成一致性评价;逾期未完成的,不予再注册。”

2016年5月26日,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发布《关于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开展仿制药质量和疗效一致性评价的意见>有关事项的公告》(2016年第106号),指明了仿制药一致性评价参比制剂的选择和确定方法,一致性评价的研究

内容和程序。

2017年2月9日，国务院办公厅发布《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改革完善药品生产流通使用政策的若干意见》（国办发〔2017〕13号）。《意见》强调，在生产环节关键是提高药品质量疗效。一是严格药品上市审评审批，新药审评突出临床价值，加快临床急需的新药和短缺药品审评审批。二是加快推进已上市仿制药质量和疗效一致性评价，对通过一致性评价的药品给予政策支持。三是有序推进上市许可持有人制度试点，鼓励新药研发。四是加强药品生产质量安全监管，严厉打击制售假劣药品的违法犯罪行为。五是加大医药产业结构调整力度，支持药品生产企业兼并重组，推动落后企业退出。六是健全短缺药品、低价药品监测预警和分级应对机制，保障药品供应。

上述期限内需完成一致性评价的仿制药有近300个品种，涉及到1,883家企业，批文数约1.8万个。因此，该项政策对我国仿制药的生产具有重大影响。

④ 医疗改革政策

近年来，我国医疗改革政策主要集中在医疗服务价格改革、鼓励分级诊疗、鼓励社会办医。

医疗服务价格改革方面：2015年5月8日，国务院办公厅发布《关于全面推开县级公立医院综合改革的实施意见》，主要目标是坚持公立医院公益性的基本定位，2017年基本实现大病不出县，努力让群众就地就医。2015年5月17日，国务院办公厅发布《关于城市公立医院综合改革试点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15〕38号），主要目标是破除公立医院逐利机制，到2017年，总体个人卫生支出占卫生总费用的比例降低到30%以下。2016年7月6日，国家发改委发布《关于印发推进医疗服务价格改革意见的通知》（发改价格〔2016〕1431号），提出建立健全公立医疗机构医药费用指标定期通报制度、制定医保支付标准的政策措施、推进医保支付方式改革、指导各地推进医疗服务定价方式改革等多项政策。

鼓励分级诊疗方面：2015年9月11日，国务院办公厅发布《关于推进分级诊疗制度建设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15〕70号），提出到2020年，分级诊疗服务能力全面提升，保障机制逐步健全，基层首诊、双向转诊、急慢分治、上下联动的分级诊疗模式逐步形成。

鼓励社会办医方面：2015年6月15日，国务院办公厅发布《关于促进社会办医加快发展若干政策措施的通知》（国办发[2015]45号），从进一步放宽准入、拓宽投融资渠道、促进资源流动和共享、优化发展环境等4个方面提出了促进社会办医的16点具体措施，并鼓励地方开展差异化、多样的探索。2015年12月2日，人社部发布《关于完善基本医疗保险定点医药机构协议管理的指导意见》（人社部发[2015]98号），取消“基本医疗保险定点零售药店资格审查”和“基本医疗保险定点医疗机构资格审查”，改为直接由医保经办机构与定点医药机构签订服务协议。社会医疗机构在符合标准的前提下有更大机会取得基本医疗保险覆盖。

⑤ 医药流通政策

近年来，我国医药流程政策主要集中在招标与采购和药价改革等方面。

招标与采购方面：2015年2月28日，国务院办公厅发布《关于完善公立医院药品集中采购工作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15]7号）；2015年6月19日，卫计委发布《关于落实完善公立医院药品集中采购工作指导意见的通知》（国卫药政发[2015]70号）。上述两份文件提出对药品实施分类采购管理，改进药款结算方式，加强药品配送管理规范采购平台建设。

药价改革方面：2015年4月24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对《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进行了修正，取消了多数药品的价格限制，旨在促进药价的市场化改革。2015年5月4日，国家发改委发布《关于印发推进药品价格改革意见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904号），2015年6月1日起取消绝大部分药品（麻醉、第一类精神药品除外）政府定价，不再实行最高零售限价管理，按照分类管理原则，通过不同的方式由市场形成价格。2016年5月20日，卫计委发布《关于公布国家药品价格谈判结果的通知》（国卫办药政函[2016]515号）；同日，卫计委等7部委发布《关于做好国家谈判药品集中采购的通知》（国卫药政发[2016]19号），对国家谈判药品采购工作进一步细化；2017年2月9日，国务院办公厅发布《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改革完善药品生产流通使用政策的若干意见》（国办发〔2017〕13号），明确在流通环节重点整顿流通秩序，改革完善流通体制。进一步推动药品流通企业转型升级，加快形成以大型骨干企业为主体、中小型企业为补充的城乡药品流通网络，继续推行药品购销“两票制”，使

中间环节加价透明化，落实药品分类采购政策，逐步扩大国家药品价格谈判品种范围，降低药品虚高价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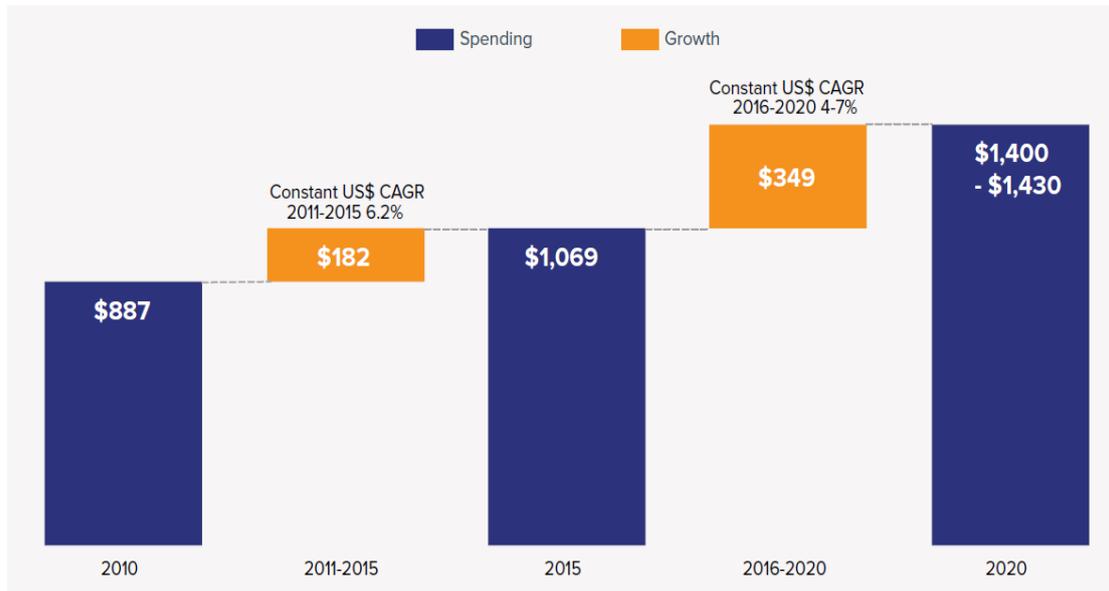
（二）行业发展概况

1、全球医药行业概况

受益于医药科技领域的创新和发展，以及人类健康意识的加强，近年来，全球医药行业保持着较快的增长态势。根据 IMS Health 统计显示，从 2012 年到 2017 年，全球医药市场复合增长率超过全球 GDP 增速，并将在 2017 年达到 1.24 万亿美元的市场规模。根据 IMS Health 的《Global Medicines Use in 2020》报告中的预测，至 2020 年全球医药市场总体规模将达到 14,000 到 14,300 亿美元，2016 年至 2020 年的复合年均增长率为 4%-7%。

2010-2020 全球医药消费和增长

单位：十亿美元



资料来源：IMS Health, 《Global Medicines Use in 2020》

根据 IMS Health 预测，全球医药市场将呈现三大特点：发达国家市场受专利药到期和新一轮的预算开支紧缩的影响而放缓增长；新兴国家市场对全球医药市场增长的贡献将接近 50%；创新药物催生新的治疗方法和治疗手段。

新兴市场呈现出较快的增长势头。在人均国民收入低于 2.5 万美元/年的国家中，不断增长的诊疗率、疾病负担从急性病逐步转为慢性病、政府不断扩大医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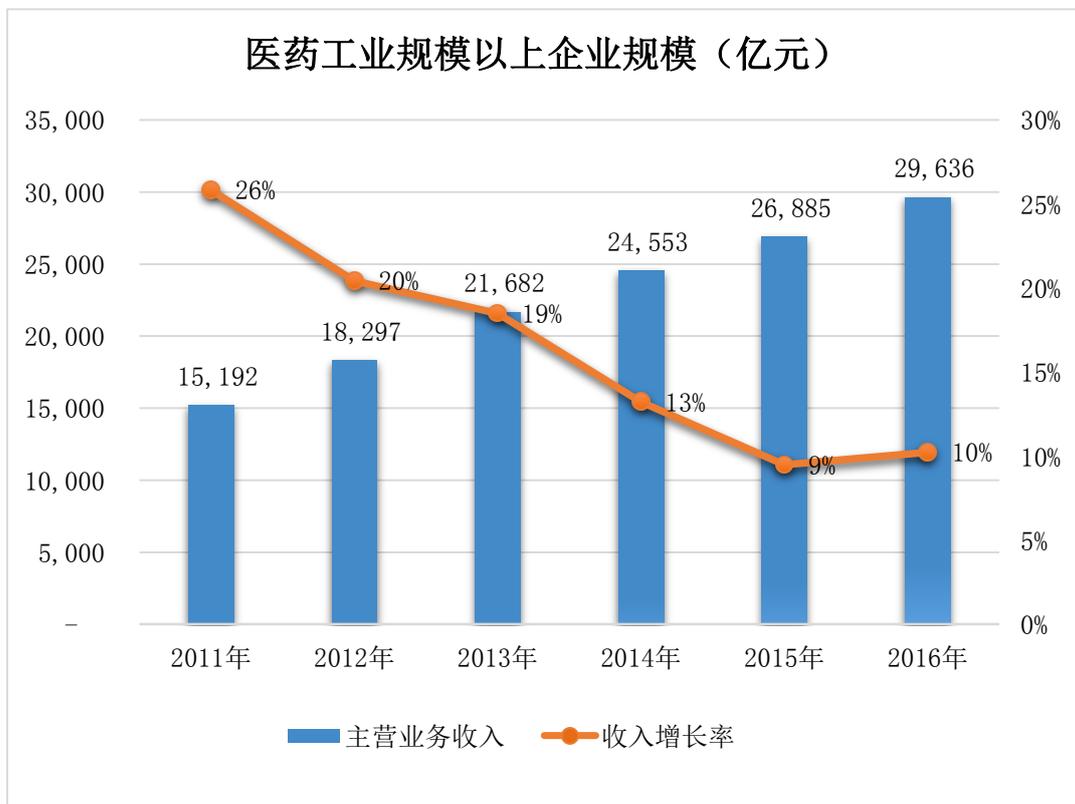
服务及保障的覆盖范围等因素将进一步驱动药品消费的快速增长。东南亚和东亚、拉丁美洲、非洲、南亚等新兴市场年均复合增长率预计将超过 10%，成为全球医药行业的主要驱动力量。

2、我国医药行业概况

(1) 行业整体概况

2015 年中国占全球医药行业市场规模的比例达到了 10.78%，是仅次于美国的世界第二大医药消费大国。根据 IMS Health 预测，2016 年至 2020 年中国的医药行业仍将保持 6%到 9%的增速，高于大部分其他国家和地区。

工信部数据显示，2016 年，我国规模以上医药企业（指年主营业务收入在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企业，下同）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29,636 亿元，实现利润总额 3,216 亿元，2011 年至 2016 年，主营业务收入和利润总额年均复合增长率分别为 14.30%和 14.14%，居我国工业各行业前列。2011 年至 2016 年，我国规模以上医药工业增加值占全国工业增加值的比重从 2.27%提高至 3.30%。在行业快速增长的同时，产品品种日益丰富，产量大幅提高，在保供应、稳增长、调结构等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



数据来源：工信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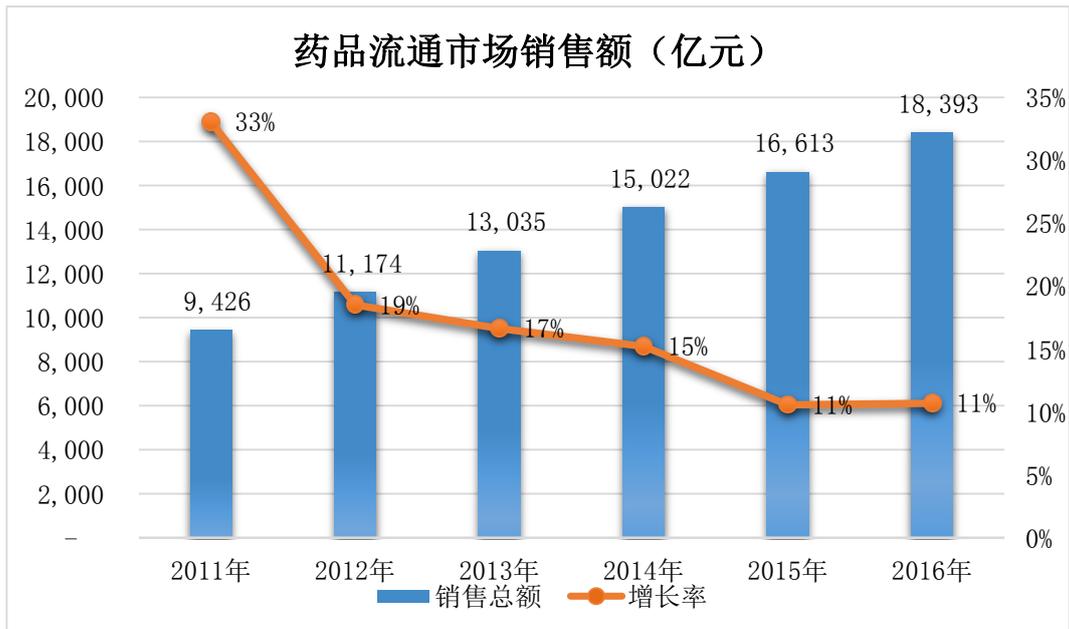
根据工信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科学技术部、商务部、国家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等六部委联合发布的《医药工业发展规划指南》，“十三五”期间我国医药工业“行业规模”的发展目标为：规模以上企业主营业务收入保持中高速增长，年均增速高于 10%，占工业经济的比重显著提高。

(2) 我国化学药品制剂和中成药行业发展概况

近年来，我国化学药品制剂和中成药医药工业总产值呈现平稳增长趋势。根据发改委及工信部数据显示，我国化学药品制剂工业总产值从 2011 年的 3,082 亿元增长到 2016 年的 7,535 亿元，年均复合增长率 19.58%；我国中成药工业总产值从 2011 年的 3,500 亿元增长到 2016 年的 6,697 亿元，年均复合增长率 13.86%。

(3) 我国医药终端需求稳步增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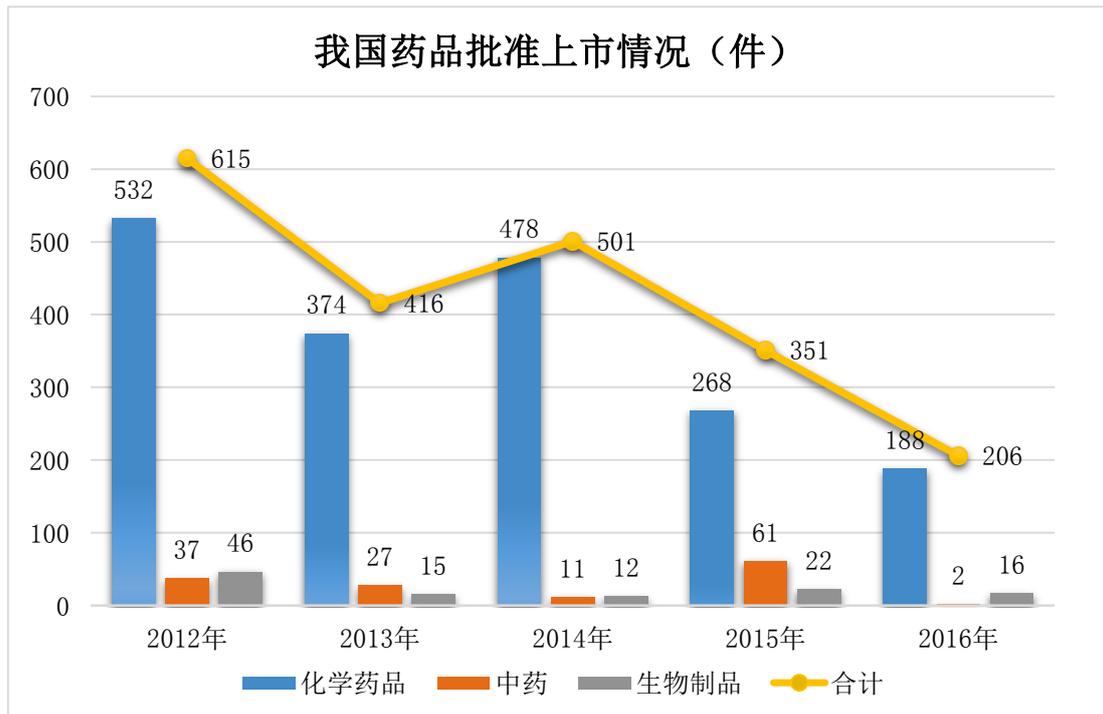
国家统计局数据显示，2016 年，我国 65 岁及以上老年人口升至 1.49 亿，占总人口比例为 10.80%，同比增加 499.76 万人，老年人医疗服务需求增长迫切。2016 年，全国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财政支出 13,154 亿元，同比增长 10.39%，拉动医药终端需求持续增加。卫计委数据显示，2016 年，全国医疗卫生机构总诊疗量达 79.3 亿人次，同比增长 3.1%，入院人数超过 2.27 亿人，同比增长 8.0%。商务部数据显示，2016 年，我国药品流通市场销售额已达 16,613 亿元，较 2011 年年均复合增长率为 14.30%。医药终端需求整体呈现出稳步增长态势。



数据来源：商务部

(4) 药品注册监管逐步规范

根据《医药工业发展规划指南》，2015年，我国医药工业规模以上企业研发投入约450亿元，较2010年翻两番。2016年，CFDA药品审评中心全年完成审评并呈送总局审批的注册申请12,068件（以受理号计，下同），接收新注册申请3,779件，较2015年的8,211件大幅下降，其中化药接收量降幅最大，降幅达57%。完成审评的注册申请中，化学药的比例最大，约为83%；中药和生物制品比例较小。化学药中，仿制药比例最大，远高于新药、改剂型药品和进口药的比例。2016年，CFDA药品审评中心批准上市药品数量为206个，较前两年持续下降，药品注册的监管审查显著加强。



数据来源：CFDA 药品审评中心，历年《药品审评报告》

在规范药品注册监管的同时，我国不断加大药品技术创新的支持力度。为进一步推动创新药研发，原卫生部启动了“重大新药创制”科技重大专项，对重大新药研发和新药研发平台建设等项目给予一定的资金支持，支持企业研发治疗恶性肿瘤、心血管疾病等重大疾病的创新药物。在“重大新药创制”科技重大专项推动下，涌现出一批高质量创新成果，“十二五”期间 210 个创新药获批开展临床研究，埃克替尼、阿帕替尼、西达本胺、康柏西普等 15 个 1 类创新药获批生产，110 多个新化学仿制药上市，中药质量控制与安全性技术水平提升，一批大型医疗设备和脑起搏器、人工耳蜗等高端植入介入产品获批上市。以屠呦呦获得诺贝尔奖为代表，我国医药创新进一步得到国际认可。

根据工信部《医药工业发展规划指南》，我国医药行业“技术创新”的发展目标为：企业研发投入持续增加，到 2020 年，全行业规模以上企业研发投入强度达到 2% 以上；创新质量明显提高，新药注册占药品注册比重加大，一批高质量创新成果实现产业化，新药国际注册取得突破。

（5）制药企业质量管理不断加强

近年来，我国医药行业全产业链各环节质量管理规范不断健全，《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2010 年修订）》（药品 GMP）已全面实施，截至 2015 年底，制

药企业整体通过率约 75%，药品生产质量水平明显提升。2015 年，《中国药典》（2015 版）发布执行，共收载品种 5,608 种，其中新增 1,082 种，药品标准进一步与国际接轨。“十二五”期间，一批优势企业生产质量管理与国际先进水平接轨，累计 600 多个原料药品种和 60 多家制剂企业达到国际先进水平 GMP 要求。

《药品医疗器械飞行检查办法》（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令第 14 号）于 2015 年 9 月 1 日实施（药品医疗器械飞行检查，是指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针对药品和医疗器械研制、生产、经营、使用等环节开展的不预先告知的监督检查），不合格企业被收回 GMP 认证。根据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公布的《2016 年全国收回药品 GMP 证书情况统计表》，2016 年，我国共有 171 张 GMP 证书被收回，较 2015 年增加 27 张，其中有 103 张经过整改发回。

根据《医药工业发展规划指南》，“十三五”期间我国医药工业“产品质量”的发展目标为：药品、医疗器械质量标准提高，各环节质量管理规范有效实施，产品质量安全保障加强；基本完成基本药物口服固体制剂仿制药质量和疗效一致性评价；通过国际先进水平 GMP 认证的制剂企业达到 100 家以上。

（6）行业整合加速，企业实力增强

一方面，我国医药企业兼并重组步伐加快，成为资本市场投资的热点之一。根据国家统计局发布的《2015 年医药行业运行情况报告》，2015 年，国内医药行业兼并重组交易金额达到 1,000 亿元，同比增长约 80%，已公告的并购案例数达 260 起，其中约有 10% 为海外并购。同时，传统医药企业向新兴领域的并购或风起云涌，比如互联网医疗、基因测序、细胞治疗、干细胞等新技术或新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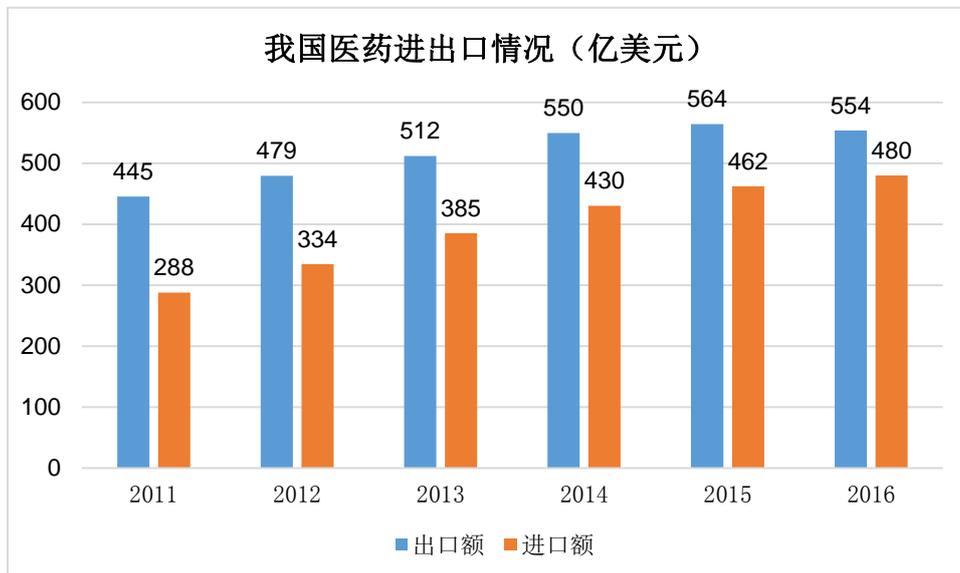
另一方面，医药企业实力增强，行业集中度逐步提升。工信部数据显示，2016 年，我国主营业务收入超过 100 亿元的医药工业企业达到 19 家，较 2015 年增加 3 家；2016 年，医药工业百强企业主营业务收入 6,809 亿元，同比增长 11.1%，高于我国医药工业平均水平，呈现出大型医药企业进一步做大做强的趋势。

此外，我国医药行业呈现出产业和金融深度融合的状态，2011 年至 2016 年，共有近 100 家医药工业企业在国内外证券市场上市，另有 330 余家企业在新三板挂牌，创业投资、股权投资基金大量投资医药领域，促进了行业资源整合和企业核心竞争力提升。

根据《医药工业发展规划指南》，我国医药工业“组织结构”的发展目标为：行业重组整合加快，集中度不断提高，到 2020 年，前 100 位企业主营业务收入所占比重提高 10 个百分点，大型企业对行业发展引领作用进一步加强。

（7）国际化步伐加快

近年来，受国外主要经济体需求不振、价格竞争日趋激烈以及人民币实际有效汇率高企等因素影响，我国医药进出口增速有所下降，但整体呈现稳步增长趋势。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总署进出口数据，2016 年，我国医药产品出口额为 554 亿美元，进口额为 480 亿美元，增速放缓，但进出口总额连续两年突破千亿大关。



数据来源：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总署

同时，我国医药制剂产品获得的国际高端市场认证逐年增多。国内已通过欧美质量体系认证的制剂企业约 50 余家，江苏恒瑞医药股份有限公司、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向欧美市场出口的制剂单品种年销售额超过 1 亿美元；生物药品加快走向国际市场，2015 年华兰生物流感疫苗顺利通过 WHO 预认证。创新医药技术和产品出口增加，江苏恒瑞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信达生物制药(苏州)有限公司将创新药物技术转让给国外公司，特别是江苏恒瑞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总额 7.7 亿美元将研发的 PD-1 单抗药物的国外权益转让给美国 Incyte 公司，实现了中国制药企业首次创新生物药品技术的出口。此外，国内药企开展国际多中心临床试验药物达 30 余个。

根据《医药工业发展规划指南》，我国医药工业“国际化”的发展目标为：医药出口稳定增长，出口交货值占销售收入的比重力争达到 10%。出口结构显著改善，制剂和医疗设备出口比重提高。境外投资规模扩大，国际技术合作深化，国际化发展能力大幅提升。

（三）公司主要产品的市场情况

公司的主要产品为安神补脑液、注射用核糖核酸Ⅱ、小牛脾提取物注射液、利脑心胶囊、愈心痛胶囊等，主要涉及中药安神补脑类、抗肿瘤和免疫调节剂类和心脑血管疾病类用药。其市场情况如下：

1、中药安神补脑类

安神补脑类药物治疗的症状包括头晕、失眠、健忘、乏力等，以及与神经衰弱有关的其他相关症状。近年来，随着城市人口工作压力的加大、周围环境变化加快以及人们的健康意识提升，安神补脑类药物的市场需求量日益增大。

目前，市场上主要有两大类人群服用安神补脑类药物。一类是中老年人，他们的身体机能不断衰退、新陈代谢减弱，极易出现失眠、健忘等症状，并伴有乏力、头晕目眩、心悸气短和注意力不集中等症状；另一类则是长期处于亚健康状态的众多年轻人。安神补脑类药物具有较好的镇静和安眠作用，对神经衰弱、失眠、头痛症状有缓解作用。

我国安神补脑类药物市场销售额保持较稳定的增长势头，根据 CFDA 南方所合理预测，国内安神补脑类药物市场 2016 年~2018 年复合增长率在 10%左右，2018 年整体市场规模预计在 78.11 亿元左右。公司的“敖东安神补脑液”已上市多年，依靠可靠的质量和疗效，以及精准的广告投放，为公司赢得了广泛知名度和品牌优势，在市场中占有优势地位。

2、抗肿瘤和免疫调节剂类

《中国卫生和计划生育统计年鉴（2016 年）》数据显示，2015 年恶性肿瘤为我国居民第一大死亡病因，城市居民因恶性肿瘤死亡的人数占总死亡人数的 26.44%，农村居民的该数据为 23.22%。随着恶性肿瘤发病率和死亡率的逐年增加，肿瘤治疗需求越来越大，抗肿瘤药物市场得到迅猛发展。

米内网资料显示, 2016 年全球销售额 TOP100 的畅销药品中, 品种数量最多前五治疗类别为抗肿瘤、糖尿病、自身免疫疾病、HIV 感染以及多发性硬化症。根据知名医药行业及市场调研公司 Evaluate Pharma 的《World Preview 2017, Outlook to 2022》报告显示, 未来 5 年, 全球处方药市场将以 6.5% 的复合增长率稳步增长, 2022 年可达 1.06 万亿美元。其中, 抗肿瘤领域是最大的药品市场, 将由 2016 年的 937 亿美元, 增加至 2022 年的 1,922 亿美元, 复合增长率达 12.7%。

在抗肿瘤和免疫调节方面, 公司形成了以注射用核糖核酸 II、小牛脾提取物注射液、贞芪扶正颗粒、注射用转移因子、注射用胸腺肽和固元颗粒为主的提高人体免疫系列用药。公司的注射用核糖核酸 II 和小牛脾提取物注射液为独家原研产品, 通过调节、提高机体免疫力, 适用于多种癌症的辅助治疗。

3、心脑血管疾病类

心脑血管疾病是心脏血管和脑血管疾病的统称, 泛指由于高脂血症、血液黏稠、动脉粥样硬化、高血压等所导致的心脏、大脑及全身组织发生的缺血性或出血性疾病。

随着我国经济的发展和人民生活水平的提高, 尤其是人们饮食结构和生活方式的改变, 我国心脑血管疾病的患病率呈现明显上升趋势。《中国卫生和计划生育统计年鉴(2016 年)》数据显示, 2015 年脑血管病、心脏病为我国居民第二大和第三大死亡病因, 城市居民因该两种疾病死亡的人数占总死亡人数的 42.61%, 农村居民的该数据为 45.01%。而心脑血管疾病中多数病种为长期慢性病, 其中的中风、厥心痛、头痛、心悸怔忡、眩晕、健忘等均属于中医药治疗优势明显的病种。中成药在治疗慢性病方面具有辨证施治、标本兼顾等独特优势。因此, 在政府对中医药产业的政策支持下, 我国心脑血管中成药市场将保持快速发展。

据米内网数据显示, 2016 年我国医药市场总销售额为 14,975 亿元, 同比增长 8.3%。城市公立医院、县级公立医院、城市社区卫生中心/站以及乡镇卫生院市场的用药统计中, 心脑血管疾病用药均排在中成药用药品类的首位。根据《2016 年中国医药市场发展蓝皮书》统计, 我国城市公立医院中成药用药市场 2015 年度心脑血管疾病用药的市场份额达到 36.20%。因此, 心脑血管疾病用药市场空

间巨大。

公司的心脑血管类用药以中成药类为主，如血府逐瘀口服液、心脑血管舒通胶囊、心脑血管舒通片、清脑止痛胶囊等，近年来收入增长稳定，已逐渐成为公司主要收入来源之一。

（四）行业的主要特点

1、技术水平及技术特点

制药行业对技术水平要求较高，创新药开发需要投入大量资源，具有高投入、高风险、高收益和周期长的特点。药品的生产需要符合严格的技术标准，对生产设备、工艺流程的要求较高。目前，国际领先的制药企业掌握着先进的技术工艺，具备较强的专利优势和技术优势，创新药基本由其垄断，凭借专利保护在较长时间内保持技术领先。

我国现已成为全球医药，尤其是化学原料药的生产和出口大国，也是全球最大的化学药制剂生产国。但是，医药行业属于技术密集型产业，我国医药产业起步晚、基础弱，整体技术水平与国际成熟市场有一定差距。

2、行业的周期性、区域性或季节性

制药行业作为需求刚性较为明显的行业，属于弱周期性行业，与经济周期关联度较低，亦不存在明显的季节性特征。在我国，受元旦、春节等节假日影响，制药企业第一季度的药品销售一般低于其他季度。

（五）与上、下游行业的情况

公司所处行业为医药制造业，上游行业分别为中药材种植加工业和原料药制造业，下游行业为药品流通行业。

1、中药材种植加工业对本行业的影响

中药材和中药饮片行业目前发展迅速，产量持续增长。国家已制定中药材种植的质量标准，推动产品质量的全面提升。另一方面，自然环境、供需关系、经济周期等变化可能对中药材的供应产生影响，造成一定的价格波动。

目前一些中药生产企业已经或即将开始建设药源基地，未来我国中药材的生

产模式将发生重大变化，小农经济式的生产模式将逐步被规模化、规范化的集团生产模式所取代。

2、原料药制造业对本行业的影响

化学原料药是生产化学药制剂的基础原料，其质量将影响到化学药制剂产品的工艺品质，原料药价格的波动也直接影响化学药制剂行业的生产成本。我国是最大的化学原料药生产和出口国之一，化学原料药生产技术相对成熟。由于行业进入壁垒较低，市场竞争激烈，我国化学原料药技术和工艺日益成熟，大部分化学原料药供给充足，产品价格稳中有降，质量也不断提升。

3、药品流通行业对本行业的影响

药品流通行业的主体包括医药流通企业、医药零售企业、医疗机构等。其中，医疗机构市场是药品主要交易场所，通过医疗服务，将药品直接销售予患者。医药流通企业则起调节供求、承担市场风险的作用。医药生产企业在选择下游医药流通企业时有较大的自主性，一般不存在依赖某一特定经销商的情况。

药品是特殊商品，医药流通的特点是有市场准入限制，也是政府管制、行业管制、行政监督较强的行业，相应的法规、标准也日趋成熟。在医药流通市场化的同时，行政执法机关严格执行《药品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药品流通监督管理办法》等行业标准，为医药生产企业提供了一个高效、畅通、安全的药品销售流通渠道。

近年来我国加快了医药流通体制的改革，医药商业企业的产权结构向多元化方向发展，经营方式开始转变。跨地区、跨行业的并购重组加速了医药流通领域的规模化、集约化。连锁经营、现代物流和信息技术的应用，加快了医药流通领域的结构调整和经营方式的现代化。企业基于现代医药物流和互联网技术的创新业务取得新突破，药品流通行业销售规模与经济效益稳步增长，总体呈现持续向好的发展态势。

（六）行业壁垒

1、政策准入壁垒

药品的使用直接关系到患者的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危，因此国家在行业准入、

生产、经营和质量控制等各方面制订了一系列严格的法律、法规，以加强对医药行业的监管。

目前，我国对医药行业的药品生产和药品经营实行许可证制度，药品生产企业必须取得《药品生产许可证》及《药品注册批件》，并通过GMP认证；药品经营企业必须取得《药品经营许可证》并通过GSP认证。

2、技术壁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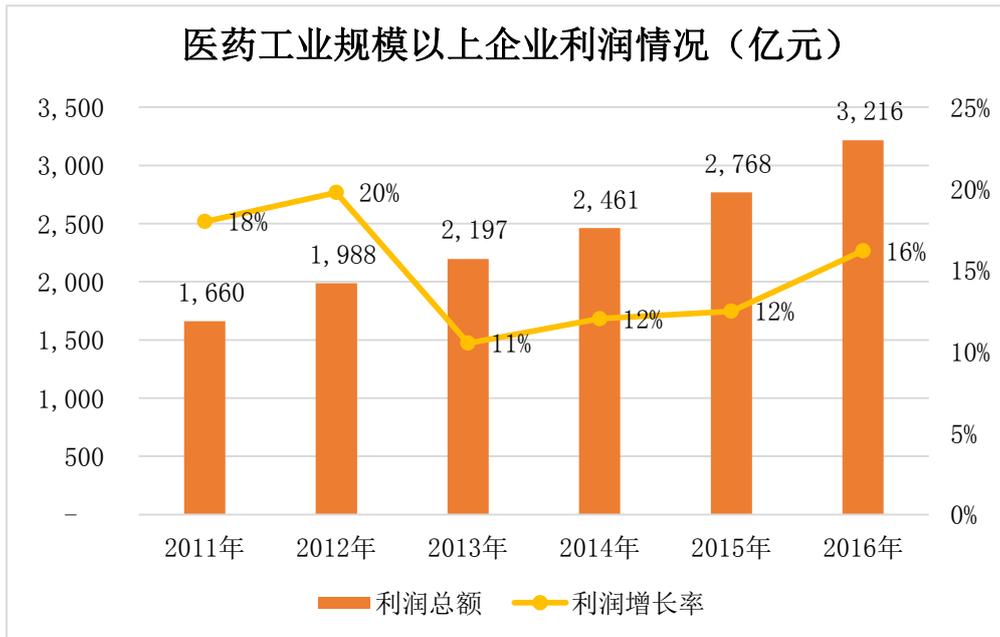
药品质量的重要性决定了其生产具有较高的技术要求；药品的研发和生产工艺的创新，对制药企业的技术开发能力提出更高的要求，缺乏人才及技术储备的公司难以在短时间内具备适应行业发展要求的技术水平。近年来随着知识产权保护意识的增强，为保护研发及生产过程中的产品和技术工艺创新成果，医药企业积极申请专利保护，构成了其他企业进入相应医药领域的壁垒。

3、资金壁垒

医药行业属于技术和资本密集型行业，药品从研究、临床试验、试生产到最终的生产、销售，需要投入大量的时间、资金、人才、设备等资源，且周期较长。随着医药生产现代化步伐的加快，医药产业的技术装备水平迅速提高，以及国家对研发、GMP和GSP要求的不断提高，缺乏持续资金支持的企业难以在医药行业立足。

（七）行业利润水平及变动趋势

根据工信部统计数据显示，2016年医药制造业规模以上企业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29,636 亿元，实现利润总额 3,216 亿元，利润增长率约为 16%。



数据来源：工信部

我国医药制造业正处于快速发展期，随着国家对医药制造业的日益重视以及对医药制造业支持力度的持续增加，医药制造业的市场规模持续快速增长。在广阔的行业市场前景带动下，行业总体利润将继续保持合理稳定水平。

未来几年，随着人均收入水平的继续提高、城镇化和老龄化进程的加快以及政府各项扶持政策的支持，加上医药产业特有的行业准入壁垒，医药产业的销售收入和利润仍将保持持续增长态势。

（八）行业竞争状况

国家统计局数据显示，截至 2016 年底，我国医药制造业共有 7,449 家企业。目前，国内医药制造业形成了外资企业、国有企业、民营企业三方共同竞争的产业格局，具体如下：

类别	特点	典型代表
外资企业	大多来自欧美及日本等发达国家，其凭借技术和资金方面的优势，拥有较多专利药品种，从而在市场上享有产品定价权，盈利能力很强，而且企业规模普遍较大。	美国强生、瑞士罗氏、瑞士诺华制药、美国辉瑞、美国默沙东、法国赛诺菲、英国葛兰素史克、英国阿斯利康、美国雅培、美国礼来等
国有企业	包括中央企业和地方国有医药企业。前者资本实力强大，业务范围遍及全国各地；后者数目较多，资产规模较大，多属区域性龙头。	中央企业主要有华润集团、国药集团、中生集团等；地方国有企业主要有广药集

	头，个别企业在全国市场的占有率也较高。	团、太极集团、南京医药等
民营企业	数目繁多，质量层次不齐。与外资企业和国有企业相比，资产规模普遍较小，但经营灵活。其中也不乏有较强创新能力、规模较大的企业。	江苏恒瑞、药明康德、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等

近年来，我国医药制造行业发展较快，然而产业集中度仍处于低水平，并且企业发展水平参差不齐，一定程度上导致了行业产能重复建设、过度竞争及资源浪费等情况。Bloomberg数据显示，2015年，全球前十大制药企业的合计收入达到3,982.43亿美元，占全球药品市场份额约40%。根据中国医药工业信息中心统计数据，2015年，我国收入前百强医药企业收入总额为6,131亿元，收入超过百亿元人民币的制药企业仅有扬子江药业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医药集团有限公司、修正药业集团有限公司等16家。按照国家统计局统计的2015年我国医药制造业收入总额25,537.10亿元计算，2015年百强企业收入占比为24.01%，行业集中度与国际水平仍有很大距离。

（九）影响医药行业发展的有利因素与不利因素

1、有利因素

（1）健康中国战略地位确立，大健康产业进入新的发展期

健康是促进人全面发展的必然要求,是经济社会发展的基础条件,是民族昌盛和国家富强的重要标志。2015年10月29日，中国共产党第十八届中央委员会第五次全体会议通过的《中国共产党第十八届中央委员会第五次全体会议公报》中提出，“推进健康中国建设，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理顺药品价格，实行医疗、医保、医药联动，建立覆盖城乡的基本医疗卫生制度和现代医院管理制度，实施食品安全战略。”

2016年3月5日，国务院总理李克强在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上作出的《政府工作报告》中提出“推进健康中国建设，人均预期寿命提高1岁”的目标。

2016年8月26日，中共中央政治局会议审议通过了《“健康中国2030”规划纲要》，提出了未来15年推进健康中国建设的行动纲领，将健康中国提升到了

国家战略的高度。根据会议精神，健康战略的主要内容包括：一是加快落实医疗卫生体制改革，努力在分级诊疗制度、现代医院管理制度、全民医保制度、药品供应保障制度、综合监管制度等 5 项基本医疗卫生制度建设上取得突破；二是强调以预防为主，为各类人群提供连续的健康管理与医疗服务。

在健康中国战略的指引下，大健康产业将进入新的发展时期。大健康产业包括医疗产品、保健用品、营养食品、医疗器械、保健器具、休闲健身、健康管理、健康咨询等多个与人类健康紧密相关的生产和服务领域。

(2) 人口结构变化，医疗保健产品市场需求增加

我国人口结构呈现出老龄化发展趋势。国家统计局公布的数据显示，我国 65 岁以上的人口比例，2005 年为 7.7%，2016 年为 10.8%。人口老龄化增加了医疗保健行业的整体市场需求。同时，随着我国居民健康意识的增强，医疗保健支出呈现快速增长趋势。2005 年，我国城镇人均医疗保健支出 600.85 元；2016 年为 1,631.00 元。而且，我国城镇化发展趋势明显，我国城镇人口比例，2005 年为 42.99%，2015 年为 57.35%。在城镇居民医疗保健支付高于农村的情况下，城镇化发展亦增加了医疗保健产品的需求。

(3) 医保体系进一步完善

2015 年，我国基本医保参保（合）率继续稳定在 95% 以上。国家统计局数据显示，截至 2015 年底，我国城镇基本医疗保险人口达 66,582 万人，较 2014 年增加 6,835 万人。根据《2015 年我国卫生和计划生育事业发展统计公报》，截至 2015 年底，全国参加新型农村合作医疗人口数达 6.7 亿人，参合率为 98.8%。2015 年，城镇居民医保和新农合政府补助标准提高到人均 380 元，个人缴费标准提高到人均 120 元，“两保合一”启动整合，城乡居民大病保险全面实施，大病保险支付比例达到 50% 以上。另外，中国保监会数据显示，2016 年，我国健康保险收入 4,042.50 亿元，同比增长 67.71%，对减轻群众医疗费用负担、健全多元化医保体系发挥了重要作用。

2、不利因素

(1) 面临与国际大型制药企业的竞争

2011 年至 2015 年，全球药品市场规模年均复合增长率约 5%，而我国的药品市场规模的平均增长速度接近 20%，增速远远超过全球水平。在国际医药市场

消费放缓的情况下，很多国际大型制药企业已经将我国作为重点发展地区，通过在国内建立生产基地、研发中心、合资企业等方式不断开拓国内市场。辉瑞、赛诺菲、罗氏、葛兰素史克等世界主要制药企业均已建立中国研发中心，重点研发针对国内患者的药物。国内医药制造企业将面临与国际药企越来越激烈的竞争。

（2）药品价格受宏观调控呈下降趋势

2015年以来，《关于印发推进药品价格改革意见的通知》、《关于完善公立医院药品集中采购工作的指导意见》等多项药价调节政策推出，降低药品、耗材、大型设备检查等价格成为医改重点之一，药品分类招标促使药品价格进一步下滑，2015年公布药品中标结果7个省市的药价降幅分别达8-20%，试点城市二次议价进一步加剧了药品降价压力。同时，《建立药品价格谈判机制试点工作方案》试行，首批纳入卫计委国家药价谈判的5个专利药的平均价格下降50%。药品价格的整体下降趋势对医药制造企业的盈利水平造成不利影响。

（3）高水平人才缺乏

目前，我国技术创新能力弱，企业研发投入低，创新研发项目少，国内相关研发领域的具有经验的高素质人才不足，在吸引国际人才方面与海外大型制药企业也有一定差距。而随着我国医药制造行业的不断发展，企业对人才的要求越来越高，特别在技术含量很高的医药研发领域，高级专业技术人才和专业的复合型人才有一定的需求缺口，一定程度上制约了我国医药制造行业的发展。

六、行业地位与竞争优势

（一）行业地位

公司主要从事中成药、生物化学药研发、制造和销售，同时在保健食品、食品、养殖、种植等领域积极探索。经过多年的发展，公司已经成为涵盖中药、化学药品、保健食品、食品等多重领域的综合性制药企业，产业链完整。安神补脑液为公司著名品牌，在中药安神补脑类市场地位领先；注射用核糖核酸II和小牛脾提取物注射液等抗肿瘤和免疫调节剂类产品近年来成为公司优势品种，其均为公司独家专利产品，在相应的细分市场均具有一定的竞争优势。

2017年6月，由米内网评选的《2016年度中国制药工业百强榜》发布，吉

林敖东位列第 66 位。公司为中国中药协会副会长单位，连续 14 年入选由世界品牌实验室(World Brand Lab)发布的“中国最具价值 500 品牌”（其中，2017 年第 378 名、2016 年第 362 名、2015 年第 358 名），并先后获得国家火炬计划重点高新技术企业、全国创新型企业、全国模范劳动关系和谐企业、全国五一劳动奖状、全国厂务公开民主管理先进单位、全国非公企业“双强百佳”党组织、第十六届和二十一届国家级企业管理现代化创新成果一等奖等诸多荣誉，连续多年被评为 A 级纳税人、AAA 级“守合同重信用”单位。

（二）竞争优势

1、品牌优势

公司成立以来，一直专注于医药领域的经营，其优良的产品质量及市场服务等树立了公司长久以来成功的品牌形象，并为公司赢得了广泛的市场认可。“敖东及图”商标是中国驰名商标，“敖东”品牌作为优秀企业形象的象征、质量的保障，是公司成立多年来历经品牌建立、品牌扩张、品牌维护后形成的宝贵无形资产，连续 14 年入选由世界品牌实验室(World Brand Lab)发布的“中国最具价值 500 品牌”。2016 年 9 月，亚洲品牌集团发布《2016 上市公司创新品牌价值 100 强》，吉林敖东以 81.88 亿元的品牌价值位居国内医药制造业榜首，总排名 14 位。

2、产品结构多元化，市场优势明显

公司产品涵盖处方药制剂、OTC 及保健食品等领域，具体产品覆盖神经系统用药、抗肿瘤和免疫调节用药、心脑血管系统用药、抗感染用药、护肝类用药、保健食品等，丰富的产品阵容及品类为公司现在及未来发展获取了更多市场机会及发展空间，其中某些单类产品，如注射用核糖核酸 II、小牛脾提取物注射液等，作为公司的独家专利产品，市场占有率及行业优势明显，为公司带来丰厚利润回报的同时，更进一步有效提升公司市场形象。

3、质量优势

公司下属的制药子公司先后通过 2010 版 GMP 认证，抢占了发展先机，赢得了战略主动。公司制定了高于国家法定标准的企业内控标准，树立了“质量是

企业生命”的思想观念，并严格按照质量标准生产制造，按工艺配方足额投料，使每一种药、每一粒药都安全、可靠、放心。延边药业荣获 2015 年度全国医药行业优秀质量管理 QC 小组成果发表一等奖、2016 年度全国医药行业优秀质量管理 QC 小组成果发表一等奖、2016 年度中国医药质量管理奖以及 2016 年度全国医药行业药品质量诚信建设示范单位等；洮南药业荣获 2016 年度全国医药行业优秀质量管理 QC 小组成果发表一等奖等；世航药业荣获 2016 年度全国医药行业优秀质量管理 QC 小组成果发明奖等。

4、技术优势

公司拥有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国家级博士后科研工作站，具有较强的研发实力。公司药品生产的技术装备、生产管理、质量管理等能力不断提升，努力使公司成为国内同行业质量标准的领跑者，在生产中采用全程在线检测分析技术，在中药提取过程中应用计算机智能控制系统，引进“口服液全自动灯检设备”。近年来，通过增加现代工业萃取分离、离心分离、有机溶剂分级沉淀等先进技术的应用，公司走上了一条原始创新与引进消化吸收再创新发展之路。

5、人才优势

人才是公司发展的核心，多年来，公司高效的运行管理模式及薪资培训体系，已凝聚一批高新技术创新型人才和管理团队。公司整体人才队伍中不仅有高端药学科科研人员，深谙药事法规、药品生产的专业人员，更有行业经验资深、管理经验强劲的高端管理型人才，为公司健康持续稳定发展保驾护航。

七、公司生产经营情况

（一）营业收入构成情况

1、营业收入的品种构成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122,108.37	99.63%	272,808.32	99.69%	232,698.55	99.67%	223,087.64	99.59%
其中：中成药	56,751.74	46.30%	123,645.94	45.18%	97,304.79	41.68%	110,100.38	49.15%
化学药品	62,596.53	51.07%	142,667.75	52.13%	127,281.73	54.52%	108,660.02	48.51%

食品	2,429.68	1.98%	5,800.67	2.12%	5,344.24	2.29%	4,064.43	1.81%
其他产品	330.42	0.27%	693.96	0.25%	2,767.79	1.19%	262.81	0.12%
其他业务收入	454.89	0.37%	861.38	0.31%	777.54	0.33%	922.30	0.41%
合计	122,563.26	100.00%	273,669.71	100.00%	233,476.08	100.00%	224,009.93	100.00%

2、营业收入的地区分布情况

单位：万元

地区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东北	25,385.11	20.71%	59,416.09	21.71%	53,021.52	22.71%	47,805.36	21.34%
华北	12,438.50	10.15%	28,914.65	10.57%	29,159.60	12.49%	27,828.66	12.42%
华东	35,167.75	28.69%	74,630.58	27.27%	63,255.98	27.09%	60,149.47	26.85%
华南	20,365.79	16.62%	48,630.40	17.77%	40,663.95	17.42%	36,660.20	16.37%
西北	10,330.53	8.43%	20,452.89	7.47%	15,255.17	6.53%	16,060.08	7.17%
西南	18,875.59	15.40%	41,625.09	15.21%	32,119.86	13.76%	35,506.17	15.85%
合计	122,563.26	100.00%	273,669.71	100.00%	233,476.08	100.00%	224,009.93	100.00%

3、营业收入的销售构成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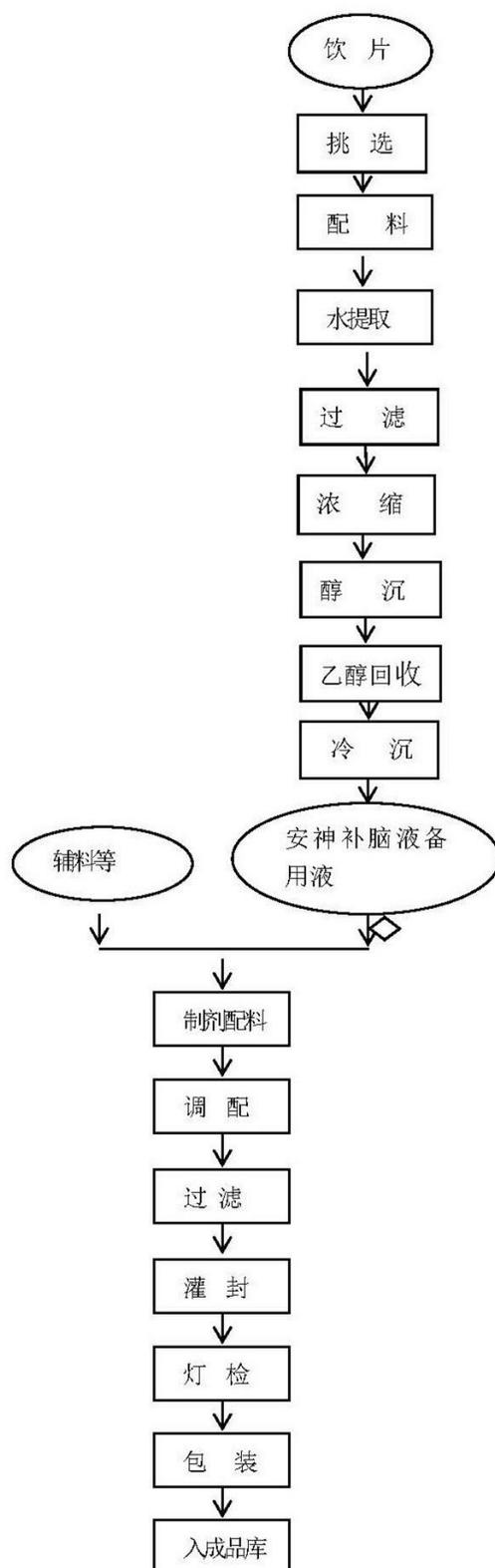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经销	115,492.34	94.23%	257,356.34	94.04%	220,009.97	94.23%	213,896.75	95.49%
直销	6,867.64	5.60%	16,009.30	5.85%	13,223.83	5.66%	9,883.86	4.41%
其他	203.28	0.17%	304.07	0.11%	242.29	0.10%	229.33	0.10%
合计	122,563.26	100.00%	273,669.71	100.00%	233,476.08	100.00%	224,009.93	100.00%

(二) 生产工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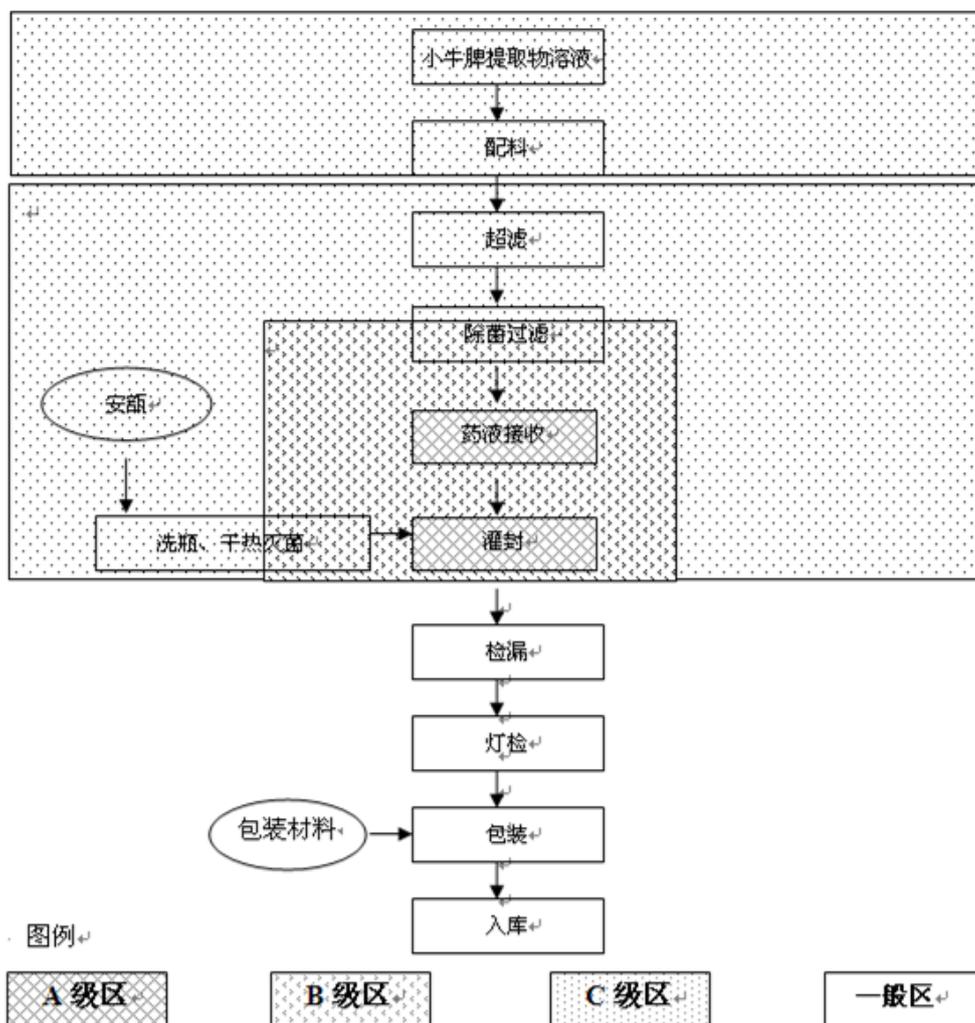
公司主要产品生产工艺如下：

1、中成药（以口服液产品安神补脑液为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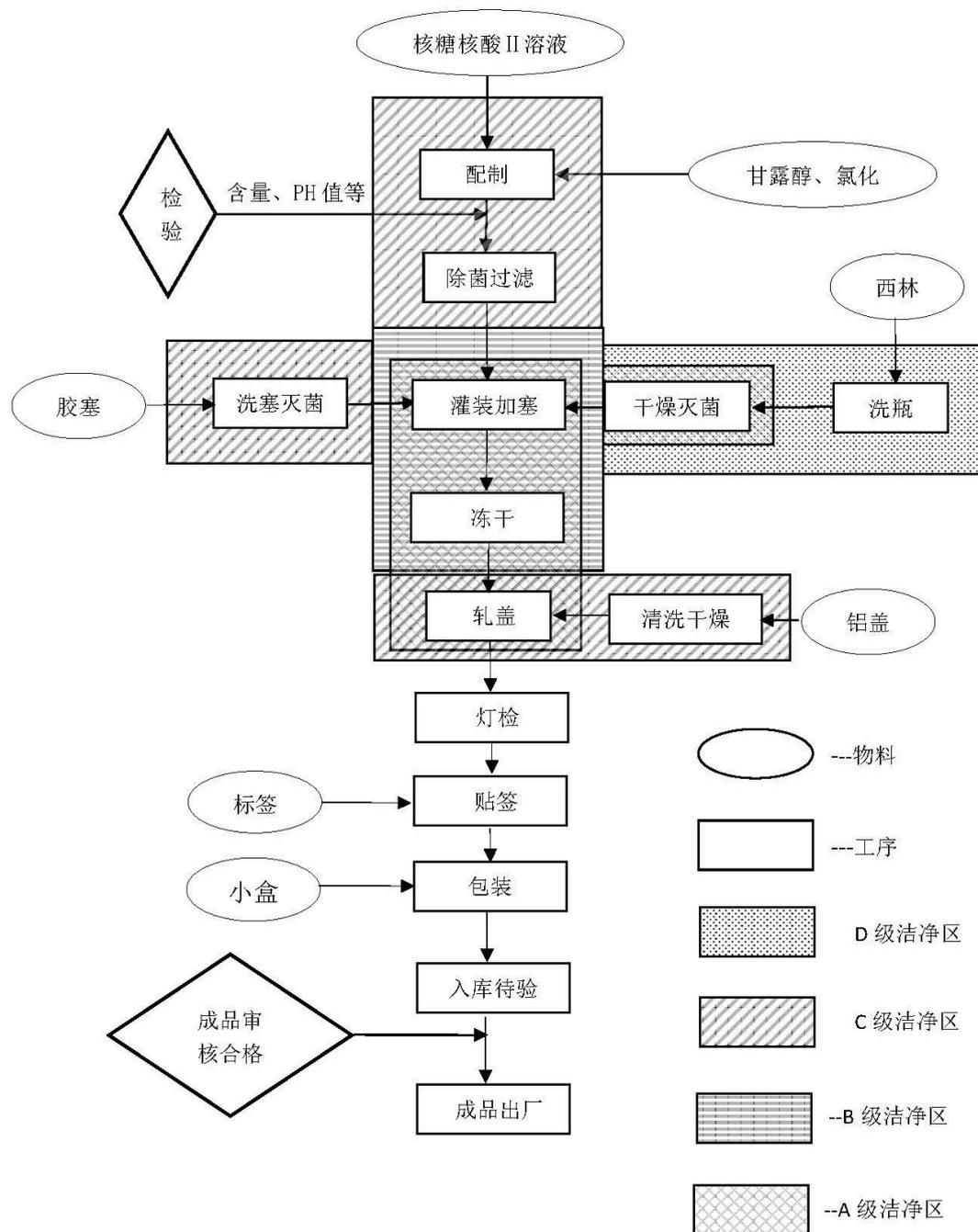
2、化学药品

①小容量液体注射剂（以小牛脾提取物注射液为例）



②冻干粉针剂（以注射用核糖核酸Ⅱ为例）

制剂部分工艺流程图



(三) 公司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

公司采购模式为“以产定购”，各制药子公司设有物资管理部，根据公司年

度、季度和月度的生产计划确定最佳采购和储存批量，统一负责编制采购计划，统一组织和实施原材料的采购业务。采购原则为质量第一，经对原材料样品质量检验合格后，根据供应商资质、报价、区位等情况综合判断并最终确定采购目标。

公司根据医药行业 GMP 要求及产品特点选择供应商，选择供应商的原则是具备相关资质、产地稳定、质量可靠、价格合理、信誉良好。公司建立了完善的采购管理体系，实现采购管理信息化、规范化、流程化。通过对采购计划管理、供方管理、采购招标管理、合同签订管理、采购实施和验收管理，公司形成了一整套规范化、程序化、制度化的物资采购供应模式。在保证采购物资的质量、价格和供应渠道的基础上，公司与供应商建立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满足公司生产需要。

2、生产模式

公司生产方面采取以市场需求为导向组织生产的原则，具体方式为：由公司销售部门对市场需求情况进行调查并制订销售计划，综合考虑公司各产品库存数量和各产品生产线的产能情况等因素，决定公司当月各产品的生产数量和产品规格；同时，根据生产计划和原材料的库存量决定原材料的采购。最终生产计划经公司经营管理层审核后下达，并由公司生产技术部门具体负责组织实施。

公司严格遵守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严格执行质量标准，建立了完善的质量管控架构，明确各关键岗位人员的质量职责，并制定了质量风险管理制度及产品质量追溯体系。在生产过程中严格执行 GMP 管理规范，从药品研发阶段、生产阶段、流通阶段、使用阶段、上市后监测阶段进行风险管理，制定风险管理流程，对药品整个生命周期进行动态风险管理，全过程监控产品质量。

3、销售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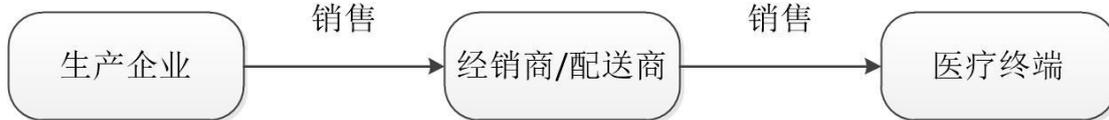
根据公司是否直接面向医院和药店等终端机构销售，公司的主要销售模式为经销模式和直销模式。

(1) 经销模式

在经销模式下，公司药品在某一区域中标后，公司与经销商签订区域经销合同，并主要由经销商完成协议区域市场的产品推广。同时，公司对经销商提供市场支持，协助经销商进行产品宣传、举办产品推介会，拓展销售渠道。公司派遣

专业的产品经理与经销商共同组织产品的学术推广活动、产品上市后的学术研究，帮助临床医生了解、熟悉并认可公司的产品，提高公司产品的销量。

经销模式的销售流程如下：



公司在经销商的甄选和维护方面，建立了完善的管理制度。首先，经销商必须为我国注册的药品经营企业，并取得了《药品经营许可证》、《GSP 认证证书》、《企业法人执照》等合法资质；同时，必须具有与公司授权销售区域、销售产品的相应资源优势，如销售渠道、终端客户、仓储设施设备、物流配送体系等。公司销售部门结合候选经销商的经营状况和财务状况，遴选出优质的经销商。

在经销模式下，经销商与公司的主要权利义务关系体现在：公司与经销商签署经销协议，赋予经销商指定药品在协议区域内的经销权。公司按合同约定的价格、质量标准、数量、规格、供货期限等条款向经销商提供相关产品，并按合同约定取得相关价款。

(2) 直销模式

除经销模式外，公司还存在直销模式，即部分产品（包括部分 OTC 产品、中药饮片、保健品等）直接向医院和药店等客户销售。在直销模式下，公司与终端客户协商确定产品销售价格，并根据销售合同直接向医院和药店等客户配送，向其开具销售发票，并收取货款，终端客户主要由公司直接维护和服务。

(四) 公司主要产品产销量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的产能、产量和销量等情况如下：

1、主要中成药

年份	项目	安神补脑液 (万支)	血府逐瘀口服液 (万支)	小儿柴桂退热口服液 (万支)
2014 年度	产能	32,000.00	5,000.00	2,000.00
	产量	29,214.96	4,502.21	1,360.54
	销量	29,589.99	4,745.90	1,460.94
	产销率%	101.28	105.41	107.38
	产能利用率%	91.30	90.04	68.03

2015 年度	产能	32,000.00	5,000.00	2,000.00
	产量	20,530.32	4,845.25	1,232.82
	销量	21,768.26	4,359.58	1,066.92
	产销率%	106.03	89.98	86.54
	产能利用率%	64.16	96.90	61.64
2016 年度	产能	32,000.00	5,000.00	2,000.00
	产量	29,190.93	4,109.97	1,435.86
	销量	29,074.59	4,352.38	1,637.94
	产销率%	99.60	105.90	114.07
	产能利用率%	91.22	82.20	71.79
2017 年 1-6 月	产能	16,000.00	2,500.00	1,000.00
	产量	13,331.99	1,818.00	794.28
	销量	13,601.87	1,950.72	672.60
	产销率%	102.02	107.30	84.68
	产能利用率%	83.32	72.72	79.43

2、主要化学药品

年份	项目	小牛脾提取物注射液 (万支)	注射用核糖核酸Ⅱ (万支)
2014 年度	产能	2,500.00	2,568.00
	产量	1,722.18	2,424.01
	销量	1,795.36	2,097.73
	产销率%	104.25	86.54
	产能利用率%	68.89	94.39
2015 年度	产能	2,500.00	2,064.00
	产量	2,141.64	2,036.52
	销量	1,992.06	2,234.19
	产销率%	93.02	109.71
	产能利用率%	85.67	98.67
2016 年度	产能	2,500.00	2,616.00
	产量	2,026.25	2,082.40
	销量	2,058.39	2,209.14
	产销率%	101.59	106.09
	产能利用率%	81.05	79.60
2017 年 1-6 月	产能	1,250.00	1,308.00
	产量	813.10	945.07
	销量	839.93	920.52
	产销率%	103.30	97.40
	产能利用率%	65.05	72.25

（五）主要客户情况

药品销售为公司主要的收入来源。目前公司已建立了覆盖全国市场的营销网络，并与商业主渠道和药店等终端客户建立有稳定、良好的业务往来关系。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客户有北京润康医药投资有限公司、九州通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等。公司主要客户为规模较大的知名企业，与公司合作关系良好，报告期内较为稳定。

报告期内，公司向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额占公司当期销售总额的比重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	13,251.61	68,824.14	57,202.35	55,498.19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当期销售总额比例	10.81%	25.15%	24.50%	24.77%

公司具有稳定的客户基础，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 50% 的情形，不存在过分依赖某一客户的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持有 5% 以上的股东均未在公司前五名客户中拥有权益。

（六）主要原材料与能源供应情况

1、主要原材料与能源供应情况

（1）原材料供应情况

公司对外采购的原材料主要包括鹿茸、甘草、桃仁、淫羊藿、当归、桔梗等中药材，苯酚、酒精、无水乙酸钠、8 羟基喹啉等化学原料，以及牛胰脏、牛脾脏等。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原材料供应商有敦化市金诚实业有限责任公司、杭州华缔集团有限公司、文山润华贸易有限公司、敦化市宝林骨制品加工有限公司、宁夏百事恒兴食品科技有限公司、安国圣山药业有限公司等。公司主要原材料供应商为规模较大的知名企业，可以有效保障公司原材料的供应。而且，公司与各原材料供应商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原材料供应关系，保障原材料充足的供应。

(2) 能源供应情况

公司生产所需的主要能源包括电、水、煤炭等。公司报告期内以上能源的供应能满足目前生产的需要。

2、报告期内，公司向前五名供应商合计的采购额占公司当期采购总额的比重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	13,155.22	23,346.05	23,346.77	22,260.24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当期采购总额比例	47.55%	40.28%	45.09%	39.86%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当期采购总额 50% 的情形，不存在严重依赖个别供应商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第一大供应商为本公司第一大股东敦化市金诚实业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向其采购金额占报告期内各期采购总额比例分别为 22.11%、18.52%、19.70% 和 21.08%。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持股 5% 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关联方在上述其他供应商中没有直接或间接拥有权益。

(七) 质量管理情况

1、质量控制标准

CFDA规定从事药品生产经营的企业需要在一定期限内通过2010年版药品GMP、GSP管理规范认证。公司按照国家有关的法律法规进行药品的生产与经营管理，依据相关药品管理规范建立健全了各种质量管理制度，并取得了所需认证证书。

2、质量控制措施

根据2010年版药品GMP和GSP管理规范要求，公司在药品的购进、生产、储运和销售等环节实行全面质量管理，建立了包括组织结构、管理制度、岗位职责、过程管理和设施设备等方面的质量控制体系，并使之有效运行。具体措施主要包括：

(1) 建立完善的组织机构及质量管理体系

公司下属制药子公司均建立了包括采购部门、生产管理部门、质量管理部门等组织机构，并设立了三家销售子公司，相关部门或单位按照《药品管理法》等法律法规起草、发布了公司的质量管理体系以及岗位职责，赋予质量管理人员质量否决权。同时，上述子公司人力资源部门在招聘生产、采购、验收、质量管理等部门人员时，根据2010年版药品GMP和GSP管理规范等要求审核其所拥有的资质，确保公司员工质量，严格按照相关规定招聘拥有资质的员工。公司严格遵守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严格执行质量标准，建立了完善的质量管控架构，明确各关键岗位人员的质量职责，并制定了质量风险管理制度及产品质量追溯体系，使药品的质量得到充分保证。

(2) 拥有先进的计算机管理系统

公司的质量管理人员通过使用计算机系统，做到了对原材料购进计划、购进合同、供应商的审核、供应品种的审核、来货的验收、在库的养护、生产过程监控、销售客户的审核、出库复核、产品运输等环节的质量控制，使公司的原材料来源合法、销售合法、在库质量保持稳定。

公司的集成化物流管理控制系统（iWMS）与ERP系统/电子监管码计算机软件系统实现数据同步，实现实时分货，实时扫描，实时数据上传，单次入库操作或出库操作均能确保在2分钟内完成，大大提高了工作效率及发货的准确率。通过信息化管理软件，高架库实现了全程质量控制与跟踪：在成品入库、出库整个过程中，在没有质量授权人的放行下，产品无法实现出库操作，从而有效的避免了不合格产品流向市场；该信息管理系统能够自动记录所有的成品批号，因此可以对产品的品名、数量、批号和流量、流向进行有效跟踪，能够高效、快捷地做好售后服务工作。

(3) 具备完善的基础设施

公司及进行药品生产的子公司按照药品的性能分库、分区存放；通过各种养护设施与方法保持药品在库的质量稳定；对于药品的温度控制方面，公司仓库配备、先进的自动化空调系统、独立的冷库、温度自动监控仪和自动报警设备等，保证了药品在库及运输途中对温度的要求。

3、质量纠纷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出现重大的产品质量纠纷。

（八）安全生产情况

1、安全生产情况

公司通过强化安全监督、深化安全教育、消除安全隐患，做好安全防范工作。公司严格按照“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方针，管生产同时管安全，落实安全生产责任人包保制，强化部门、车间、班组三级联防的安全生产体系，实现全员监督安全管理工作。通过安全隐患排查和整治，对存在安全隐患的部门和环节进行整改，逐步减少安全隐患，减少可预防事故的发生；公司认真执行国家劳动保护条例，加强劳动保护，持续加大对厂房、设备、设施、消防、劳保用品以及安保等方面投入与维护，改善劳动条件，保障职工在生产过程中的安全与健康，确保安全生产；对员工加强安全教育和岗位培训，增强员工安全防范意识，督促员工把安全生产的理念落实到生产经营的各个环节，为员工营造安全健康的工作环境。

2、安全生产处罚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受到重大安全生产相关处罚。

（九）环境保护情况

1、环境保护概况

环境保护方面，公司严格贯彻及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清洁生产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不断改善及优化公司的生产工艺流程，节能降耗，加大公司职业健康安全、环保治理，尤其是废水处理等的资金投入，切实加强及推进公司的环境保护工作。

2、环境保护符合国家要求

公司认真贯彻国家环境保护的方针政策，在污染防治和节能减排工作上，加大环保投资力度，使废水、废气、噪声和工业固体废物等各类污染源得到了有效

治理，制定了环保规章制度，并严格加以贯彻落实。

报告期内发行人及其下属主要生产企业的生产经营项目符合国家和地方环保要求。

3、环境保护处罚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受到重大环境保护相关处罚。

八、主要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情况

(一) 公司主要固定资产情况

公司的主要固定资产有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办公设备，公司依法拥有相关产权或使用权。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公司的固定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成新率
房屋及建筑物	171,201.76	28,909.17	1,090.92	141,201.67	82.48%
机器设备	99,009.89	40,160.43	242.41	58,607.06	59.19%
运输设备	4,695.73	2,255.58	0.75	2,439.40	51.95%
办公设备	4,105.53	2,721.39	0.08	1,384.06	33.71%
公路及隧道	90.10	56.31	33.79	-	-
其他	5,484.48	2,496.86	-	2,987.62	54.47%
合计	284,587.50	76,599.74	1,367.95	206,619.81	72.60%

公司主要生产经营设备包括药品生产线设备、研发设备、电子信息设备和运输设备（车辆）等，公司依法拥有其所有权，公司与业务经营活动有关的主要资产不存在被采取查封、冻结或者扣押等司法或者行政强制措施的情形。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共拥有房产 123 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房屋所有权人	房产证号	房屋地址	建筑面积 (m ²)	用途	他项权利
1	吉林敖东	延房权证字第 509540 号	延吉市长白山东路 1388-8 号 418101	34.52	其他	无
2	吉林敖东	延房权证字第 509543 号	延吉市长白山东路 1378-1001	4,035.04	仓储	无

3	吉林敖东	吉（2016）延边州 不动产权第 0004497号	延吉市长白山东路1388号 1001	3,858.25	仓储	无
4	吉林敖东	延房权证字第 509536号	延吉市河南街1号1002	658.1	办公	无
5	延边药业	敦房权证城字第 FQ00080887号	胜利街文化委9组	18.25	商业	无
6	延边药业	吉（2017）敦化市 不动产权第 0005034号	敦化市经济开发分区敖东 工业园0001001	13,270.72	工业用 地/工业	无
7	延边药业	吉（2017）敦化市 不动产权第 0005301号	敦化市经济开发分区敖东 工业园0001001	7,596.80	工业用 地/工业	无
8	延边药业	吉（2017）敦化市 不动产权第 0005302号	敦化市经济开发分区敖东 工业园0001001	26,248.98	工业用 地/工业	无
9	延边药业	吉（2017）敦化市 不动产权第 0005303号	敦化市经济开发分区敖东 工业园0001001	13,411.36	工业用 地/工业	无
10	延边药业	吉（2017）敦化市 不动产权第 0007517号	吉林省敦化市敖东大街 2158号0001001	6,770.00	工业用 地/工业	无
11	延边药业	吉（2017）敦化市 不动产权第 0007522号	吉林省敦化市敖东大街 2158号0001001	26.33	工业用 地/工业	无
12	延边药业	吉（2017）敦化市 不动产权第 0007526号	吉林省敦化市敖东大街 2158号0001001	1,685.69	工业用 地/仓储	无
13	延边药业	吉（2017）敦化市 不动产权第 0007529号	吉林省敦化市敖东大街 2158号0001001	7,739.49	工业用 地/工业	无
14	延边药业	吉（2017）敦化市 不动产权第 0007530号	吉林省敦化市敖东大街 2158号0001003	12,418.75	工业用 地/工业	无
15	延边药业	吉（2017）敦化市 不动产权第 0007532号	吉林省敦化市敖东大街 2158号0001002	3,358.06	工业用 地/工业	无
16	延边药业	吉（2017）敦化市 不动产权第 0007533号	吉林省敦化市敖东大街 2158号0001002	1,955.21	工业用 地/工业	无
17	延边药业	吉（2017）敦化市	吉林省敦化市敖东大街	3,013.57	工业用	无

		不动产权第 0007534号	2158号0001001		地/工业	
18	延边药业	吉(2017)敦化市 不动产权第 0007535号	吉林省敦化市敖东大街 2158号0001001	949.16	工业用 地/仓储	无
19	延边药业	吉(2017)敦化市 不动产权第 0007536号	吉林省敦化市敖东大街 2158号0001001	499.57	工业用 地/工业	无
20	延边药业	吉(2017)敦化市 不动产权第 0007537号	吉林省敦化市敖东大街 2158号0001001	120.16	工业用 地/工业	无
21	延边药业	吉(2017)敦化市 不动产权第 0007538号	吉林省敦化市敖东大街 2158号0001003	1,016.53	工业用 地/工业	无
22	延边药业	吉(2017)敦化市 不动产权第 0007539号	吉林省敦化市敖东大街 2158号0001002	4,257.56	工业用 地/工业	无
23	延边药业	吉(2017)敦化市 不动产权第 0007540号	吉林省敦化市敖东大街 2158号0001001	3,219.26	工业用 地/工业	无
24	延边药业	吉(2017)敦化市 不动产权第 0007541号	吉林省敦化市敖东大街 2158号0001001	2,461.78	工业用 地/工业	无
25	延边药业	吉(2017)敦化市 不动产权第 0007542号	吉林省敦化市敖东大街 2158号0001001	113.07	工业用 地/工业	无
26	延边药业	吉(2017)敦化市 不动产权第 0007543号	吉林省敦化市敖东大街 2158号0001001	5,582.19	工业用 地/工业	无
27	延边药业	吉(2017)敦化市 不动产权第 0007544号	吉林省敦化市敖东大街 2158号0001001	13,322.72	工业用 地/办公	无
28	延边药业	吉(2017)敦化市 不动产权第 0007545号	吉林省敦化市敖东大街 2158号0001001	121.22	工业用 地/仓储	无
29	延边药业	吉(2017)敦化市 不动产权第 0007546号	吉林省敦化市敖东大街 2158号0001001	3,296.17	工业用 地/办公	无
30	延边药业	吉(2017)敦化市 不动产权第 0007547号	吉林省敦化市敖东大街 2158号0001001	10,610.23	工业用 地/工业	无

31	延边药业	吉(2017)敦化市 不动产权第 0006747号	吉林省敦化市敖东大街 2158号0001001	5,746.52	工业用 地/工业	无
32	延边药业	吉(2017)敦化市 不动产权第 0006748号	吉林省敦化市敖东大街 2158号0001001	2,789.25	工业用 地/办公	无
33	洮南药业	吉房权证洮字第 SY00014922号	洮南市通达街道兴业路 东区东33丘16幢(大学宿 舍)1层1门	3,638.48	其他	无
34	洮南药业	吉房权证洮字第 SY00014923号	洮南市通达街道兴业路 东区东33丘24幢(生化提 取及动力站)1	2,372.50	车间	无
35	洮南药业	吉房权证洮字第 SY00014924号	洮南市通达街道兴业路 东区东33丘15幢(综合办 公楼)1层1门	5,249.13	办公	无
36	洮南药业	吉房权证洮字第 SY00014925号	洮南市通达街道兴业路 东区东33丘21幢(综合制 剂车间及仓库)1层1门	18,410.33	其他	无
37	洮南药业	吉房权证洮字第 SY00014926号	洮南市通达街道兴业路 东区东33丘19幢(体育馆) 1	2,847.89	体育	无
38	洮南药业	吉房权证洮字第 SY00014929号	洮南市通达街道兴业路 东区东33丘23幢(中提及 化学原料药车间)1层1门	6,787.79	车间	无
39	洮南药业	吉房权证洮字第 SY00014931号	洮南市通达街道兴业路 东区东33丘25幢(污水站) 1	503.42	其他	无
40	洮南药业	吉房权证洮字第 SY00014932号	洮南市通达街道兴业路 东区东33丘20幢(南门卫) 1	90.83	其他	无
41	洮南药业	吉房权证洮字第 SY00014933号	洮南市通达街道兴业路 东区东33丘18幢(库房)1	2,847.89	库房	无
42	洮南药业	吉房权证洮字第 SY00014934号	洮南市通达街道兴业路 东区东33丘27幢(动物房) 1	392.08	其他	无
43	洮南药业	吉房权证洮字第 SY00014935号	洮南市通达街道兴业路 东区东33丘22幢(西门卫) 1	28.15	其他	无
44	洮南药业	吉房权证洮字第 SY00014939号	洮南市通达街道兴业路 东区东33丘17幢(质检研 发楼)1层1门	3,534.30	科研	无

45	洮南药业	吉房权证洮字第 SY00014940 号	洮南市通达街道兴业路东区东 33 丘 26 幢（危险品库）1	243.36	库房	无
46	延吉药业	延房权证字第 487550 号	延吉市长白山东路 1235-5 号 1001	1,125.30	工业	无
47	延吉药业	延房权证字第 487551 号	延吉市长白山东路 1235-7 号 1001	335.79	工业	无
48	延吉药业	延房权证字第 487548 号	延吉市长白山东路 1235-8 号 260101	287.5	工业	无
49	延吉药业	延房权证字第 487559 号	延吉市长白山东路 1235	6,672.75	办公	无
50	延吉药业	延房权证字第 487578 号	延吉市长白山东路 1235-2 号 261101	12.6	工业	无
51	延吉药业	延房权证字第 487552 号	延吉市长白山东路 1235-6 号 1001	120.48	工业	无
52	延吉药业	延房权证字第 650299 号	延吉市长白山东路 1365 号 1001	2,859.50	工业	无
53	延吉药业	延房权证字第 650318 号	延吉市长白东路 1365 号 101	43.32	工业	无
54	延吉药业	房权证延字第 183110 号	长白路 411	1,501.40	锅炉房	无
55	延吉药业	房权证延字第 183105 号	长白路 389-4	204.13	变电室	无
56	延吉药业	房权证延字第 183103 号	长白路 389-6	490.29	动物房	无
57	延吉药业	房权证延字第 183104 号	长白路 389-5	832.39	公用工程	无
58	延吉药业	房权证延字第 183105 号	长白路 389-2	2,553.98	车间	无
59	延吉药业	房权证延字第 183108 号	长白路 389-1	10,947.62	车间	无
60	大连药业	辽（2016）大连旅顺口区不动产权第 02010520 号	旅顺口区北路三涧段 477-20 号	2,420.70	工业用地/工业	抵押
61	大连药业	辽（2016）大连旅顺口区不动产权第 02010521 号	旅顺口区北路（三涧段）477 号	26.17	工业用地/工业	无
62	大连药业	辽（2016）大连旅顺口区不动产权第 02010522 号	旅顺口区北路（三涧段）477-1 号	29.16	工业用地/工业	无
63	大连药业	辽（2016）大连旅	旅顺口区北路（三涧段）	727.2	工业用	抵押

		顺口区不动产权第02010523号	477-2号		地/工业	
64	大连药业	辽(2016)大连旅顺口区不动产权第02010524号	旅顺口区北路(三涧段)477-3号	290.46	工业用地/工业	抵押
65	大连药业	辽(2016)大连旅顺口区不动产权第02010525号	旅顺口区北路(三涧段)477-4号	89	工业用地/工业	抵押
66	大连药业	辽(2016)大连旅顺口区不动产权第02010526号	旅顺口区北路(三涧段)477-5号	176.8	工业用地/工业	抵押
67	大连药业	辽(2016)大连旅顺口区不动产权第02010527号	旅顺口区北路(三涧段)477-6号	21.45	工业用地/工业	无
68	大连药业	辽(2016)大连旅顺口区不动产权第02010528号	旅顺口区北路(三涧段)477-7号	617.5	工业用地/工业	抵押
69	大连药业	辽(2016)大连旅顺口区不动产权第02010529号	旅顺口区北路(三涧段)477-8号	1,080.00	工业用地/工业	抵押
70	大连药业	辽(2016)大连旅顺口区不动产权第02010530号	旅顺口区北路(三涧段)477-9号	274.08	工业用地/工业	抵押
71	大连药业	辽(2016)大连旅顺口区不动产权第02010531号	旅顺口区北路(三涧段)477-10号	252	工业用地/工业	抵押
72	大连药业	辽(2016)大连旅顺口区不动产权第02010533号	旅顺口区北路(三涧段)477-11号	1,774.46	工业用地/工业	抵押
73	大连药业	辽(2016)大连旅顺口区不动产权第02010534号	旅顺口区北路(三涧段)477-12号	277.2	工业用地/工业	抵押
74	大连药业	辽(2016)大连旅顺口区不动产权第02010535号	旅顺口区北路(三涧段)477-13号	486	工业用地/工业	抵押
75	大连药业	辽(2016)大连旅顺口区不动产权第02010536号	旅顺口区北路(三涧段)477-14号	58	工业用地/工业	无
76	大连药业	辽(2016)大连旅顺口区不动产权第02012010号	旅顺口区北路(三涧段)477-16号	609.2	工业用地/工业	无

77	大连药业	辽(2016)大连旅顺口区不动产权第02012011号	旅顺口区北路(三涧段)477-17号	1,161.20	工业用地/工业	无
78	大连药业	辽(2016)大连旅顺口区不动产权第02012013号	旅顺口区北路(三涧段)477-18号	198	工业用地/工业	无
79	大连药业	辽(2016)大连旅顺口区不动产权第02012015号	旅顺口区北路(三涧段)477-19号	263.6	工业用地/工业	无
80	大连药业	辽(2016)大连旅顺口区不动产权第02012016号	旅顺口区北路(三涧段)477-15号	485	工业用地/工业	无
81	金海发药业	安图县房权证明月镇字第10448号	明月镇明月路198号	4,573.15	车间	无
82	金海发药业	安图县房权证明月镇字第10449号	明月镇明月路198号	2,712.20	综合楼	无
83	金海发药业	安图县房权证明月镇字第10450号	明月镇明月路198号	5,105.37	办公	无
84	金海发药业	安图县房权证明月镇字第10580号	明月镇明月路198号	3,010.68	仓库	无
85	金海发药业	安图县房权证明月镇字第10581号	明月镇明月路198号	3,010.68	仓库	无
86	金海发药业	安图县房权证明月镇字第10582号	明月镇明月路198号	4,832.36	车间	无
87	金海发药业	安图县房权证明月镇字第10583号	明月镇明月路198号	818.8	锅炉房	无
88	金海发药业	安图县房权证明月镇字第10584号	明月镇明月路198号	1,817.71	车间	无
89	敖东医药	房权证延字第198368号	长白东路1228	1,675.89	办公	无
90	敖东医药	房权证延字第198369号	长白东路1228-2	764.46	仓库	无
91	敖东医药	房权证延字第198370号	长白东路1228-1	605.22	仓库	无
92	敖东医药	房权证延字第198371号	长白东路1228-3	764.43	仓库	无
93	敖东医药	京房权证海其字第00785号	海淀区板井路69#世纪金源国际公寓西区	206.29	住宅	无
94	敖东医药	京房权证海其移字第0075685号	海淀区大柳树富海中心2号楼	508.54	公寓	无
95	敖东胶囊	江南镇003646	吉林省敦化经济开发区敖	4,841.00	厂房	无

			东工业园			
96	力源制药	江南镇 004219	吉林省敦化经济开发区敖东工业园	19,434.96	厂房	无
97	力源制药	江南镇 004220	吉林省敦化经济开发区敖东工业园	2,790.44	厂房	无
98	力源制药	江南镇 004221	吉林省敦化经济开发区敖东工业园	10,676.34	厂房	无
99	力源制药	江南镇 004222	吉林省敦化经济开发区敖东工业园	4,918.72	仓储	无
100	酵素科技	江南镇 0003514	吉林省敦化经济开发区敖东工业园	9,477.33	厂房	无
101	酵素科技	江南镇 0003515	吉林省敦化经济开发区敖东工业园	2,712.60	厂房	无
102	世航药业	吉(2017)敦化市 不动产权第 0006161号	敦化经济开发区 0001001	11,730.61	工业	无
103	世航药业	吉(2017)敦化市 不动产权第 0006163号	敦化经济开发区 0001001	54.12	办公	无
104	世航药业	吉(2017)敦化市 不动产权第 0006164号	敦化经济开发区 0001001	668.69	办公	无
105	世航药业	吉(2017)敦化市 不动产权第 0006165号	敦化经济开发区 0001001	135.10	工业	无
106	世航药业	吉(2017)敦化市 不动产权第 0006166号	敦化经济开发区 0001001	1,201.84	工业	无
107	世航药业	吉(2017)敦化市 不动产权第 0006167号	敦化经济开发区 0001001	1,201.84	工业	无
108	世航药业	吉(2017)敦化市 不动产权第 0006168号	敦化经济开发区 0001001	1,201.84	工业	无
109	世航药业	吉(2017)敦化市 不动产权第 0006169号	敦化经济开发区 0001001	1,201.84	工业	无
110	世航药业	吉(2017)敦化市 不动产权第 0006170号	敦化经济开发区 0001001	1,201.84	工业	无
111	世航药业	吉(2017)敦化市	敦化经济开发区 0001001	1,201.84	工业	无

		不动产权第 0006171号				
112	世航药业	吉(2017)敦化市 不动产权第 0006172号	敦化经济开发区 0001001	1,201.84	工业	无
113	敖东生物	江南镇 005312	敦化市江南镇甩湾子村	22,666.67	厂房	无
114	敖东生物	江南镇 005313	敦化市江南镇甩湾子村	5,765.00	厂房	无
115	敖东生物	江南镇 005314	敦化市江南镇甩湾子村	5,362.80	厂房	无
116	敖东工业园	江南镇 004685	吉林省敦化经济开发区敖 东工业园	4,309.00	厂房	无
117	敖东工业园	江南镇 004686	吉林省敦化经济开发区敖 东工业园	15,536.00	厂房	无
118	敖东工业园	江南镇 004687	吉林省敦化经济开发区敖 东工业园	35	厂房	无
119	敖东工业园	江南镇 004688	吉林省敦化经济开发区敖 东工业园	1,303.00	厂房	无
120	敖东工业园	江南镇 004689	吉林省敦化经济开发区敖 东工业园	42	厂房	无
121	敖东工业园	江南镇 004690	吉林省敦化经济开发区敖 东工业园	405	厂房	无
122	敖东工业园	江南镇 004691	吉林省敦化经济开发区敖 东工业园	2,640.00	厂房	无
123	敖东工业园	江南镇 004692	吉林省敦化经济开发区敖 东工业园	7,980.00	住宅	无

注：①上表 4 号房产证对应的土地使用权因历史原因尚未登记在吉林敖东名下，吉林敖东正在与土地登记使用权人沟通解决该事宜，争取尽快实现房地一体；②截至本募集说明书出具日，上表 102-104 号房产已经被国土部门收储并完成过户登记手续。

(二) 公司主要无形资产情况

公司的主要无形资产有土地使用权、专利权、街道冠名费、软件、商标，公司依法拥有相关产权。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公司无形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原值	累计摊销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土地使用权	25,153.35	3,242.36	-	21,910.99
专利权	17,292.95	9,034.27	-	8,258.68
街道冠名费	100.00	100.00	-	-

软件	1,257.83	766.29	-	491.54
商标	421.56	394.26	-	27.30
其他	133.64	46.43	-	87.21
合计	44,359.33	13,583.61	-	30,775.72

1、土地使用权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拥有的土地使用权情况如下：

序号	土地使用者	土地使用权证号	地址	面积 (m ²)	使用权终止日期	用途	使用权类型	他项权利
1	吉林敖东	延州国用(2015)第240100006号	延吉市长白山东路1388号	7,679.40	2052.09.06	工业	出让	无
2	延边药业	敦国用(2006)第521581号	敦化市胜利街文化委敖东物业公司二号楼	9.9	--	仓储	租赁	无
3	洮南药业	洮国用(2012)第088121566号	白城市洮南市洮南经济开发区兴业路2999号	100,123.61	2060.08.24	工业	出让	无
4	延吉药业	延州国用(土)字第20010171号	延吉市长白路389号	30,000.00	2051.08.12	工业	出让	无
5	延吉药业	延开国用(2002)字第240199081号	延吉市长白路411号	5,591.30	2050.06.25	工业	出让	无
6	延吉药业	延州国用(2011)第240100179号	延吉市长白山东路	62,458.70	2048.10.26	工业	出让	无
7	延吉药业	延国用(2015)第240199007号	延吉市长白路389号11-3-191; 11-3-192	53,357.16	2049.09.17	工业	出让	无
8	延吉药业	延国用(2015)第240199504号	延吉市长白东路1365号	37,351.10	2051.08.12	工业	出让	无
9	金海发药业	延州国用(2012)第242600292	安图县明月镇明月路198号	88,650.70	2054.05.07	工业	出让	无
10	敖东医药	延国用(2007)第240199095号	长白东路1228号11-1-290, 291, 292, 293	35,018.34	2052.09.06	工业	出让	无

11	敖东胶囊	敦国用 (2014)第 y3903号	敦化市江南镇	10,151.60	2062.02.09	工业	出让	无
12	力源制药	敦国用 (2014)第 y3-90-1号	敦化市江南镇	39,182.30	2062.07.30	工业	出让	无
13	酵素科技	敦国用 (2014)第 y3904号	敦化市江南镇	52,941.50	2062.02.09	工业	出让	无
14	敖东生物	敦国用 (2016)第 8907号	敦化市江南镇	49,791.80	2064.06.03	工业	出让	无
15	敖东鹿业	敦国用 (2014)第 Y5-16-1号	敦化市大石头镇	42,925.10	2024.10.11	工业	租赁	无
16	敖东工业园	敦国用 (2015)第 y3905号	敦化市江南镇	4,996.10	2063.10.09	工业	出让	无

2、林权情况

截至2017年6月30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拥有的林权情况如下：

序号	《林权证》编号	林地所有权人	林地使用权人与森林或林木所有权人、使用权人	林权位置	面积	使用期(年)	终止日期	担保
1	安政林证字(2012)第1201682号	镇办林场	吉林敖东	镇办林场	3,364.29亩	50	2053.09.19	无
2	敦政林政字(2008)第50754号	敦化市林业局	敖东鹿业	敦化市大桥乡	143.9公顷 /2,158.9亩	50	2058.10.11	无
3	敦政林政字(2015)第1502000016号	大桥乡人民政府	敖东鹿业	大桥乡	75亩	50	2060.06.01	无
					84.45亩	50	2060.06.01	无
4	敦政林政字(2015)第1502000005号	大桥乡人民政府	敖东鹿业	大桥乡	321.45亩	50	2060.06.01	无
					201亩	50	2060.06.01	无
					25.05亩	50	2060.06.01	无
					36.15亩	50	2060.06.01	无
					54亩	50	2060.06.01	无

					253.5 亩	50	2060.06.01	无
5	敦政林政字(2015)第 1502000006 号	大桥乡人民政府	敖东鹿业	大桥乡	45.3 亩	50	2060.06.01	无
					50.25 亩	50	2060.06.01	无
					9 亩	50	2060.06.01	无
					16.95 亩	50	2060.06.01	无
					36 亩	50	2060.06.01	无
					76.5 亩	50	2060.06.01	无
6	敦政林政字(2015)第 1502000007 号	大桥乡人民政府	敖东鹿业	大桥乡	120 亩	50	2060.06.01	无
					7.5 亩	50	2060.06.01	无
					24.75 亩	50	2060.06.01	无
					73.5 亩	50	2060.06.01	无
					131.25 亩	50	2060.06.01	无
					201.9 亩	50	2060.06.01	无
7	敦政林政字(2015)第 1502000008 号	大桥乡人民政府	敖东鹿业	大桥乡	238.5 亩	50	2060.06.01	无
					19.8 亩	50	2060.06.01	无
					31.5 亩	50	2060.06.01	无
					18 亩	50	2060.06.01	无
					6 亩	50	2060.06.01	无
					7.5 亩	50	2060.06.01	无
8	敦政林政字(2015)第 1502000009 号	大桥乡人民政府	敖东鹿业	大桥乡	12 亩	50	2060.06.01	无
					16.5 亩	50	2060.06.01	无

3、商标情况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拥有 335 个注册商标,情况如下:

序号	商标专用权人	注册商标证书编号	商标	核定适用商品类型	有效期截止	他项权利
1	吉林敖东	1572463	敖利欣	第 5 类	2021.05.20	无
2	吉林敖东	1572466	敖利舒	第 5 类	2021.05.20	无
3	吉林敖东	1572468	敖利泰	第 5 类	2021.05.20	无
4	吉林敖东	1572461	敖利安	第 5 类	2021.05.20	无
5	吉林敖东	1541876	敖思宁	第 5 类	2021.03.20	无
6	吉林敖东	1572462	扬思	第 5 类	2021.05.20	无
7	吉林敖东	1572457	敖利坤	第 5 类	2021.05.20	无
8	吉林敖东	1572465	卡思得	第 5 类	2021.05.20	无
9	吉林敖东	1541872	敖思达	第 5 类	2021.03.20	无
10	吉林敖东	1572459	敖利春	第 5 类	2021.05.20	无
11	吉林敖东	1572467	敖思得	第 5 类	2021.05.20	无

序号	商标 专用权人	注册商标 证书编号	商标	核定适用 商品类型	有效期截止	他项 权利
12	吉林敖东	1572460	敖利特	第 5 类	2021.05.20	无
13	吉林敖东	1572458	敖利克	第 5 类	2021.05.20	无
14	吉林敖东	1541871	敖春颐	第 5 类	2021.03.20	无
15	吉林敖东	1541874	敖特坤	第 5 类	2021.03.20	无
16	吉林敖东	1572464	君利舒	第 5 类	2021.05.20	无
17	吉林敖东	1541873	敖思乐	第 5 类	2021.03.20	无
18	吉林敖东	1541875	敖思洁	第 5 类	2021.03.20	无
19	吉林敖东	1541870	敖思泰	第 5 类	2021.03.20	无
20	吉林敖东	1256267		第 5 类	2019.03.20	无
21	吉林敖东	584602		第 5 类	2022.02.27	无
22	吉林敖东	566192		第 5 类	2021.09.29	无
23	吉林敖东	566190		第 5 类	2021.09.29	无
24	吉林敖东	1332587		第 1 类	2019.11.13	无
25	吉林敖东	1358045		第 2 类	2020.01.27	无
26	吉林敖东	1332684		第 3 类	2019.11.13	无
27	吉林敖东	12578045		第 3 类	2024.10.13	无
28	吉林敖东	12578044		第 3 类	2024.10.13	无
29	吉林敖东	12578043	敖东	第 3 类	2024.10.13	无
30	吉林敖东	1325508		第 4 类	2019.10.20	无
31	吉林敖东	1138716		第 5 类	2017.12.27	无
32	吉林敖东	4742229		第 5 类	2018.12.06	无
33	吉林敖东	1329544		第 6 类	2019.10.27	无
34	吉林敖东	1331583		第 7 类	2019.11.06	无
35	吉林敖东	1336288		第 9 类	2019.11.20	无
36	吉林敖东	1336959		第 11 类	2019.11.20	无
37	吉林敖东	1334650		第 12 类	2019.11.13	无
38	吉林敖东	1327933		第 14 类	2019.10.27	无
39	吉林敖东	1332956		第 16 类	2019.11.13	无
40	吉林敖东	6969888		第 19 类	2021.04.13	无
41	吉林敖东	1313139		第 21 类	2019.09.13	无
42	吉林敖东	1330657		第 22 类	2019.11.06	无

序号	商标 专用权人	注册商标 证书编号	商标	核定适用 商品类型	有效期截止	他项 权利	
43	吉林敖东	1328162		第 23 类	2019.10.27	无	
44	吉林敖东	1343190		第 28 类	2019.12.13	无	
45	吉林敖东	1319066		第 29 类	2019.09.27	无	
46	吉林敖东	4658503		第 30 类	2018.03.13	无	
47	吉林敖东	1339350		第 30 类	2019.11.27	无	
48	吉林敖东	4742230		第 30 类	2019.04.06	无	
49	吉林敖东	1297199		第 31 类	2019.07.20	无	
50	吉林敖东	11775692		第 32 类	2024.04.27	无	
51	吉林敖东	9164979		第 33 类	2022.03.06	无	
52	吉林敖东	1329623		第 34 类	2019.10.27	无	
53	吉林敖东	1299911		第 35 类	2019.07.27	无	
54	吉林敖东	12128390		第 35 类	2024.07.27	无	
55	吉林敖东	1322329		第 36 类	2019.10.06	无	
56	吉林敖东	1307461		第 37 类	2019.08.20	无	
57	吉林敖东	1302389		第 39 类	2019.08.06	无	
58	吉林敖东	1332263		第 40 类	2019.11.06	无	
59	吉林敖东	1304757		第 42 类	2019.08.13	无	
60	吉林敖东	1322721		第 5 类	2019.10.13	无	
61	吉林敖东	5342198		第 5 类	2019.08.13	无	
62	吉林敖东	5342199		第 30 类	2019.04.27	无	
63	吉林敖东	11714927		第 32 类	2024.04.13	无	
64	吉林敖东	1138717		第 5 类	2017.12.27	无	
65	吉林敖东	138706		第 5 类	2017.12.27	无	
66	吉林敖东	4980978		第 5 类	2019.04.13	无	
67	吉林敖东	1355887		第 25 类	2020.01.20	无	
68	吉林敖东	1470773		第 32 类	2020.11.06	无	
69	吉林敖东	11775691		第 32 类	2024.04.27	无	
70	吉林敖东	1324584		第 33 类	2019.10.13	无	
71	吉林敖东	14241257		第 10 类	2025.05.06	无	
72	吉林敖东	14101746		第 29 类	2015.04.20	无	
73	吉林敖东	14241256		第 10 类	2025.05.06	无	
74	吉林敖东	14241255		第 10 类	2025.05.06	无	
75	吉林敖东	12046449		敖东酵素	第 32 类	2024.07.06	无

序号	商标 专用权人	注册商标 证书编号	商标	核定适用 商品类型	有效期截止	他项 权利
76	吉林敖东	12046450	敖东酵素	第 33 类	2024.07.06	无
77	吉林敖东	16612947	敖东酵素	第 1 类	2026.06.20	无
78	吉林敖东	16612946	敖东酵素	第 3 类	2026.06.20	无
79	吉林敖东	16612945	敖东酵素	第 5 类	2026.06.20	无
80	吉林敖东	16612943	敖东酵素	第 30 类	2026.06.20	无
81	吉林敖东	16612942	敖东酵素	第 31 类	2026.06.20	无
82	吉林敖东	13826739	敖东酵素	第 35 类	2026.08.13	无
83	吉林敖东	16612941	敖东酵素	第 44 类	2026.06.20	无
84	吉林敖东	16612931	敖东天赐酵素	第 1 类	2026.06.20	无
85	吉林敖东	16612930	敖东天赐酵素	第 3 类	2026.06.20	无
86	吉林敖东	16612929	敖东天赐酵素	第 5 类	2026.06.20	无
87	吉林敖东	16612928	敖东天赐酵素	第 29 类	2026.06.20	无
88	吉林敖东	16612927	敖东天赐酵素	第 30 类	2026.06.20	无
89	吉林敖东	16612926	敖东天赐酵素	第 31 类	2026.06.20	无
90	吉林敖东	16612925	敖东天赐酵素	第 32 类	2026.06.20	无
91	吉林敖东	16612924	敖东天赐酵素	第 33 类	2026.06.20	无
92	吉林敖东	16612923	敖东天赐酵素	第 44 类	2026.06.20	无
93	吉林敖东	16612921	敖东天池酵素	第 3 类	2026.06.20	无
94	吉林敖东	16612920	敖东天池酵素	第 5 类	2026.06.20	无
95	吉林敖东	16612919	敖东天池酵素	第 29 类	2026.06.20	无
96	吉林敖东	16612918	敖东天池酵素	第 30 类	2026.06.20	无
97	吉林敖东	16612917	敖东天池酵素	第 31 类	2026.06.20	无
98	吉林敖东	16612916	敖东天池酵素	第 32 类	2026.06.20	无
99	吉林敖东	16612915	敖东天池酵素	第 33 类	2026.06.20	无
100	吉林敖东	16612914	敖东天池酵素	第 44 类	2026.06.20	无
101	吉林敖东	16612922	敖东天池酵素	第 1 类	2026.06.20	无
102	吉林敖东	16612903	敖东长白山酵素	第 3 类	2026.06.20	无
103	吉林敖东	16612902	敖东长白山酵素	第 5 类	2026.06.20	无
104	吉林敖东	16613518	敖东长白山酵素	第 44 类	2026.05.20	无
105	吉林敖东	16612904	敖东长白山酵素	第 1 类	2026.06.20	无
106	吉林敖东	16612939	敖东民生酵素	第 3 类	2026.06.20	无
107	吉林敖东	16612938	敖东民生酵素	第 5 类	2026.06.20	无
108	吉林敖东	16612937	敖东民生酵素	第 29 类	2026.06.20	无
109	吉林敖东	16612936	敖东民生酵素	第 30 类	2026.06.20	无

序号	商标 专用权人	注册商标 证书编号	商标	核定适用 商品类型	有效期截止	他项 权利
110	吉林敖东	16612935	敖东民生酵素	第 31 类	2026.06.20	无
111	吉林敖东	16612934	敖东民生酵素	第 32 类	2026.06.20	无
112	吉林敖东	16612933	敖东民生酵素	第 33 类	2026.06.20	无
113	吉林敖东	16612932	敖东民生酵素	第 44 类	2026.06.20	无
114	吉林敖东	16612940	敖东民生酵素	第 1 类	2026.06.20	无
115	吉林敖东	16612912	敖东大众酵素	第 3 类	2026.06.20	无
116	吉林敖东	16612911	敖东大众酵素	第 5 类	2026.06.20	无
117	吉林敖东	16612910	敖东大众酵素	第 29 类	2026.06.20	无
118	吉林敖东	16612909	敖东大众酵素	第 30 类	2026.06.20	无
119	吉林敖东	16612908	敖东大众酵素	第 31 类	2026.06.20	无
120	吉林敖东	16612907	敖东大众酵素	第 32 类	2026.06.20	无
121	吉林敖东	16612906	敖东大众酵素	第 33 类	2026.06.20	无
122	吉林敖东	16612905	敖东大众酵素	第 44 类	2026.06.20	无
123	吉林敖东	16612913	敖东大众酵素	第 1 类	2026.06.20	无
124	吉林敖东	17012156		第 35 类	2026.07.27	无
125	吉林敖东	16820900	敖东	第 35 类	2026.07.13	无
126	吉林敖东	16820899		第 35 类	2027.05.20	无
127	吉林敖东	16612901	敖东长白山酵素	第 29 类	2026.09.20	无
128	吉林敖东	16612900	敖东长白山酵素	第 30 类	2026.09.20	无
129	吉林敖东	16612899	敖东长白山酵素	第 31 类	2026.09.20	无
130	吉林敖东	16612898	敖东长白山酵素	第 32 类	2026.09.20	无
131	吉林敖东	16436623		第 5 类	2026.04.20	无
132	吉林敖东	15781537	敖东	第 5 类	2026.01.20	无
133	吉林敖东	15781535	敖东	第 16 类	2026.01.20	无
134	吉林敖东	15781534		第 5 类	2026.01.20	无
135	吉林敖东	15781533		第 10 类	2026.01.20	无
136	吉林敖东	15781532		第 16 类	2026.01.13	无
137	吉林敖东	15781531		第 5 类	2026.01.20	无
138	吉林敖东	15781530		第 10 类	2026.01.20	无
139	吉林敖东	15781529		第 16 类	2026.01.13	无
140	吉林敖东	14643949		第 1 类	2025.08.13	无
141	吉林敖东	14643948		第 1 类	2025.08.13	无
142	吉林敖东	14643947	敖东	第 1 类	2025.08.13	无
143	吉林敖东	12128391	敖东	第 35 类	2026.07.20	无
144	吉林敖东	12128389		第 35 类	2026.05.13	无
145	延边药业	3796035	杜蛭	第 5 类	2026.06.27	无
146	延边药业	8618354		第 5 类	2021.09.13	无

序号	商标 专用权人	注册商标 证书编号	商标	核定适用 商品类型	有效期截止	他项 权利
147	延边药业	3552846	实尔新	第 5 类	2025.04.20	无
148	延边药业	3822936	郁海香	第 5 类	2026.04.06	无
149	洮南药业	297571		第 5 类	2027.08.29	无
150	洮南药业	3214524	斯普林	第 5 类	2023.09.06	无
151	洮南药业	3828640	口服心服	第 5 类	2026.08.13	无
152	洮南药业	3258267	捷瞳	第 5 类	2024.01.06	无
153	洮南药业	3034373	吉马	第 5 类	2022.12.20	无
154	延吉药业	4108828	敖弗瑞	第 5 类	2027.03.20	无
155	延吉药业	4108829	敖莱洛	第 5 类	2027.03.20	无
156	延吉药业	3542600	美利欣	第 5 类	2025.04.06	无
157	延吉药业	3530492	欧可拜欣	第 5 类	2025.03.06	无
158	延吉药业	3669571	欣安泰	第 5 类	2025.12.20	无
159	延吉药业	3674481	延比尔	第 5 类	2025.12.27	无
160	延吉药业	4027440	维洛佳	第 5 类	2026.12.13	无
161	延吉药业	3669570	益甘泰	第 5 类	2026.01.06	无
162	延吉药业	3128305	清雪溶霜	第 5 类	2023.05.27	无
163	延吉药业	3715657	BP素	第 5 类	2019.03.13	无
164	延吉药业	4668703	平甘星	第 5 类	2018.12.21	无
165	金海发药业	1464539		第 5 类	2020.10.27	无
166	金海发药业	4226705		第 5 类	2017.10.20	无
167	金海发药业	4228798		第 33 类	2026.12.27	无
168	金海发药业	3495738	金海发爱夫	第 5 类	2024.12.13	无
169	金海发药业	3406049		第 5 类	2024.09.06	无
170	金海发药业	4234123		第 5 类	2017.09.13	无
171	金海发药业	712650		第 5 类	2024.10.17	无
172	健康科技	8132481		第 30 类	2021.03.20	无
173	健康科技	8132510		第 32 类	2021.03.20	无
174	健康科技	8132523		第 33 类	2021.03.20	无
175	健康科技	8142353		第 5 类	2021.03.27	无
176	健康科技	8424814		第 29 类	2021.10.06	无

序号	商标 专用权人	注册商标 证书编号	商标	核定适用 商品类型	有效期截止	他项 权利
177	健康科技	8880265	长白庄	第 35 类	2022.01.13	无
178	健康科技	8976216		第 5 类	2022.03.13	无
179	健康科技	9669760		第 1 类	2022.08.06	无
180	健康科技	9669870		第 5 类	2022.08.06	无
181	健康科技	9742826	長白莊	第 1 类	2022.09.13	无
182	健康科技	9742885	長白莊	第 29 类	2022.09.13	无
183	健康科技	9742937	長白莊	第 30 类	2022.09.13	无
184	健康科技	9742981	長白莊	第 32 类	2022.09.13	无
185	健康科技	9743012	長白莊	第 33 类	2022.09.13	无
186	健康科技	9743044	長白莊	第 35 类	2022.09.13	无
187	健康科技	9745894	長白莊	第 5 类	2022.10.06	无
188	健康科技	11057359	酒点伴 Jiu Dian Ban	第 5 类	2024.04.06	无
189	健康科技	11060503	酒点伴 Jiu Dian Ban	第 30 类	2023.10.20	无
190	健康科技	11622764	伊源清	第 5 类	2024.07.06	无
191	健康科技	11676714	勉毅力 MTANYTLT	第 29 类	2024.04.06	无
192	健康科技	11676741	勉毅力 MTANYTLT	第 30 类	2024.04.06	无
193	健康科技	11676769	勉毅力 MTANYTLT	第 32 类	2024.04.06	无
194	健康科技	11676789	勉毅力 MTANYTLT	第 33 类	2024.04.06	无
195	健康科技	11676827	苗苗羽 MTAOMTAOYU	第 5 类	2024.04.06	无
196	健康科技	11676856	苗苗羽 MTAOMTAOYU	第 29 类	2024.04.06	无
197	健康科技	11676892	苗苗羽 MTAOMTAOYU	第 30 类	2024.04.06	无
198	健康科技	11676927	苗苗羽 MTAOMTAOYU	第 32 类	2024.04.06	无
199	健康科技	12139396	長白莊	第 35 类	2024.07.27	无
200	健康科技	10510857		第 5 类	2024.05.13	无
201	健康科技	11897433	醇珍	第 5 类	2024.05.27	无
202	健康科技	11897492	醇珍	第 32 类	2024.05.27	无
203	健康科技	11897535	醇珍	第 29 类	2024.05.27	无
204	力源制药	4595995	林源康宁	第 5 类	2018.08.20	无
205	力源制药	4595996	安普平	第 5 类	2018.08.20	无
206	力源制药	4595997	祥瑞福安	第 5 类	2018.08.20	无
207	力源制药	4595998	华悦宏	第 5 类	2018.08.20	无
208	力源制药	4595999	麦卡伦	第 5 类	2018.08.20	无
209	力源制药	4596000	洁卡利	第 5 类	2018.08.20	无
210	力源制药	4596001	悦宏达	第 5 类	2018.08.20	无
211	力源制药	4596002	祥科	第 5 类	2018.08.20	无
212	力源制药	4596003	圣宾威	第 5 类	2018.08.20	无
213	力源制药	4596004	瑞哲凯	第 5 类	2018.08.20	无
214	力源制药	4596005	来科宁	第 5 类	2018.08.20	无

序号	商标 专用权人	注册商标 证书编号	商标	核定适用 商品类型	有效期截止	他项 权利
215	力源制药	4596006	善普华	第 5 类	2018.08.20	无
216	力源制药	4596008	诺福哲	第 5 类	2018.08.20	无
217	力源制药	4596007	澳泰乐	第 5 类	2018.08.20	无
218	力源制药	4596009	洁雅立	第 5 类	2018.08.20	无
219	力源制药	3754661	林源方欣	第 5 类	2026.02.06	无
220	力源制药	3757887	林源凡佳	第 5 类	2026.02.06	无
221	力源制药	3757888	林源诺格	第 5 类	2026.02.06	无
222	力源制药	3757889	林源澳泰	第 5 类	2026.02.06	无
223	力源制药	3757891	林源思迪	第 5 类	2026.02.06	无
224	力源制药	3711574	奥捷康	第 5 类	2026.01.27	无
225	力源制药	3711575	维格瑞	第 5 类	2026.01.27	无
226	力源制药	3711576	诺尔因	第 5 类	2026.01.27	无
227	力源制药	3786367	澳泰	第 5 类	2026.05.27	无
228	力源制药	104525		第 5 类	2023.02.28	无
229	力源制药	681043	夆貝	第 5 类	2024.03.13	无
230	力源制药	694268	瓜 双	第 5 类	2024.06.20	无
231	力源制药	1192276	宏利源	第 5 类	2018.07.20	无
232	力源制药	1208303		第 5 类	2018.09.20	无
233	酵素科技	16066137	牵肠挂肚	第 32 类	2026.04.20	无
234	酵素科技	17420889	大高酵素	第 35 类	2026.11.20	无
235	酵素科技	14852593	晚霞红	第 32 类	2015.09.13	无
236	酵素科技	14852592	福根	第 5 类 第 30 类	2025.11.13	无
237	酵素科技	14337433	the spark of life	第 32 类	2025.07.13	无
238	酵素科技	13272367	君醇	第 32 类	2025.02.06	无
239	酵素科技	13272353	蓝醇	第 32 类	2025.02.06	无
240	酵素科技	13038548	酵动 jiaodong	第 32 类	2024.12.27	无
241	酵素科技	13272322	酵皇	第 32 类	2025.08.20	无
242	酵素科技	12326704	KOHSO	第 32 类	2024.09.06	无

序号	商标 专用权人	注册商标 证书编号	商标	核定适用 商品类型	有效期截止	他项 权利
243	酵素科技	12326742	KOHSO	第 33 类	2024.09.07	无
244	酵素科技	12228392	金酵	第 3 类	2024.08.13	无
245	酵素科技	12228393	酵神	第 3 类	2024.09.06	无
246	酵素科技	12228394	酵尊	第 3 类	2024.08.13	无
247	酵素科技	12228395	酵圣	第 3 类	2024.08.13	无
248	酵素科技	12228396	酵芳	第 3 类	2024.08.13	无
249	酵素科技	12228390	金酵	第 32 类	2024.08.13	无
250	酵素科技	11018285	酵浴天地	第 35 类	2023.10.06	无
251	酵素科技	11018310	酵浴时代	第 44 类	2023.10.06	无
252	酵素科技	10982293	健酵豚	第 29 类	2023.09.13	无
253	酵素科技	10982070	酵傲人生	第 32 类	2023.09.20	无
254	酵素科技	10676717	久司酵素	第 33 类	2023.05.20	无
255	酵素科技	10676705	东延酵素 dongyanjiaosu	第 32 类	2023.05.20	无
256	酵素科技	10676758	东延酵素 dongyanjiaosu	第 33 类	2023.05.20	无
257	酵素科技	9737540	大高酵素	第 31 类	2022.09.13	无
258	酵素科技	9603897	九杰 jiu jie	第 30 类	2022.07.20	无
259	酵素科技	12115753	九杰 jiu jie	第 35 类	2022.07.20	无
260	酵素科技	9603923	九杰 jiu jie	第 32 类	2022.07.20	无
261	酵素科技	9603951	九杰 jiu jie	第 33 类	2022.07.20	无
262	酵素科技	9039307	酵爽	第 30 类	2022.01.20	无
263	酵素科技	9042057	酵爽	第 32 类	2022.01.20	无
264	酵素科技	9042152	酵元	第 33 类	2022.01.20	无
265	酵素科技	9042179	酵雪	第 33 类	2022.01.20	无
266	酵素科技	9042072	酵雪	第 32 类	2022.01.20	无

序号	商标 专用权人	注册商标 证书编号	商标	核定适用 商品类型	有效期截止	他项 权利
267	酵素科技	9039317	酵雪	第 30 类	2022.01.20	无
268	酵素科技	9039345	酵华	第 30 类	2022.01.20	无
269	酵素科技	9042230	酵华	第 33 类	2022.01.20	无
270	酵素科技	9042093	酵华	第 32 类	2022.01.20	无
271	酵素科技	13765847	酵皇 JIAOHUANG	第 35 类	2025.02.20	无
272	酵素科技	9039334	酵皇	第 30 类	2023.10.20	无
273	酵素科技	9042217	酵皇	第 33 类	2023.12.27	无
274	酵素科技	9042242	恩泽美	第 33 类	2022.01.20	无
275	酵素科技	12115752	恩泽美	第 35 类	2024.07.20	无
276	酵素科技	9039409	恩泽美	第 3 类	2022.01.20	无
277	酵素科技	9042111	恩泽美	第 32 类	2022.01.20	无
278	酵素科技	9039357	恩泽美	第 30 类	2022.01.20	无
279	林源医药	6783631	敏邦捷	第 30 类	2020.04.20	无
280	林源医药	6784012	妥孚	第 30 类	2020.04.20	无
281	林源医药	6784013	妥顿	第 30 类	2020.04.20	无
282	林源医药	6784019	敏邦捷	第 5 类	2020.06.06	无
283	林源医药	6784020	妥孚	第 5 类	2020.06.06	无
284	林源医药	6784021	妥顿	第 5 类	2020.06.06	无
285	林源医药	7182719	林源 林源 林源	第 30 类	2020.10.06	无
286	林源医药	7182720	林源 林源 林源	第 5 类	2020.09.27	无
287	林源医药	7392823	捷度	第 30 类	2020.08.27	无
288	林源医药	7392863	捷度	第 5 类	2020.10.06	无

序号	商标 专用权人	注册商标 证书编号	商标	核定适用 商品类型	有效期截止	他项 权利
289	林源医药	7903271	深水炸弹	第 5 类	2021.03.13	无
290	林源医药	7903299	深水炸弹	第 29 类	2021.03.13	无
291	林源医药	7907256	司特尔	第 30 类	2021.02.20	无
292	林源医药	7907278	妥康	第 30 类	2021.01.20	无
293	林源医药	7907302	妥康	第 5 类	2021.03.13	无
294	林源医药	7907315	司特尔	第 5 类	2021.04.13	无
295	林源医药	7907319	豆豆飞	第 5 类	2021.04.13	无
296	林源医药	7974007	伊原素	第 5 类	2021.03.20	无
297	林源医药	7992154	媛妥舒	第 5 类	2021.03.06	无
298	林源医药	7992162	媛妥舒	第 30 类	2021.02.06	无
299	林源医药	8010212	伊原素	第 30 类	2021.02.06	无
300	林源医药	8132430	参王	第 29 类	2021.04.13	无
301	林源医药	8132457	参王	第 30 类	2021.04.20	无
302	林源医药	8132585	好东 C	第 5 类	2021.03.20	无
303	林源医药	8132601	好东 C	第 30 类	2021.03.20	无
304	林源医药	8132623	好东 C	第 32 类	2021.03.20	无
305	林源医药	8132632	蓝途	第 32 类	2021.03.20	无
306	林源医药	8132648	蓝途	第 33 类	2021.03.20	无
307	林源医药	8135136	小东 C	第 5 类	2021.05.13	无
308	林源医药	8135157	小东 C	第 30 类	2021.09.20	无

序号	商标 专用权人	注册商标 证书编号	商标	核定适用 商品类型	有效期截止	他项 权利
309	林源医药	8135245	快乐鱼雷	第 32 类	2021.03.20	无
310	林源医药	8171824	滴滴答 DIDIDA	第 32 类	2021.04.06	无
311	林源医药	8135265	深刻	第 32 类	2021.04.20	无
312	林源医药	8424611	康提	第 5 类	2021.07.13	无
313	林源医药	8424764	康提	第 29 类	2021.10.13	无
314	林源医药	8424842	康提	第 30 类	2021.07.06	无
315	林源医药	8424869	康提	第 32 类	2021.07.06	无
316	林源医药	8424922	康提	第 33 类	2021.07.06	无
317	林源医药	8452534	康辅元	第 30 类	2021.07.20	无
318	林源医药	8452591	康辅元	第 32 类	2021.07.20	无
319	林源医药	8452602	康辅元	第 32 类	2021.07.20	无
320	林源医药	10236249	畅安舒美	第 5 类	2023.02.20	无
321	林源医药	10236299	畅安舒美	第 30 类	2023.01.27	无
322	林源医药	10791444	想通	第 5 类	2024.06.06	无
323	林源医药	12687608	润育元	第 5 类	2024.10.20	无
324	林源医药	12687624	润育宝	第 5 类	2024.10.20	无
325	林源医药	16755351	深水乍啖	第 5 类	2026.06.06	无
326	林源医药	16755441	启橙	第 5 类	2026.06.13	无
327	林源医药	16755458	启橙	第 32 类	2026.06.13	无
328	林源医药	16755791	深水乍啖	第 33 类	2026.06.13	无

序号	商标 专用权人	注册商标 证书编号	商标	核定适用 商品类型	有效期截止	他项 权利
329	林源医药	16755828	伊原素	第 30 类	2026.06.13	无
330	林源医药	16755568	深水乍啖	第 32 类	2026.06.13	无
331	林源医药	11510477	酯黄金	第 5 类	2025.08.20	无
332	林源医药	16227163	小妥顿	第 5 类	2026.04.06	无
333	正容药业	15813334	红 洋	第 5 类	2026.1.27	无
334	正容药业	15813333	红 洋	第 10 类	2026.4.20	无
335	正容药业	15813332	红 洋	第 16 类	2026.2.27	无

注：①上表 233-278 号商标登记在吉林敖东大高酵素有限公司名下，该公司于 2017 年 5 月 27 日更名为吉林敖东酵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截至本募集说明书出具日，商标相关更名手续正在办理中；②上表 205-218 号商标登记在吉林省力源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名下，该公司已更名为吉林敖东集团力源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因上述商标使用权连续三年未使用，且未来也无使用计划，考虑运营成本问题，截至本募集说明书出具日，力源药业未就上述商标办理更名手续；③上表 333-335 号商标登记在吉林敖东红洋卫生用品有限公司名下，正容药业因吸收合并吉林敖东红洋卫生用品有限公司而取得上述商标所有权，截至本募集说明书出具日，公司正在办理上述商标更名手续；④上表 201-203 号商标正在办理对外转让手续。

4、专利权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拥有各项专利 70 项，其中：发明专利 54 项、实用新型专利 6 项、外观设计专利 10 项。情况如下：

序号	所有权人	专利证书编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类型	申请日
1	延边药业	919638	包装盒（小儿柴桂退热口服液）	ZL 200830081223.0	外观设计	2008.01.30
2	延边药业	1062187	组合式防伪包装盒	ZL 200720094045.5	实用新型	2007.07.11
3	延边药业	191246	治疗烧伤的中药制剂	ZL 03111500.4	发明	2003.04.16
4	延边药业	370117	安神补脑液中维生素 B1 的质量控制方法	ZL 200610016840.2	发明	2006.05.10
5	延边药业	362632	一种具有壮肾功能的中药制药	ZL 200410010762.6	发明	2004.03.26
6	延边药业	264443	鹿胎颗粒中药制剂及生产工艺	ZL 200410010716.6	发明	2004.03.03

7	延边药业	268895	小儿柴胡、桂枝退热中药制剂	ZL 200410010761.1	发明	2004.03.26
8	延边药业	465311	一种治疗尿毒症的软膏制剂	ZL 200610017253.5	发明	2006.10.18
9	延边药业	214729	树舌多糖,其制备方法和以该化合物为活性成分的药物组合物	ZL 02144604.0	发明	2002.11.20
10	延边药业	561350	安神补脑液的膜生产工艺及其产品	ZL 200610017254.X	发明	2006.10.18
11	延边药业	345649	一种治疗中风的中药组合物	ZL 200410098721.7	发明	2004.12.14
12	延边药业	270455	一种用于治疗泌尿系统感染的中药胶囊剂及其制备方法	ZL 200410074774.5	发明	2004.09.15
13	延边药业	697045	一种治疗急性肠炎的中药分散片及其制备方法和应用	ZL 200710051973.8	发明	2007.04.26
14	延边药业	743421	一种血府逐瘀口服液的检测方法	ZL 200910217834.7	发明	2009.11.06
15	延边药业	719611	一种利脑心胶囊的检测方法	ZL 200810050686.X	发明	2008.05.07
16	延边药业	785336	一种血府逐瘀口服液的检测方法	ZL 200810050687.4	发明	2008.05.07
17	延边药业	828129	一种具有清利咽喉和消肿止痛功效的药物组合物	ZL 200910217835.1	发明	2009.11.06
18	延边药业	545219	一种治疗中风的药物及其制备方法	ZL 200710055685.X	发明	2007.05.25
19	延边药业	1235240	一种保肝护肝药物的制备方法	ZL 201110308283.2	发明	2011.10.12
20	延边药业	1276344	金芪降糖胶囊的制备方法	ZL 201110308288.5	发明	2011.10.12
21	延边药业	1277119	泡腾剂酸碱中和制粒方法	ZL 201210118549.1	发明	2012.04.20
22	延边药业	1333616	一种具有改善睡眠和辅助改善记忆功能的保健组合物	ZL 201210344369.5	发明	2012.09.17
23	延边药业	1364752	一种人参泡腾颗粒及其制备方法	ZL 201210118543.4	发明	2012.04.20
24	延边药业	233681	治疗皮肤损伤的外用药物组合物	ZL 200410029549.X	发明	2004.03.22
25	延边药业	208648	含有维生素 B12 的外用药物组合物	ZL 03127032.8	发明	2003.05.19
26	延边药业	932028	复方板蓝根口服液中表告依春的含量测定方法	ZL 200910114566.6	发明	2009.11.18
27	延边药业	1405627	一种杞黄益肾制剂的制备方法和检测方法	ZL 201010592918.1	发明	2010.12.17
28	延边药业	410283	益肾健骨胶囊的质量控制方法	ZL 200610000649.9	发明	2006.01.09
29	延边药业	186443	鹿胎口服液及其制备方法	ZL 01103779.2	发明	2001.02.14
30	延边药业	1942454	一种治疗小儿厌食症的中药制剂的检测方法	ZL 201410734572.2	发明	2014.12.04
31	洮南药业	291333	一种治疗头痛的胶囊	ZL 200410011013.5	发明	2004.07.30

32	洮南药业	2096510	一种关附甲素及其盐的制备方法	ZL 201310097092.5	发明	2013.03.25
33	洮南药业	2042192	一种关白附二萜类总生物碱及其制备方法	ZL 201310097075.1	发明	2013.03.25
34	洮南药业	2017704	关白附总生物碱及关附壬素的新用途	ZL 201410240329.5	发明	2012.06.19
35	洮南药业	825022	蒺藜总皂苷的检测方法	ZL 201010283475.8	发明	2010.09.15
36	洮南药业	1464334	关白附总生物碱及关附壬素的新用途	ZL 201210203325.0	发明	2012.06.19
37	洮南药业	1089957	一种治疗肿瘤的小牛脾提取物	ZL 201110134051.X	发明	2010.08.19
38	洮南药业	1718081	关附庚素的新用途	ZL 201310466025.6	发明	2012.04.17
39	洮南药业	1327112	关附甲素、关附庚素的新用途	ZL 201210112830.4	发明	2012.04.17
40	洮南药业	815156	一种治疗肿瘤的小牛脾提取物	ZL 201010257796.0	发明	2010.08.19
41	洮南药业	740384	反相柱层析制备小牛脾提取物注射液及制备方法	ZL 200810050539.2	发明	2008.03.26
42	洮南药业	466560	一种可供注射给药的精制蒺藜皂苷，其制备方法及注射剂	ZL 200410011360.8	发明	2004.12.17
43	延吉药业	1468757	一种鉴别注射用核糖核酸Ⅱ的方法	ZL 201210295478.2	发明	2012.08.17
44	延吉药业	119083	注射用复方胰核糖核酸的制备方法	ZL 00134912.0	发明	2000.12.09
45	延吉药业	799873	一种用于治疗脂肪肝的复方制剂及制备方法	ZL 200610016580.9	发明	2006.01.28
46	延吉药业	177723	高产率生产博安霉素的发酵法	ZL 99111053.6	发明	1999.07.29
47	延吉药业	626716	核糖核酸及其制备方法与应用	ZL 200710099981.X	发明	2007.06.01
48	金海发	3382263	包装盒（脑心舒口服液十支）	ZL 201530111205.2	外观设计	2015.04.23
49	金海发	3382768	包装盒（脑心舒口服液）	ZL 201530111403.9	外观设计	2015.04.23
50	世航药业	4559827	一种自控药材烘干房	ZL 201520103297.4	实用新型	2015.02.12
51	世航药业	4561487	一种药材扒皮机	ZL 201520103756.9	实用新型	2015.02.12
52	世航药业	4596420	一种人参清洗机	ZL 201520102995.2	实用新型	2015.02.12
53	世航药业	3614381	一种中药饮片蒸箱	ZL 201320806730.1	实用新型	2013.12.10
54	世航药业	3613803	一种人参切片机	ZL 201320822325.9	实用新型	2013.12.13
55	力源制药	1158311	抑亢散的含量测定和鉴别方法	ZL 200910066942.9	发明	2009.05.13
56	力源制药	922459	肾复康片的有效成分含量测定和鉴别方法	ZL 200910067254.4	发明	2009.07.08
57	力源制药	371430	治疗血小板减少、贫血的药物及制备方法和质量控制方法	ZL 200610017172.5	发明	2006.09.14
58	力源制药	371433	一种治疗慢性肝炎的药物及制备方法和质量控制方法	ZL 20060017173.X	发明	2006.09.14

59	力源制药	349354	一种治疗产后疾病的中药组合物	ZL 200610000074.0	发明	2006.01.05
60	力源制药	3538109	包装盒（养血饮口服液）	ZL 201530347630.1	外观设计	2015.09.10
61	力源制药	3626206	包装盒（调经祛斑片）	ZL 201530432852.3	外观设计	2015.11.03
62	力源制药	3357106	包装盒（羚贝止咳糖浆）	ZL 201530067163.7	外观设计	2015.03.19
63	力源制药	1546774	包装盒	ZL 201030696603.2	外观设计	2010.12.24
64	力源制药	1604373	包装盒(1)	ZL 201030696604.7	外观设计	2010.12.24
65	酵素科技	2361596	植物酵素包装盒	ZL 201230058444.2	外观设计	2012.03.14
66	酵素科技	2400746	玻璃瓶	ZL 201230567364.X	外观设计	2012.11.21
67	酵素科技	1304014	一种植物酵素及其制备方法	ZL 201110247111.9	发明	2011.08.26
68	酵素科技	1478926	一种植物酵素胶原蛋白饮品及其制备方法	ZL 201210251897.6	发明	2012.07.20
69	酵素科技	1480203	一种人参酵素的制作工艺	ZL 201210387842.8	发明	2012.10.15
70	酵素科技	1469314	一种糙米曲子及其制备方法	ZL 201310249098.X	发明	2013.06.21

注：①上表 36、38、39 号专利号为第 1464334 号、第 1718081 号、第 1327112 号专利证书其他共有人为中国药科大学；②上表 50-54 号专利号为第 4559827 号、第 4561487 号、第 4596420 号、第 3614381 号、第 3613803 号的专利现登记在敖东中药饮片厂名下，系世航药业因吸收合并敖东中药饮片所得，正在就前述专利办理由敖东中药饮片厂变更至世航药业的专利权人变更登记手续；③上表 65-70 号专利登记在吉林敖东大高酵素有限公司名下，该公司于 2017 年 5 月 27 日更名为吉林敖东酵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上述专利正在办理专利权人名称变更登记手续。

5、药品批号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拥有的药品批号情况如下：

（1）延边药业拥有的药品批号情况

延边药业共有药品批准文号 204 个，具体如下表所示：

序号	产品名称	批准文号	OTC	有效期
1	阿莫西林胶囊	国药准字 H22023618	否	2020.04.22
2	阿莫西林胶囊	国药准字 H22023619	否	2020.04.22
3	阿司匹林肠溶片	国药准字 H20067556	是	2020.04.27
4	阿司匹林泡腾片	国药准字 H20067541	是	2020.04.26
5	阿司匹林泡腾片	国药准字 H20067545	是	2020.06.10
6	安乃近片	国药准字 H22021477	否	2020.04.22
7	安乃近片	国药准字 H20067567	否	2020.04.22
8	安神补脑软胶囊	国药准字 Z20050414	否	2020.03.25
9	安神补脑液	国药准字 Z22022453	是	2020.03.25

10	氨苄西林胶囊	国药准字 H22026697	否	2020.04.22
11	氨茶碱片	国药准字 H20067566	否	2020.04.22
12	氨基比林咖啡因片	国药准字 H22024850	否	2020.04.26
13	氨基比林咖啡因片	国药准字 H20067555	否	2020.04.22
14	氨咖黄敏胶囊	国药准字 H22024951	是	2020.04.22
15	氨咖黄敏片	国药准字 H22024429	是	2020.04.26
16	氨咖黄敏片	国药准字 H20067552	是	2020.03.25
17	敖东壮肾丸	国药准字 Z22022355	是	2020.04.26
18	八珍益母丸	国药准字 Z22025217	是	2020.04.27
19	八珍益母丸	国药准字 Z22025216	是	2020.04.26
20	板蓝根颗粒	国药准字 Z22023570	是	2020.03.25
21	板蓝根颗粒	国药准字 Z22022011	是	2020.04.27
22	北芪五加片	国药准字 Z20064355	是	2020.04.26
23	鼻炎宁颗粒	国药准字 Z22022357	否	2020.03.25
24	丙硫氧嘧啶肠溶胶囊	国药准字 H20041763	否	2020.04.26
25	丙硫氧嘧啶肠溶片	国药准字 H20041764	否	2020.04.26
26	补肾养血胶囊	国药准字 B20020094	是	2020.04.26
27	参芪王浆养血口服液	国药准字 B20040026	是	2020.03.25
28	丹七片	国药准字 Z20064360	否	2020.04.26
29	得生胶囊	国药准字 Z20070046	是	2021.10.18
30	跌打丸	国药准字 Z22023601	是	2020.04.26
31	杜香油胶丸	国药准字 H22024846	否	2020.04.22
32	杜蛭丸	国药准字 Z20103056	否	2020.06.22
33	对乙酰氨基酚胶囊	国药准字 H22021478	是	2020.04.22
34	对乙酰氨基酚泡腾片	国药准字 H20067542	是	2020.04.22
35	对乙酰氨基酚片	国药准字 H20067571	是	2020.04.26
36	妇科止带片	国药准字 Z20044215	是	2020.03.25
37	附子理中丸	国药准字 Z22025219	是	2020.04.27
38	附子理中丸	国药准字 Z22025220	是	2020.04.26
39	复方氨酚烷胺片	国药准字 H22025262	是	2020.04.26
40	复方板蓝根口服液	国药准字 Z20060109	是	2020.11.08
41	复方茶碱麻黄碱片	国药准字 H22025997	否	2020.04.26
42	复方丹参片	国药准字 Z22021407	否	2020.04.26
43	复方黄连素片	国药准字 Z22022454	否	2020.04.26
44	复方磺胺甲噁唑片	国药准字 H22021479	否	2020.04.23
45	复方磺胺甲噁唑片	国药准字 H22020830	否	2020.04.26
46	复方龙胆碳酸氢钠片	国药准字 H22026535	是	2020.04.22
47	复方氯化钾泡腾片	国药准字 H20067543	否	2020.04.27
48	复方维生素 B12 软膏(I)	国药准字 H20030819	否	2020.04.26
49	复方维生素 B12 软膏 II 号	国药准字 H20030060	否	2020.04.26

50	复方维生素 U 胶囊	国药准字 H22023430	是	2020.04.26
51	复方乙酰水杨酸片	国药准字 H22026591	否	2020.04.22
52	腹可安片	国药准字 Z20064356	是	2020.03.25
53	肝达康胶囊	国药准字 Z19980085	否	2020.03.25
54	肝复康丸	国药准字 Z22022359	否	2020.04.27
55	感冒清胶囊	国药准字 Z22022455	否	2020.03.25
56	感冒清片	国药准字 Z22025502	否	2020.04.26
57	枸橼酸铋钾咀嚼片	国药准字 H20061126	否	2020.06.14
58	枸橼酸铋钾颗粒	国药准字 H20093747	是	2018.11.21
59	谷维素片	国药准字 H22020773	是	2020.04.26
60	龟芪参口服液	国药准字 Z22023955	是	2020.03.25
61	蛤蚧定喘丸	国药准字 Z22025222	是	2020.04.27
62	蛤蚧定喘丸	国药准字 Z22025223	是	2020.04.26
63	蛤蚧定喘丸	国药准字 Z22025221	是	2020.04.27
64	红霉素肠溶片	国药准字 H22020831	否	2020.04.26
65	红霉素肠溶片	国药准字 H22020832	否	2020.04.26
66	琥珀安神丸	国药准字 Z22022463	是	2020.04.26
67	琥乙红霉素片	国药准字 H22020783	否	2020.04.26
68	琥乙红霉素片	国药准字 H22020784	否	2020.04.26
69	甲硝唑阴道泡腾片	国药准字 H22020774	是	2020.04.26
70	甲硝唑阴道泡腾片	国药准字 H20067557	是	2020.04.22
71	减味紫雪口服液	国药准字 Z20020137	否	2020.04.22
72	健肝灵胶囊	国药准字 Z22025503	否	2020.04.26
73	降糖甲片	国药准字 Z22025504	否	2020.04.26
74	金莲花口服液	国药准字 Z22023571	是	2020.03.25
75	金芪降糖胶囊	国药准字 Z19980093	否	2020.04.27
76	咳喘丸	国药准字 Z22022362	是	2020.03.25
77	赖氨酸磷酸氢钙颗粒	国药准字 H22024334	是	2020.03.25
78	利胆排石胶囊	国药准字 Z20054728	否	2020.04.26
79	利福平胶囊	国药准字 H22020775	否	2020.04.26
80	利福平片	国药准字 H20067544	否	2020.11.08
81	利脑心胶囊	国药准字 Z22022456	否	2020.03.25
82	六味地黄丸	国药准字 Z22025373	是	2020.03.25
83	六味地黄丸	国药准字 Z22025371	是	2020.04.27
84	六味地黄丸	国药准字 Z22025372	是	2020.04.27
85	鹿鞭回春胶囊	国药准字 Z22025505	否	2020.04.26
86	鹿茸口服液	国药准字 Z22022498	是	2020.04.27
87	鹿胎膏	国药准字 Z22026301	是	2020.03.25
88	鹿胎颗粒	国药准字 Z19990002	是	2020.04.22
89	鹿胎软胶囊	国药准字 Z20090206	否	2019.01.20

90	氯芬黄敏片	国药准字 H22025379	否	2020.04.22
91	麦白霉素片	国药准字 H22020776	否	2020.04.26
92	慢肝解郁胶囊	国药准字 Z22022364	否	2020.03.25
93	泌石通胶囊	国药准字 Z20054873	否	2020.04.26
94	男宝胶囊	国药准字 Z22024290	否	2020.03.25
95	脑心舒口服液	国药准字 Z22024348	是	2020.04.26
96	脑血栓片	国药准字 Z20064357	否	2020.04.27
97	尿毒灵软膏	国药准字 Z20050207	否	2020.03.25
98	牛黄解毒片	国药准字 Z20064228	否	2020.04.26
99	牛黄解毒片	国药准字 Z22025507	否	2020.04.26
100	牛黄解毒丸	国药准字 Z22023602	否	2020.04.26
101	牛黄上清丸	国药准字 Z22025374	是	2020.04.27
102	诺氟沙星胶囊	国药准字 H22020777	否	2020.04.26
103	诺氟沙星胶囊	国药准字 H22023602	否	2020.04.22
104	女宝胶囊	国药准字 Z22024247	否	2020.03.25
105	杞黄益肾口服液	国药准字 B20050049	否	2020.04.27
106	氢氯噻嗪片	国药准字 H20067568	否	2020.04.22
107	清热解毒口服液	国药准字 Z20027751	是	2020.03.25
108	清热利胆颗粒	国药准字 Z22024239	否	2020.03.25
109	去痛片	国药准字 H22021480	否	2020.04.22
110	去痛片	国药准字 H22020778	否	2020.04.26
111	人参合剂（人参口服液）	国药准字 Z20027865	否	2020.04.27
112	人工牛黄甲硝唑胶囊	国药准字 H22025269	否	2020.04.22
113	三宝胶囊	国药准字 Z22025515	是	2020.04.26
114	三七片	国药准字 Z20064354	是	2020.04.27
115	三七片	国药准字 Z22021409	是	2020.04.26
116	三七养血胶囊	国药准字 Z20026210	否	2020.04.26
117	桑菊感冒颗粒	国药准字 Z22022458	是	2020.03.25
118	山楂精降脂片	国药准字 Z22023572	是	2020.04.27
119	少腹逐瘀颗粒	国药准字 Z20000041	否	2020.03.25
120	伸筋片	国药准字 Z20044425	否	2020.04.26
121	生脉饮	国药准字 Z22024479	是	2020.01.15
122	十全大补丸	国药准字 Z22025375	是	2020.04.27
123	十全大补丸	国药准字 Z22025376	是	2020.04.27
124	双黄肠炎分散片	国药准字 Z20123041	否	2021.12.22
125	双氯芬酸钠肠溶片	国药准字 H22025261	否	2020.04.26
126	双嘧达莫片	国药准字 H20067550	否	2020.04.22
127	羧甲司坦泡腾片	国药准字 H20067547	否	2020.03.25
128	替加氟胶囊	国药准字 H22025495	否	2020.04.22
129	天蛾补肾口服液	国药准字 B20020143	否	2020.03.25

130	天麻胶囊	国药准字 Z22024534	是	2020.03.25
131	通窍鼻炎片	国药准字 Z20053211	是	2020.03.25
132	头孢氨苄甲氧苄啶胶囊	国药准字 H22025451	否	2020.04.22
133	头孢氨苄甲氧苄啶胶囊	国药准字 H22025450	否	2020.04.22
134	头孢氨苄胶囊	国药准字 H22023604	否	2020.04.22
135	头孢氨苄胶囊	国药准字 H22023605	否	2020.04.22
136	头孢拉定胶囊	国药准字 H22023607	否	2020.04.22
137	头孢拉定胶囊	国药准字 H22023699	否	2020.04.22
138	土霉素片	国药准字 H20067570	否	2020.04.22
139	维 D2 乳酸钙片	国药准字 H20067569	是	2020.03.25
140	维 U 颠茄铝胶囊	国药准字 H22024485	是	2020.04.26
141	维生素 C 泡腾片	国药准字 H20067540	是	2020.03.25
142	维生素 C 泡腾片	国药准字 H20067546	是	2020.04.22
143	维生素 C 片	国药准字 H22020780	是	2020.04.26
144	维生素 C 片	国药准字 H22020779	是	2020.04.26
145	维生素 C 片	国药准字 H22020781	是	2020.04.26
146	胃乐新胶囊	国药准字 Z20027083	否	2020.03.25
147	五加茸血口服液	国药准字 B20021005	是	2020.03.25
148	五加茸血口服液	国药准字 B20020919	是	2020.04.27
149	五仁醇胶囊	国药准字 Z22025514	否	2020.04.26
150	香砂养胃丸	国药准字 Z22023573	是	2020.03.25
151	消风止痛宁	国药准字 Z22024293	否	2020.04.26
152	消咳宁片	国药准字 Z20064239	否	2020.03.25
153	消栓口服液	国药准字 Z22024294	否	2020.04.26
154	消栓口服液	国药准字 Z22024170	否	2020.04.27
155	消炎利胆片	国药准字 Z20083416	否	2020.06.22
156	消炎利胆片	国药准字 Z22022365	否	2020.04.26
157	小檗碱甲氧苄啶胶囊	国药准字 H22026397	否	2020.04.26
158	小檗皮提取物	国药准字 Z20123044	否	2022.04.16
159	小儿氨酚黄那敏片	国药准字 H20067548	是	2020.03.25
160	小儿柴桂退热口服液	国药准字 Z19990034	否	2020.03.25
161	小儿大黄碳酸氢钠片	国药准字 H20067553	否	2020.04.22
162	小儿咳嗽灵颗粒	国药准字 Z22023574	是	2020.04.27
163	小儿芪楂口服液	国药准字 Z20133035	否	2018.06.02
164	小儿清热灵	国药准字 Z22025511	是	2020.04.26
165	小儿增食片	国药准字 Z22025512	是	2020.04.26
166	小儿治哮喘片	国药准字 Z22025513	否	2020.04.26
167	协日嘎四味汤胶囊	国药准字 Z20090428	否	2018.11.24
168	心脑康胶囊	国药准字 Z22023603	否	2020.04.27
169	心痛宁滴丸	国药准字 Z20054858	否	2020.04.26

170	熊胆胶囊	国药准字 Z19993266	否	2020.04.26
171	血府逐瘀口服液	国药准字 Z10950063	否	2020.03.25
172	血府逐瘀泡腾片	国药准字 Z20050006	否	2020.04.26
173	炎可宁片	国药准字 Z20044154	是	2020.03.25
174	盐酸雷尼替丁胶囊	国药准字 H22023442	是	2020.04.26
175	一扫光药膏	国药准字 Z22024296	否	2020.03.25
176	依托红霉素胶囊	国药准字 H22021674	否	2020.04.22
177	颐和春胶囊	国药准字 Z22022461	否	2020.03.25
178	乙酰螺旋霉素片	国药准字 H22020782	否	2020.04.26
179	益津降糖口服液	国药准字 Z10930037	否	2020.03.25
180	益肾健骨胶囊	国药准字 Z20090765	否	2019.07.20
181	银黄口服液	国药准字 Z22023964	是	2020.04.22
182	银翘解毒合剂	国药准字 Z22022500	是	2020.04.27
183	银翘解毒片	国药准字 Z20064358	是	2020.04.26
184	吡哌美辛胶囊	国药准字 H22023611	否	2020.04.26
185	吡哌美辛片	国药准字 H20067549	否	2020.04.22
186	元胡止痛片	国药准字 Z20064359	是	2020.04.27
187	月见草油胶丸	国药准字 H22025516	否	2020.04.26
188	云芝肝泰颗粒	国药准字 Z22022018	否	2020.04.27
189	珍石烧伤膏	国药准字 Z20020090	否	2020.03.25
190	脂降宁片	国药准字 Z22022367	否	2020.04.27
191	脂脉康胶囊（降脂灵胶囊）	国药准字 Z22024287	否	2020.03.25
192	壮肾丸	国药准字 Z20010040	是	2020.03.25
193	壮阳春口服液	国药准字 Z22025230	否	2020.04.27
194	柴黄软胶囊	国药准字 Z20090849	是	2020.01.12
195	板蓝根颗粒	国药准字 Z22024873	是	2020.05.29
196	丹香清脂颗粒	国药准字 Z10980106	否	2020.05.29
197	小柴胡颗粒	国药准字 Z22024877	是	2020.05.29
198	益气养元颗粒	国药准字 Z22024878	是	2020.05.29
199	利肝隆颗粒	国药准字 Z22024874	否	2020.05.29
200	孕康颗粒	国药准字 Z19991100	否	2020.05.29
201	复方十一烯酸锌曲安奈德软膏	国药准字 H21022995	否	2020.05.29
202	醋酸氟轻松乳膏	国药准字 H21020024	否	2020.05.29
203	醋酸曲安西龙尿素乳膏	国药准字 H21023414	否	2020.05.29
204	复方醋酸地塞米松乳膏	国药准字 H21022645	是	2020.05.29

注：延边药业拥有证书编号为（2015）国药中保证字第 0070 号《中药保护品种证书》项下药品“伸筋片”国家二级中药保护品种，保护期自 2015 年 3 月 12 日起至 2020 年 5 月 27 日止。

（2）洮南药业拥有的药品批号情况

洮南药业共有药品批准文号 124 个，具体如下表所示：

序号	产品名称	批准文号	OTC	有效期
1	注射用抑肽酶	国药准字 H22023733	否	2018.11.21
2	注射用抑肽酶	国药准字 H22023735	否	2018.11.21
3	注射用抑肽酶	国药准字 H22023734	否	2018.11.21
4	注射用尿激酶	国药准字 H22023731	否	2018.11.21
5	注射用尿激酶	国药准字 H22023730	否	2018.11.21
6	注射用尿激酶	国药准字 H22023692	否	2018.11.21
7	注射用尿激酶	国药准字 H22023690	否	2018.11.21
8	注射用尿激酶	国药准字 H22023732	否	2018.11.21
9	注射用尿激酶	国药准字 H22023694	否	2018.11.21
10	注射用尿激酶	国药准字 H22023693	否	2018.11.21
11	注射用尿激酶	国药准字 H22023691	否	2018.11.21
12	细胞色素 C 注射液	国药准字 H22023726	否	2018.11.21
13	注射用转移因子	国药准字 H20013279	否	2018.11.21
14	注射用胸腺肽	国药准字 H20003459	否	2018.11.21
15	注射用胸腺肽	国药准字 H20003460	否	2018.11.21
16	穿琥宁注射液	国药准字 H20064253	否	2018.11.21
17	注射用卡络磺钠	国药准字 H20065954	否	2020.11.22
18	注射用卡络磺钠	国药准字 H20065955	否	2020.11.22
19	注射用卡络磺钠	国药准字 H20065956	否	2020.11.22
20	盐酸丙帕他莫	国药准字 H20060733	否	2020.11.22
21	注射用盐酸丙帕他莫	国药准字 H20065754	否	2018.11.21
22	注射用盐酸丙帕他莫	国药准字 H20065755	否	2018.11.21
23	注射用玻璃酸酶	国药准字 H22026531	否	2018.11.21
24	注射用甲磺酸培氟沙星	国药准字 H20059875	否	2018.11.21
25	注射用甲磺酸培氟沙星	国药准字 H20059876	否	2018.11.21
26	注射用促肝细胞生长素	国药准字 H20058145	否	2018.11.21
27	注射用促肝细胞生长素	国药准字 H22025672	否	2018.11.21
28	注射用前列地尔	国药准字 H22025674	否	2018.11.21
29	注射用前列地尔	国药准字 H22025673	否	2018.11.21
30	脑蛋白水解物注射液	国药准字 H22025670	否	2018.11.21
31	注射用赖氨匹林	国药准字 H22023727	否	2020.06.29
32	注射用赖氨匹林	国药准字 H22023728	否	2020.06.29
33	注射用赖氨匹林	国药准字 H22023729	否	2020.06.29
34	注射用三磷酸胞苷二钠	国药准字 H20080357	否	2020.06.29
35	注射用三磷酸胞苷二钠	国药准字 H20054316	否	2020.06.29
36	氯芬黄敏片	国药准字 H22025012	否	2020.04.21
37	复方妥英麻黄茶碱片	国药准字 H22025010	否	2020.04.21
38	吡拉西坦胶囊	国药准字 H22025232	否	2020.04.21

39	吡拉西坦胶囊	国药准字 H22025013	否	2020.04.21
40	甘草锌胶囊	国药准字 H22025011	否	2020.04.21
41	水杨酸咪唑片	国药准字 H20055145	否	2020.04.21
42	芬布芬胶囊	国药准字 H22021124	否	2020.04.21
43	盐酸土霉素片	国药准字 H22021128	否	2020.04.21
44	盐酸土霉素片	国药准字 H22021129	否	2020.04.21
45	利福平胶囊	国药准字 H22021125	否	2020.04.21
46	利福平胶囊	国药准字 H22021126	否	2020.04.21
47	盐酸格拉司琼胶囊	国药准字 H20010196	否	2020.04.21
48	赖氨匹林	国药准字 H22023688	否	2020.04.21
49	左旋多巴片	国药准字 H22021130	否	2020.04.21
50	双氯芬酸钠肠溶片	国药准字 H22021127	否	2020.04.21
51	肌氨肽苷注射液	国药准字 H20003892	否	2020.06.29
52	肌氨肽苷注射液	国药准字 H20054825	否	2020.06.29
53	肌氨肽苷注射液	国药准字 H20054826	否	2020.06.29
54	柳胺酚	国药准字 H22026687	否	2020.04.21
55	棣丙酯注射液	国药准字 H20050906	否	2020.09.10
56	炎琥宁	国药准字 H20046109	否	2020.04.21
57	注射用炎琥宁	国药准字 H20046111	否	2018.11.21
58	注射用炎琥宁	国药准字 H20046110	否	2018.11.21
59	注射用炎琥宁	国药准字 H20063343	否	2018.11.21
60	注射用胞磷胆碱钠	国药准字 H20057033	否	2018.11.21
61	注射用胞磷胆碱钠	国药准字 H20057034	否	2018.11.21
62	注射用甘草酸二铵	国药准字 H20051375	否	2018.11.21
63	复方丹参片	国药准字 Z22021963	否	2020.04.21
64	感特灵胶囊	国药准字 Z22022013	是	2020.04.21
65	复方忍冬藤阿司匹林片	国药准字 H22025849	是	2020.04.21
66	柳胺酚胶囊	国药准字 H22025494	否	2020.04.21
67	肝水解肽注射液	国药准字 H22025669	否	2020.06.29
68	人参多糖注射液	国药准字 H22025671	否	2020.09.10
69	人参多糖注射液	国药准字 H22026150	否	2020.09.10
70	保心宁胶囊	国药准字 Z10930042	否	2020.04.21
71	利肝隆胶囊	国药准字 Z10930043	否	2020.04.21
72	复方茶碱麻黄碱片	国药准字 H22026018	否	2020.04.21
73	益肝灵片	国药准字 Z22021967	否	2020.04.21
74	益肝灵片	国药准字 Z22021966	否	2020.04.21
75	复方益肝灵片	国药准字 Z22021964	否	2020.04.19
76	小牛脾提取物注射液	国药准字 H22026121	否	2020.06.29
77	注射用酒石酸吉他霉素	国药准字 H22025970	否	2020.09.10
78	清脑止痛胶囊	国药准字 Z20080035	否	2018.03.06

79	心脑舒通胶囊	国药准字 Z22021965	否	2020.04.19
80	救尔心胶囊	国药准字 Z22026068	否	2020.04.21
81	灵芝胶囊	国药准字 Z22026069	是	2020.04.21
82	宁心宝胶囊	国药准字 Z22026072	否	2020.04.21
83	肾复康胶囊	国药准字 Z22022015	否	2020.04.21
84	消渴灵片	国药准字 Z22022016	否	2020.04.21
85	豨桐胶囊	国药准字 Z22022019	否	2020.04.21
86	荡石片	国药准字 Z22022012	否	2020.04.21
87	暖胃舒乐片	国药准字 Z22022014	是	2020.04.21
88	肝必复胶囊	国药准字 Z22026067	否	2020.04.21
89	心律宁片	国药准字 Z22022017	否	2020.04.21
90	溃疡灵胶囊	国药准字 Z22024237	否	2020.04.21
91	六味地黄胶囊	国药准字 Z22024238	是	2020.04.21
92	护肝片	国药准字 Z22024236	否	2020.04.21
93	心脑舒通片	国药准字 Z20026319	否	2020.04.19
94	清眩降压片	国药准字 Z20003231	否	2020.04.21
95	玉盘消渴片	国药准字 Z19991110	否	2020.04.21
96	通便灵胶囊	国药准字 Z22024241	是	2020.04.21
97	乙肝解毒胶囊	国药准字 Z22026064	否	2020.04.21
98	杞菊地黄胶囊	国药准字 Z22026066	是	2020.04.21
99	注射用乙胺硫脲	国药准字 H20059724	否	2020.09.10
100	乙胺硫脲	国药准字 H20056719	否	2020.09.10
101	乳酸左氧氟沙星胶囊	国药准字 H20052389	否	2020.04.21
102	盐酸关附甲素注射液	国药准字 H20051680	否	2020.06.29
103	穿琥宁	国药准字 H20058013	否	2020.04.21
104	硫普罗宁注射液	国药准字 H20052200	否	2020.12.21
105	复方二氯醋酸二异丙胺注射液	国药准字 H20066421	否	2020.11.22
106	注射用单磷酸阿糖腺苷	国药准字 H20059880	否	2020.06.29
107	注射用乳酸环丙沙星	国药准字 H20046645	否	2020.09.10
108	环磷腺苷葡胺注射液	国药准字 H20066306	否	2020.11.22
109	环磷腺苷葡胺注射液	国药准字 H20066307	否	2020.11.22
110	盐酸关附甲素	国药准字 H20051679	否	2020.04.21
111	注射用盐酸多沙普仑	国药准字 H20052657	否	2020.06.29
112	水杨酸咪唑	国药准字 H20055146	否	2020.04.21
113	硫普罗宁	国药准字 H20058478	否	2020.09.10
114	注射用葡醛酸钠	国药准字 H20090239	否	2019.01.20
115	甘草酸二铵	国药准字 H20055239	否	2020.04.19
116	注射用克林霉素磷酸酯	国药准字 H20100518	否	2020.06.29
117	注射用克林霉素磷酸酯	国药准字 H20100517	否	2020.06.29
118	三磷酸胞苷二钠	国药准字 H20053367	否	2020.04.21

119	甲氯噻嗪	国药准字 H20120055	否	2017.08.15
120	地舍平	国药准字 H20120054	否	2017.08.15
121	复方地舍平片	国药准字 H20123241	否	2022.06.04
122	复方地舍平片	国药准字 H20123240	否	2022.06.04
123	赖氨匹林散	国药准字 H20057391	是	2020.04.21
124	注射用炎琥宁	国药准字 H20063344	否	2018.11.21

(3) 延吉药业拥有的药品批号情况

延吉药业共有药品批准文号 138 个，具体如下表所示：

序号	产品名称	批准文号	OTC	有效期
1	复方熊胆乙肝胶囊	国药准字 Z19991059	否	2020.03.24
2	养血安神片	国药准字 Z22023963	是	2020.09.10
3	炎立消胶囊	国药准字 Z22023962	否	2020.03.24
4	牛黄解毒片	国药准字 Z22024552	否	2020.09.10
5	胚宝胶囊	国药准字 Z22024553	是	2020.03.24
6	桑菊感冒片	国药准字 Z22024555	是	2020.09.10
7	天麻胶囊	国药准字 Z22024169	是	2020.09.10
8	固元片	国药准字 Z22024163	否	2020.09.10
9	银翘解毒片	国药准字 Z22024171	是	2020.09.10
10	止咳宁嗽胶囊	国药准字 Z22024172	是	2020.03.24
11	复方丹参片	国药准字 Z22023954	否	2020.09.10
12	补肾强身胶囊	国药准字 Z22024474	是	2020.03.24
13	咳特灵胶囊	国药准字 Z22024476	是	2020.03.24
14	感冒清胶囊	国药准字 Z22024550	否	2020.03.24
15	刺五加片	国药准字 Z22024548	是	2020.09.10
16	风痛安胶囊	国药准字 Z22024549	否	2020.03.24
17	鹿茸精注射液	国药准字 Z22025843	否	2020.09.05
18	夏天无胶囊	国药准字 Z20060215	否	2020.06.25
19	双氯芬酸钠肠溶片	国药准字 H22025527	否	2020.09.10
20	硫酸庆大霉素碳酸铋胶囊	国药准字 H22025526	否	2020.06.25
21	复方磺胺甲噁唑片	国药准字 H22026086	否	2020.09.10
22	棿丙酯	国药准字 H22026649	否	2020.03.24
23	注射用棿丙酯	国药准字 H22025537	否	2021.04.06
24	注射用棿丙酯	国药准字 H20064376	否	2018.12.03
25	注射用棿丙酯	国药准字 H20064377	否	2018.12.03
26	固元颗粒	国药准字 Z10950066	否	2020.03.24
27	注射用硫酸奈替米星	国药准字 H20031246	否	2021.03.09
28	注射用盐酸地尔硫卓	国药准字 H20040455	否	2021.03.09
29	注射用二乙酰氨基乙酸乙二胺	国药准字 H20050908	否	2021.03.09
30	茵天通络颗粒	国药准字 B20020148	否	2020.03.24

31	注射用核糖核酸 II	国药准字 H22020007	否	2020.09.05
32	注射用核糖核酸 II	国药准字 H22020006	否	2020.09.05
33	注射用核糖核酸 II	国药准字 H20056530	否	2020.11.22
34	注射用核糖核酸	国药准字 H20003467	否	2018.12.03
35	注射用核糖核酸	国药准字 H20003468	否	2018.12.03
36	利福平胶囊	国药准字 H22023634	否	2020.09.10
37	碳酸氢钠片	国药准字 H22022892	否	2020.09.10
38	碳酸氢钠片	国药准字 H22022891	否	2020.03.24
39	碳酸氢钠注射液	国药准字 H22022893	否	2019.08.06
40	盐酸雷尼替丁胶囊	国药准字 H22022894	是	2020.09.10
41	三磷酸腺苷二钠-氯化镁注射液	国药准字 H22023935	否	2021.04.06
42	氯芬黄敏片	国药准字 H22024478	否	2020.09.10
43	氨咖黄敏胶囊	国药准字 H22024508	是	2020.03.24
44	胸腺肽注射液	国药准字 H22025973	否	2018.05.01
45	胸腺肽注射液	国药准字 H20044568	否	2021.03.09
46	胸腺肽注射液	国药准字 H20044569	否	2021.04.06
47	肝水解肽注射液	国药准字 H22024567	否	2021.03.09
48	肝水解肽注射液	国药准字 H20046167	否	2021.03.09
49	肝水解肽注射液	国药准字 H20046168	否	2021.03.09
50	注射用左卡尼汀	国药准字 H20051526	否	2021.04.06
51	环磷腺苷葡胺注射液	国药准字 H20059648	否	2021.03.09
52	乙酰谷酰胺注射液	国药准字 H20064169	否	2021.03.09
53	乙酰谷酰胺注射液	国药准字 H20064168	否	2021.03.09
54	乙酰谷酰胺注射液	国药准字 H20064167	否	2018.05.01
55	注射用甲磺酸培氟沙星	国药准字 H20064401	否	2018.05.01
56	注射用甲磺酸培氟沙星	国药准字 H20064402	否	2021.04.06
57	注射用奥扎格雷钠	国药准字 H20065038	否	2018.05.01
58	注射用奥扎格雷钠	国药准字 H20065037	否	2021.03.09
59	注射用奥扎格雷钠	国药准字 H20065039	否	2021.03.09
60	注射用卡络磺钠	国药准字 H20066478	否	2018.05.01
61	注射用卡络磺钠	国药准字 H20066476	否	2021.03.09
62	注射用卡络磺钠	国药准字 H20066477	否	2021.03.09
63	盐酸纳洛酮注射液	国药准字 H20066624	否	2021.03.09
64	盐酸纳洛酮注射液	国药准字 H20066625	否	2021.03.09
65	盐酸纳洛酮注射液	国药准字 H20066188	否	2021.04.06
66	注射用盐酸博安霉素	国药准字 H20060214	否	2021.04.06
67	甲磺酸培氟沙星注射液	国药准字 H20063840	否	2021.04.06
68	甲磺酸培氟沙星注射液	国药准字 H20063841	否	2021.03.09
69	注射用曲克芦丁	国药准字 H20050401	否	2018.12.03
70	注射用苦参碱	国药准字 H20040832	否	2018.12.03

71	注射用盐酸左氧氟沙星	国药准字 H20030205	否	2018.12.03
72	注射用盐酸左氧氟沙星	国药准字 H20041420	否	2018.12.03
73	注射用氢溴酸高乌甲素	国药准字 H20051262	否	2018.12.03
74	注射用甲硫氨酸维 B1	国药准字 H20060820	否	2018.12.03
75	注射用甲硫氨酸维 B1	国药准字 H20060821	否	2018.12.03
76	头孢氨苄甲氧苄啶胶囊	国药准字 H22025509	否	2018.03.07
77	头孢氨苄甲氧苄啶胶囊	国药准字 H22025510	否	2018.03.07
78	参泽舒肝胶囊	国药准字 Z20130022	否	2018.11.14
79	维生素 C 注射液	国药准字 H22026689	否	2018.12.03
80	注射用胸腺肽	国药准字 H20003469	否	2018.12.03
81	注射用转移因子	国药准字 H22024512	否	2018.12.03
82	注射用降纤酶	国药准字 H22025511	否	2018.12.03
83	注射用促肝细胞生长素	国药准字 H22025538	否	2018.12.03
84	利巴韦林注射液	国药准字 H22025703	否	2018.12.03
85	氢化可的松注射液	国药准字 H22025708	否	2018.12.03
86	氢化可的松注射液	国药准字 H22025709	否	2018.12.03
87	氢化可的松注射液	国药准字 H22023641	否	2018.12.03
88	复方氨林巴比妥注射液	国药准字 H22025926	否	2018.12.03
89	氯霉素注射液	国药准字 H22026331	否	2018.12.03
90	香丹注射液	国药准字 Z22024556	否	2018.12.03
91	香丹注射液	国药准字 Z20043822	否	2018.12.03
92	注射用胸腺五肽	国药准字 H20058899	否	2018.12.03
93	氨酪酸注射液	国药准字 H20064110	否	2018.12.03
94	氨酪酸注射液	国药准字 H20064112	否	2018.12.03
95	氨酪酸注射液	国药准字 H20064111	否	2018.12.03
96	甲硫氨酸维 B1 注射液	国药准字 H20065555	否	2018.12.03
97	甲硫氨酸维 B1 注射液	国药准字 H20065556	否	2018.12.03
98	注射用烟酸占替诺	国药准字 H20030674	否	2018.12.03
99	地塞米松磷酸钠注射液	国药准字 H22022938	否	2018.05.01
100	地塞米松磷酸钠注射液	国药准字 H22022888	否	2021.04.06
101	地塞米松磷酸钠注射液	国药准字 H22022889	否	2018.05.01
102	硫酸庆大霉素注射液	国药准字 H22023709	否	2018.05.01
103	硫酸庆大霉素注射液	国药准字 H22023708	否	2018.05.01
104	硫酸庆大霉素注射液	国药准字 H22023711	否	2021.03.09
105	注射用盐酸平阳霉素	国药准字 H20123357	否	2017.12.10
106	盐酸博安霉素	国药准字 H20060100	否	2021.01.07
107	盐酸平阳霉素	国药准字 H20123008	否	2021.12.08
108	注射用胸腺肽	国药准字 H20003470	否	2018.12.03
109	葡萄糖氯化钠注射液	国药准字 H22026558	否	2019.08.06
110	葡萄糖氯化钠注射液	国药准字 H22026559	否	2019.08.06

111	葡萄糖氯化钠注射液	国药准字 H22023637	否	2019.08.06
112	葡萄糖氯化钠注射液	国药准字 H22023638	否	2019.08.06
113	甘油氯化钠注射液	国药准字 H20030296	否	2019.08.06
114	苦参碱葡萄糖注射液	国药准字 H20040067	否	2019.08.06
115	氯化钠注射液	国药准字 H22023636	否	2019.08.06
116	氯化钠注射液	国药准字 H22023635	否	2019.08.06
117	氯化钠注射液	国药准字 H20054339	否	2019.08.06
118	葡萄糖注射液	国药准字 H22025616	否	2019.08.06
119	葡萄糖注射液	国药准字 H20054336	否	2019.08.06
120	葡萄糖注射液	国药准字 H22025617	否	2019.08.06
121	葡萄糖注射液	国药准字 H22023639	否	2019.08.06
122	葡萄糖注射液	国药准字 H22023640	否	2019.08.06
123	复方氯化钠注射液	国药准字 H20054335	否	2019.08.06
124	复方氯化钠注射液	国药准字 H22023631	否	2019.08.06
125	甘露醇注射液	国药准字 H22023632	否	2019.08.06
126	胞磷胆碱钠氯化钠注射液	国药准字 H20030544	否	2019.08.06
127	甲硝唑葡萄糖注射液	国药准字 H22023633	否	2019.08.06
128	甲硝唑氯化钠注射液	国药准字 H20063036	否	2019.08.06
129	脂肪乳注射液	国药准字 H22025536	否	2019.08.06
130	脂肪乳注射液	国药准字 H22026701	否	2019.08.06
131	肌苷氯化钠注射液	国药准字 H20031262	否	2019.08.06
132	复方氨基酸注射液(15AA)	国药准字 H22026557	否	2019.08.06
133	人工牛黄甲硝唑胶囊	国药准字 H22024568	否	2020.04.16
134	贞芪扶正颗粒	国药准字 Z22023966	否	2020.04.16
135	六味地黄胶囊	国药准字 Z22024551	是	2020.04.16
136	脑蛋白水解物注射液	国药准字 H22024510	否	2021.12.08
137	脑蛋白水解物注射液	国药准字 H22024511	否	2021.12.08
138	脑蛋白水解物注射液	国药准字 H22024509	否	2021.12.08

(4) 大连药业拥有的药品批号情况

大连药业拥有药品批准文号 60 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药品名称	批准文号	OTC	有效期
1	托西酸舒他西林胶囊	国药准字 H20020669	否	2020.08.14
2	克拉霉素胶囊	国药准字 H20020670	否	2020.08.14
3	壬苯醇醚栓	国药准字 H20045728	是	2020.08.14
4	复方莪术油栓	国药准字 H20045930	是	2020.08.14
5	聚甲酚磺醛阴道栓	国药准字 H20093891	否	2019.07.28
6	安乃近片	国药准字 H21020998	否	2020.05.29
7	卡托普利片	国药准字 H21021000	否	2020.05.29
8	去痛片	国药准字 H21021001	否	2020.08.14

9	头孢拉定胶囊	国药准字 H21021002	否	2020.08.14
10	土霉素片	国药准字 H21021003	否	2020.05.29
11	硝苯地平片	国药准字 H21021004	否	2020.05.29
12	吡哌美辛肠溶片	国药准字 H21021005	否	2020.05.29
13	阿莫西林胶囊	国药准字 H21021274	否	2020.08.14
14	复方磺胺甲噁唑片	国药准字 H21021275	否	2020.05.29
15	红霉素肠溶片	国药准字 H21021276	否	2020.05.29
16	利福平胶囊	国药准字 H21021277	否	2020.05.29
17	诺氟沙星胶囊	国药准字 H21021278	否	2020.08.14
18	盐酸二氧丙嗪片	国药准字 H21021279	否	2020.05.29
19	吡拉西坦片	国药准字 H21021280	否	2020.05.29
20	盐酸雷尼替丁胶囊	国药准字 H21022076	否	2020.05.29
21	吡哌酸胶囊	国药准字 H21022077	否	2020.05.29
22	对乙酰氨基酚片	国药准字 H21022120	是	2020.08.14
23	复方氢氧化铝片	国药准字 H21022121	是	2020.08.14
24	复方乙酰水杨酸片	国药准字 H21022122	是	2020.05.29
25	马来酸氯苯那敏片	国药准字 H21022123	是	2020.08.14
26	葡醛内酯片	国药准字 H21022124	是	2020.05.29
27	壬苯醇醚膜	国药准字 H21022125	是	2020.08.14
28	盐酸奈福泮片	国药准字 H21022126	否	2020.08.14
29	盐酸小檗碱片	国药准字 H21022127	是	2020.08.14
30	呋喃唑酮片	国药准字 H21022128	否	2020.05.29
31	谷维素片	国药准字 H21022129	是	2020.05.29
32	氯芬黄敏片	国药准字 H21022624	是	2020.08.14
33	维 U 颠茄铝镁片	国药准字 H21022625	是	2020.08.14
34	头孢氨苄甲氧苄啶胶囊	国药准字 H21022817	否	2020.08.14
35	肌苷片	国药准字 H21022952	是	2020.08.14
36	磷霉素钙甲氧苄啶胶囊	国药准字 H21022997	否	2020.08.14
37	氨基比林咖啡因片	国药准字 H21023001	否	2020.05.29
38	磷霉素钙甲氧苄啶胶囊	国药准字 H21023002	否	2020.08.14
39	曲克芦丁片	国药准字 H21023003	否	2020.05.29
40	富马酸异丙吡仑片	国药准字 H21023188	否	2020.08.14
41	头孢氨苄甲氧苄啶胶囊	国药准字 H21023688	否	2020.08.14
42	布洛芬片	国药准字 H21023978	是	2020.05.29
43	克霉唑片	国药准字 H21023979	是	2020.08.14
44	盐酸林可霉素片	国药准字 H21023981	否	2020.08.14
45	盐酸乙胺丁醇胶囊	国药准字 H21023982	否	2020.05.29
46	盐酸吡硫醇片	国药准字 H21023983	否	2020.08.14
47	萘普生胶囊	国药准字 H21023984	是	2020.05.29
48	吡哌酸片	国药准字 H21023985	否	2020.05.29

49	牛磺酸胶囊	国药准字 H21024049	否	2020.08.14
50	氨咖黄敏片	国药准字 H21024050	是	2020.08.14
51	氨苄西林胶囊	国药准字 H21024204	否	2020.08.14
52	枸橼新啉片	国药准字 H21024406	否	2020.08.14
53	复方氨酚烷胺胶囊	国药准字 H21024583	是	2020.08.14
54	愈心痛胶囊	国药准字 Z20020089	否	2020.07.29
55	坤净栓	国药准字 Z20054483	否	2020.07.29
56	穿黄清热胶囊	国药准字 Z20080340	否	2018.08.06
57	血塞通分散片	国药准字 Z20090107	否	2019.01.25
58	感冒康胶囊	国药准字 Z20093310	否	2019.03.17
59	咳特灵胶囊	国药准字 Z21021485	是	2020.07.29
60	消炎止咳片	国药准字 Z22024876	否	2020.07.29

(5) 金海发药业拥有的药品批号情况

金海发药业拥有药品批准文号 35 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药品名称	批准文号	OTC	有效期
1	牛黄清心丸	国药准字 Z22025508	否	2020.06.14
2	脑心舒口服液	国药准字 Z22025506	是	2020.04.14
3	消栓口服液	国药准字 Z22025510	否	2020.04.14
4	参茸丸	国药准字 Z22021134	是	2020.04.14
5	风湿福音丸	国药准字 Z22021212	否	2020.04.14
6	橘红丸	国药准字 Z22021168	否	2020.06.17
7	抑亢丸	国药准字 Z22021218	否	2020.04.14
8	附子理中丸	国药准字 Z22021610	是	2020.06.14
9	清热解毒口服液	国药准字 Z22025509	是	2020.04.14
10	朱砂安神丸	国药准字 Z20055639	否	2020.06.17
11	风湿福音丸	国药准字 Z20063507	否	2020.06.17
12	安宫牛黄丸	国药准字 Z20053032	否	2020.04.14
13	六味地黄丸	国药准字 Z20053033	是	2020.06.14
14	紫蔻丸	国药准字 Z20053034	否	2020.06.14
15	牛黄上清丸	国药准字 Z20053035	是	2020.04.14
16	小活络丸	国药准字 Z20053036	否	2020.06.14
17	银翘解毒丸	国药准字 Z20053037	是	2020.04.14
18	牛黄解毒丸	国药准字 Z20053039	否	2020.04.14
19	人参女金丸	国药准字 Z20053040	是	2020.06.14
20	舒肝丸	国药准字 Z20053041	否	2020.04.14
21	补中益气丸	国药准字 Z20053043	是	2020.06.14
22	龙胆泻肝丸	国药准字 Z20053044	是	2020.04.15
23	山楂丸	国药准字 Z20053045	是	2020.06.14
24	人参健脾丸	国药准字 Z20053046	是	2020.04.14

25	结核丸	国药准字 Z20063804	否	2020.06.17
26	喉症丸	国药准字 Z20073020	否	2020.06.17
27	抑亢丸	国药准字 Z20053261	否	2020.04.14
28	中风再造丸	国药准字 Z22021227	否	2020.04.14
29	根痛平丸	国药准字 Z20090823	是	2019.07.02
30	黄连上清丸	国药准字 Z20053038	是	2020.04.16
31	定坤丸	国药准字 Z20055637	是	2020.06.17
32	跌打丸	国药准字 Z22021609	否	2020.04.16
33	大山楂丸	国药准字 Z22021608	是	2020.04.16
34	八珍益母丸	国药准字 Z20053042	是	2020.04.16
35	桑菊感冒颗粒	国药准字 Z20063234	是	2022.01.18

(6) 力源制药拥有的药品批号情况

力源制药拥有药品批准文号 45 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药品名称	批准文号	OTC	有效期
1	双刺杞口服液	国药准字 B20020207	是	2020.04.22
2	氨咖黄敏胶囊	国药准字 H22024340	是	2020.04.27
3	五加芪菊颗粒	国药准字 Z20025634	否	2020.04.22
4	消咳喘胶囊	国药准字 Z20033191	否	2020.04.22
5	感冒清热胶囊	国药准字 Z20043049	是	2020.04.22
6	芩连胶囊	国药准字 Z20043094	否	2020.04.22
7	参莲胶囊	国药准字 Z20043139	否	2020.04.22
8	金胆片	国药准字 Z20043449	否	2020.04.22
9	消渴灵胶囊	国药准字 Z20043762	否	2020.04.22
10	断血流胶囊	国药准字 Z20043768	否	2020.04.22
11	肾复康片	国药准字 Z20050201	否	2020.04.22
12	抑亢散	国药准字 Z20050270	否	2020.04.22
13	得生胶囊	国药准字 Z20050363	是	2020.04.22
14	妇炎净片	国药准字 Z20050369	是	2020.04.22
15	澳泰乐片	国药准字 Z20050462	否	2020.04.22
16	养血饮胶囊	国药准字 Z20050772	否	2020.06.29
17	养血饮片	国药准字 Z20050773	否	2020.06.29
18	澳泰乐胶囊	国药准字 Z20050837	否	2020.04.27
19	六味地黄胶囊	国药准字 Z20053677	是	2020.04.22
20	肝速康胶囊	国药准字 Z20054686	否	2020.04.22
21	养血饮颗粒	国药准字 Z20060121	否	2020.11.16
22	根痛平胶囊	国药准字 Z20060185	是	2020.11.16
23	清热消炎宁片	国药准字 Z20060384	否	2020.11.16
24	秦皮接骨片	国药准字 Z20090211	否	2018.12.03
25	益脉康胶囊	国药准字 Z20090350	否	2018.12.03

26	调经祛斑片	国药准字 Z20150045	否	2020.05.05
27	枸杞药酒	国药准字 Z22021141	是	2020.04.22
28	参苓白术散	国药准字 Z22021157	是	2020.04.27
29	牛黄清肺散	国药准字 Z22021160	否	2020.04.22
30	桃花散	国药准字 Z22021162	否	2020.04.22
31	一捻金	国药准字 Z22021163	否	2020.04.22
32	壮腰消痛液	国药准字 Z22021219	否	2020.04.22
33	追风药酒	国药准字 Z22021220	否	2020.04.22
34	澳泰乐颗粒	国药准字 Z22021221	否	2020.04.22
35	瓜霜退热灵胶囊	国药准字 Z22021222	否	2020.04.22
36	人参药酒	国药准字 Z22021223	是	2020.04.22
37	肾复康胶囊	国药准字 Z22021224	否	2020.04.22
38	延龄长春胶囊	国药准字 Z22021225	是	2020.04.22
39	养血饮口服液	国药准字 Z22021226	是	2020.04.22
40	清热解毒口服液	国药准字 Z22021408	是	2020.04.22
41	消栓口服液	国药准字 Z22021411	否	2020.04.22
42	脑心舒口服液	国药准字 Z22022242	是	2020.04.22
43	羚贝止咳糖浆	国药准字 Z22022341	否	2020.04.22
44	鹿筋壮骨酒	国药准字 Z22024875	否	2020.04.27
45	海马巴戟胶囊	国药准字 Z22025091	否	2020.04.22

6、药用辅料批准文号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拥有药用辅料批准文号 1 个。

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药品名称	批准文号	OTC	有效期
1	胶囊用明胶	吉辅准字 F20110002	否	2017 年末

7、保健用品、保健食品批准文号

(1) 保健用品批准文号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拥有 22 个保健用品批号。具体情况如下：

延边药业			
序号	保健用品名称	批准文号	有效期
1	敖东®金银花喷剂	吉卫健用字（2013）第 121 号	2017.09.10
2	敖东®筋骨喷剂	吉卫健用字（2013）第 122 号	2017.09.10
3	敖东®祛痛酊	吉卫健用字（2013）第 123 号	2017.09.10

4	敖东®透骨草喷剂	吉卫健用字(2013)第124号	2017.09.10
5	敖东®双花参柏喷剂	吉卫健用字(2013)第125号	2017.09.10
6	敖东®香雪酊	吉卫健用字(2013)第126号	2017.09.10
7	敖东炎痛消贴	吉卫健用字(2015)第007号	2019.05.28
8	敖东明目贴	吉卫健用字(2015)第008号	2019.05.28
9	敖东参肤止痒喷剂	吉卫健用字(2015)第009号	2019.05.28
10	敖东鼻疏康喷剂	吉卫健用字(2015)第010号	2019.05.28
11	敖东浴足液	吉卫健用字(2015)第011号	2019.05.28
12	敖东偏头疼贴	吉卫健用字(2015)第012号	2019.05.28
13	敖东调经止痛贴	吉卫健用字(2015)第013号	2019.05.28
14	敖东降压帖	吉卫健用字(2015)第014号	2019.05.28
15	敖东消痛贴	吉卫健用字(2015)第019号	2019.12.23
16	敖东伸筋贴	吉卫健用字(2015)第020号	2019.12.23
17	敖东减肥贴	吉卫健用字(2015)第021号	2019.12.23
18	敖东活血止痛贴	吉卫健用字(2015)第022号	2019.12.23
29	敖东风湿贴	吉卫健用字(2015)第023号	2019.12.23
20	敖东跌打活血贴	吉卫健用字(2015)第024号	2019.12.23
21	敖东安神贴	吉卫健用字(2015)第025号	2019.12.23
酵素科技			
序号	保健用品名称	批准文号	有效期
22	敖东酵素牌止痛喷剂	吉卫健用字(2013)第119号	2017.09.02

(2) 保健食品批准文号

截至2017年6月30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拥有19个保健食品批号,详情如下:

延边药业				
序号	保健食品名称	批准文号	批准日期	备注
1	敖东牌维生素D钙加锌口服液	国食健字G20170093	2014.04.30	2017年04月07日,从吉林敖东受让取得
2	敖东牌人参蜂王浆口服液	国食健字G20041068	2004.09.14	2016年01月04日,从安图健康源保健品有限公司购买取得
3	敖东®鹿胎口服液	卫食健字(1998)第046号	1998.02.16	2015年09月30日,从
4	敖东®雪蛤冲剂	卫食健字(1997)第854号	2006.06.04	

5	敖东牌参茸龟芪口服液	国食健字 G20040761	2004.06.24	安图健康源 保健品有限 公司购买取 得
6	敖东牌脂舒康口服液	国食健字 G20040757	2004.06.24	
7	敖东牌路通片	国食健字 G20080005	2016.01.04	
健康科技				
序号	保健食品名称	批准文号	批准日期	备注
1	敖东牌忆眠口服液	国食健字 G20040759	2004.06.24	2013 年 11 月 04 日,延 边药业转让 给健康科技
2	敖东牌孢子粉灵芝胶囊	卫食健字(1999)第 0325 号	1999.07.14	
3	敖东牌伊原素软胶囊	国食健字 G20120022	2012.01.06	
4	敖东 [®] 珍珠泡腾片	国食健字 G20090527	2009.12.08	
5	敖东 [®] 双钙泡腾片	国食健字 G20110524	2011.07.26	
6	吉林敖东牌葡萄糖酸锌泡腾片	国食健字 G20041140	2004.10.25	
7	吉林敖东牌芹维康胶囊	卫食健字(2000)第 0079 号	2000.02.14	
8	吉林敖东牌维生素 C 泡腾片	国食健字 G20041200	2004.10.11	
9	吉林敖东牌维生素 C.E 泡腾片	国食健字 G20041391	2004.12.14	
10	吉林敖东牌碳酸钙葡萄糖酸钙泡腾片	国食健字 G20041224	2004.10.12	
11	吉林敖东牌多维矿物质泡腾片	国食健字 G20041142	2004.10.25	
12	吉林敖东牌乳酸亚铁泡腾片	国食健字 G20041141	2004.10.25	

8、特许经营权和许可经营资质情况

(1)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 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拥有的生产、经营许可权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许可证及其编号	许可生产/经营地址	许可生产范围	有效期限	发证机关
延边药业	吉 20160206 号《药品生产许可证》	吉林省敦化市敖东大街 2158 号	硬胶囊剂, 煎膏剂, 软膏剂(含激素类), 合剂, 软胶囊剂, 颗粒剂, 乳膏剂(含激素类), 片剂(含外用), 丸剂(蜜丸、水蜜丸、水丸、浓缩丸、滴丸)	至 2020/12/31	吉林省食药局
	SC12722240330093 号《食品生产许可证》	吉林省敦化市敖东大街 2158 号	保健食品	至 2022/03/22	吉林省食药局

	JY12224030038235 号 《食品经营许可证》	吉林省延边朝鲜族自治州敦化市敖东大街2158号	预包装食品(不含冷藏冷冻)销售,保健食品	至 2021/12/20	敦化市监局
	(吉)卫健证字[2012]第0040号《生产企业卫生许可证》	吉林省敦化市敖东大街2158号	膏剂、液体制剂、贴膏剂	2016/11/10- 2019/12/23	吉林省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
	(吉)-非经营性-2012-0004《互联网药品信息服务资格证书》	吉林省敦化市敖东大街2158号	中国联通国家数据中心北京皂君庙IDC北京市海淀区紫金庄园9号 www.jlad.cn 118.145.6.40	2012/02/08- 2017/02/07	吉林省食药局
延吉药业	吉20110145号《药品生产许可证》	吉林省延吉市高新技术开发区长白路389号	小容量注射剂(含激素类)、大容量注射剂、冻干粉针剂、硬胶囊剂、颗粒剂、片剂、合剂、口服液、原料药冰之(倍丙酯、葡萄糖酸钠、卡络磺钠、奥扎格雷钠、盐酸纳洛酮、人参茎叶总皂苷)	至 2015/12/31	吉林省食药局
	吉20160220号《药品生产许可证》	吉林省延吉市高新技术开发区长白路389号	大容量注射剂(非PVC软袋、玻璃瓶),小容量注射剂(含激素类),冻干粉针剂(含抗肿瘤药),硬胶囊剂(含头孢菌素类),颗粒剂,原料药(盐酸博安霉素、盐酸平阳霉素)	至 2020/12/31	吉林省食药局
健康科技	SC12722240313926号 《食品生产许可证》	吉林省延边朝鲜族自治州敦化经济开发区敖东工业园	保健食品;水果制品;糖果制品;饮料;茶叶及相关制品	至 2017/12/08	吉林省食药局
	JY12224030004350号 《食品经营许可证》	吉林省延边朝鲜族自治州敦化经济开发区敖东工业园	预包装食品(不含冷藏冷冻食品)销售,散装食品(不含冷藏冷冻食品)销售,保	至 2021/06/02	吉林省食药局

			健食品		
QS222413010061号《食品生产许可证》	吉林省延边朝鲜族自治州敦化经济开发区敖东工业园		糖果制品（压片糖果）	2015/9/25-2018/9/24	延边食药局
QS220006010230号《食品生产许可证》	吉林省延边朝鲜族自治州敦化经济开发区敖东工业园		饮料（固体饮料）	2014/01/08-2017/01/07	吉林省食药局
QS222414020100号《食品生产许可证》	吉林省延边朝鲜族自治州敦化经济开发区敖东工业园		代用茶	2014/12/09-2017/12/08	延边食药局
QS222417010041号《食品生产许可证》	吉林省延边朝鲜族自治州敦化经济开发区敖东工业园		蜜饯	2013/8/30至2016/8/29	吉林省食药局
证书编号为QS220006010230的《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	吉林省敦化经济开发区敖东工业园		饮料（固体饮料）	至2017/01/07	吉林省食药局
证书编号为QS222414020100的《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	吉林省延边朝鲜族自治州敦化经济开发区敖东工业园		代用茶	2014/12/09-2017/12/08	吉林省食药局
证书编号为QS222417010041的《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	吉林省敦化经济开发区敖东工业园		蜜饯	至2016/08/29	吉林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证书编号为QS222413010061的《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	吉林省敦化经济开发区敖东工业园		糖果制品（压片糖果）	至2018/09/24	延边食药局
许可证编号为SP2224031310043422《食品流通许可证》	吉林省敦化经济开发区敖东工业园		批发兼零售；预包装食品兼散装食品（参茸制品、饮料、蜂产品、酒类、食用菌、其他食品）	2013/06/05-2016/06/04	敦化工商局

	吉食健生证字[2014]第0006号《保健食品生产许可证》	吉林省敦化经济开发区敖东工业园	口服液剂、片剂、胶囊剂、软胶囊剂	至 2018/05/27	吉林省食药局
	吉（敦市）野销字（2016018）号《吉林省野生动物收购销售加工许可证》	敦化经济开发区	收购、加工、销售林蛙产品、鹿产品	2016/12/18- 2017/12/18	敦化市林业局
金海发药业	吉 20160019 号《药品生产许可证》	吉林省安图县明月镇	合剂，丸剂（蜜丸、水蜜丸、浓缩丸），颗粒剂	至 2020/12/31	吉林省食药局
		吉林省敦化市团结路 235 号	发酵车间		
	SC11422242633105 号《食品生产许可证》	吉林省安图县明月镇明月路 198 号	代用茶	至 2022/ 06/29	吉林省食药局
敖东胶囊	吉 20110353 号《药品生产许可证》	吉林省敦化市敖东大街 88 号	空心胶囊	至 2015 /12/ 31	吉林省食药局
	吉 20160257 号《药品生产许可证》	吉林省敦化经济开发区敖东工业园	明胶空心胶囊	至 2021 /01/ 05	吉林省食药局
	吉 XK16-204-00015《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	吉林省敦化经济开发区敖东工业园	食品用塑料包装容器工具等制品	至 2018 /01/ 23	吉林质监局
敖东医药科技	吉 AA4330237 号《药品经营许可证》	吉林省敦化经济开发区工业小区	中成药、化学药制剂、抗生素	至 2015/04/01	吉林省食药局
	吉 AA4330237 号《药品经营许可证》	吉林省敦化经济开发区工业小区	批发中成药、化学药制剂、抗生素、中药材、中药饮片	至 2020/06/22	吉林省食药局
	JY12224030015821 号《食品经营许可证》	吉林省延边朝鲜族自治州敦化市敖东大街 2158 号	预包装食品（不含冷冻冷藏）销售，保健食品，散装食品（不含冷冻冷藏）销售	至 2021/07/14	敦化市监局
敖东医药	吉 AA4330031 号《药品经营许可证》	吉林省延吉市长白东路 1228-2、1228-3 号	中成药、化学药制剂、抗生素	至 2015/03/08	吉林省食药局
	吉-非经营性-2016-0008 号《互联网药品信息服务资格证书》	--	吉林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6.04.19- 2021.04.18	吉林省食药局

	吉 AA4330031 号《药品经营许可证》	吉林省延吉市长白东路 1228-2 号; 吉林省延吉市长白东路 1228-3 号	中成药、化学药制剂、抗生素	至 2019/06/29	吉林省食药局
洮南药业	吉 20110259 号《药品生产许可证》	吉林省洮南市团结东路 16 号	硬胶囊剂, 片剂, 颗粒剂、散剂、粉针剂、小容量注射剂、冻干粉针剂、原料药、无菌原料药	2011/01/01- 2015/12/31	吉林省食药局
	吉 20160215 号《药品生产许可证》	吉林省洮南经济开发区兴业路 2999 号	硬胶囊剂, 片剂, 无菌原料药 (赖氨匹林、炎琥宁), 散剂, 原料药 (穿琥宁、盐酸关附甲素、甲氧噻嗪、地舍平), 粉针剂, 小容量注射剂, 冻干粉针剂	2016/01/01- 2020/12/31	吉林省食药局
	JY32208810000153 号《食品经营许可证》	吉林省洮南经济开发区兴业路 2999 号	(单位食堂)热食类食品制售	至 2021/04/13	吉林省食药局
大连药业	辽 20150056 号《药品生产许可证》	大连市旅顺口区旅顺北路 (三涧段) 477 号	片剂, 硬胶囊剂, 颗粒剂, 膜剂 (避孕药), 栓剂 (含避孕药)	至 2020/12/31	辽宁省食药局
	大科字 050371《大连市技术贸易证》	大连市旅顺口区旅顺北路 (三涧段) 477 号	--	5 年	大连市技术市场管理办公室
	排污许可证	大连市旅顺口区旅顺北路 (三涧段) 477 号	化学需氧量、氨氮、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烟尘	2016/05/23- 2017/12/31	大连市旅顺口区环境保护局
力源制药	吉 20110121 号《药品生产许可证》	吉林省敦化经济开发区敖东工业园	硬胶囊剂、颗粒剂、片剂、散剂、合剂、酒剂、糖浆剂 (含中药前处理及提取)	至 2015/12/31	吉林省食药局
	吉 20160055 号《药品生产许可证》	吉林省敦化经济开发区敖东工业园	糖浆剂, 合剂, 颗粒剂, 硬胶囊剂, 散剂, 片剂, 酒剂	至 2020/12/31	吉林省食药局
酵素科技	SC10622240303682 号《食品生产许可证》	吉林省敦化经济开发区敖东工业园	饮料	2017/05/11- 2020/09/30	吉林省食药局

	SC10622240303682 号 《食品生产许可证》	吉林省敦化经济开发区敖东工业园	果蔬之类及其饮料、其他饮料	至 2020/09/30	吉林省食药局
	QS222413010037 号《食品生产许可证》	吉林省敦化经济开发区敖东工业园	糖果制品（压片糖果）	2013/08/30- 2016/08/29	吉林省食药局
林源医药	吉 AA4330301 号《药品经营许可证》	仓库地址为吉林省敦化经济开发区工业小区；新增仓库地址为吉林省安图县明月镇 198 号、吉林省敦化市敖东大街 2158 号 1-4 排 1-8 层、吉林省敦化经济开发区敖东工业园 A 区 1-3 列第 1-4 层、吉林省敦化经济开发区敖东工业园四楼、吉林省洮南经济开发区兴业路 2999 号二楼（吉林敖东洮南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中成药、化学药制剂、抗生素、中药材、中药饮片、化学原料药	至 2020/08/11	吉林省食药局
	JY12224030004903 (1-1) 号《食品经营许可证》	吉林省延边朝鲜族自治州敦化市敖东大街 2158 号（仓库地址：吉林省延边朝鲜族自治州敦化市渤海街铁东社区 4 组）	预包装食品（不含冷冻冷藏）销售，保健食品	至 2021/06/06	敦化市监局
世航药业	吉 20120460 号《药品生产许可证》	吉林省敦化经济开发区	中药饮片	至 2015/12/31	吉林省食药局

	吉 20160005 号《药品生产许可证》	吉林省敦化经济开发区敖东工业园	中药饮片（净制、切制、炒制、炙制、制炭、煅制、蒸制、煮制、燻制、炖制、煨制、制霜、水飞、发芽、含直接口服饮片）	至 2020/12/31	吉林省食药局
	吉（敦市）野销字 2017005 号《吉林省野生动物收购销售加工许可证》	敖东工业园区内	收购、加工、销售鹿产品	2017/05/09- 2019/05/06	敦化市林业局
敖东生物	吉 20150500 号《药品生产许可证》	吉林省敦化经济开发区工业园	药用辅料	至 2015/12/31	吉林省食药局
	吉 20160262 号《药品生产许可证》	吉林省敦化经济开发区工业园	药用辅料	至 2021/01/05	吉林省食药局
	吉 XK13-217-00062 号《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	吉林省延边朝鲜族自治州敦化经济开发区工业园	食品添加剂	至 2020/08/17	吉林省食药局
	吉饲证（2015）09012《饲料生产许可证》	吉林省延边朝鲜族自治州敦化经济开发区工业园	骨源磷酸氢钙	2015/03/05- 2020/03/04	吉林省畜牧业管理局
	SC20122240334414《食品生产许可证》	吉林省敦化经济开发区工业园	食品添加剂	至 2020/08/17	吉林省食药局
敖东鹿业	吉 178321《种畜禽生产许可证》	敦化市大石头镇西鹿场	梅花鹿繁殖、推广、销售	至 2015/05/08	延边朝鲜族自治州畜牧管理局
正容医药	吉 AA4320121 号《药品经营许可证》	蛟河市永安小区 1 号楼六单元 201、七单元 202、八单元 201-202、蛟河市河南街团结村四通铝塑	中成药、化学药制剂、抗生素、中药材、中药饮片	至 2019/09/15	吉林省食药局
	JY12202810041422（1-1）号《食品经营许可证》	吉林省吉林市蛟河市民主街民旺委（永安小	预包装食品（不含冷冻冷藏）销售，保健食品	至 2021/08/22	蛟河市监局

		区1号楼)			
敖东工业园	JY32224030000294 号 (1-1)《食品经营许可证》	吉林省延边朝鲜族自治州敦化市经济开发区敖东工业园	单位食堂:热食类食品制售	至 2021/05/11	吉林省食药局
总店	吉 BA4321074 蛟号《药品经营许可证》	蛟河市永安小区1号楼六单元201、七单元202、八单元201-202、蛟河市河南街团结村四通铝塑	中成药、中药饮片、化学药制剂、抗生素	至 2020/12/10	吉林市食药局
	JY12202810049285(1-1)号《食品经营许可证》	吉林省吉林市蛟河市民主街道永安路15-1-25 门; 仓库地址为吉林市蛟河市永安小区1号楼七单元202.	预包装食品(不含冷冻冷藏)销售, 保健食品	至 2022/03/28	蛟河市监局
	吉吉食药监械经营许20160666号《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吉林省蛟河市民主街道永安路15-1-25 门二楼	6815 注射穿刺器械, 6866 医用高分子材料及制品	至 2021/12/05	吉林市食药局
新区店	吉 CA4321339 蛟号《药品经营许可证》	吉林省蛟河市河北街道世纪路99-71-1-2(第2门)	化学药制剂、中成药、抗生素	至 2021/02/21	蛟河市食药局
实验店	吉 CA4321247 蛟号《药品经营许可证》	吉林省蛟河市民主街道建设路28-2-13	化学药制剂、中成药、抗生素	至 2021/01/25	蛟河市食药局
	JY12202810054016(1-1)号《食品经营许可证》	吉林省吉林市蛟河市民主街道建设路28-2-13	预包装食品(不含冷冻冷藏)销售, 保健食品	至 2022/03/28	蛟河市局
	吉吉食药监械经营许20170028号《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吉林省蛟河市民主街道建设路28-2-13	6815 注射穿刺器械, 6866 医用高分子材料及制品	至 2022/01/22	吉林市食药局

永安店	吉 CA4321248 蛟号《药品经营许可证》	吉林省蛟河市民主街道永安路 23-16	化学药制剂、中成药、抗生素、中药饮片	至 2021/01/25	蛟河市食药局
	JY12202810053941(1-1)号《食品经营许可证》	吉林省吉林市蛟河市民主街道永安路 23-16	预包装食品(不含冷冻冷藏)销售,保健食品	至 2022/03/28	蛟河市监局
	吉吉食药监械经营许 20170026 号《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吉林省蛟河市民主街道永安路 23-16	6815 注射穿刺器械, 6866 医用高分子材料及制品	至 2022/01/22	吉林市食药局
民主店	吉 CA4321342 蛟号《药品经营许可证》	吉林省蛟河市民主街道建设路 4-12	化学药制剂、中成药、抗生素	至 2021/02/21	蛟河市食药局
	JY12202810053992(1-1)号《食品经营许可证》	吉林省吉林市蛟河市民主街道新华大街 4-7	预包装食品(不含冷冻冷藏)销售,保健食品	至 2022/03/28	蛟河市监局
	吉吉食药监械经营许 20170027 号《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吉林省蛟河市民主街道新华大街 4-7	6815 注射穿刺器械, 6866 医用高分子材料及制品	至 2022/01/22	吉林市食药局
敖东大街店	JY12224030011371 号《食品经营许可证》	吉林省延边朝鲜族自治州敦化市敖东大街 2158	预包装食品(不含冷冻冷藏)销售,保健食品, 散装食品(不含冷冻冷藏)销售	至 2018/10/12	敦化市市监局
	吉 304208《医疗器械经营企业许可证》	敦化市敖东大街 2158 号	二类: 6826 物理治疗仪及康复设备, 6866 医用高分子材料及制品, 6820 普通诊察器械, 6827 中医器械, 6840 临床检验分析仪器(诊断试剂除外), 6854 手术室、急救室、诊疗室设备及器具, 6856 药房护理设备及器具, 6857 消毒和灭菌设备及器具, 6864 医用卫生材料及敷料; 三类: 6815 一次性使用无菌注射器, 6866 一次性使用输液器(零售)	2013/04/19- 2018/04/18	吉林市食药局

(2) 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取得的 GMP、GSP 等质量管理规范认证

企业名称	证书编号	认证范围	有效期限	认证机构
延边药业	JL20160045《药品 GMP 证书》	吉林省敦化市敖东大街 2158 号：软胶囊剂、丸剂（滴丸）、乳膏剂（含激素类）、软膏剂（含激素类）、合剂（液体一车间、液体二车间）（含中药前处理及提取）；吉林省敦化市经济开发区敖东工业园：中药前处理	至 2021.06.27	吉林省食药局
	JL20110001《药品 GMP 证书》	吉林省敦化市敖东大街 2158 号：软膏剂、硬胶囊剂、颗粒剂、丸剂（蜜丸、水蜜丸、水丸、浓缩丸）、片剂（含外用）、软胶囊剂、滴丸剂、液体车间（合剂、口服液）、液体二车间（合剂、口服液）（含中药提取）；敦化经济开发区、中药饮片（净制、切制、炒制、炙制、煅制、蒸制）	至 2016.09.12	吉林省食药局
	JL20150011《药品 GMP 证书》	煎膏剂（含中药前处理及提取）	至 2020.01.15	吉林省食药局
	JL20160039《药品 GMP 证书》	吉林省敦化经济开发区敖东工业园：颗粒剂、丸剂（水丸、水蜜丸、蜜丸、浓缩丸）、片剂（含外用）、煎膏剂、硬胶囊剂（含中药前处理）；吉林省敦化市敖东大街 2158 号：中药提取	至 2021.06.01	吉林省食药局
延吉药业	CN20110033 《药品 GMP 证书》	小容量注射剂（含激素类）、冷干粉针剂	至 2016.12.18	吉林省食药局
	JL20130010《药品 GMP 证书》	硬胶囊剂、颗粒剂（均为固体制剂一车间）硬胶囊剂（头孢菌素类）	至 2018.04.23	吉林省食药局
	JL20170029《药品 GMP 证书》	硬胶囊剂（1 号线、2 号线）、颗粒剂（1 号线、2 号线）、片剂（2 号线）（含中药前处理及提取）、硬胶囊剂（头孢菌素类）	至 2022.06.27	吉林省食药局
	JL20160051《药品 GMP 证书》	冻干粉针剂（一车间）（含生化前处理及提取）、大容量注射剂、冻干粉针剂（抗肿瘤药）、原料药（盐酸平阳霉素、盐酸博安霉素）	至 2021.08.30	吉林省食药局
	JL20170008《药品 GMP 证书》	小容量注射剂（1 号、2 号生产线）（非最终灭菌）（含生化前处理及提取、中药前处理及提取）、小容量注	至 2022.02.12	吉林省食药局

		射剂（1号生产线）（激素类、非最终灭菌）		
	CN20140303 《药品GMP证书》	冻干粉针剂（二车间）	至 2019.07.23	国家食药局
	00214E21499R0M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冻干粉针剂、小容量注射剂、中成药颗粒、硬胶囊剂的生产	至 2017.07.30	方圆标志认证集团有限公司
	00214Q14101R0M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冻干粉针剂、小容量注射剂、中成药颗粒、硬胶囊剂的生产	至 2017.07.30	方圆标志认证集团有限公司
	00117Q37524R0M/2200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冻干粉针剂、小容量注射剂、胶囊剂、颗粒剂的生产	至 2020.09.06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洮南药业	JL20130007《药品GMP证书》	无菌原料药（赖氨匹林）、片剂、硬胶囊剂	至 2018.02.20	吉林省食药局
	CN20130187 《药品GMP证书》	小容量注射剂、冻干粉针剂、粉针剂	至 2018.07.17	国家食药局
	吉 K0518 《药品GMP证书》	无菌原料药（炎琥宁）	至 2014.11.30	吉林省食药局
	JL20140068《药品GMP证书》	散剂、无菌原料药（炎琥宁）、原料药（穿琥宁、盐酸关附甲素）	至 2019.11.18	吉林省食药局
力源制药	JL20130012《药品GMP证书》	颗粒剂（固体制剂东区、西区）、片剂、硬胶囊剂、散剂、合剂、糖浆剂、酒剂	至 2018.04.23	吉林省食药局
大连药业	LN20130009 《药品GMP证书》	片剂、颗粒剂、硬胶囊剂、膜剂（避孕药）、栓剂（含壬苯醇醚栓）、中药前处理及提取车间	至 2018.05.12	辽宁省食药局
	LN20150058 《药品GMP证书》	外用药二车间[栓剂（避孕药）]	至 2020.12.03	辽宁省食药局
	注册号 016ZB16S20477R0M的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公司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符合GB/T28001-2011/OHSAS18001:2007标准，适用于公司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适用于片剂、硬胶囊剂、颗粒剂、膜剂（避孕药）、栓剂（含避孕药）的开发、生产和销售。	至 2019.05.25	北京新世纪检验认证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号 016ZB16E20588R0M 的《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公司环境管理体系符合GB/T24001-2004/ISO14001:2004标准，适用于公司环境管理体系适用于片剂、硬胶囊剂、颗粒剂、膜剂（避孕药）、栓剂（含避孕药）的开发、生产和销售。	至 2018.09.14	北京新世纪检验认证股份有限公司
金海发药业	JL20130023《药品GMP证书》	片剂、硬胶囊剂、软胶囊剂、丸剂（蜜丸、水蜜丸、浓缩丸）、合剂、	至 2018.07.14	吉林省食药局

		酒剂、软膏剂、煎膏剂、颗粒剂（含中药前处理、提取、发酵车间）			
世航药业	JL20170001《药品 GMP 证书》	中药饮片（净制、切制、炒制、炙制、制碳、煅制、蒸制、煮制、炖制、煨制、焯制、制霜、水飞、发芽）、直接口服饮片	至 2022.02.03	吉林省食药局	
	JL20140027《药品 GMP 证书》	中药饮片（直接口服饮片）	至 2019.04.15	吉林省食药局	
	JL20120020《药品 GMP 证书》	中药饮片（净制、切制、炒制、炙制、制碳、煅制、蒸制、煮制、焯制、炖制、煨制、制霜、水飞、发芽）	至 2018.01.03	吉林省食药局	
敖东医药	JL09-Aa-20140015《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认证证书》	药品批发（中成药、化学药制剂、抗生素）	至 2019.06.29	吉林省食药局	
敖东胶囊	注册号： 016SY16Q20651R0S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公司质量管理体系符合 GB/T19001-2008/ISO9001:2008 标准；该组织质量管理体系适用于空心胶囊生产与销售。	至 2019.03.27	北京新世纪检验认证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号： 016ZB16S20638R0S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公司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符合 GB/T28001-2011/OHSAS18001:2007 标准；该组织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适用于明胶空心胶囊生产与销售。	至 2019.07.11	北京新世纪检验认证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号： 016ZB16E20783R0S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公司环境管理体系符合 GB/T24001-2004/ISO14001:2004 标准；该组织环境管理体系适用于明胶空心胶囊生产与销售。	至 2018.09.14	北京新世纪检验认证股份有限公司	
林源医药	JL09-Aa-20150337《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认证证书》	药品批发（中成药、化学药制剂、抗生素、中药材、中药饮片、化学原料药）	至 2020.08.11	吉林省食药局	
敖东医药科技	JL09-Aa-20150312《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认证证书》	药品批发（中成药、化学药制剂、抗生素、中药材、中药饮片）	至 2020.06.22	吉林省食药局	
正容医药	JL02-Aa-20140163《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认证证书》	药品批发（中成药、化学药制剂、抗生素、中药材、中药饮片）	至 2019.09.15	吉林省食药局	
敖东大药	总店	JL02-Ba-20160002《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认证证书》	药品零售	至 2021.04.24	吉林省食药局
	实	C-JLCb-16-0072《药品	药品零售	至	吉林省食药局

房	验	经营质量管理规范认证证书》		2021.04.27	
	永安店	C-JLCb-16-0073《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认证证书》	药品零售	至 2021.04.27	吉林省食药局
	新区店	C-JLCb-16-0074《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认证证书》	药品零售	至 2021.04.27	吉林省食药局
	民主店	C-JLCb-16-1023《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认证证书》	药品零售	至 2021.07.22	吉林省食药局
	敖东大街店	JL24-Cb-20160857《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认证证书》	药品零售	至 2021.06.29	延边食药局

注：报告期内，公司各个子公司持有的药品生产许可证、药品经营许可证、GMP证书到期后，均已及时续期。截至2017年6月30日，发行人各个子公司持有的药品生产许可证、药品经营许可证、GMP证书均在有效期内。

九、技术与研发情况

（一）研发模式

公司研发模式采用自主创新与合作创新同步进行的方式。自主创新方面，公司拥有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国家级博士后科研工作站，下属主要制药子公司设有专门的研发部门以承担研发工作，拥有较强的研发能力以及国际化的研发理念。在化学、中药制剂以及保健品等研发方面有着成熟的研发团队，不断改进科研水平、加大研发投入、完善研发运营管理体系。合作创新方面，公司与北京大学、山东大学、长春中医药大学及吉林省药检所、上海药检所等行业协会学会、高等院校、科研院所密切合作，对公司主导产品及优选产品进行深入研究，不断提升产品质量标准。通过合作开发，可缩短产品开发和研究时间，同时可在一定程度上降低开发风险。

（二）研发支出

公司始终坚持以成为具有国内领先自主创新能力，以及在生产、技术、管理等方面具备国际竞争力的综合性制药集团为长期战略发展目标，尤其注重技术创新，并持续加大研发投入。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投入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1-6月度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研发投入	1,954.36	9,055.66	9,420.94	8,922.25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1.59%	3.31%	4.04%	3.98%

（三）研发方向

公司主要研发领域包括但不限于心脑血管病、抗肿瘤和免疫调节剂及保健品、新型食品等。药品研发方面着重两个方面：一是对公司主导产品及优选产品进行深入研究，进行质量标准、安全性、生产技术和新适应症的改进和开发；二是新型给药途径、新剂型方面以及新产品的研发。

目前，公司正在研发的项目包括敖东牌枣仁益神口服液、束脂康元口服液保健食品、树舌胃可欣胶囊、肠炎平分散片（双黄肠炎分散片）、小儿脾胃舒口服液（小儿芪楂）、蝶脉通栓胶囊等新产品的研发，以及现有产品博安霉素和平阳霉素应用研究、小牛脾提取物注射液技术提升与成果产业化、注射用核糖核酸II二次开发等。公司通过加快推进新产品储备，依托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继续加大对研发的投入力度，同时持续关注并购机会，深入推进对现有主导产品的再评价和二次开发，提高产品质量标准与消费者互动的及时性，增强产品的市场竞争力。

十、中国大陆以外经营和拥有资产的情况

发行人在香港设立有全资子公司敖东国际。根据瑞生国际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敖东国际系依据香港法律合法设立并存续的有限公司，业务性质为Trading、Investment & Advertising。截至本募集说明书出具日，敖东国际不存在清盘呈请的情形。

除敖东国际之外，发行人目前未在中国大陆以外的国家或地区设立其他机构从事经营活动。

十一、上市以来发行人历次筹资、派现及净资产额变化情况

单位：万元

发行人完成首次公开发行后当年归属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截至 1996 年 12 月 31 日）	24,306.77		
历次筹资情况	发行时间	发行类别	筹资净额
	1996 年	首次公开发行	9,261.60
	1998 年	配股	16,648.07
	2000 年	配股	37,101.55
	合计	-	63,011.22
首发后累计派现金额	148,210.99		
本次发行前最近一期末归属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	1,938,118.89		

十二、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所作出的重要承诺及履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所作出的承诺情况参见本募集说明书“第六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六、重大担保、诉讼、其他或有事项及承诺事项”之“（一）承诺事项”。

十三、股利分配情况

（一）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

根据中国证监会下发的《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以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的精神，为完善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增强利润分配透明度，保护公众投资者合法权益，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吉林敖东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中关于利润分配政策内容规定如下：

1、公司制定利润分配政策的遵循原则、程序和制定等：

(1) 公司在年度盈利的情况下，将在统筹兼顾公司的战略发展和正常经营对资金需要的基础上向股东分配利润，给予投资者合理的投资回报，保持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

(2) 公司每年利润分配预案由公司董事会结合公司章程的规定、盈利情况和资金需求提出、拟定，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批准。独立董事应对利润分配预案发表意见。

(3) 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在公司盈利且现金能够满足公司持续经营和长期发展的前提下，公司将优先采用现金分红方式进行利润分配。

在没有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 以上的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发生时，公司在任何三个连续年度内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该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三十。公司可以进行年度或年度中期利润分配。

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公司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拟定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①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②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③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按照前述第 3 项规定处理。

上述重大资金支出是指：公司未来 12 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含土地使用权）或者购买设备等的累计支出达到或者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0%。

(4) 董事会审议现金分红具体方案时，应当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其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独立董事应当发表明确意见。

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

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时，应为股东提供网络投票方式。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并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

(5) 公司年度盈利但董事会未提出、拟定现金分红预案的，董事会应就不进行现金分红的具体原因、公司留存收益的确切用途及预计投资收益等事项进行专项说明，并由独立董事发表意见，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应为股东提供网络投票方式。

(6) 公司可以根据生产经营情况、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的需要，对公司章程确定的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者变更的，由董事会做出专题论述，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并公开披露，经过详细论证后，履行相应的决策程序，并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审议利润分配政策变更时，公司应为股东提供网络投票方式。

2、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做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 2 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公司如存在股东违规占用本公司资金的情况，公司在进行利润分配时应当相应的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所占用的公司资金。

3、公司的利润分配原则为：

- (1) 同股同权同利；
- (2) 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利润。

(二) 股东分红回报规划

为健全和完善吉林敖东的分红决策和监督机制，积极回报公司投资者，同时引导投资者树立长期投资和理性投资理念，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

分红》（[2013]43 号）等相关文件以及《吉林敖东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对利润分配政策的相关规定，吉林敖东制定了《未来三年（2017 年-2019 年）股东回报规划》，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未来三年（2017 年-2019 年）股东回报规划》明确了公司未来三年利润分配的决策程序和机制以及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原则，强化了中小投资者权益保障机制。公司将严格执行现行分红政策，在符合利润分配条件的情况下，积极推动对股东的利润分配，努力提升对股东的回报。

（三）最近三年及一期公司利润分配情况

1、最近三年利润分配方案

（1）201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公司 2015 年 6 月 16 日（股权登记日）登记的股本 894,438,433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现金股利 2.00 元（含税），共计 178,887,686.60 元。

（2）201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公司 2016 年 6 月 15 日（股权登记日）登记的股本 894,438,433 股为基数（吉林敖东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股数量为 19,809,743 股，该部分股票不参与此次利润分配），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现金股利 3.00 元（含税），共计 262,388,607.00 元。

（3）2016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公司 2017 年 6 月 16 日（股权登记日）登记的股本 894,438,433 股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每 10 股派现金红利 3.00 元（含税），送红股 3 股（含税），现金红利共计 268,331,529.90 元。

2、公司最近三年现金股利分配情况

年度	现金分红（元）（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16 年	268,331,529.90	1,666,491,361.24	16.10%
2015 年	262,388,607.00	2,593,589,316.67	10.12%
2014 年	178,887,686.60	1,410,692,545.80	12.68%
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元）		1,890,257,741.24	
最近三年累计现金分红额占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比例		37.54%	

公司最近三年累计现金分红额占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比例为 37.54%。

公司最近三年实现的未分配利润作为公司业务发展资金的一部分，用于公司生产经营。

十四、发行人偿债能力指标和资信评级情况

（一）公司偿债能力指标

报告期内，发行人未发行债券，相关偿债能力指标如下：

项目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利息保障倍数	818.07	63.97	124.96	530.82
贷款偿还率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利息偿付率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利息保障倍数维持在较高水平，公司贷款偿还情况良好，不存在逾期归还银行贷款的情况。

截至最近一期末，公司全口径累计债券余额为 0.00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为 1,938,118.89 万元。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完成后，累计债券余额为 241,300.00 万元，占最近一期末净资产的比例为 12.45%，不超过 40%，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第十四条第（二）项“本次发行后累计公司债券余额不超过一期末净资产额的百分之四十”之规定。

（二）资信评级情况

鹏元资信对本次可转债进行了信用评级，本次可转债主体信用评级为 AA+ 级，债券信用评级为 AA+ 级，评级展望为稳定。

十五、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1、董事

吉林敖东第九届董事会设董事七名，现任董事分别为李秀林、郭淑芹、杨凯、

应刚、吕桂霞、孙茂成、毕焱，其中吕桂霞、孙茂成、毕焱为独立董事。董事任期三年，自 2017 年 7 月 17 日至 2020 年 7 月 16 日。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简历如下：

李秀林先生，1953 年出生，大学本科学历、研究员，中共党员。1970 年 2 月至 1972 年 6 月为吉林省敦化市大山公社知青，1972 年 6 月至 1982 年 8 月任吉林省延边敦化鹿场医生，1982 年 8 月至 1987 年 12 月任延边敖东制药厂厂长、工程师，1987 年 12 月至 1993 年 2 月任延边州敦化鹿场场长，1993 年 2 月至 2000 年 2 月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李秀林先生自 2000 年 2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其间：2014 年 5 月至今任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000776）非执行董事。

郭淑芹女士，1963 年出生，大专学历、正高级会计师，中共党员。1982 年 12 月至 1984 年 3 月任延边州敦化鹿场员工，1984 年 4 月至 1993 年 6 月任延边敖东制药厂财务科会计、主管会计、副科长，1993 年 6 月至 1994 年 1 月任延边敖东制药厂企业管理委员会委员，1994 年 1 月至 2002 年 1 月任公司财务部长、副总经理、常务副总经理，2002 年 1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延边药业董事长兼总经理，2017 年 7 月至今任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

杨凯先生，1977 年出生，硕士学历，中共党员。1996 年 6 月至 2003 年 1 月任公司会计、财务部副部长，2003 年 1 月至 2004 年 5 月任延边公路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000776，现更名为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会计师，2004 年 5 月至 2007 年 7 月任公司董事、财务总监，2007 年 7 月至 2011 年 6 月任吉林敖东医药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2011 年 6 月至 2012 年 12 月任公司内控总监，2012 年 12 月至 2013 年 12 月任延边石岫白麓纸业股份有限公司（现更名为：深圳九有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600462）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2014 年 1 月至 2017 年 7 月任公司内控总监，2015 年 7 月至今任珠海广发信德敖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2015 年 8 月至今任敖东国际（香港）董事，2017 年 7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应刚先生，1969 年 10 月出生，硕士学历。1992 年 7 月至 1995 年 4 月任青海省职业病防治院实习医生，1995 年 4 月至 1996 年 2 月任青海省儿童医院口腔

医师，1996年3月至1998年12月任西安杨森制药有限公司销售代表，1999年1月至1999年7月任西安杨森制药有限公司销售主管，1999年8月至2000年5月任西安杨森制药有限公司销售经理，2000年6月至2001年10月任西安金花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国市场总监，2001年10月至2011年4月任吉林敖东医药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2011年4月至2012年4月任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000776）董事长，2012年4月至今任吉林敖东医药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2017年7月至今任公司董事。其间：2004年4月至今任公司市场总监，2014年1月至今任公司项目总监，2007年9月至2014年4月任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吕桂霞女士，1968年出生，大学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注册资产评估师、注册税务师、金融经济师。1990年9月至1991年7月任黑龙江省粮食厅财务处会计，1991年7月至1997年9月任中国工商银行长春市分行信贷员，1997年9月至2000年2月任吉林省资产评估事务所评估师，2000年2月至2004年5月任中商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评估师，2004年5月至2011年1月任中和正信会计事务所有限公司高级经理，2011年1月至2013年1月任中磊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高级经理，2013年1月至今任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高级经理。其间：2003年5月至2008年5月任吉林敖东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08年4月至2014年4月任延边石岘白麓纸业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600462，现更名为：深圳九有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08年5月至2014年5月任通化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600365）独立董事，2004年5月至今任哈尔滨朗瑞图书销售有限责任公司监事，2013年5月至今任吉林省集安益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002566）独立董事。2014年7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孙茂成先生，1968年出生，大学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93年9月至1994年5月任哈尔滨市呼兰印刷厂法律顾问，1994年5月至1995年5月任大连经济技术开发区格瑞园林绿化公司办公室主任，1995年5月至2002年6月任大连联合律师事务所保税区分所负责人，2002年6月至2005年8月任新华保险大连分公司法律总顾问、总经理办主任，2005年9月至2006年5月任黑龙江中胜律师

事务所执业律师，2006年12月至今任黑龙江卓玖律师事务所创办人、主任律师。其间：2014年7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毕焱女士，1966年出生，大学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1989年7月至1998年12月任吉林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人员，1998年12月至2000年10月任吉林建元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部门主任，2000年10月至2004年2月任中鸿信建元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副主任会计师，2004年2月至2006年2月任中准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副主任会计师，2006年2月至今，任吉林新元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主任会计师，2017年7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其间：2008年4月至2014年4月任吉林敖东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0年12月至2016年8月任吉视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601626）独立董事，2015年6月至今任贵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000589）独立董事，2016年4月至今任中瑞均富咨询（北京）有限责任公司董事，2016年5月至今任吉林省集安益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监事

吉林敖东第九届监事会设监事五名，分别为陈永丰、修刚、孙玉菊、赵大龙、张海涛，其中赵大龙、张海涛为职工代表监事。监事任期三年，自2017年7月17日至2020年7月16日。

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监事简历如下：

陈永丰先生，1967年1月出生，大学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84年12月至1989年9月任延边州敦化鹿场纸盒厂员工，1989年9月至1993年1月任延边州敦化鹿场农牧科、财务科员工，1993年1月至1994年5月任公司证券部员工，1994年5月至1998年5月任公司证券部（长春办事处）员工，1998年5月至2017年7月任公司董事会秘书、董事会办公室主任、董事，2017年7月至今任公司监事会监事长。

修刚先生，1966年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正高级经济师，中共党员。1991年7月至1996年2月任吉林省敦化市林业机械厂企管科员工，1996年2月至1997年6月任吉林省敦化市林业机械厂办公室秘书，1997年6月至2001年3月任公司工会民管部长，2001年3月至2002年3月任公司人力资源部副部长，2002

年3月至2003年1月任延边药业办公室副主任，2003年1月至2006年3月任金诚公司副总经理，2006年3月至今任金诚公司董事长，2014年12月至今任金诚国际实业（香港）有限公司董事，2017年7月至今任公司监事。其间：2008年6月至2015年9月任原延边石岫白麓纸业股份有限公司（现更名为：深圳九有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600462）董事，2015年9月至2015年12月任原延边石岫白麓纸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孙玉菊女士，1972年出生，大学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1992年10月至1999年11月任敦化市华康生物化学制药厂销售会计，1999年11月至2005年3月任敦化市华康动物药厂主管会计，2005年3月至2007年9月任金诚公司财务部长，2007年9月至今任金诚公司财务总监，2011年12月至今任山东金石沥青股份有限公司监事，2012年5月至今任金诚公司董事，2008年5月至今任公司监事。其间：2014年5月至2015年12月任延边石岫白麓纸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赵大龙先生，1974年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中共党员。1999年7月至2000年2月任公司财务部员工，2000年2月至2001年3月任延边药业财务综合管理部员工，2001年3月至2001年11月任延边药业销售管理部员工，2001年11月至2002年7月任延边药业企管办员工，2002年7月至2005年1月任延边药业储运部部长，2005年1月至2006年1月任延边药业债权稽察室主任（其间：2005年5月至2006年1月任延边药业安全生产监察部部长），2006年1月至2008年5月任力源制药副总经理，2008年5月至2016年1月任通钢集团敦化塔东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2016年1月至2017年6月任公司总经理助理，2017年6月至今任公司工会主席，2017年7月至今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张海涛先生，1986年出生，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经济师。2009年7月至2012年4月任公司董事会办公室秘书，2012年4月至今任吉林敖东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助理，2017年7月至今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证券事务代表。

3、高级管理人员

郭淑芹女士，具体情况参见本节“十五、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之“（一）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1、董事”。

杨凯先生，具体情况参见本节“十五、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之“（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1、董事”。

张淑媛女士，1972年出生，大学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中共党员。1992年7月至1997年1月任敦化林业机械厂会计，1997年1月至1999年1月任敦化林业机械厂审计处科员，1999年1月至2004年3月任敦化热油炉制造厂主管会计，2004年3月至2006年3月任延边药业会计，2006年3月至2007年6月任延边药业财务部副部长、部长，2007年6月至2017年7月任公司财务总监，2017年7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其间：2009年8月至今任通钢集团敦化塔东矿业有限责任公司董事，2010年9月至今任吉林敖东大高酵素有限公司（2017年5月更名为吉林敖东酵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2年10月至今任吉林敖东顺合胶囊有限公司（2017年8月更名为吉林敖东胶囊有限公司）董事，2014年7月至今任吉林敖东集团大连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4年9月至今任吉林敖东医药科技有限公司董事，2014年9月至今任延吉药业公司董事，2015年3月至今任吉林敖东集团力源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5年10月至今任吉林敖东鹿业有限责任公司董事，2016年3月至今任吉林敖东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6年3月至今任洮南药业董事，2016年11月至今任世航药业董事，2017年1月至今任吉林正容医药发展有限责任公司董事，2017年1月至今任吉林敖东健康科技有限公司董事，2017年4月至今任吉林敖东医药有限责任公司董事，2017年5月至今任吉林敖东工业园公用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

王振宇先生，1981年12月出生，经济学、法学双学位学士，经济师、企业法律顾问。2004年7月至2009年6月任董事会办公室文秘、董事会秘书助理、证券事务代表，2009年7月至2010年2月任延边公路股份有限公司（其间：2010年2月更名为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000776）董事会秘书，2010年3月至2017年7月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其间：2014年7月至2017年6月任本公司职工监事），2015年7月至今任珠海广发信德敖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2017年7月至今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其间：2013年5月至今任中山市公用

小额贷款有限责任公司董事)。

(二) 董事、监事与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于 2016 年度从公司领取报酬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金额
李秀林	董事长	385.80
郭淑芹	副董事长、总经理	200.63
杨凯	董事、副总经理	67.82
应刚	董事	45.45
孙茂成	独立董事	3.63
吕桂霞	独立董事	3.63
毕焱	独立董事	-
陈永丰	监事长	67.82
孙玉菊	监事	0.63
修刚	监事	-
赵大龙	监事	8.45
张海涛	监事	11.67
王振宇	董事会秘书	28.21
张淑媛	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67.82

2017 年 6 月 23 日，公司召开了职工大会，会议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九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2017 年 7 月 17 日，公司召开了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九届董事会成员及第九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2017 年 7 月 17 日，公司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会议选举产生了公司新一届高级管理人员。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参见本节“十五、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之“(一)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三)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兼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及其下属企业以外的其他单位任职情况如下：

姓名	在吉林敖东任职职务	兼职情况	在兼职单位任职职务
----	-----------	------	-----------

姓名	在吉林敖东任职职务	兼职情况	在兼职单位任职职务
李秀林	董事长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杨凯	董事、副总经理	珠海广发信德敖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吕桂霞	独立董事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高级经理
		吉林省集安益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哈尔滨朗瑞图书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监事
孙茂成	独立董事	黑龙江卓玖律师事务所	主任律师
毕焱	独立董事	吉林新元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主任会计师
		贵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吉林省集安益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中瑞均富咨询（北京）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修刚	监事	敦化市金诚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长
		金诚国际实业（香港）有限公司	董事
孙玉菊	监事	敦化市金诚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财务总监
		山东金石沥青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张淑媛	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通钢集团敦化塔东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副董事长
赵大龙	监事	通钢集团敦化塔东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王振宇	董事会秘书	中山市公用小额贷款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珠海广发信德敖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四）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发行人股份情况

1、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直接持有公司股份情况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公司现任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直接持股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持股数量（股）
李秀林	董事长	1,731,843
郭淑芹	副董事长、总经理	504,464
杨凯	董事、副总经理	65,000
应刚	董事	-
毕焱	独立董事	-
孙茂成	独立董事	-
吕桂霞	独立董事	-
陈永丰	监事长	65,000
修刚	监事	-

孙玉菊	监事	-
赵大龙	监事	9,100
张海涛	监事	-
张淑媛	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65,000
王振宇	董事会秘书	13,000
合计	-	2,453,407

2、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通过员工持股计划持有股份情况

公司分别于2016年6月29日、2016年7月15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及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吉林敖东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吉林敖东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1期员工持股计划份额合计499,999,097.65元，其中现任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共9人参与认购。2016年12月30日，该持股计划涉及本公司的19,809,743股股份正式过户至吉林敖东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1期员工持股计划证券账户。2017年4月21日，公司召开的201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16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894,438,433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00元（含税），送红股3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后，吉林敖东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1期员工持股计划证券账户持股数变更为25,752,666股，占公司总股本2.21%。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本期员工持股计划份额对应的公司股票情况如下：

姓名	现任职务	持有份额对应股票数量 (万股)	占持股计划持股总数的 比例
李秀林	董事长	182.00	7.07%
郭淑芹	副董事长、总经理	104.00	4.04%
杨凯	董事、副总经理	19.50	0.76%
应刚	董事	13.00	0.50%
陈永丰	监事长	19.50	0.76%
赵大龙	监事	4.55	0.18%
张海涛	监事	1.30	0.05%
张淑媛	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19.50	0.76%
王振宇	董事会秘书	7.80	0.30%

（五）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情况

除吉林敖东及其子公司外，发行人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对外投资情况如下：

1、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李秀林、郭淑芹、应刚、陈永丰、杨凯分别持有金诚公司 17.38%、11.22%、2.75%、2.47%、2.28% 的出资额；张淑媛、应刚、王振宇、赵大龙分别持有金源投资 3.99%、4.07%、1.95%、0.26% 的出资额。金诚公司、金源投资基本情况参见本募集说明书“第三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三、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对外投资情况

姓名	现任职务	投资公司	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主营业务
吕桂霞	独立董事	哈尔滨朗瑞图书销售有限公司	100.00	50.00%	国内版图书、期刊零售
毕焱	独立董事	中瑞均富咨询（北京）有限责任公司	80.00	13.33%	经济贸易、企业管理、财务等咨询服务；公共关系服务；会议服务等

发行人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不存在其它自营或为他人经营与公司同类业务的情况；不存在与公司利益发生冲突的对外投资。

第四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

一、同业竞争

(一) 同业竞争情况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所从事其他业务的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为金诚公司，实际控制人为金源投资以及李秀林先生等 8 名自然人。

(1) 控股股东所从事其他业务的情况

除吉林敖东及其下属公司外，金诚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如下：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出资比例	经营范围
吉林石岷纸业有限责任公司	6,300 万元	100%	经销：纸制品、造纸浆、化纤浆、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对纸业以及纸制品项目的投资，对化工项目的投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金诚国际实业（香港）有限公司	港币 3,000 万元	100%	太阳能设备开发与制造

除对吉林敖东、吉林石岷纸业有限责任公司、金诚国际实业（香港）有限公司进行股权投资外，金诚公司主要从事药品包装材料的生产、销售。

(2) 实际控制人所从事其他业务的情况

除吉林敖东及其下属公司外，金源投资以及李秀林先生等 8 名自然人单独或共同控制的其他企业为金诚公司，其合计持有金诚公司 70.80% 的出资额。此外，金源投资主要从事股权投资及管理，未从事与医药、保健食品、普通食品相关的业务。

2、吉林敖东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同业竞争情况

吉林敖东及其子公司主要从事中成药、生物化学药研发、制造和销售业务，业务范围涉及中成药、化学药品、保健食品、普通食品等领域。除吉林敖东及其

下属公司外，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均不从事药品、保健食品、普通食品的研发、制造和销售业务。因此，吉林敖东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同业竞争关系。

（二）避免同业竞争的措施

1、公司章程和相关规定中避免同业竞争的规定

《公司章程》第一百零四条规定：公司董事“未经股东大会同意，不得利用职务便利，为自己或他人谋取本应属于公司的商业机会，自营或者为他人经营与本公司同类的业务”。

第一百零八条规定：“董事自辞职生效或者任期届满之日起三年内，不得与本公司订立合同或者进行交易；不得为自己或他人谋取本应属于公司的商业机会，自营或者为他人经营与本公司同类的业务。否则，所得的收益归公司所有。”

2、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投项目不会产生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同业竞争

吉林敖东本次公开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拟投资于“吉林敖东延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扩建升级项目二期工程项目”、“吉林敖东世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中药饮片（含直接口服饮片）智能工厂建设项目”、“吉林敖东洮南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自动化生产线建设项目”、“吉林敖东延吉药业科技园建设项目”和“补充流动资金项目”。上述募投项目中的建设类项目主要投资用于中成药、化学药等各类药品的产业化生产，上述各类产品不会产生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同业竞争。本次募集资金拟投资的项目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三）独立董事关于同业竞争的意见

独立董事对公司报告期的同业竞争情况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公司业务独立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主要股东以及其控制的企业，不存在同业竞争。公司为避免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主要股东以及其控制的企业同业竞争所采取的措施可行、有效。

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关联方及关联关系

根据《公司法》和《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报告期内公司关联方、关联关系如下：

1、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公司控股股东为金诚公司，实际控制人为金源投资以及李秀林先生等 8 名自然人。

2、其他持有 5%以上股权的股东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除金诚公司外，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权的股东及一致行动人如下：

公司名称	备注
阳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持有公司 5.00%的股权
阳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吉利两全保险产	持有公司 1.26%的股权

注：阳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和阳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吉利两全保险产品同属于阳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主要企业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主要企业参见本节之“一、同业竞争”之“（一）同业竞争情况”之“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所从事其他业务的情况”。

4、公司控股子公司

公司控股子公司参见本募集说明书“第五节 财务会计信息”之“三、合并报表范围及变动情况”。

5、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公司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主要产品或服务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省 广州市	商业	762,108.77	16.77%	证券经纪
通钢集团敦化塔东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吉林省 敦化市	工业	100,000.00	30.00%	铁矿石采、选、冶炼、运输及销售
中山市公用小额贷	广东省	服务	5,000.00	20.00%	办理各项小额贷款等

款有限责任公司	中山市				
珠海广发信德敖东 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广东省 珠海市	服务	2,000.00	40.00%	投资

6、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姓名	担任职务
李秀林	董事长
郭淑芹	副董事长、总经理
杨凯	董事、副总经理
应刚	董事
毕焱	独立董事
孙茂成	独立董事
吕桂霞	独立董事
陈永丰	监事长
修刚	监事
孙玉菊	监事
赵大龙	监事
张海涛	监事
张淑媛	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王振宇	董事会秘书
朱雁	原副董事长、原总经理
韩波	原独立董事
李利平	原监事长
许东林	原监事
郭丽	原监事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属于公司的关联方。

7、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或有重大影响的企业

(1)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中的李秀林、郭淑芹、杨凯、应刚、陈永丰，与金源投资、曾颐华、李秉安、杨学宏共同控制金诚公司。

(2) 公司独立董事吕桂霞持有哈尔滨朗瑞图书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50% 的股份。

(3) 公司独立董事毕焱持有中瑞均富咨询（北京）有限责任公司 13.33% 的股份。

除吉林敖东及其控股子公司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所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均属于公司的关联方。

8、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所担任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企业

姓名	公司名称	在关联方担任职位
李秀林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杨凯	珠海广发信德敖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毕焱	吉林新元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主任会计师
	贵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吉林省集安益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中瑞均富咨询（北京）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吉视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原独立董事
孙茂成	黑龙江卓玖律师事务所	主任律师
吕桂霞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高级经理
	吉林省集安益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哈尔滨朗瑞图书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监事
修刚	敦化市金诚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长
	金诚国际实业（香港）有限公司	董事
孙玉菊	敦化市金诚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财务总监
	山东金石沥青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张淑媛	通钢集团敦化塔东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副董事长
赵大龙	通钢集团敦化塔东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王振宇	中山市公用小额贷款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珠海广发信德敖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郭丽	敦化市金诚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韩波	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吉林分所	主任会计师
	融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曾用名：吉林永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原独立董事

除吉林敖东及其控股子公司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担任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企业，均属于公司的关联方。

9、控股股东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姓名	担任职务
修刚	董事长
徐永生	董事
郭丽	董事、总经理
孙玉菊	董事、财务总监
白万东	董事、副总经理
王富兴	监事长
王莹	监事
钱大威	监事
关云强	副总经理

公司控股股东金诚公司的关键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属于公司的关联方。除吉林敖东及其控股子公司外，公司控股股东金诚公司的关键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所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担任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企业，属于公司的关联方。

（二）关联交易

1、日常性关联交易

（1）关联销售

单位：万元

关联方名称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交易内容
敦化市金诚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223.99	419.18	455.90	581.95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供水、供气）

敦化市金诚实业有限责任公司是吉林敖东的控股股东，金诚公司的主营业务为医药包装材料的生产及销售。基于敖东工业园整体建设共同使用公用资产、有效降低企业成本及保护环境的考虑，吉林敖东向金诚公司供水、供气。

关联交易价格以市场价格结算，合同、协议为一项一签。

（2）关联采购

单位：万元

关联方名称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交易内容
敦化市金诚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5,833.11	11,421.86	9,587.70	12,345.05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因位置毗邻、供应方便、品质稳定有保障，吉林敖东选择金诚公司作为自己

药物包装物的供应商，向其采购包装物。

上述关联交易价格以市场价格结算，合同、协议为一项一签。

2、偶发性关联交易

2015年6月17日，吉林敖东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发起设立广发信德·吉林敖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暂定名）及广发信德·吉林敖东中药现代化产业基金（暂定名）和吉林敖东创新产业发展基金（暂定名）暨与广发证券共同投资的关联交易议案》。

根据该议案，2015年6月17日，公司与广发证券全资子公司广发信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发信德”）签订《合作协议》，主要约定：

（1）公司与广发信德共同发起设立广发信德·吉林敖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实际注册名称“珠海广发信德敖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信德敖东”）），信德敖东注册资本2,000.00万元，广发信德、吉林敖东分别以现金方式出资人民币1200.00万元、800.00万元，出资比例分别为60%、40%；

（2）待信德敖东成立后，吉林敖东、广发信德和信德敖东共同发起设立“广发信德·吉林敖东中药现代化产业基金”（实际注册名称“珠海广发信德敖东医药产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该基金总规模预计为10亿元人民币（根据发展需要可调整），其中广发信德认缴出资人民币3亿元、吉林敖东认缴出资人民币2亿元、信德敖东认缴出资人民币500万元，余下的拟对外募集；

（3）待信德敖东成立后，吉林敖东、信德敖东、敦化市财政投资有限公司共同发起设立“吉林敖东创新产业发展基金”（实际注册名称“吉林敖东创新产业基金管理中心（有限合伙）”），该基金总规模预计为人民币3亿元（根据发展需要可调整），其中吉林敖东及相关企业认缴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信德敖东认缴人民币1,000万元、敦化市财政投资有限公司认缴人民币9,000万元。

信德敖东已于2015年7月1日成立，吉林敖东创新产业基金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已于2015年8月7日成立，珠海广发信德敖东医药产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已于2015年10月28日成立。

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4年修订）》、当时有效的《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上述投资构成关联交易。基于上述关联交易涉及金额未达

到发生时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上述关联交易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关键管理人员薪酬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非独立董事	662.83	778.85	1019.01	676.48
独立董事	8.25	10.89	10.89	12.3
监事	101.27	125.46	171.65	160.16
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133.50	135.64	255.03	103.83
合计	905.85	1,050.84	1,456.58	952.77

4、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单位：万元

关联方名称	项目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金诚公司	应付账款	608.37	97.76	199.84	376.08

报告期内，立信会计师事务所于 2014 年度、2015 年度、2016 年度分别出具了编号为“信会师报字[2015]第 112062 号”、“信会师报字[2016]第 111440 号”“信会师报字[2017]第 ZA10932 号”的《关于对吉林敖东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专项审计说明》，认为所披露信息与其审计集团公司 2014 年、2015 年、2016 年度财务报表时所复核的会计资料和经审计的财务报表的相关内容，在所有重大方面没有发现不一致。目前，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违规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

（三）关联交易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关联交易较少、金额相对较小，且交易价格公允，均依照法律法规履行了相关程序，未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无重大不利影响。

（四）规范关联交易的措施

发行人上市以来，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着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处理关联交易，并严格履行关联交易的批准程序和

披露义务。为规范关联交易，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平、公正、公开，保护公司股东的合法权益，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在《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文件中对关联交易事项决策程序作了明确规定，主要内容如下：

1、《公司章程》规定了关联交易的决策制度、权限和程序

《公司章程》第四十二条：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依法行使下列职权：

（十五）审议决定公司与关联人达成的总额在人民币 3,000 万元以上且超过公司最近一次经审计的净资产绝对值 5%的关联交易事项（公司获赠现金、单纯减免公司义务的除外）。

《公司章程》第八十一条：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

《公司章程》第八十二条：股东大会关于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程序：

（一）股东大会召集人在公告召开股东大会之前，应当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表决的交易事项是否构成关联交易进行审查；如果拟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表决的交易事项与某一股东之间构成关联交易，召集人应当在公告中予以披露，并提示关联股东回避表决。

（二）公司股东与股东大会审议的交易事项存在关联关系并构成关联交易，关联股东应当在股东大会召开前向公司董事会详细披露其关联关系，最迟应当在关联交易事项表决前向主持人披露，并自动回避表决。

（三）股东大会在表决关联交易事项之前，主持人应当宣布和告知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由非关联股东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表决。

（四）股东大会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表决，须由出席股东大会的非关联股东持有表决权半数以上通过；如果关联交易事项是本章程规定的特别决议事项，须由出席股东大会的非关联股东所持表决权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

（五）关联股东未就关联交易事项向董事会或主持人进行披露，并参与了对关联交易事项的表决，其所行使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内；主持人应当宣布关联股东对关联交易所作的表决无效。

(六)股东大会对关联股东没有回避并参与关联交易事项表决的情况下所通过的股东大会决议应认定为无效决议,股东大会有权撤销有关关联交易事项的一切无效决议。

《公司章程》第一百一十七条:董事会应当确定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的权限,建立严格的审查和决策程序;重大投资项目应当组织有关专家、专业人员进行评审,并报股东大会批准。

《公司章程》第一百一十八条:董事会对重大事项的决策权限:

(三)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30 万元以上的关联交易事项;公司与关联法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300 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0.5% 以上的关联交易事项(公司获赠现金、单纯减免公司义务的除外)。

2、《董事会议事规则》规定了关联交易的决策制度和程序

《董事会议事规则》第六条:董事个人或者其所任职的其他企业直接或者间接与公司已有的或者计划中的合同、交易、安排有关联关系时(聘任合同除外),不论有关事项在一般情况下是否需要董事会批准同意,均应当尽快向董事会披露其关联关系的性质和程度。

除非有关联关系的董事按上款的要求向董事会作了披露,并且董事会在不将其计入法定人数,该董事亦未参加表决的会议上批准了该事项,公司有权撤销该合同、交易或者安排,但在对方是善意第三人的情况下除外。

董事会就在本条所规定的事项进行表决时,关联董事不得参与表决,但可以向董事会提供有关上述事项的 necessary 解释。

《董事会议事规则》第五十四条:董事与董事会会议决议事项所涉及的企业有关联关系的,不得对该项决议行使表决权,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无关联关系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作决议须经无关联关系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无关联董事人数不足 3 人的,应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董事会议事规则》第五十五条:在董事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应当回避,不参加关联交易事项的表决。有以下情形的董事,属关联董事:

(一)董事个人与公司的关联交易;

(二) 董事个人在关联企业任职或拥有关联企业的控股权，该关联企业与公司关联交易；

(三) 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应当回避的。

3、《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规定了关联交易的回避制度、报告与披露制度、决策制度、定价制度、监督及管理制度等

“一、关联交易回避制度”第四条：公司与关联方签署涉及关联交易的合同、协议或决议安排时，应当采取必要的回避措施：

- 1、任何个人只能代表一方签署协议；
- 2、关联方不得以任何方式干预公司的决定；
- 3、董事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应当回避表决，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
- 4、股东大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应当回避表决。

5、股东大会对有关关联交易事项进行表决时，在扣除关联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后，由出席股东大会的非关联股东按公司章程有关规定表决。

“三、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第二十二條：公司为关联人提供担保的，不论数额大小，均应当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为持有本公司 5% 以下股份的股东提供担保的，参照前款的规定执行，有关股东应当在股东大会上回避表决。

(五) 独立董事关于关联交易的意见

独立董事对公司报告期内的关联交易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一) 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关联交易均系正常经营活动所发生，该等关联交易遵循公正、公允的原则和市场化定价的方式进行，不存在通过关联交易行为损害上市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二) 该等关联交易均已按照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其他相关规定的要求，履行了有效的审批程序，相关信息披露及时，符合法律规定；

(三) 公司已经制订了完备的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制度和措施，有效的保护了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利益。

第五节 财务会计信息

本节的财务会计数据反映了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的财务状况，引用的财务会计数据，非经特别说明，引自 2014 年度、2015 年度、2016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及 2017 年 1-6 月未经审计的财务报告，财务指标根据上述财务报表为基础编制。

一、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公司 2014 年度、2015 年度和 2016 年度财务报告经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5]第 112058 号”、“信会师报字[2016]第 111438 号”及“信会师报字[2017]第 ZA10930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2017 年 1-6 月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二、最近三年及一期财务报表

（一）合并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156,199,229.89	1,359,503,807.59	1,849,884,928.42	1,728,089,860.0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51,007,397.28	434,394,583.55	181,440,924.91	112,659,774.97
应收票据	279,307,790.30	395,680,650.29	253,871,934.41	325,247,410.48
应收账款	605,620,970.39	443,463,402.26	353,148,824.16	260,188,899.23
预付款项	24,072,801.16	12,082,779.12	19,431,318.46	15,513,816.18
应收利息	58,958.33	2,259,489.10	4,509,104.73	13,886,594.71
应收股利	447,380,033.45	-	-	-
其他应收款	13,340,137.11	64,402,704.96	6,527,692.76	15,189,256.57

存货	528,882,902.09	496,374,848.85	456,388,061.26	424,851,921.24
其他流动资产	34,741,692.38	31,369,564.02	31,619,572.07	20,702,009.05
流动资产合计	3,540,611,912.38	3,239,531,829.74	3,156,822,361.18	2,916,329,542.45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036,750,788.14	1,030,495,810.73	931,407,349.14	4,031,653.93
长期股权投资	13,809,790,881.87	13,451,099,425.55	13,167,483,356.03	8,673,020,986.76
投资性房地产	7,382,319.19	7,658,010.79	3,938,418.54	4,295,627.70
固定资产	2,066,198,067.14	2,128,179,586.32	1,796,861,839.90	1,619,596,641.97
在建工程	88,131,560.98	62,655,922.38	304,005,886.13	185,465,946.09
生产性生物资产	1,361,673.30	1,262,234.91	1,283,877.70	1,408,124.60
无形资产	307,757,180.20	321,810,280.41	347,586,187.26	273,106,741.83
开发支出	30,375,881.86	28,684,693.14	26,827,631.82	22,483,979.92
长期待摊费用	3,450,959.76	3,630,205.08	3,796,122.54	3,889,179.48
递延所得税资产	29,577,581.72	27,486,552.20	22,514,656.65	12,861,315.12
其他非流动资产	49,769,424.07	38,008,701.45	71,488,579.77	53,034,942.82
非流动资产合计	17,430,546,318.23	17,100,971,422.96	16,677,193,905.48	10,853,195,140.22
资产总计	20,971,158,230.61	20,340,503,252.70	19,834,016,266.66	13,769,524,682.6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73,607,477.32	134,450,043.28	1,006,440,000.00	33,610,000.00
应付账款	206,627,641.29	191,624,654.82	206,601,128.18	185,757,447.85
预收款项	92,150,894.07	82,360,831.55	65,348,386.76	69,580,421.47
应付职工薪酬	70,495,452.96	227,701,800.06	164,387,483.45	121,092,847.91
应交税费	59,700,564.99	46,375,603.54	33,795,741.90	33,818,404.73
应付利息	-	-	646,666.66	10,068.49
应付股利	5,186.46	5,186.46	4,449,697.26	2,758,586.46
其他应付款	428,744,406.66	400,005,943.99	393,607,749.38	291,913,406.81
流动负债合计	931,331,623.75	1,082,524,063.70	1,875,276,853.59	738,541,183.7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应付款	21,260,000.00	21,260,000.00	21,690,000.00	22,120,000.00
递延收益	373,350,341.71	335,338,172.23	325,877,746.97	344,911,401.34
递延所得税负债	29,375,931.77	27,346,504.65	27,587,408.76	4,921,615.88
非流动负债合计	423,986,273.48	383,944,676.88	375,155,155.73	371,953,017.22
负债合计	1,355,317,897.23	1,466,468,740.58	2,250,432,009.32	1,110,494,200.94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162,769,962.00	894,438,433.00	894,438,433.00	894,438,433.00
资本公积	4,068,318,371.48	4,068,311,588.05	4,065,599,030.54	1,947,373,205.48
其他综合收益	592,127,099.46	492,990,747.67	639,432,185.22	374,830,499.03
盈余公积	1,388,989,359.12	1,388,989,359.12	1,269,257,377.77	915,431,714.01

未分配利润	12,168,984,083.94	11,794,415,365.75	10,510,044,592.86	8,449,168,626.5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9,381,188,876.00	18,639,145,493.59	17,378,771,619.39	12,581,242,478.07
少数股东权益	234,651,457.38	234,889,018.53	204,812,637.95	77,788,003.66
所有者权益合计	19,615,840,333.38	18,874,034,512.12	17,583,584,257.34	12,659,030,481.7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0,971,158,230.61	20,340,503,252.70	19,834,016,266.66	13,769,524,682.67

2、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225,632,600.83	2,736,697,077.39	2,334,760,837.13	2,240,099,344.17
其中：营业收入	1,225,632,600.83	2,736,697,077.39	2,334,760,837.13	2,240,099,344.17
二、营业总成本	1,052,393,998.69	2,413,929,888.93	2,026,621,900.29	1,899,388,280.19
其中：营业成本	385,184,878.98	792,905,719.79	724,846,352.40	693,776,808.02
税金及附加	26,726,269.93	53,934,231.77	35,787,703.53	31,737,818.68
销售费用	538,025,529.90	1,135,746,507.41	912,421,800.95	893,253,343.65
管理费用	99,263,823.00	367,472,233.99	354,833,032.36	301,256,185.11
财务费用	-2,808,000.46	9,733,799.51	-7,336,726.70	-34,154,648.84
资产减值损失	6,001,497.34	54,137,396.46	6,069,737.75	13,518,773.57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326,278.08	-7,288,511.94	5,996,632.66	7,668,551.6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39,991,180.30	1,315,203,031.73	2,240,378,600.44	1,072,256,284.5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691,208,231.93	1,287,554,869.12	2,228,465,407.69	1,061,102,663.55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他收益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28,556,060.52	1,630,681,708.25	2,554,514,169.94	1,420,635,900.18
加：营业外收入	23,200,709.64	116,040,364.00	123,168,419.99	68,796,336.4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71,370.88	914,398.18	301,538.86	18,684,963.11
减：营业外支出	2,559,782.51	6,635,725.85	7,371,266.12	4,163,162.5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212,871.49	3,559,705.37	2,936,535.80	1,921,909.5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49,196,987.65	1,740,086,346.40	2,670,311,323.81	1,485,269,074.05

减：所得税费用	38,201,203.54	84,244,896.62	68,481,892.83	67,476,834.2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10,995,784.11	1,655,841,449.78	2,601,829,430.98	1,417,792,239.8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11,231,777.09	1,666,491,361.24	2,593,589,316.67	1,410,692,545.80
少数股东损益	-235,992.98	-10,649,911.46	8,240,114.31	7,099,694.00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99,136,351.79	-146,441,437.55	264,601,686.19	237,599,801.16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99,136,351.79	-146,441,437.55	264,601,686.19	237,599,801.16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99,136,351.79	-146,441,437.55	264,601,686.19	237,599,801.16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102,251,029.66	-153,846,966.75	194,897,389.31	235,910,177.24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6,760,645.79	2,316,346.20	68,188,336.81	1,689,623.92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3,645,967.92	5,089,183.00	1,515,960.07	-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010,132,135.90	1,509,400,012.23	2,866,431,117.17	1,655,392,040.9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010,368,128.88	1,520,049,923.69	2,858,191,002.86	1,648,292,346.9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35,992.98	-10,649,911.46	8,240,114.31	7,099,694.00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78	1.45	2.23	1.21
（二）稀释每股收益	0.78	1.45	2.23	1.21

3、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251,323,798.52	2,516,373,246.15	2,204,640,830.87	2,124,225,406.23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	2,069,848.0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8,078,458.40	177,244,460.80	221,056,416.30	156,908,089.2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39,402,256.92	2,693,617,706.95	2,425,697,247.17	2,283,203,343.5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15,412,379.46	643,653,634.97	645,714,938.08	646,980,888.1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43,036,625.54	211,803,525.20	182,469,656.04	172,020,928.46
支付的各项税费	237,397,437.06	521,494,624.26	444,741,959.70	426,238,024.7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70,126,618.01	982,852,964.15	764,738,328.63	749,135,751.4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65,973,060.07	2,359,804,748.58	2,037,664,882.45	1,994,375,592.8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3,429,196.85	333,812,958.37	388,032,364.72	288,827,750.6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613,509,210.38	4,303,680,107.15	6,555,149,612.94	1,598,487,674.31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1,770,252.06	1,026,828,356.13	256,323,950.80	250,919,865.2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56,394.00	2,584,380.00	1,353,867.87	110,881,118.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625,435,856.44	5,333,092,843.28	6,812,827,431.61	1,960,288,657.5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0,030,860.65	158,026,768.73	334,110,264.87	402,010,608.51
投资支付的现金	5,544,585,845.14	4,883,775,456.24	7,657,558,312.22	1,357,658,568.48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2,168,240.73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3,000.00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574,679,705.79	5,043,970,465.70	7,991,668,577.09	1,759,669,176.9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756,150.65	289,122,377.58	-1,178,841,145.48	200,619,480.5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50,000,000.00	140,000,000.00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50,000,000.00	140,000,000.00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42,679,166.11	1,142,088,138.11	1,112,440,000.00	40,5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500,035,035.40	-	691,090.56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42,679,166.11	1,692,123,173.51	1,252,440,000.00	41,191,090.5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03,521,732.07	2,015,415,435.49	140,940,000.00	20,04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70,293,327.16	295,114,280.15	199,811,031.24	90,653,746.8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	654,432.6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499,999,097.65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73,815,059.23	2,810,528,813.29	340,751,031.24	110,693,746.8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1,135,893.12	-1,118,405,639.78	911,688,968.76	-69,502,656.3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645,967.92	5,089,183.00	1,515,960.07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	-203,304,577.70	-490,381,120.83	122,396,148.07	419,944,574.90

物净增加额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59,503,807.59	1,849,884,928.42	1,727,488,780.35	1,307,544,205.4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56,199,229.89	1,359,503,807.59	1,849,884,928.42	1,727,488,780.35

4、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1-6月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894,438,433.00				4,068,311,588.05		492,990,747.67		1,388,989,359.12		11,794,415,365.75	234,889,018.53	18,874,034,512.1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94,438,433.00				4,068,311,588.05		492,990,747.67	0.00	1,388,989,359.12		11,794,415,365.75	234,889,018.53	18,874,034,512.1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268,331,529.00				6,783.43		99,136,351.79				374,568,718.19	-237,561.15	741,805,821.26
(一) 综合收益总额							99,136,351.79				911,231,777.09	-235,992.98	1,010,132,135.9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783.43							-1,568.17	5,215.26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6,783.43							-1,568.17	5,215.26

(三) 利润分配	268,331,529.00										-536,663,058.90		-268,331,529.9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68,331,529.00											-536,663,058.90	-268,331,529.9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162,769,962.00			4,068,318,371.48		592,127,099.46		1,388,989,359.12		12,168,984,083.94	234,651,457.38	19,615,840,333.38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894,438,433.00				4,065,599,030.54		639,432,185.22		1,269,257,377.77		10,510,044,592.86	204,812,637.95	17,583,584,257.3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94,438,433.00				4,065,599,030.54		639,432,185.22		1,269,257,377.77		10,510,044,592.86	204,812,637.95	17,583,584,257.3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712,557.51		-146,441,437.55		119,731,981.35		1,284,370,772.89	30,076,380.58	1,290,450,254.78
（一）综合收益总额							-146,441,437.55				1,666,491,361.24	-10,649,911.46	1,509,400,012.2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712,557.51							40,726,292.04	43,438,849.55
1. 股东投												50,000,000.00	50,000,000.00

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2,712,557.51							-9,273,707.96	-6,561,150.45
(三) 利润分配									119,731,981.35		-382,120,588.35		-262,388,607.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19,731,981.35		-119,731,981.35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62,388,607.00	-262,388,607.0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894,438,433.00				4,068,311,588.05		492,990,747.67		1,388,989,359.12		11,794,415,365.75	234,889,018.53	18,874,034,512.12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894,438,433.00				1,947,373,205.48		374,830,499.03		915,431,714.01		8,449,168,626.55	77,788,003.66	12,659,030,481.7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94,438,433.00				1,947,373,205.48		374,830,499.03		915,431,714.01		8,449,168,626.55	77,788,003.66	12,659,030,481.7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2,118,225,825.06		264,601,686.19		353,825,663.76		2,060,875,966.31	127,024,634.29	4,924,553,775.61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64,601,686.19				2,593,589,316.67	8,240,114.31	2,866,431,117.17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118,225,825.06							135,130,849.98	2,253,356,675.04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40,000,000.00	140,0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2,118,225,825.06							-4,869,150.02	2,113,356,675.04
(三) 利润分配									353,825,663.76		-532,713,350.36	-16,346,330.00	-195,234,016.60
1. 提取盈余公积									353,825,663.76		-353,825,663.76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78,887,686.60	-16,346,330.00	-195,234,016.6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894,438,433.00				4,065,599,030.54		639,432,185.22		1,269,257,377.77		10,510,044,592.86	204,812,637.95	17,583,584,257.34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	894,438,433.00				303,570,878.71				809,751,541.76		8,567,600,914.06	80,310,762.78	10,655,672,530.31

余额												
加：会计政策变更				1,641,437,059.14		137,230,697.87				-1,334,000,817.76		444,666,939.25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94,438,433.00			1,945,007,937.85		137,230,697.87		809,751,541.76		7,233,600,096.30	80,310,762.78	11,100,339,469.5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365,267.63		237,599,801.16		105,680,172.25		1,215,568,530.25	-2,522,759.12	1,558,691,012.17
（一）综合收益总额						237,599,801.16				1,410,692,545.80	7,099,694.00	1,655,392,040.9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365,267.63							-8,354,442.02	-5,989,174.39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2,365,267.63							-8,354,442.02	-5,989,174.39
（三）利润分配								105,680,172.25		-195,124,015.55	-1,268,011.10	-90,711,854.40
1. 提取盈余公积								105,680,172.25		-105,680,172.25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89,443,843.30	-1,268,011.10	-90,711,854.4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894,438,433.00				1,947,373,205.48		374,830,499.03		915,431,714.01		8,449,168,626.55	77,788,003.66	12,659,030,481.73

(二) 母公司报表

1、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6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10,619,659.59	692,920,671.79	1,016,295,695.87	1,123,503,057.9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12,505,746.37	140,236,646.12	152,398,612.04	94,538,741.61
应收票据	10,191,640.10	79,469,370.66	58,021,309.01	5,200,523.78
应收利息	44,333.33	1,272,105.33	4,031,104.76	12,792,296.15
应收股利	438,367,253.45	-	-	2,000,000.00
其他应收款	45,448,187.67	110,935,004.26	22,575,573.23	52,115,903.83
存货	46,972,159.11	46,972,159.11	46,972,159.11	46,972,159.11
其他流动资产	910,869.15	322,692.91	255,635.66	153,556.42
流动资产合计	1,365,059,848.77	1,072,128,650.18	1,300,550,089.68	1,337,276,238.87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036,750,788.14	1,030,495,810.73	931,407,349.14	4,031,653.93
长期股权投资	16,211,497,590.25	15,872,796,989.43	14,946,106,015.27	10,265,002,571.54
投资性房地产	3,402,604.80	3,581,209.38	3,938,418.54	4,295,627.70
固定资产	15,051,452.16	22,495,449.67	24,495,903.91	26,154,989.38
无形资产	15,973,822.55	16,199,795.75	16,651,742.15	17,103,688.55
递延所得税资产	6,971,560.80	8,379,529.46	4,901,479.18	-
非流动资产合计	17,289,647,818.70	16,953,948,784.42	15,927,500,908.19	10,316,588,531.10
资产总计	18,654,707,667.47	18,026,077,434.60	17,228,050,997.87	11,653,864,769.97
流动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49,771,648.28	144,707,585.89	128,368,712.44	95,390,330.43
应交税费	264,556.38	91,921.64	3,070,548.98	2,493,787.75
应付股利	0.06	0.06	4,444,510.86	2,753,400.06
其他应付款	189,764,386.15	5,535,374.90	5,218,294.74	193,316,359.00
流动负债合计	239,800,590.87	150,334,882.49	141,102,067.02	293,953,877.2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应付款	2,220,000.00	2,220,000.00	2,650,000.00	3,080,000.00
递延收益	34,892,095.47	35,446,021.30	32,115,045.69	59,756,307.37
递延所得税负债	27,148,144.04	25,281,811.01	25,278,401.94	3,720,846.98
非流动负债合计	64,260,239.51	62,947,832.31	60,043,447.63	66,557,154.35

负债合计	304,060,830.38	213,282,714.80	201,145,514.65	360,511,031.59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162,769,962.00	894,438,433.00	894,438,433.00	894,438,433.00
资本公积	4,021,703,625.42	4,021,696,552.16	4,021,657,079.76	1,908,700,971.73
其他综合收益	580,483,662.38	486,975,742.54	636,057,184.88	374,830,499.03
盈余公积	1,388,989,359.12	1,388,989,359.12	1,269,257,377.77	915,431,714.01
未分配利润	11,196,700,228.17	11,020,694,632.98	10,205,495,407.81	7,199,952,120.61
所有者权益合计	18,350,646,837.09	17,812,794,719.80	17,026,905,483.22	11,293,353,738.3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8,654,707,667.47	18,026,077,434.60	17,228,050,997.87	11,653,864,769.97

2、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一、营业收入				
减：营业成本				
税金及附加	112,383.33	728,812.65	455,044.27	572,897.34
管理费用	10,784,372.94	79,144,075.02	67,460,037.77	44,588,066.31
财务费用	-1,380,477.73	-13,223,940.33	-18,369,480.67	-25,254,309.76
资产减值损失	-2,551,467.57	13,784,534.64	164,236.88	-1,393,134.16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0,787,705.58	-443,492.28	-1,615,352.57	7,051,323.9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04,277,819.22	1,269,647,879.00	3,582,800,319.66	1,072,826,482.3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676,727,215.38	1,263,775,342.06	2,215,998,571.86	1,057,214,772.08
其他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18,100,713.83	1,188,770,904.74	3,531,475,128.84	1,061,364,286.55
加：营业外收入	149,167.92	5,629,204.09	379,150.91	180,044.2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321.34	-	28,240.40	189.23
减：营业外支出	53,377.37	1,327,051.91	235,020.00	1,021,761.3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42,427.37	2,375.96	154,000.00	936,446.3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18,196,504.38	1,193,073,056.92	3,531,619,259.75	1,060,522,569.48
减：所得税费用	5,527,850.29	-4,246,756.60	-6,637,377.81	3,720,846.98
四、净利润（净亏损	712,668,654.09	1,197,319,813.52	3,538,256,637.56	1,056,801,722.50

以“一”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93,507,919.84	-149,081,442.34	261,226,685.85	237,599,801.16
(一) 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93,507,919.84	-149,081,442.34	261,226,685.85	237,599,801.16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100,268,565.63	-151,397,788.54	193,038,349.04	235,910,177.24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6,760,645.79	2,316,346.20	68,188,336.81	1,689,623.92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806,176,573.93	1,048,238,371.18	3,799,483,323.41	1,294,401,523.66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61	1.04	3.04	0.91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61	1.04	3.04	0.91

3、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97,651,545.34	430,037,712.66	319,841,813.87	360,425,315.6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7,651,545.34	430,037,712.66	319,841,813.87	360,425,315.6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2,583,138.66	17,065,173.41	14,466,085.54	13,108,453.53
支付的各项税费	6,121,175.31	33,209,432.00	7,134,577.44	12,656,092.3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4,641,771.75	473,232,783.97	537,605,557.54	237,799,748.8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3,346,085.72	523,507,389.38	559,206,220.52	263,564,294.7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4,305,459.62	-93,469,676.72	-239,364,406.65	96,861,020.9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009,357,870.38	3,757,970,971.12	6,480,185,051.94	1,594,515,302.91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1,769,652.06	1,003,284,356.26	1,610,180,219.00	250,719,014.9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2,723.55	333.95	146,737.87	10,002,65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21,150,245.99	4,761,255,661.33	8,090,512,008.81	1,855,236,967.8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7,445.00	265,813.49	461,987.80	67,342.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4,999,324,742.91	4,722,580,415.15	7,779,161,600.66	1,393,840,479.41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3,000.00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999,425,187.91	4,722,846,228.64	7,779,623,588.46	1,393,907,821.4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725,058.08	38,409,432.69	310,888,420.35	461,329,146.4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	-	500,035,035.40	-	691,090.56

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500,035,035.40	-	691,090.5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1,330,000.00	1,330,000.00	1,33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68,331,529.90	267,020,717.80	177,401,375.80	88,374,143.2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99,999,097.65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8,331,529.90	768,349,815.45	178,731,375.80	89,704,143.2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8,331,529.90	-268,314,780.05	-178,731,375.80	-89,013,052.7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2,301,012.20	-323,375,024.08	-107,207,362.10	469,177,114.6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92,920,671.79	1,016,295,695.87	1,123,503,057.97	654,325,943.3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10,619,659.59	692,920,671.79	1,016,295,695.87	1,123,503,057.97

4、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1-6月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894,438,433.00				4,021,696,552.16		486,975,742.54		1,388,989,359.12	11,020,694,632.98	17,812,794,719.8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94,438,433.00				4,021,696,552.16	0.00	486,975,742.54		1,388,989,359.12	11,020,694,632.98	17,812,794,719.8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68,331,529.00				7,073.26		93,507,919.84			176,005,595.19	537,852,117.29
（一）综合收益总额							93,507,919.84			712,668,654.09	806,176,573.9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7,073.26						7,073.26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7,073.26						7,073.26
（三）利润分配	268,331,529.00									-536,663,058.90	-268,331,529.9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68,331,529.00									-536,663,058.90	-268,331,529.9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162,769,962.00				4,021,703,625.42	0.00	580,483,662.38		1,388,989,359.12	11,196,700,228.17	18,350,646,837.09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894,438,433.00				4,021,657,079.76		636,057,184.88		1,269,257,377.77	10,205,495,407.81	17,026,905,483.2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94,438,433.00				4,021,657,079.76		636,057,184.88		1,269,257,377.77	10,205,495,407.81	17,026,905,483.2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	-	-	-	39,472.40		-149,081,442.34	-	119,731,981.35	815,199,225.17	785,889,236.58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49,081,442.34			1,197,319,813.52	1,048,238,371.18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9,472.40		-	-			39,472.4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39,472.40						39,472.40
(三) 利润分配								119,731,981.35	-382,120,588.35	-262,388,607.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19,731,981.35	-119,731,981.35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62,388,607.00	-262,388,607.0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894,438,433.00			4,021,696,552.16		486,975,742.54		1,388,989,359.12	11,020,694,632.98	17,812,794,719.80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894,438,433.00				1,908,700,971.73		374,830,499.03		915,431,714.01	7,199,952,120.61	11,293,353,738.3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94,438,433.00				1,908,700,971.73		374,830,499.03		915,431,714.01	7,199,952,120.61	11,293,353,738.3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2,112,956,108.03		261,226,685.85		353,825,663.76	3,005,543,287.20	5,733,551,744.84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61,226,685.85			3,538,256,637.56	3,799,483,323.41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112,956,108.03						2,112,956,108.03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2,112,956,108.03						2,112,956,108.03
(三) 利润分配									353,825,663.76	-532,713,350.36	-178,887,686.60
1. 提取盈余公积									353,825,663.76	-353,825,663.76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78,887,686.60	-178,887,686.6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894,438,433.00				4,021,657,079.76		636,057,184.88		1,269,257,377.77	10,205,495,407.81	17,026,905,483.22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894,438,433.00				266,548,464.80				809,751,541.76	7,672,275,231.42	9,643,013,670.98
加：会计政策变更					1,641,437,059.14		137,230,697.87			-1,334,000,817.76	444,666,939.25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94,438,433.00				1,907,985,523.94		137,230,697.87		809,751,541.76	6,338,274,413.66	10,087,680,610.2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715,447.79		237,599,801.16		105,680,172.25	861,677,706.95	1,205,673,128.15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4,357.23		237,599,801.16			1,056,801,722.50	1,294,425,880.89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91,090.56						691,090.56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691,090.56						691,090.56
(三) 利润分配									105,680,172.25	-195,124,015.55	-89,443,843.30
1. 提取盈余公积									105,680,172.25	-105,680,172.25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89,443,843.30	-89,443,843.3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894,438,433.00				1,908,700,971.73		374,830,499.03		915,431,714.01	7,199,952,120.61	11,293,353,738.38

三、合并报表范围及变动情况

(一) 合并报表范围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吉林敖东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子公司名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1	吉林敖东延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制药	52,681.23	100.00%
2	吉林敖东洮南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制药	4,698.00	96.41%
3	吉林敖东药业集团延吉股份有限公司	制药	13,094.58	100.00%
4	吉林敖东集团力源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制药	19,960.00	98.65%
5	吉林敖东集团大连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制药	2,600.00	94.96%
6	吉林敖东集团金海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制药	8,000.00	100.00%
7	吉林敖东生态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养殖业、种植业	4,024.30	84.72%
8	吉林敖东医药有限责任公司	商业	3,080.00	99.72%
9	吉林敖东鹿业有限责任公司	畜牧业	1,200.00	100.00%
10	吉林敖东胶囊有限公司	药品包装	4,390.00	100.00%
11	延边公路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公路建设及收费	2,000.00	100.00%
12	吉林敖东酵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酵素原液产品产销	10,000.00	51.00%
13	吉林敖东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参茸制品	10,000.00	100.00%
14	吉林敖东世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中药饮片加工	27,370.67	85.39%
15	吉林敖东林源医药营销股份有限公司	医药批发、保健品销售	1,600.00	99.97%
16	吉林敖东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医药、医疗器械批发	2,600.00	100.00%
17	吉林敖东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专用化学品制造	35,000.00	57.14%
18	北京英伟奇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信息咨询；广告设计、制作	11.25	99.72%
19	吉林敖东工业园公用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热力、水生产及供应	16,980.00	100.00%
20	敖东国际（香港）实业有限公司	投资	港币 220,000.00	100.00%
21	吉林正容医药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药品、保健食品、食品、 医疗器械经销，中药材 收购	4,859.43	98.20%

(二) 合并报表范围变化情况

1、2014 年合并报表范围变动

2014 年 10 月 28 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对外投资的议案》。吉林敖东以自有资金人民币 2,000 万元按 1 元/股发起设立吉林敖东红洋卫生用品有限公司，占吉林敖东红洋卫生用品公司注册资本的 100%。

2013 年 12 月 20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

股子公司吉林敖东中药饮片股份有限公司分立方案的议案》。此次分立采用存续分立的方式进行，将吉林敖东中药饮片股份有限公司分为吉林敖东中药饮片股份有限公司和吉林敖东工业园公用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两个公司，实行分开经营、管理与考核，明晰各自责任；分立后公司仍具有对各子公司的实际控制权。分立后吉林敖东中药饮片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 8,000 万元，已于 2014 年 3 月 13 日办理完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吉林敖东工业园公用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 16,980 万元，已于 2014 年 2 月 13 日办理完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当期合并范围变动的情况如下：

名称	增加/减少	变更原因	取得/丧失控制后权益比例
吉林敖东红洋卫生用品有限公司	增加	新设成立	100%
吉林敖东工业园公用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增加	分立成立	100%

2、2015 年合并报表范围变动

2015 年 7 月 21 日，公司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在香港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对外投资议案》。吉林敖东以自有资金发起设立敖东国际（香港）实业有限公司，占敖东国际（香港）实业有限公司实收资本的 100%，首期出资人民币 4 亿元。

当期合并范围变动的情况如下：

名称	增加/减少	变更原因	取得/丧失控制后权益比例
敖东国际（香港）实业有限公司	增加	新设成立	100%

3、2016 年合并报表范围变动

2016 年 6 月 1 日，控股子公司吉林敖东世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投资 260 万元，取得吉林正容医药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100% 股权，公司对其合并持股比例为 68.75%。

当期具体合并范围变动的情况如下：

名称	增加/减少	变更原因	取得/丧失控制后权益比例
吉林正容医药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增加	收购股权	68.75%

4、2017 年 1-6 月合并报表范围变动

2016 年 11 月 22 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吸收合并的议案》，具体情况和进展情况如下：

公司控股子公司吉林敖东世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世航药业”）吸收合并控股子公司吉林敖东中药饮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饮片公司”），

吸收合并完成后，世航药业继续存续，饮片公司法人主体资格依法予以注销。饮片公司的全部资产、债权、债务、人员和业务由世航药业依法继承，饮片公司已于2017年3月15日经敦化市市场和质量技术监督局审查准予注销。

公司控股三级子公司吉林正容医药发展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正容医药”）吸收合并公司全资子公司吉林敖东红洋卫生用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敖东红洋”），吸收合并完成后，正容医药继续存续，敖东红洋法人主体资格依法予以注销。敖东红洋的全部资产、债权、债务、人员和业务由正容医药依法继承，敖东红洋已于2017年3月23日经敦化市市场和质量技术监督局审查准予注销。

当期合并范围变动的情况如下：

名称	增加/减少	变更原因	取得/丧失控制后权益比例
吉林敖东中药饮片股份有限公司	减少	被其他子公司吸收合并	-
吉林敖东红洋卫生用品有限公司	减少	被其他子公司吸收合并	-

四、非经常性损益和净资产收益率审核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的规定，公司编制了最近三年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和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表。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上述数据进行审核，出具了专项鉴证报告，认为：

公司《最近三年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表》及其附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印发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与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的规定编制；公司《最近三年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及其附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印发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的规定编制。

五、公司主要财务指标及非经常性损益表

（一）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2017年 6月30日	2016年 12月31日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资产负债率（合并）	6.46%	7.21%	11.35%	8.06%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1.63%	1.18%	1.17%	3.09%
综合毛利率	68.57%	71.03%	68.95%	69.03%
流动比率（倍）	3.80	2.99	1.68	3.95
速动比率（倍）	3.23	2.53	1.44	3.37
项目	2017年 1-6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销售净利率=净利润/营业收入	74.33%	60.51%	111.44%	63.29%
存货周转率（次）	0.75	1.66	1.65	1.83
流动资产周转率（次）	0.36	0.86	0.77	0.81
固定资产周转率（次）	0.58	1.39	1.37	1.54
总资产周转率（次）	0.06	0.14	0.14	0.17
每股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元）	0.06	0.37	0.43	0.32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	-0.17	-0.55	0.14	0.47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1.59%	3.31%	4.04%	3.98%

注：以上各项指标计算公式如下：

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资产负债率=总负债/总资产；

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平均净额；

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平均净额；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净现金流量=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股本总额；

每股净现金流量=现金流量净额/期末股本总额；

研发投入占合并营业收入的比重=研发投入当期发生额/当期营业收入（合并口径）。

（二）每股收益和净资产收益率

项目	2017年1-6月	2016年	2015年	2014年
每股收益（元）	0.78	1.45	2.23	1.21
每股收益（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0.73	1.35	2.13	1.15
稀释每股收益（元）	0.78	1.45	2.23	1.21
稀释每股收益（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0.73	1.35	2.13	1.1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78%	9.43%	17.33%	11.9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4.48%	8.81%	16.58%	11.29%

注：1、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的计算公式如下：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P_0 / (E_0 + NP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_0 - E_j \times M_j \div M_0 \pm E_k \times M_k \div M_0)$ 。

其中， P_0 分别对应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N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E_0 为期初净资产； E_i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净资产； E_j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净资产； M_0 为报告期月份数； M_i 为新增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M_j 为减少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E_k 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增减变动； M_k 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2、每股收益的计算公式如下：

(1) 基本每股收益=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2) 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已确认为费用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利息-转换费用)×(1-所得税率)]/($S_0+S_1+Si \times Mi - M_0 - S_j \times M_j - M_0 - S_k +$ 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 S_0 为期初股份总数； S_1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S_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S_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 S_k 为报告期缩股数； M_0 为报告期月份数； M_i 为增加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M_j 为减少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3、2017年4月21日，公司201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2016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894,438,433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00元（含税），送红股3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本次权益分派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894,438,433股增至1,162,769,962股。上表2014年、2015年、2016年每股收益数据以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每股收益数据是根据2017年6月30日股本数调整追溯后所得，调整前数据分别为：

项目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调整前每股收益（元）	1.89	2.90	1.58
调整前每股收益（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1.76	2.77	1.49
调整前稀释每股收益（元）	1.89	2.90	1.58
调整前稀释每股收益（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1.76	2.77	1.49

（三）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修订）》（证监会公告〔2008〕43号）的要求编制了最近三年一期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单位：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41,500.61	-2,645,307.19	-2,634,996.94	16,763,053.5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2,730,477.82	107,514,097.80	119,912,566.91	43,393,908.33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125,191.81	-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	52,349,226.45	20,359,650.67	17,909,825.41	18,822,172.6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948,050.08	4,410,655.73	-1,480,416.10	4,476,212.00
减：所得税影响额	13,990,030.13	18,055,583.98	18,920,021.16	3,621,660.9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841,968.18	2,828,325.76	2,104,186.92	1,059,430.09
合计	58,158,155.27	108,880,379.08	112,682,771.20	78,774,255.45

六、主要税项情况

（一）公司适用的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提供应税劳务以及销售服务、无形资产或者不动产取得的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6%、13%（自2017年7月1日起，取消13%的增值税税率，调整为11%）、17%或征收率3%、5%
消费税	应税销售收入及数量	20%加0.5元/500毫升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额	1%、5%、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5%、16.5%
房产税	房产原值或租金	1.2%、12%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额	2%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企业所得税税率如下：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吉林敖东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5%
吉林敖东延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15%
吉林敖东洮南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15%
吉林敖东药业集团延吉股份有限公司	15%
吉林敖东集团力源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15%
吉林敖东集团大连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15%
吉林敖东集团金海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5%
吉林敖东生态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5%
吉林敖东医药有限责任公司	25%
吉林敖东鹿业有限责任公司	免税
吉林敖东顺合胶囊有限公司	25%
延边公路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25%
吉林敖东酵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
吉林敖东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25%
吉林敖东世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5%
吉林敖东林源医药营销股份有限公司	25%
吉林敖东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25%

吉林敖东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5%
北京英伟奇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25%
吉林敖东工业园公用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5%
吉林正容医药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25%
敖东国际（香港）实业有限公司	16.5%

（二）税收优惠

本公司及子公司享受的税收优惠及减免税政策如下：

1、根据吉科办字[2008]124号文件，吉林省科学技术厅、吉林省财政厅、吉林省国家税务局、吉林省地方税务局文件，子公司吉林敖东延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根据国科火字[2011]291号关于吉林省2011年复审高新技术企业备案申请的复函，同意吉林敖东延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作为高新技术企业备案，继续享受15%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根据吉林省科学技术厅、吉林省财政厅、吉林省国家税务局、吉林省地方税务局联合下发的吉科发办[2014]176号文件《关于公布吉林省2014年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结果的通知》，子公司吉林敖东延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于2014年9月17日通过了高新技术企业复审，根据相关规定将继续享受三年15%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

财税[2011]58号文件，财政部、海关总署、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和当地税务局批准，子公司吉林敖东延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仍享受西部大开发15%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

2、根据财税[2011]58号文件，财政部、海关总署、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和当地税务局批准，子公司吉林敖东集团力源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享受西部大开发15%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

3、根据财税[2011]58号文件，财政部、海关总署、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和当地税务局批准，子公司吉林敖东酵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享受西部大开发15%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

4、根据财税[2011]58号文件，财政部、海关总署、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和当地税务局批准，子公司吉林敖东药业集团延吉股份有限公司享受西部大开发15%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2010年8月12日全国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批复并同意认定延吉药业为吉林省2010年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1022000001），认定

时间为2010年6月21日。企业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证书之日起有效期为三年，所得税按15%的比例征收。根据吉林省科学技术厅、吉林省财政厅、吉林省国家税务局、吉林省地方税务局联合下发的吉科办字[2013]117号文件《关于公布吉林省2013年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复审结果的通知》，子公司吉林敖东药业集团延吉股份有限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企业所得税按15%的比例征收。根据吉林省科学技术厅、吉林省财政厅、吉林省国家税务局、吉林省地方税务局联合下发的吉科发办[2016]254号文件《关于公布吉林省2016年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结果的通知》，子公司吉林敖东药业集团延吉股份有限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证书编号：GR201622000011，发证时间为2016年11月1日，根据相关规定将继续享受三年15%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

5、2011年10月13日子公司吉林敖东洮南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获得吉林省科学技术厅、吉林省财政厅、吉林省国家税务局、吉林省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GF201122000003，自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证书之日起有效期为三年，并于2012年3月30日收到洮南市地方税务局洮地税通【2012】009号税务事项通知书，核准企业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企业所得税按15%的比例征收；根据吉林省科学技术厅、吉林省财政厅、吉林省国家税务局、吉林省地方税务局联合下发的吉科发办[2014]176号文件《关于公布吉林省2014年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结果的通知》，子公司吉林敖东洮南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于2014年9月17日通过了高新技术企业复审，根据相关规定将继续享受三年15%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

6、根据大连市科学技术局、大连市财政局、辽宁省大连市国家税务局、大连市地方税务局联合下发的大高企示字[2015]3号《关于发布2014年大连市认定及复审高新技术企业名单的通知》，子公司吉林敖东集团大连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根据相关规定享受三年15%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

7、子公司吉林敖东鹿业有限责任公司享受农、林、牧、渔业项目所得减免税。

除上述公司外，集团公司本部及子公司吉林敖东医药有限责任公司、吉林敖东生态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吉林敖东顺合胶囊有限公司、吉林敖东集团金海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延边公路建设有限责任公司、吉林敖东健康科技有限公司、吉林敖东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吉林敖东林源医药营销股份有限公司、吉林敖东

医药科技有限公司、吉林敖东世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吉林敖东工业园公用资产管理有限公同、吉林正容医药发展有限责任公司，以及三级子公司北京英伟奇信息咨询有限公司执行2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敖东国际（香港）实业有限公司执行16.50%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第六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除特别说明以外，本节分析披露的内容以最近三年一期的合并财务报表为基础。公司管理层结合上述最近三年一期的合并财务报告，对报告期内公司的财务状况、盈利能力、现金流量状况进行了讨论与分析，主要情况如下：

一、财务状况分析

(一) 主要资产分析

1、资产结构

报告期内，吉林敖东合并报表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6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15,619.92	5.51%	135,950.38	6.68%	184,988.49	9.33%	172,808.99	12.5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5,100.74	2.15%	43,439.46	2.14%	18,144.09	0.91%	11,265.98	0.82%
应收票据	27,930.78	1.33%	39,568.07	1.95%	25,387.19	1.28%	32,524.74	2.36%
应收账款	60,562.10	2.89%	44,346.34	2.18%	35,314.88	1.78%	26,018.89	1.89%
预付款项	2,407.28	0.11%	1,208.28	0.06%	1,943.13	0.10%	1,551.38	0.11%
应收利息	5.90	0.00%	225.95	0.01%	450.91	0.02%	1,388.66	0.10%
应收股利	44,738.00	2.13%	-	0.00%	-	0.00%	-	0.00%
其他应收款	1,334.01	0.06%	6,440.27	0.32%	652.77	0.03%	1,518.93	0.11%
存货	52,888.29	2.52%	49,637.48	2.44%	45,638.81	2.30%	42,485.19	3.09%
其他流动资产	3,474.17	0.17%	3,136.96	0.15%	3,161.96	0.16%	2,070.20	0.15%
流动资产合计	354,061.19	16.88%	323,953.18	15.93%	315,682.24	15.92%	291,632.95	21.18%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03,675.08	4.94%	103,049.58	5.07%	93,140.73	4.70%	403.17	0.03%
长期股权投资	1,380,979.09	65.85%	1,345,109.94	66.13%	1,316,748.34	66.39%	867,302.10	62.99%
投资性房地产	738.23	0.04%	765.80	0.04%	393.84	0.02%	429.56	0.03%
固定资产	206,619.81	9.85%	212,817.96	10.46%	179,686.18	9.06%	161,959.66	11.76%
在建工程	8,813.16	0.42%	6,265.59	0.31%	30,400.59	1.53%	18,546.59	1.35%
生产性生物资产	136.17	0.01%	126.22	0.01%	128.39	0.01%	140.81	0.01%
无形资产	30,775.72	1.47%	32,181.03	1.58%	34,758.62	1.75%	27,310.67	1.98%
开发支出	3,037.59	0.14%	2,868.47	0.14%	2,682.76	0.14%	2,248.40	0.16%
长期待摊费用	345.10	0.02%	363.02	0.02%	379.61	0.02%	388.92	0.03%

递延所得税资产	2,957.76	0.14%	2,748.66	0.14%	2,251.47	0.11%	1,286.13	0.09%
其他非流动资产	4,976.94	0.24%	3,800.87	0.19%	7,148.86	0.36%	5,303.49	0.39%
非流动资产合计	1,743,054.63	83.12%	1,710,097.14	84.07%	1,667,719.39	84.08%	1,085,319.51	78.82%
资产总计	2,097,115.82	100.00%	2,034,050.33	100.00%	1,983,401.63	100.00%	1,376,952.47	100.00%

2014年末、2015年末、2016年末及2017年6月30日，公司资产总额分别为1,376,952.47万元、1,983,401.63万元、2,034,050.33万元和2,097,115.82万元，资产规模呈稳步上升趋势。

最近三年及一期，公司流动资产主要由货币资金、应收账款、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存货等组成；非流动资产主要由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组成。总体来看，公司非流动资产较多，主要是由于公司是一家以“产业+金融”双轮驱动模式快速发展的控股型集团上市公司，其长期股权科目在各报告期末的账面价值均较高，符合公司现有的经营模式。

2、主要资产

(1) 货币资金

报告期内，吉林敖东货币资金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 6月30日	2016年 12月31日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库存现金	2.40	2.51	3.36	0.50
银行存款	115,505.50	135,932.46	165,138.05	172,558.97
其他货币资金	112.03	15.41	19,847.08	249.52
合计	115,619.92	135,950.38	184,988.49	172,808.99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3.47	5.12	19,821.97	-
占流动资产比例	32.66%	41.97%	58.60%	59.26%
占总资产比例	5.51%	6.68%	9.33%	12.55%

注：报告期末，公司无抵押、冻结等对变现有限制的款项。公司的子公司敖东国际（香港）实业有限公司2017年6月末持有银行存款港币39,984.60元，折合人民币34,703.43元。公司期末不存在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报告期内，吉林敖东各期末货币资金余额分别为172,808.99万元、184,988.49万元、135,950.38万元、115,619.92万元，占流动资产比例分别为59.26%、58.60%、41.97%、32.66%，占总资产比例分别为12.55%、9.33%、6.68%、5.51%。

2016年末较2015年末货币资金余额减少较多主要系当期子公司偿还短期借款所致。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 6月30日	2016年 12月31日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权益工具投资	30,086.24	39,192.08	6,543.36	7,852.18
其他	15,014.50	4,247.38	11,600.73	3,413.80
合计	45,100.74	43,439.46	18,144.09	11,265.98
占流动资产比例	12.74%	13.41%	5.75%	3.86%
占总资产比例	2.15%	2.14%	0.91%	0.82%

报告期内，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各期末余额分别为 11,265.98 万元、18,144.09 万元、43,439.46 万元及 45,100.74 万元，主要为公司持有的境内外股票、基金、债券等金融资产。

(3) 应收账款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 6月30日	增幅	2016年 12月31日	增幅	2015年 12月31日	增幅	2014年 12月31日
应收账款余额	64,706.44	35.76%	47,662.93	24.99%	38,131.89	34.73%	28,301.68
坏账准备	4,144.35	24.96%	3,316.59	17.73%	2,817.01	23.40%	2,282.79
应收账款净额	60,562.10	36.57%	44,346.34	25.57%	35,314.88	35.73%	26,018.89
项目	2017年 1-6月	增幅	2016年度	增幅	2015年度	增幅	2014年度
营业收入	122,563.26	0.72%	273,669.71	17.22%	233,476.08	4.23%	224,009.93
应收账款余额占 营业收入比例	52.79%	-	17.42%	-	16.33%	-	12.63%

注：2017年1-6月营业收入的变动为0.72%，该比例是与2016年1-6月同期营业收入比对得出的。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各期末余额分别为 28,301.68 万元、38,131.89 万元、47,662.93 万元、64,706.44 万元，与公司营业收入增长趋势一致。

①应收账款类别与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万元

类别	2017年6月30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96.99	0.92%	596.99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3,885.72	98.73%	3,323.62	5.2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23.73	0.35%	223.73	100.00%
合计	64,706.44	100.00%	4,144.35	6.40%

类别	2016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96.99	1.25%	596.99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6,842.21	98.28%	2,495.87	5.3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23.73	0.47%	223.73	100.00%
合计	47,662.93	100.00%	3,316.59	6.96%
类别	2015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96.99	1.56%	596.99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7,311.17	97.85%	1,996.29	5.35%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23.73	0.59%	223.73	100.00%
合计	38,131.89	100.00%	2,817.01	7.39%
类别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96.99	2.11%	596.99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7,480.96	97.10%	1,462.07	5.32%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23.73	0.79%	223.73	100.00%
合计	28,301.68	100.00%	2,282.79	8.07%

A、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年末、2015年末、2016年末、2017年6月30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江西瑞康医药有限责任公司	110.00	110.00	100.00%	账龄较长，经公安机关全力配合追讨，预计款项无法收回
延吉市富士贸易有限公司	156.00	156.00	100.00%	
朝鲜大盛商社	140.99	140.99	100.00%	
中国大恒北京京龙高科技有限公司驻珲春办事处	190.00	190.00	100.00%	
合计	596.99	596.99		

B、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报告期内，吉林敖东按账龄确定应收账款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并计提坏账准备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账龄	2017年6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61,470.42	3,073.52	43,168.81	2,158.44	34,645.89	1,732.29	26,226.09	1,311.30
1至2年	1,845.85	147.67	3,502.89	280.23	2,302.18	184.17	892.67	71.41
2至3年	451.28	45.13	105.79	10.58	284.50	28.45	282.55	28.25
3至4年	62.05	12.41	8.60	1.72	18.39	3.68	21.04	4.21
4至5年	-	-	-	-	1.60	0.80	0.01	0.00
5年以上	56.12	44.90	56.12	44.90	58.61	46.89	58.61	46.89
合计	63,885.72	3,323.62	46,842.21	2,495.87	37,311.17	1,996.29	27,480.96	1,462.07

总体来看，公司应收账款账龄主要集中在一年以内，回收风险较小，资产质量较好。公司应收账款按类别和账龄划分情况合理，坏账准备计提充分、合理，不存在利用坏账准备操纵业绩的情形。

C、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年末、2015年末、2016年末、2017年6月30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款项性质	计提理由
江西诚志医药公司	69.00	69.00	100%	货款	账龄较长，经公安机关全力配合追讨，预计款项无法收回
图们储运公司	44.70	44.70	100%		
吉林农业大学资金结算科	20.00	20.00	100%		
黄明培	17.42	17.42	100%		
李军	10.33	10.33	100%		
其他	62.28	62.28	100%		
合计	223.73	223.73			

注：确定该组合的依据：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有减值迹象的应收账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报告期内，公司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主要是预计收回可能性小的货款。

②报告期近三年及一期关联方应收账款情况

报告期近三年及一期，公司关联方应收账款均为零。

③截至2017年6月30日非关联方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账龄	坏账准备
大理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1,886.72	2.92%	1年以内	94.34
辽宁成大方圆医药有限公司	1,870.07	2.89%	1年以内	93.50
石药集团河北中诚医药有限公司	1,708.15	2.64%	1年以内	85.41
陕西广药康健医药有限公司	1,158.14	1.79%	1年以内	57.91

哈药集团医药有限公司药品分公司	1,092.34	1.69%	1 年以内	54.62
合计	7,715.42	11.92%		385.77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吉林敖东应收非关联方账款前五名单位合计占应收账款总额 11.92%，均为应收货款且账龄在一年以内。公司已根据相关会计政策，计提相关坏账准备，回收风险较小，质量较好。

④对比同行业上市公司应收账款周转情况

选取与公司业务类型近似的益佰制药（600594）、以岭药业（002603）、恒瑞医药（600276）、康缘药业（600557）以及红日药业（300026）作为可比上市公司，其应收账款周转率与公司对比情况如下：

单位：次

项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益佰制药	4.67	12.52	13.70	14.93
以岭药业	3.78	9.36	11.08	13.60
恒瑞医药	2.43	5.02	4.79	4.44
康缘药业	1.53	3.11	2.97	2.90
红日药业	0.84	2.17	2.47	3.55
均值	2.65	6.44	7.00	7.88
吉林敖东	2.34	6.87	7.61	9.36

注：①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平均应收账款账面价值；②平均应收账款账面价值=(期初应收账款账面价值+期末应收账款账面价值)/2；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9.36、7.61、6.87、2.34，处于同行业上市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可比区间。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与同行业上市公司不存在明显差异。

(4) 应收票据

报告期内，吉林敖东应收票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票据	27,867.28	39,443.72	25,275.76	32,227.09
商业承兑票据	63.50	124.34	111.44	297.65
合计	27,930.78	39,568.07	25,387.19	32,524.74

报告期内，吉林敖东各期末应收票据余额分别为 32,524.74 万元、25,387.19 万元、39,568.07 万元、27,930.78 万元。

公司应收票据的余额变动与当期客户的结算方式相关。报告期内，公司应收票据余额与应收账款余额的合计金额与营业收入的变动趋势基本一致：

2015年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和应收票据余额合计金额较2014年末增长幅度为4.43%,与收入变动趋势基本一致;2016年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和应收票据余额合计金额较2015年末增长幅度为37.33%,增幅较大,主要是由当期公司营业收入增幅较大导致的;2017年6月30日,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和应收票据余额合计金额较2016年末增长幅度为6.20%,与收入变动趋势基本一致。

(5) 存货

报告期内,吉林敖东存货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 6月30日	2016年 12月31日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原材料	13,792.61	15,314.11	14,014.08	12,411.37
在产品	14,595.26	15,468.58	13,290.07	6,787.05
库存商品	20,911.41	16,166.23	8,519.44	14,390.04
消耗性生物资产	4,697.22	4,697.22	4,697.22	4,697.22
委托加工物资	2.95	1.24	12.83	5.50
低值易耗品	135.56	4.76	997.21	121.32
包装物	1,105.19	638.97	478.58	1,973.87
自制半成品	1,238.36	1,051.41	3,696.89	2,164.80
在途物资	-	21.56	-	-
存货余额合计	56,478.56	53,364.07	45,706.31	42,551.15
跌价准备	3,590.27	3,726.59	67.50	65.96
账面价值	52,888.29	49,637.48	45,638.81	42,485.19
占流动资产比例	14.94%	15.32%	14.46%	14.57%
占总资产比例	2.52%	2.44%	2.30%	3.09%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主要由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及消耗性生物资产构成。

报告期各期末,吉林敖东存货均有一定幅度的增加,存货余额分别为42,551.15万元、45,706.31万元、53,364.07万元、56,478.56万元。存货增加主要是由于原材料和在产品的增加,而原材料和在产品的增加主要源于公司业务的增长带动产量增加所致。

①公司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6月30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3,792.61	26.97	13,765.64

在产品	14,595.26	2,100.33	12,494.93
库存商品	20,911.41	1,462.96	19,448.45
消耗性生物资产	4,697.22	-	4,697.22
委托加工物资	2.95	-	2.95
低值易耗品	135.56	-	135.56
包装物	1,105.19	-	1,105.19
自制半成品	1,238.36	-	1,238.36
在途物资	-	-	-
合计	56,478.56	3,590.27	52,888.29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5,314.11	41.09	15,273.02
在产品	15,468.58	2,100.35	13,368.23
库存商品	16,166.23	1,585.15	14,581.08
消耗性生物资产	4,697.22	-	4,697.22
委托加工物资	1.24	-	1.24
低值易耗品	4.76	-	4.76
包装物	638.97	-	638.97
自制半成品	1,051.41	-	1,051.41
在途物资	21.56	-	21.56
合计	53,364.07	3,726.59	49,637.48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4,014.08	41.09	13,972.99
在产品	13,290.07	-	13,290.07
库存商品	8,519.44	26.41	8,493.03
消耗性生物资产	4,697.22	-	4,697.22
委托加工物资	12.83	-	12.83
低值易耗品	997.21	-	997.21
包装物	478.58	-	478.58
自制半成品	3,696.89	-	3,696.89
在途物资	-	-	-
合计	45,706.31	67.50	45,638.81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2,411.37	41.09	12,370.28
在产品	6,787.05	-	6,787.05
库存商品	14,390.04	24.87	14,365.17
消耗性生物资产	4,697.22	-	4,697.22

委托加工物资	5.50	-	5.50
低值易耗品	121.32	-	121.32
包装物	1,973.87	-	1,973.87
自制半成品	2,164.80	-	2,164.80
在途物资	-	-	-
合计	42,551.15	65.96	42,485.19

2016年，公司控股子公司吉林敖东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取得药用辅料注册批件后，开始生产明胶类产品。因为该公司当时处于组建初期，产能利用率较低，因此单位产品固定成本高，导致单位总成本较高。鉴于该公司生产初期产品单位成本高于售价，该公司当期计提了存货跌价准备 3,650.56 万元，导致 2016 年公司总体存货跌价准备较高。

②对比同行业上市公司存货周转情况

选取与公司业务类型近似的益佰制药（600594）、以岭药业（002603）、恒瑞医药（600276）、康缘药业（600557）以及红日药业（300026）作为可比上市公司，其存货周转率与公司对比情况如下：

单位：次

项目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益佰制药	1.74	3.55	2.26	2.09
以岭药业	0.72	1.31	1.24	1.48
恒瑞医药	1.31	2.47	2.55	2.68
康缘药业	2.09	4.00	4.29	4.93
红日药业	0.94	2.38	1.62	1.75
均值	1.36	2.74	2.39	2.59
吉林敖东	0.75	1.66	1.65	1.83

注：①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平均存货账面价值；②平均存货账面价值=（期初存货账面价值+期末存货账面价值）/2；

报告期各期，公司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1.83、1.65、1.66 和 0.75，基本保持稳定。虽然公司存货周转率略低于同行业上市公司平均水平，但处于可比区间内。公司存货周转率与同行业上市公司不存在明显差异。

（6）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报告期内，吉林敖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6月30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104,920.70	1,245.63	103,675.08

其中：按公允价值计量的	65,285.70	1,245.63	64,040.08
按成本计量的	39,635.00	-	39,635.00
合计	104,920.70	1,245.63	103,675.08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104,295.21	1,245.63	103,049.58
其中：按公允价值计量的	64,660.21	1,245.63	63,414.58
按成本计量的	39,635.00	-	39,635.00
合计	104,295.21	1,245.63	103,049.58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94,386.36	1,245.63	93,140.73
其中：按公允价值计量的	64,351.36	1,245.63	63,105.73
按成本计量的	30,035.00	-	30,035.00
合计	94,386.36	1,245.63	93,140.73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1,545.11	1,141.95	403.17
其中：按公允价值计量的	1,510.11	1,141.95	368.17
按成本计量的	35.00	-	35.00
合计	1,545.11	1,141.95	403.17

公司于 2011 年投资了美国生命治疗公司 Vital Therapies, Inc.，投资成本 1,300.90 万元。该公司于 2014 年在美国纳斯达克上市（证券简称：VTL），当期期末，由于公允价值相对于成本下跌幅度较大，公司对其计提减值准备 1,141.95 万元。截至目前，吉林敖东持有 VTL 股份 21,508 股，累计对该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1,245.63 万元。

2015 年度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账面价值同比大幅增长，主要系当期对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600881)、吉林敖东创新产业基金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珠海广发信德敖东医药产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分别投资 5.37 亿元、2 亿元、1 亿元所致。

2016 年末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账面价值同比增长 10.64%，主要系当期对珠海广发信德敖东医药产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增加投资 9,600 万所致。

（7）长期股权投资

报告期内，吉林敖东长期股权投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6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对联营企业投资	1,381,946.64	1,346,077.50	1,316,748.34	867,302.10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967.56	967.56	-	-
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	1,380,979.09	1,345,109.94	1,316,748.34	867,302.10
占总资产比例	65.85%	66.13%	66.39%	62.99%

报告期各期末，吉林敖东长期股权投资金额分别为 867,302.10 万元、1,316,748.34 万元、1,345,109.94 万元及 1,380,979.09 万元，占总资产比例分别为 62.99%、66.39%、66.13% 及 65.85%，占比较高。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主要为对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000776)、通钢集团敦化塔东矿业有限责任公司、珠海广发信德敖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中山市公用小额贷款有限责任公司的投资。

2015 年末长期股权投资金额较 2014 年末增长 51.82%，主要系当期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盈利以及增发 H 股，公司按权益法调整所致。

(8) 固定资产

报告期内，吉林敖东固定资产基本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6月30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	增幅	金额	增幅	金额	增幅	金额
账面原值	284,587.50	0.31%	283,712.17	18.20%	240,036.93	12.24%	213,860.88
累计折旧	76,599.74	10.17%	69,526.26	18.13%	58,857.49	20.31%	48,920.78
账面净值	207,987.76	-2.89%	214,185.91	18.22%	181,179.45	9.85%	164,940.10
减值准备	1,367.95	0.00%	1,367.95	-8.39%	1,493.26	-49.90%	2,980.44
账面价值	206,619.81	-2.91%	212,817.96	18.44%	179,686.18	10.95%	161,959.66
占总资产比例	9.85%		10.46%		9.06%		11.76%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 161,959.66 万元、179,686.18 万元、212,817.96 万元及 206,619.81 万元，最近三年整体呈增长趋势；占总资产比例分别为 11.76%、9.06%、10.46% 及 9.85%，占比基本稳定。固定资产账面价值的增加主要是由于在建工程转固导致。其中，2015 年敖东生物科技工程、延吉药业大输液工程等合计 2.17 亿元的在建工程转固；2016 年延边药业固体车间、前处理车间、高架库升级改造项目、延吉药业大输液工程等合计 3.88 亿元的在建工程转固。

报告期内，公司固定资产具体类别、折旧、减值准备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 6月30日	2016年 12月31日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固定资产原值：				
房屋及建筑物	171,201.76	170,757.12	142,106.36	129,099.53
机器设备	99,009.89	98,529.57	85,489.74	72,874.02
运输设备	4,695.73	4,858.72	4,898.71	3,221.90
办公设备	4,105.53	4,098.84	3,482.12	4,873.08
公路及隧道	90.10	90.10	90.10	90.10
其他	5,484.48	5,377.83	3,969.90	3,702.26
合计	284,587.50	283,712.17	240,036.93	213,860.88
累计折旧：				
房屋及建筑物	28,909.17	26,138.81	21,239.53	17,082.52
机器设备	40,160.43	36,461.19	31,532.44	26,704.64
运输设备	2,255.58	2,188.94	1,976.58	2,054.75
办公设备	2,721.39	2,526.24	2,355.48	1,752.64
公路及隧道	56.31	56.31	56.31	56.31
其他	2,496.86	2,154.77	1,697.14	1,269.92
合计	76,599.74	69,526.26	58,857.49	48,920.78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房屋及建筑物	1,090.92	1,090.92	1,090.92	2,577.29
机器设备	242.41	242.41	367.72	368.37
运输设备	0.75	0.75	0.75	0.22
办公设备	0.08	0.08	0.08	0.75
公路及隧道	33.79	33.79	33.79	33.79
其他	-	-	-	0.03
合计	1,367.95	1,367.95	1,493.26	2,980.44
固定资产净额：	206,619.81	212,817.96	179,686.18	161,959.66

从上表可以看出，公司的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办公设备、公路及隧道及其他，其中房屋及建筑物和机器设备占固定资产比例较高，两者合计达95%左右。

报告期内，吉林敖东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2017年6月30日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房屋建筑物	1,561.58	528.12	955.43	78.03
机器设备	189.52	85.73	94.32	9.48

合计	1,751.11	613.85	1,049.75	87.50
2016年12月31日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房屋建筑物	1,561.58	528.12	955.43	78.03
机器设备	189.52	85.73	94.32	9.48
合计	1,751.11	613.85	1,049.75	87.50
2015年12月31日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房屋建筑物	1,561.58	512.19	955.43	93.96
机器设备	481.33	244.65	212.62	24.07
合计	2,042.91	756.84	1,168.05	118.02
2014年12月31日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房屋建筑物	2,736.89	622.04	1,983.82	131.03
合计	2,736.89	622.04	1,983.82	131.03

公司闲置固定资产主要是由于公司新建厂房及部分生产设备更新换代所致，其账面价值较小，占公司固定资产账面价值比重较低。

总体而言，公司固定资产使用情况良好，固定资产折旧计提政策稳健，固定资产减值准备计提充分。公司现有主要固定资产能够满足其正常经营发展需要；同时，公司近年来也不断投入对厂房、机器设备的新建、改造工作，以满足市场及业务规模扩张的需求。

(9) 在建工程

报告期内，吉林敖东在建工程基本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 6月30日	2016年 12月31日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账面价值	账面价值	账面价值	账面价值
延边药业固体车间、前处理车间、高架库升级改造项目			11,126.94	1,059.75
世航药业升级扩产项目	350.54	350.54		
延吉药业粉针车间技改工程			864.16	245.58
延吉药业大输液工程	3,887.18	2,279.13	17,585.15	10,783.76
延吉药业污水处理工程			703.60	
延吉水针、固体仓库改造工程	4,015.98	3,476.81		
鹿业公司新建综合办公楼及饲料库等工程	352.99	159.11	120.73	
延边药业新建综合办公楼				1,908.80
洮南药业喷码机、风冷机安装				4.02

鹿业公司新建鹿舍工程				523.13
敖东生物科技工程				3,831.14
洮南药业水针车间改造工程	104.32			
洮南药业污水站改造工程	102.14			
延边药业蜜环菌车间				190.41
合计	8,813.16	6,265.59	30,400.59	18,546.59

公司在建工程主要是延边药业固体车间、前处理车间、高架库升级改造项目、延吉药业大输液工程、延吉水针、固体仓库改造工程等。报告期内，吉林敖东各期末在建工程金额分别为18,546.59万元、30,400.59万元、6,265.59万元及8,813.16万元。

2015年末在建工程余额较2014年末余额增长幅度较大，主要系当期延边药业固体车间、前处理车间、高架库升级改造项目等增加建设投入所致；2016年末余额较2015年末余额大幅下降，主要系上述部分在建工程在2016年完工转固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在建工程进度正常，未发生减值。

(10) 无形资产

报告期内，吉林敖东无形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6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	增幅	金额	增幅	金额	增幅	金额
账面原值	44,359.33	0.06%	44,331.42	0.70%	44,025.21	26.36%	34,840.48
累计摊销	13,583.61	11.80%	12,150.39	31.12%	9,266.59	23.07%	7,529.81
账面净值	30,775.72	-4.37%	32,181.03	-7.42%	34,758.62	27.27%	27,310.67
减值准备	-	-	-	-	-	-	-
账面价值	30,775.72	-4.37%	32,181.03	-7.42%	34,758.62	27.27%	27,310.67
占总资产比例	1.47%	-	1.58%	-	1.75%	-	1.98%

公司无形资产由土地使用权、专利权、非专利技术、街路冠名费、软件、商标和其他构成。报告期内，公司各期末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27,310.67万元、34,758.62万元、32,181.03万元及30,775.72万元，占总资产比例分别为1.98%、1.75%、1.58%及1.47%，占比较低且较为稳定。

无形资产2015年末余额较2014年末余额增长27.27%，主要系当期子公司延吉药业购置土地使用权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无形资产具体类别、摊销、减值准备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 6月30日	2016年 12月31日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土地使用权	25,153.35	25,153.35	25,153.35	19,216.28
专利权	17,292.95	17,294.38	17,126.65	13,965.12
街路冠名费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软件	1,257.83	1,229.02	1,223.41	1,145.91
商标	421.56	421.03	421.80	413.17
其他	133.64	133.64	-	-
合计	44,359.33	44,331.42	44,025.21	34,840.48
二、累计摊销合计：				
土地使用权	3,242.36	2,957.12	2,396.24	1,927.30
专利权	9,034.27	7,959.25	5,770.34	4,604.25
街路冠名费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软件	766.29	713.47	610.35	511.61
商标	394.26	392.69	389.67	386.65
其他	46.43	27.86	-	-
合计	13,583.61	12,150.39	9,266.59	7,529.81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土地使用权	21,910.99	22,196.23	22,757.12	17,288.98
专利权	8,258.68	9,335.12	11,356.31	9,360.87
街路冠名费	-	-	-	-
软件	491.54	515.55	613.06	634.30
商标	27.30	28.34	32.13	26.52
其他	87.21	105.78	-	-
合计	30,775.72	32,181.03	34,758.62	27,310.67
四、减值准备合计：				
土地使用权	-	-	-	-
专利权	-	-	-	-
街路冠名费	-	-	-	-
软件	-	-	-	-
商标	-	-	-	-
其他	-	-	-	-
合计	-	-	-	-
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土地使用权	21,910.99	22,196.23	22,757.12	17,288.98
专利权	8,258.68	9,335.12	11,356.31	9,360.87
街路冠名费	-	-	-	-
软件	491.54	515.55	613.06	634.30
商标	27.30	28.34	32.13	26.52
其他	87.21	105.78	-	-
合计	30,775.72	32,181.03	34,758.62	27,310.67

从上表可以看出，报告期内，公司无形资产基本稳定。

（二）主要负债分析

1、负债结构

报告期内，吉林敖东合并报表负债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6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7,360.75	5.43%	13,445.00	9.17%	100,644.00	44.72%	3,361.00	3.03%
应付账款	20,662.76	15.25%	19,162.47	13.07%	20,660.11	9.18%	18,575.74	16.73%
预收款项	9,215.09	6.80%	8,236.08	5.62%	6,534.84	2.90%	6,958.04	6.27%
应付职工薪酬	7,049.55	5.20%	22,770.18	15.53%	16,438.75	7.30%	12,109.28	10.90%
应交税费	5,970.06	4.40%	4,637.56	3.16%	3,379.57	1.50%	3,381.84	3.05%
应付利息	-	-	-	-	64.67	0.03%	1.01	0.00%
应付股利	0.52	0.00%	0.52	0.00%	444.97	0.20%	275.86	0.25%
其他应付款	42,874.44	31.63%	40,000.59	27.28%	39,360.77	17.49%	29,191.34	26.29%
流动负债合计	93,133.16	68.72%	108,252.41	73.82%	187,527.69	83.33%	73,854.12	66.5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应付款	2,126.00	1.57%	2,126.00	1.45%	2,169.00	0.96%	2,212.00	1.99%
递延收益	37,335.03	27.55%	33,533.82	22.87%	32,587.77	14.48%	34,491.14	31.06%
递延所得税负债	2,937.59	2.17%	2,734.65	1.86%	2,758.74	1.23%	492.16	0.44%
非流动负债合计	42,398.63	31.28%	38,394.47	26.18%	37,515.52	16.67%	37,195.30	33.49%
负债合计	135,531.79	100.00%	146,646.87	100.00%	225,043.20	100.00%	111,049.42	100.00%

从上表可以看出，公司流动负债主要由短期借款、应付账款、应付职工薪酬、其他应付款组成，非流动负债主要由长期应付款和递延收益组成。

2、主要负债

（1）短期借款

报告期内，吉林敖东按类别列示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 6月30日	2016年 12月31日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抵押借款	7,360.75	13,445.00	644.00	1,511.00
保证借款	-	-	10,000.00	-
信用借款	-	-	90,000.00	1,500.00
委托借款	-	-	-	350.00
合计	7,360.75	13,445.00	100,644.00	3,361.00
占流动负债比例	7.90%	12.42%	53.67%	4.55%

占总负债比例	5.43%	9.17%	44.72%	3.03%
--------	-------	-------	--------	-------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短期借款余额分别为 3,361.00 万元、100,644.00 万元、13,445.00 万元、7,360.75 万元。2015 年末余额较大，主要系当期子公司增加短期借款所致。2015 年末的信用借款主要系子公司吉林敖东药业集团延吉股份有限公司于当期分别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延吉光明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延边朝鲜族自治州分行取得 1 亿元、3 亿元借款；子公司吉林敖东延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于 2015 年 5 月、2015 年 7 月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敦化支行取得 1 亿元、4 亿元借款。上述借款主要用于补充经营性流动资金，扩大生产经营规模，并已于 2016 年偿还完毕。

(2) 应付账款

①报告期内应付账款按账龄列示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	15,818.35	16,647.12	17,648.06	15,958.96
一至二年	3,890.39	1,321.64	1,823.12	1,674.57
二至三年	383.88	387.40	609.13	585.36
三年以上	570.15	806.31	579.81	356.85
合计	20,662.76	19,162.47	20,660.11	18,575.74

报告期各期末，吉林敖东应付账款余额分别为 18,575.74 万元、20,660.11 万元、19,162.47 万元及 20,662.76 万元，报告期内应付账款余额保持稳定。公司 1 年期以内的应付账款占比较大，约占应付账款余额的 83% 左右。

②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万元

2017 年 6 月 30 日		
项目	金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敦化市建筑安装有限公司	247.49	按合同付款
吉林敖建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160.37	按合同付款
敦化市天域市政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28.99	按合同付款
南通科达化工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131.20	工程质保金
上海远东制药机械总厂	118.50	设备质保金
合计	786.54	
2016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	金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赵海明	293.88	与供应商协商付款期
南通科达化工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218.08	工程质保金
上海远东制药机械总厂	118.50	设备质保金
中宁县舟塔乡全兴枸杞专业合作社	108.78	与供应商协商付款期

中宁县宏富泰商贸有限公司	102.65	与供应商协商付款期
合计	841.89	
2015年12月31日		
项目	金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上海远东制药机械总厂	134.91	设备调试中, 未验收
敦化市建筑安装有限公司	127.61	合同约定还款期限
大石桥市蟠龙水处理有限公司	106.37	工程未验收
吉林省天举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98.24	工程未验收
江苏圣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71.60	工程未验收
合计	538.73	
2014年12月31日		
项目	金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大石桥市利原机械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479.67	设备调试中, 未验收
上海远东制药机械总厂	134.91	设备调试中, 未验收
皇将(上海)包装科技有限公司	135.00	设备质量保证金
合计	749.58	

(3) 应付职工薪酬

报告期内, 吉林敖东按类别列示应付职工薪酬情况如下:

单位: 万元

项目	2017年 6月30日	2016年 12月31日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一、短期薪酬	6,894.07	22,648.71	16,314.33	11,740.40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21.42	86.91	88.91	332.59
三、辞退福利	34.05	34.57	35.51	36.30
合计	7,049.55	22,770.18	16,438.75	12,109.28

报告期内, 公司的应付职工薪酬主要是由员工的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辞退福利构成, 不存在拖欠职工薪酬的情况。2014年末、2015年末、2016年末, 公司应付职工薪酬余额逐年上升主要是由于公司每年计提管理人员奖金而尚未支付所致, 具体请参见本节“二、盈利能力分析”之“(四) 期间费用分析”之“2、管理费用分析”。截至2017年6月30日, 上述已计提的以前年度的奖金已基本支付完毕。

(4) 其他应付款

报告期内, 吉林敖东其他应付款按账龄列示如下:

单位: 万元

项目	2017年6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一年以内	34,161.26	31,613.79	29,537.40	20,570.43
一至二年	2,156.83	3,588.33	3,858.84	1,894.91
二至三年	3,145.79	668.35	1,003.95	760.81
三年以上	3,410.56	4,130.12	4,960.58	5,965.19

合计	42,874.44	40,000.59	39,360.77	29,191.34
----	-----------	-----------	-----------	-----------

报告期内，吉林敖东各期末其他应付款余额分别为 29,191.34 万元、39,360.77 万元、40,000.59 万元、42,874.44 万元，账龄主要集中在 1 年以内。2015 年末余额较 2014 年末余额增长 34.84%，主要系公司为保证应收账款及时回款，收取保证金增加所致。

(5) 长期应付款

报告期内，吉林敖东长期应付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 6月30日	2016年 12月31日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烟朝公路工程指挥部	1,904.00	1,904.00	1,904.00	1,904.00
敦化市财政局	222.00	222.00	265.00	308.00
合计	2,126.00	2,126.00	2,169.00	2,212.00

应付烟朝公路工程指挥部款系子公司延边公路建设有限责任公司公路建设款。应付敦化市财政局款系公司向敦化市财政局借入的国债项目资金。

(6) 递延收益

报告期内，吉林敖东按款项性质列示递延收益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 6月30日	2016年 12月31日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政府补助	37,335.03	33,533.82	32,587.77	34,491.14
合计	37,335.03	33,533.82	32,587.77	34,491.14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递延收益均为尚未结转的政府补助，各期末的余额分别为 34,491.14 万元、32,587.77 万元、33,533.82 万元和 37,335.03 万元。政府补助主要为产品研发补贴及科技创新补贴、工业园土地补贴、基础设施建设补贴等。

(三) 偿债能力分析

1、主要偿债能力指标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偿债能力及资本结构指标如下：

年份	2017年 6月30日	2016年 12月31日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资产负债率（合并）	6.46%	7.21%	11.35%	8.06%
流动比率	3.80	2.99	1.68	3.95
速动比率	3.23	2.53	1.44	3.37
利息保障倍数	818.07	63.97	124.96	530.82

注：①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②利息保障倍数=税息前利润/利息支出。

报告期内，公司各项偿债能力指标存在一定的波动。其中 2015 年相比 2014 和 2016 年而言，公司的资产负债率较高，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较低，主要是由于当期公司短期借款余额较大导致。公司于 2016 年偿还了大部分的短期借款，利息支出相应减少，导致公司 2017 年利息保障倍数随之提高。

2、与同行业上市公司比较

主要指标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2017年 6月30日	2016年 12月31日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流动比率	600594	益佰制药	1.44	1.31	1.52	1.54
	002603	以岭药业	4.41	3.41	3.28	6.11
	600276	恒瑞医药	8.65	8.35	8.91	10.08
	600557	康缘药业	1.58	1.63	1.69	1.58
	300026	红日药业	3.87	3.24	3.19	3.00
	可比上市公司均值		3.99	3.59	3.72	4.46
	000623	吉林敖东	3.80	2.99	1.68	3.95
速动比率	600594	益佰制药	1.24	1.17	1.39	1.34
	002603	以岭药业	3.30	2.17	1.82	3.84
	600276	恒瑞医药	8.19	7.88	8.41	9.31
	600557	康缘药业	1.45	1.49	1.54	1.48
	300026	红日药业	3.33	2.90	2.85	2.51
	可比上市公司均值		3.50	3.12	3.20	3.70
	000623	吉林敖东	3.23	2.53	1.44	3.37
资产负债率	600594	益佰制药	31.10%	35.65%	35.83%	37.38%
	002603	以岭药业	14.24%	14.68%	15.41%	10.49%
	600276	恒瑞医药	9.89%	10.16%	9.91%	8.77%
	600557	康缘药业	32.82%	32.23%	33.31%	38.48%
	300026	红日药业	13.75%	17.07%	18.27%	22.50%
	可比上市公司均值		20.36%	21.96%	22.55%	23.52%
	000623	吉林敖东	6.46%	7.21%	11.35%	8.06%

由于医药制造业行业涉及范围广阔，不同公司之间的细分领域、资本结构、经营和管理模式、具体产品构成亦有所不同。因此，发行人与同行业上市公司之间的偿债能力指标存在一定的差异。

报告期内，公司的流动比率、速动比率略低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均值，但是处于可比区间内，不存在显著差别。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负债率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主要是由公司长期股权投资规模较大所致。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分别为 867,302.10 万元、1,316,748.34 万元、1,345,109.94 万元及 1,380,979.09 万元，占总资产比例分别为 62.99%、66.39%、66.13%及 65.85%，其主要为公司持有的广发证券的股份。

（四）营运能力分析

1、主要资产周转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吉林敖东营运能力指标如下：

年份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存货周转率（次）	0.75	1.66	1.65	1.83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2.34	6.87	7.61	9.36
流动资产周转率（次）	0.36	0.86	0.77	0.81
固定资产周转率（次）	0.58	1.39	1.37	1.54

注：除存货周转率分子采用营业成本计算，其余上述周转率分子均采用营业收入进行计算，分母中的各资产科目取期初和期末账面价值平均值。

总体来看，吉林敖东各类资产周转率比较稳定，资产营运能力较好，持续经营稳健，经营风险较小。

2、与同行业上市公司比较

主要指标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存货周转率（次）	600594	益佰制药	1.74	3.55	2.26	2.09
	002603	以岭药业	0.72	1.31	1.24	1.48
	600276	恒瑞医药	1.31	2.47	2.55	2.68
	600557	康缘药业	2.09	4.00	4.29	4.93
	300026	红日药业	0.94	2.38	1.62	1.75
	可比上市公司均值		1.36	2.74	2.39	2.59
	000623	吉林敖东	0.75	1.66	1.65	1.83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600594	益佰制药	4.67	12.52	13.70	14.93
	002603	以岭药业	3.78	9.36	11.08	13.60
	600276	恒瑞医药	2.43	5.02	4.79	4.44
	600557	康缘药业	1.53	3.11	2.97	2.90
	300026	红日药业	0.84	2.17	2.47	3.55
	可比上市公司均值		2.65	6.44	7.00	7.88
	000623	吉林敖东	2.34	6.87	7.61	9.36
流动资产	600594	益佰制药	0.81	1.44	1.25	1.37

主要指标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产周转率(次)	002603	以岭药业	0.67	1.58	1.40	1.18
	600276	恒瑞医药	0.53	1.07	1.12	1.18
	600557	康缘药业	0.69	1.33	1.28	1.28
	300026	红日药业	0.38	1.03	1.19	1.74
	可比上市公司均值		0.62	1.29	1.25	1.35
	000623	吉林敖东	0.36	0.86	0.77	0.81
固定资产周转率(次)	600594	益佰制药	1.87	3.80	4.49	6.20
	002603	以岭药业	0.87	1.53	1.62	2.80
	600276	恒瑞医药	3.77	7.16	6.68	5.59
	600557	康缘药业	0.90	1.72	2.07	2.32
	300026	红日药业	1.35	3.79	4.03	4.11
	可比上市公司均值		1.75	3.60	3.78	4.20
	000623	吉林敖东	0.58	1.39	1.37	1.54

由于医药制造业行业涉及范围广阔，不同公司之间的细分领域、资本结构、经营和管理模式、具体产品构成亦有所不同。因此，发行人与同行业上市公司之间的资产周转指标存在一定的差异。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1.83、1.65、1.66 和 0.75，基本保持稳定。虽然公司平均存货周转率略低于同行业上市公司平均水平，但处于可比区间内。公司存货周转率与同行业上市公司不存在明显差异。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9.36、7.61、6.87 和 2.34，处于同行业上市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可比区间。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与同行业上市公司不存在明显差异。

报告期内，公司流动资产周转率低于同行业上市公司平均水平，主要是由于报告期各期末流动资产的金额较大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固定资产周转率低于可比同行业上市公司均值，主要系近年来为满足新版 GMP 要求并保证产品质量，公司加大了在建工程、固定资产等方面的建设投入。

二、盈利能力分析

(一) 营业收入分析

1、营业收入构成

报告期内，吉林敖东营业收入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122,108.37	99.63%	272,808.33	99.69%	232,698.55	99.67%	223,087.64	99.59%
其他业务收入	454.89	0.37%	861.38	0.31%	777.54	0.33%	922.30	0.41%
合计	122,563.26	100.00%	273,669.71	100.00%	233,476.08	100.00%	224,009.93	100.00%

公司2014年、2015年、2016年和2017年1-6月，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占比分别为99.59%、99.67%、99.69%和99.63%，其他业务收入占比不到1%，公司主营业务能力突出。

2、主营业务收入的品种构成及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吉林敖东主营业务收入品种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中成药	56,751.74	46.48%	123,645.94	45.32%	97,304.79	41.82%	110,100.38	49.35%
化学药品	62,596.53	51.26%	142,667.76	52.30%	127,281.73	54.70%	108,660.02	48.71%
食品	2,429.68	1.99%	5,800.67	2.13%	5,344.24	2.30%	4,064.43	1.82%
其他产品	330.42	0.27%	693.96	0.25%	2,767.79	1.19%	262.81	0.12%
合计	122,108.37	100.00%	272,808.33	100.00%	232,698.55	100.00%	223,087.64	100.00%

从业务构成来看，公司主营业务由中成药、化学药品、食品及其他产品组成，其中中成药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45%左右，化学药品占比52%左右，食品占比2%左右。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稳步增长，且收入构成没有发生重大变化。

(1) 中成药

公司中成药产品主要包括安神补脑液、血府逐瘀口服液、利脑心胶囊等产品。2014年、2015年、2016年和2017年1-6月，中成药的销售收入分别为110,100.38万元、97,304.79万元、123,645.94万元和56,751.74万元，占当期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49.35%、41.82%、45.32%和46.48%。2015年公司中成药收入出现小规模下降，主要是由于当期公司调整中成药营销思路，并成立安神补脑液事业部所致。当期，安神补脑液事业部从吉林敖东医药有限责任公司接手并开始负责重点中成药产品安神补脑液的全国销售，由于销售队伍变更、现有商业销售模式的转换，安神补脑液产品当期销售业务受到一定影响，进而影响到中成药的整体

收入。2016年公司中成药收入较2015年增加26,341.15万元，同比增长27.07%，主要是由公司中成药销售体制改革效果逐步释放所致。

(2) 化学药品

公司化学药品主要包括抗肿瘤和免疫调剂类产品注射用核糖核酸II、小牛脾提取物注射液等。2014年、2015年、2016年和2017年1-6月，公司化学药品的销售收入分别为108,660.02万元、127,281.73万元、142,667.76万元和62,596.53万元，占当期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48.71%、54.70%、52.30%和51.26%。吉林敖东化学药品的营业收入稳步上升，主要由抗肿瘤和免疫调剂类产品的市场需求增加、国家医疗制度改革加快、公司营销力度加大等因素所致。

(3) 食品

报告期内，食品主要包括酵素等产品，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较低。

(4) 其他产品

报告期内，吉林敖东其他产品主要包括卫生用品等，其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较低。

3、营业收入的地区分布及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吉林敖东分地区营业收入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地区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东北	25,385.11	20.71%	59,416.09	21.71%	53,021.52	22.71%	47,805.36	21.34%
华北	12,438.50	10.15%	28,914.65	10.57%	29,159.60	12.49%	27,828.66	12.42%
华东	35,167.75	28.69%	74,630.58	27.27%	63,255.98	27.09%	60,149.47	26.85%
华南	20,365.79	16.62%	48,630.40	17.77%	40,663.95	17.42%	36,660.20	16.37%
西北	10,330.53	8.43%	20,452.89	7.47%	15,255.17	6.53%	16,060.08	7.17%
西南	18,875.59	15.40%	41,625.09	15.21%	32,119.86	13.76%	35,506.17	15.85%
合计	122,563.26	100.00%	273,669.71	100.00%	233,476.08	100.00%	224,009.93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地区分布结构未发生重大变化。华东和东北区为两个最大的销售区域，共占比约49%。

(二) 营业成本分析

1、营业成本构成

报告期内，吉林敖东营业成本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主营业务成本	38,234.95	99.26%	78,765.86	99.34%	71,981.22	99.31%	68,786.98	99.15%
其他业务成本	283.53	0.74%	524.71	0.66%	503.42	0.69%	590.70	0.85%
合计	38,518.49	100.00%	79,290.57	100.00%	72,484.64	100.00%	69,377.68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分别为 69,377.68 万元、72,484.64 万元、79,290.57 万元和 38,518.49 万元，公司主营业务成本占比在 99% 以上。

2、主营业务成本按产品分类分析

报告期内，吉林敖东主营业务成本品种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中成药	26,071.84	68.19%	52,708.32	66.92%	43,154.57	59.95%	45,928.06	66.77%
化学药品	9,645.51	25.23%	21,082.84	26.77%	22,804.44	31.68%	20,172.42	29.33%
食品	2,021.57	5.29%	4,275.43	5.43%	3,804.92	5.29%	2,524.78	3.67%
其他产品	496.04	1.30%	699.26	0.89%	2,217.29	3.08%	161.71	0.24%
合计	38,234.95	100.00%	78,765.86	100.00%	71,981.22	100.00%	68,786.98	100.00%

(三) 产品毛利及毛利率分析

1、毛利构成

报告期内，吉林敖东的毛利构成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主营业务毛利	83,873.42	99.80%	194,042.47	99.83%	160,717.33	99.83%	154,300.66	99.79%
其他业务毛利	171.36	0.20%	336.67	0.17%	274.12	0.17%	331.59	0.21%
合计	84,044.78	100.00%	194,379.14	100.00%	160,991.45	100.00%	154,632.25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毛利分别为 154,632.25 万元、160,991.45 万元、194,379.14 万元、84,044.78 万元，其中主营业务毛利占比在 99% 以上，公司主营业务突出。

2、主营业务毛利率分产品分析

报告期内，按产品列示的主营业务毛利率的构成如下表：

项目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中成药	54.06%	57.37%	55.65%	58.29%
化学药品	84.59%	85.22%	82.08%	81.44%
食品	16.80%	26.29%	28.80%	37.88%
其他产品	-50.12%	-0.76%	19.89%	38.47%
主营业务毛利率	68.69%	71.13%	69.07%	69.17%
综合毛利率	68.57%	71.03%	68.95%	69.03%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和综合毛利率均为70%左右，较为稳定。

3、同行业上市公司毛利率对比分析

单位：%

项目		综合毛利率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600594	益佰制药	73.47	76.46	80.85	81.90
002603	以岭药业	68.07	66.29	63.44	63.11
600276	恒瑞医药	86.58	87.07	85.28	82.38
600557	康缘药业	75.21	74.64	74.69	74.82
300026	红日药业	69.87	75.40	82.72	83.68
同行业上市公司平均值		74.64	75.97	77.40	77.18
000623	吉林敖东	68.57	71.03	68.95	69.03

由于医药制造业行业涉及范围广阔，不同公司之间的细分领域、资本结构、经营和管理模式、具体产品构成亦有所不同。因此，发行人与同行业上市公司之间的毛利率存在一定的差异。

报告期内，吉林敖东综合毛利率略低于同行业上市公司平均水平，主要原因之一是由于公司中成药收入占比较高，但是中成药毛利率远低于化学药品，拉低了公司的综合毛利率。总体来看，公司综合毛利率处于可比区间内，与同行业上市公司不存在显著差异。

（四）期间费用分析

1、销售费用分析

（1）销售费用明细构成

报告期内，吉林敖东销售费用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市场维护费	17,781.46	28,829.78	26,862.04	31,766.32
广告费	8,527.64	33,833.21	28,864.88	22,735.34

市场开发费	7,317.98	15,104.62	8,578.97	9,040.92
办公费	623.40	1,229.61	1,667.40	1,593.58
运费	5,320.57	10,190.17	8,801.52	7,733.06
车辆费用	3,485.25	6,795.49	3,594.14	3,219.09
差旅费	4,695.18	6,996.27	4,989.17	6,254.79
会议费	1,886.24	4,601.99	3,293.59	2,894.41
其他	4,164.83	5,993.51	4,590.48	4,087.82
合计	53,802.55	113,574.65	91,242.18	89,325.33

2014年、2015年、2016年和2017年1-6月，公司的销售费用分别为89,325.33万元、91,242.18万元、113,574.65万元和53,802.55万元。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主要由市场维护费、广告宣传费、市场开发费、运费、办公费、车辆费用、差旅费、会议费和其他构成，其中办公费用、会议费、其他占比较低，市场维护、广告宣传和市场开发占主要部分，约占总销售费用的68%。

报告期内，公司市场维护费占整体销售费用的31%左右，主要包括维护成熟产品市场地位的学术推广费、调研费、促销费等向下游推广时所产生的费用；广告宣传费占整体销售费用的26%左右，主要包括成熟产品对外推广时所产生的宣传费用等；市场开发费占整体销售费用的12%左右，主要包括公司引进或自研的潜力产品或新产品对外推广时所产生的市场开发和拓展费用等。报告期内，市场维护费、广告宣传费和市场开发费的合计金额分别为63,542.58万元、64,305.89万元、77,767.61万元、33,627.08万元，占公司整体销售费用的68%左右，比例基本稳定。报告期近三年，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复合增长率约为10.58%，市场维护费、广告宣传费和市场开发费合计金额复合增长率约为10.63%，由此可见，两者的变动趋势基本一致。

报告期内，公司车辆费用、差旅费的合计金额分别为9,473.88万元、8,583.31万元、13,791.77万元、8,180.43万元，占公司整体销售费用的12%左右，比例基本稳定。公司车辆费用、差旅费的变动与公司当期市场维护、广告宣传和市场开发的力度相关，2016年和2017年1-6月金额较大主要是由于公司加大现有产品的维护和宣传力度，同时加强了潜力品种的推广力度，导致车辆费用和差旅费有所上升。在此期间，公司收入与同期数据相比也出现了一定增长，车辆费用、差旅费的变动与公司收入变动趋势基本匹配。

总体而言，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逐年增加，与公司不断增长的营业收入规模相匹配。

(2) 销售费用变动与占收入比例情况

报告期内，吉林敖东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销售费用	53,802.55	113,574.65	91,242.18	89,325.33
营业收入	122,563.26	273,669.71	233,476.08	224,009.93
销售费用/营业收入	43.90%	41.50%	39.08%	39.88%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基本保持在40%左右，较为稳定。

2、管理费用分析

(1) 管理费用明细构成

报告期内，吉林敖东管理费用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职工薪酬	3,656.01	18,030.08	13,785.79	10,906.95
折旧费	1,461.84	3,156.92	2,796.43	2,602.65
研发费	1,194.30	4,499.10	6,607.39	4,222.69
无形资产摊销	884.09	2,089.09	2,181.21	1,086.70
办公费	521.03	1,214.26	1,023.58	1,702.80
差旅费	386.68	1,035.70	1,829.04	2,071.92
财产保险费	269.24	621.55	615.43	477.47
车辆费用	145.09	715.01	779.80	1,066.09
咨询费	52.82	307.77	349.67	325.04
税金支出	-	424.79	1,466.49	1,384.35
其他	1,355.30	4,652.95	4,048.48	4,278.96
合计	9,926.38	36,747.22	35,483.30	30,125.62

2014年、2015年、2016年和2017年1-6月，公司的管理费用分别为30,125.62万元、35,483.30万元、36,747.22万元和9,926.38万元。公司管理费用主要包括职工薪酬、折旧费、研发费、无形资产摊销、办公费、差旅费等。其中2015年职工薪酬较2014年增长2,878.84万元，增长幅度约为26.39%，主要是由于当期公司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较2014年大幅度增长，公司据此计提管理人员奖金所致。2016年职工薪酬较2015年增长4,244.29万元，增长幅度约为30.79%，主要是由于当期公司计提员工持股计划激励基金所致。2017年1-6月公司正常计提管理人员工资，与2016年1-6月计入管理费用的3,616.13万元职工薪酬相比无重大差异。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逐年增加，与公司管理人员薪酬的增长和稳定上升的营业收入规模相匹配。

(2) 管理费用变动与占收入比例情况

报告期内，吉林敖东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管理费用	9,926.38	36,747.22	35,483.30	30,125.62
营业收入	122,563.26	273,669.71	233,476.08	224,009.93
管理费用/营业收入	8.10%	13.43%	15.20%	13.45%

报告期近三年，公司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基本保持稳定；2017年1-6月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较低主要是由于上半年公司计提的管理人员薪酬和奖金较低所致。

3、财务费用分析

(1) 财务费用明细构成

报告期内，吉林敖东财务费用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利息支出	116.17	2,763.45	2,154.15	280.34
减：利息收入	417.09	1,872.15	2,955.76	3,712.88
汇兑损益	10.07	-	0.03	-
手续费	10.05	19.70	21.02	16.49
其他		62.38	46.89	0.58
合计	-280.80	973.38	-733.67	-3,415.46

报告期内，公司的财务费用有所波动，主要与利息支出、利息收入相关。其中2014年公司短期借款较少，年末余额仅为3,361.00万元，因此当期利息支出较少。公司在2015年借入较大金额的短期借款，并在2016年偿还了大部分的借款，导致2015年、2016年利息支出金额较大，而2017年1-6月利息支出较少，具体情况见本节“一、财务状况分析”之“(二) 主要负债分析”之“2、主要负债”之“(1) 短期借款”。

公司利息收入与当期货币资金规模基本一致，同时还会受到利率、资金周转情况等因素的影响。2016年、2017年1-6月利息收入较低是由于2016年偿还了大额短期借款导致货币资金规模下降所致。

(2) 财务费用变动与占收入比例情况

报告期内，吉林敖东财务费用占收入比例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财务费用	-280.80	973.38	-733.67	-3,415.46
营业收入	122,563.26	273,669.71	233,476.08	224,009.93
财务费用/营业收入	-0.23%	0.36%	-0.31%	-1.52%

（五）利润表其他项目分析

1、资产减值损失

报告期内，吉林敖东资产减值计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一、坏账损失	574.21	785.18	501.36	-1,200.87
二、存货跌价损失	25.94	3,661.00	1.93	-2.50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	-	103.68	1,141.95
四、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	967.56	-	-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	-	-	1,413.30
合计	600.15	5,413.74	606.97	1,351.88

2014年资产减值损失金额较大主要是由于当期对美国生命医疗公司（VTL）可供出售权益投资和部分房屋及建筑物计提减值准备所致。

2016年资产减值损失金额较大，主要原因系当期公司控股子公司吉林敖东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期末产品市场现状，按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部分计提存货跌价损失 3,650.56 万元所致。

2、投资收益

报告期内，吉林敖东投资收益项目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69,120.82	128,755.49	222,846.54	106,110.2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03	291.47	334.48	190.86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3,701.27	2,473.35	855.16	916.4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176.00	-	1.62	8.07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	0.06	0.01
合计	73,999.12	131,520.30	224,037.86	107,225.63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收益主要来源于“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的确认直接在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体现。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持有广发证券的表决权比例分别为 21.03%、16.57%、16.76%和 16.77%，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分别为 10.56 亿元、22.82 亿元、13.41 亿元和 7.21 亿元，是公司投资收益的主要组成部分。2015 年广发证券净利润为 136.12 亿元，同比增长 164.55%，导致当期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较高。

3、非经常性损益

报告期内，吉林敖东非经常性损益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4.15	-264.53	-263.50	1,676.3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273.05	10,751.41	11,991.26	4,339.39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12.52	-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5,234.92	2,035.97	1,790.98	1,882.2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94.81	441.07	-148.04	447.62
小计（a）	7,299.02	12,976.43	13,370.70	8,345.53
所得税影响额（b）	-1,399.00	-1,805.56	-1,892.00	-362.1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c）	-84.20	-282.83	-210.42	-105.94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影响合计（d=a+b+c）	5,815.82	10,888.04	11,268.28	7,877.4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e）	91,123.18	166,649.14	259,358.93	141,069.25
税后非经常性损益对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影响（f=d/e）	6.38%	6.53%	4.34%	5.58%

报告期内，吉林敖东非经常性损益分别为 8,345.53 万元、13,370.70 万元、12,976.43 万元、7,299.02 万元，主要由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政府补助以及出售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投资收益构成。非经常性损益扣除所得税、少数股东权益影响后的金额分别为 7,877.43 万元、11,268.28 万元、10,888.04

万元、5,815.82 万元，对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影响分别为 5.58%、4.34%、6.53%、6.38%，影响较小。

三、现金流量分析

(一) 现金流量表概览

报告期内，吉林敖东现金流量基本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342.92	33,381.30	38,803.24	28,882.7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75.62	28,912.24	-117,884.11	20,061.9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113.59	-111,840.56	91,168.90	-6,950.27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64.60	508.92	151.60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0,330.46	-49,038.11	12,239.61	41,994.46

报告期内，吉林敖东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分别为 41,994.46 万元、12,239.61 万元、-49,038.11 万元、-20,330.46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现金净流量存在一定波动，主要是受各报告期投资和筹资活动的计划和实施情况的影响所致。

(二)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吉林敖东经营活动现金流量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25,132.38	251,637.32	220,464.08	212,422.54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	206.98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807.85	17,724.45	22,105.64	15,690.8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3,940.23	269,361.77	242,569.72	228,320.3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1,541.24	64,365.36	64,571.49	64,698.0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4,303.66	21,180.35	18,246.97	17,202.09
支付的各项税费	23,739.74	52,149.46	44,474.20	42,623.8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7,012.66	98,285.30	76,473.83	74,913.5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6,597.31	235,980.47	203,766.49	199,437.5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342.92	33,381.30	38,803.24	28,882.78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为稳定，总体呈现净流入趋势。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呈上升趋势，主要是由于销售收入持续增长的同时，

公司良好地控制存货、应收账款、预付账款和应收票据等相关比重。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 1-6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净利润	91,099.58	165,584.14	260,182.94	141,779.22
加：资产减值准备	600.15	5,413.74	606.97	1,351.88
固定资产折旧	7,454.20	13,213.15	11,072.71	9,416.40
无形资产摊销	1,433.43	2,878.48	2,391.27	1,315.5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7.32	60.63	24.48	24.8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4.15	264.53	263.50	-1,676.31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532.63	728.85	-599.66	-766.86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16.17	2,763.45	2,154.15	280.34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3,999.12	-131,520.30	-224,037.86	-107,225.63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03.44	-473.19	-991.74	-327.18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22.64	-125.30	-36.36	378.36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276.74	-7,659.68	-3,155.55	-9,131.8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543.62	-24,961.00	-14,822.67	-10,071.6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6,259.17	7,213.79	5,751.05	3,535.60
其他	-	-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342.92	33,381.30	38,803.24	28,882.78

公司净利润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存在的差异主要是由于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财务费用、存货、投资收益、经营性应收以及经营性应付等项目变动造成。

（三）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吉林敖东投资活动现金流量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61,350.92	430,368.01	655,514.96	159,848.77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177.03	102,682.84	25,632.40	25,091.9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5.64	258.44	135.39	11,088.1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62,543.59	533,309.28	681,282.74	196,028.8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003.09	15,802.68	33,411.03	40,201.06

投资支付的现金	554,458.58	488,377.55	765,755.83	135,765.86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216.82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30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57,467.97	504,397.05	799,166.86	175,966.9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75.62	28,912.24	-117,884.11	20,061.95

报告期内，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20,061.95 万元、-117,884.11 万元、28,912.24 万元、5,075.62 万元，波动较大，其波动原因与当期公司的投资计划和实施情况相关。

2014 年，公司因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20,061.95 万元，主要是由于当期广发证券分红 24,893.06 万元所致。当期公司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和投资支付的现金金额较大是由于买卖交易性金融资产所致，总体而言对当期净额的影响较小。

2015 年，公司因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17,884.11 万元，主要是由于当期公司对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吉林敖东创新产业基金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珠海广发信德敖东医药产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等投资导致当期投资支付的现金金额较大，上述投资金额分别为 5.37 亿元、2.00 亿元、1.00 亿元，导致现金流出约 8.37 亿元。除此之外，2015 年公司充分利用短期闲置资金买卖利率较高的标准债券，当期购买和出售金额分别为 64.18 亿元和 64.00 亿元；上述资金的周转导致当期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和流出额较大，但是对净额的影响较小。

2016 年，公司因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28,912.24 万元，主要是由当期广发证券分红 10.18 亿元、出售交易性金融资产 1.62 亿元、买入交易性金融资产 4.85 亿元、追加对广发证券的投资 2.13 亿元、追加对珠海广发信德敖东医药产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的投资 0.96 亿元等因素综合导致。同时，当期公司继续利用短期闲置资金买卖利率较高的标准债券，买卖标准债券的现金流入和流出额较大，但是对净额的影响较小。

2017 年 1-6 月，公司因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5,075.62 万元。当期公司继续利用短期闲置资金买卖利率较高的标准债券，买卖标准债券的现金流入和流出额较大，分别为 47.75 亿元和 48.80 亿元，但是对净额的影响较小。

（四）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吉林敖东筹资活动现金流量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 1-6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5,000.00	14,000.00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5,000.00	14,000.00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4,267.92	114,208.81	111,244.00	4,05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50,003.50	-	69.1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4,267.92	169,212.32	125,244.00	4,119.1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0,352.17	201,541.54	14,094.00	2,004.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7,029.33	29,511.43	19,981.10	9,065.3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	65.44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49,999.91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7,381.51	281,052.88	34,075.10	11,069.3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113.59	-111,840.56	91,168.90	-6,950.27

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入主要为借款收到的现金，筹资活动现金流出主要为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等。

公司在2015年、2016年分别取得了11.12亿元、11.42亿元的短期借款，并在2016年陆续偿还，导致2015年、2016年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波动较大。

根据2016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司以2017年6月16日（股权登记日）登记的股本894,438,433股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每10股派现金红利3.00元（含税）、送红股3股（含税），现金红利共计268,331,529.90元。该事项是导致2017年1-6月筹资活动现金流出金额较大且为负数的主要原因。

四、资本性支出分析

（一）报告期内重大资本性支出

报告期内，公司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分别为40,201.06万元、33,411.03万元、15,802.68万元、3,003.09万元；投资支付的现金分别为135,765.86万元、765,755.83万元、488,377.55万元、554,458.58万元。

1、报告期内购置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的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固定资产：				
房屋及建筑物	449.13	1,111.12	1,888.58	547.49
机器设备	606.44	5,623.10	5,306.05	6,543.45
运输设备	70.73	456.26	370.81	628.38
办公设备	5.29	742.18	301.80	145.71
其他	110.76	671.88	241.84	268.87
小计	1,242.34	8,604.54	8,109.10	8,133.90
无形资产：				
土地使用权	-	-	5,937.07	1,078.44
专利权	-	300.41	3,612.51	4,700.51
软件	28.8	12.69	77.5	174.55
商标	1.23	-	9.35	1.4
小计	30.03	313.10	9,636.43	5,954.9
合计	1,272.37	8,917.64	17,745.53	14,088.80

2、报告期内主要的在建工程投入情况

在报告期内累计投入超过 1,000 万元的在建工程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延边药业固体车间、前处理车间、高架库升级改造项目	-	7,671.58	10,067.19	889.96
延边药业新建综合办公楼	-	-	2,664.21	1,908.80
延吉药业粉针车间技改工程	-	465.63	618.58	3,725.96
延吉药业大输液工程	1,608.05	1,951.87	13,408.30	10,783.76
延吉药业污水处理工程	-	348.27	703.60	-
延吉药业水针、固体仓库改造工程	539.17	3,476.81	-	-
敖东生物科技工程	-	-	4,555.53	5,652.22
中药饮片公司工业园新建厂房、仓库工程	-	-	-	2,832.56
中药饮片公司工业园科研楼	-	-	-	1,347.82
工业园新建 2 台 30 吨锅炉	-	-	-	1,187.49
小计	2,147.22	13,914.16	32,017.41	28,328.57

3、重大股权投资投入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254.20	21,349.35	-	-
珠海广发信德敖东医药产业投资中	-	9,600.00	10,000.00	-

心 (有限合伙)				
珠海广发信德敖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	800.00	-
吉林敖东创新产业基金管理中心 (有限合伙)	-	-	20,000.00	-
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	53,733.08	-
上海第一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1,526.92	-	-	-
合计	2,781.12	30,949.35	84,533.08	-

2014年、2015年、2016年和2017年1-6月，公司重大股权投资分别为0万元、84,533.08万元、30,949.35万元和2,781.12万元，投资内容主要为购买其他公司股权、投资并购基金、对广发证券的增持等。

(二) 未来年度可预见的重大资本性支出

除上述重大资本性支出外，公司未来年度可预见的重大资本性支出项目包括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债券募集资金拟投资建设的“吉林敖东延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扩建升级项目二期工程项目”、“吉林敖东世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中药饮片(含直接口服饮片)智能工厂建设项目”、“吉林敖东洮南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自动化生产线建设项目”、“吉林敖东延吉药业科技园建设项目”等四个建设类募投项目。

若本次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需投入的资金总额，不足部分由公司自有资金或通过其他融资方式解决。若公司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前根据公司经营况况和发展规划，对项目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则先行投入部分将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后以募集资金予以置换。

公司未来重大资本性支出计划有赖于募集资金的到位时间，存在较大不确定性。

除此之外，公司暂无其他重大资本性支出计划。

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情况

(一) 会计政策变更

1、2014年度会计政策变更情况

自2014年1月26日起，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陆续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企业会计准则第9号—职工薪酬》、《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

财务报表》等准则，并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39 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40 号—合营安排》、《企业会计准则第 41 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等新准则，要求上市公司自 2014 年 7 月 1 日起执行。2014 年 6 月 20 日财政部对《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进行了修订，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应当在 2014 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告中按照该准则要求对金融工具进行列报。2014 年 7 月 23 日财政部对《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进行了修订，并自公布之日起施行。

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 2014 年 10 月 28 日决议通过，公司自以上文件规定的日期开始执行各项新颁布或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并根据各项会计准则的衔接要求进行了调整；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对当期和列报前期的财务报表项目及金额影响如下：

(1) 《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2014 年修订）》的影响

根据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公司对持有的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重大影响，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进行核算，不作为长期股权投资核算，并对其采用追溯调整法进行调整。具体调整事项如下：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2013 年 1 月 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长期股权投资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	长期股权投资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
延边敖翔房地产开发公司	-350,000.00	350,000.00	-	-350,000.00	350,000.00	-
美国生命治疗公司 (VTL)	-13,009,000.00	13,009,000.00	-	-13,009,000.00	13,009,000.00	-
合计	-13,359,000.00	13,359,000.00	-	-13,359,000.00	13,359,000.00	-

上述会计政策变更，仅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和长期股权投资两个报表项目金额产生影响，不会对公司 2013 年度及当期总资产、负债总额、净资产及净利润产生影响。

根据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对权益法下其他股东对被投资单位增资导致公司持股比例的变动，公司按所持股权比例计算应享有的份额，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并对其采用追溯调整法进行调整。具体调整事项如下：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2013年1月1日			2013年12月31日		
	递延所得税负债 (+/-)	资本公积 (+/-)	留存收益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资本公积 (+/-)	留存收益 (+/-)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444,666,939.25	1,778,667,757.01	-1,334,000,817.76	-444,666,939.25	1,778,667,757.01	-1,334,000,817.76
合计	-444,666,939.25	1,778,667,757.01	-1,334,000,817.76	-444,666,939.25	1,778,667,757.01	-1,334,000,817.76

上述会计政策变更，使公司2013年末负债总额降低4.45亿元，资本公积增加17.79亿元，留存收益减少13.34亿元，但不会对公司2013年度及当期总资产及净利润产生影响。

(2) 其他新颁布或修订的会计准则的影响

根据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其他综合收益项目分为“以后会计期间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和“以后会计期间在满足规定条件时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进行列报，公司修改了2014年3季度财务报表的列报，并对比较报表的列报进行了相应调整。经重述后的2013年3季度及2013年度其他综合收益列报如下：

单位：元

利润表项目	2013年1-9月重述后	2013年度重述后
七、其他综合收益	-32,590,984.90	-67,950,531.52
其中：以后会计期间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项目		
以后会计期间在满足规定条件时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项目	-32,590,984.90	-67,950,531.52

上述会计政策变更，仅对利润表中其他综合收益列报产生影响，不会对公司2013年度及当期总资产、负债总额、净资产及净利润产生影响。

公司执行新修订或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企业会计准则第9号—职工薪酬》、《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40号-合营安排》、《企业会计准则第41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准则，不会对公司2013年度及当期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以及财务报表列示产生影响。

2、2015年度会计政策变更情况

2015年，公司会计政策未发生变更。

3、2016年度会计政策变更情况

2017年3月29日，公司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关于印发<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的通知》（财会[2016]22号）的相关规定。具体变更情况如下：

变更前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本次变更前，企业经营活动发生的房产税、土地使用税、车船使用税、印花税在“管理费用”核算，在利润表中“管理费用”列示。消费税、城市维护建设税、资源税、教育费附加在“营业税金及附加”核算，在利润表中“营业税金及附加”列示。

变更后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根据财会〔2016〕22号财政部关于印发《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的通知规定，“营业税金及附加”科目名称调整为“税金及附加”科目，该科目核算企业经营活动发生的消费税、城市维护建设税、资源税、教育费附加及房产税、土地使用税、车船税、印花税等相关税费；利润表中的“营业税金及附加”项目调整为“税金及附加”项目。

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财会[2016]22号”《关于印发<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的通知》规定进行损益科目间的调整，不影响当期损益，也不涉及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

公司执行该规定的主要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影响金额（元）
将利润表中的“营业税金及附加”项目调整为“税金及附加”项目。		不适用
将自2016年5月1日起企业经营活动发生的房产税、土地使用税、车船使用税、印花税从“管理费用”项目重分类至“税金及附加”项目，2016年5月1日之前发生的税费不予调整。对于2016年财务报表中可比期间的财务报表也不予追溯调整。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调增合并利润表税金及附加当年金额12,665,506.58元，调减合并利润表管理费用当年金额12,665,506.58元。

4、2017年1-6月会计政策变更情况

2017年8月25日，公司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财政部2017年4月28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和2017年5月10日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规定和要求，对公司相关会计政策进行变更。

具体变更情况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影响金额（元）
2017年4月28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要求自2017年5月28日起在所有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范围内施行。对于准则施行日存在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17年8月25日决议通过。	不适用
2017年5月10日，财政部对《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进行了修订，要求自2017年6月12日起在所有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范围内施行，并要求对2017年1月1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2017年1月1日至准则施行日之间新增的政府补助根据修订后准则进行调整。		

（二）主要会计估计变更

公司无应披露的主要会计估计变更。

（三）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公司无应披露的重大前期会计差错。

六、重大担保、诉讼、其他或有事项及承诺事项

(一) 承诺事项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出具之日,吉林敖东及其持股 5% 以上的股东、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目前的承诺事项如下: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敦化市金诚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股权分置改革承诺	<p>①关于股权分置改革后金诚公司所持股份的减持承诺 金诚公司目前所持有的非流通股股份自获得上市流通权之日起,在 36 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者转让;在上述禁售期满后,如果减持,每年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出售其目前所持有股份的数量不超过吉林敖东总股本的 2%,减持价格不低于 7.5 元。</p> <p>②关于股权方案实施后公司增持股份的计划 为了保证吉林敖东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长期、稳健的发展,稳定市场预期,减少股权分置对二级市场的扩容压力,积极稳妥推进股权分置改革,在吉林敖东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后 12 个月之内,金诚公司将通过证券交易所增持吉林敖东股份,增持比例不低于吉林敖东公司总股本的 5%,改革方案实施后 36 个月内,持股比例达到吉林敖东总股本的 25%。 金诚公司于 2006 年 11 月 3 日已履行完成全部增持计划。针对上述增持计划,金诚公司做如下承诺: i.金诚公司增持的吉林敖东股份,在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及增持计划完成后 36 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转让。ii.在增持计划完成 36 个月后,如果金诚公司减持吉林敖东股份,则每年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所持股份的数量(包括原持有部分和增持部分),不超过吉林敖东总股本的 2%,减持价格不低于 7.5 元,并履行相关的信息披露义务。</p>	2005 年 7 月 15 日	自股权分置改革实施日 2005 年 8 月 3 日起 至 2020 年 8 月 4 日	严格履行承诺
再融资承诺	敦化市金诚实业有限责任公司、敦化市金源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李秀	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p>①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p> <p>②自本承诺出具日至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本公司/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p> <p>③本公司/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p>	2017 年 8 月 25 日	长期	严格履行承诺

	林、郭淑芹、曾颐华、应刚、陈永丰、杨凯、李秉安、杨学宏	券摊 簿即 期回 报采 取填 补措 施承 诺	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公司/本人同意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公司/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			
--	-----------------------------	---	--	--	--	--

（二）其他

公司不存在其他对公司财务状况、盈利能力及持续经营造成影响的其他或有事项或重大期后事项。

第七节 本次募集资金运用

一、本次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含发行费用)不超过241,300.00万元(含本数),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拟投资于以下项目:

序号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总投资额 (万元)	募集资金投资金额 (万元)
1	吉林敖东延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扩建升级项目二期工程项目	97,016.27	85,200.00
2	吉林敖东世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中药饮片(含直接口服饮片)智能工厂建设项目	11,880.15	9,000.00
3	吉林敖东洮南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自动化生产线建设项目	40,430.98	30,600.00
4	吉林敖东延吉药业科技园建设项目	59,902.41	51,500.00
5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65,000.00	65,000.00
	合计	274,229.81	241,300.00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若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需投入的资金总额,不足部分由公司自有资金或通过其他融资方式解决。若公司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前根据公司经营状况和发展规划,对项目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则先行投入部分将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后以募集资金予以置换。

在相关法律法规许可及股东大会决议授权范围内,董事会有权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所需金额等具体安排进行调整或确定。

二、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基本情况

(一) 吉林敖东延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扩建升级项目二期工程项目

1、项目基本情况

本项目实施主体为子公司延边药业。本项目拟在敦化市吉林敖东工业园建设一座智能提取车间、一座智能口服液车间、一座高架智能立体仓库、一座现代化研发中心、一座综合楼及配套设施,实现包含安神补脑液、血府逐瘀口服液、小

儿柴桂退热口服液在内的口服液产品的智能化生产。本项目建成后，公司将根据新建车间运行情况、存货储备情况、市场需求情况等，逐步将口服液产品的生产任务从现有车间转移至新建车间。

2、项目投资计划

本项目总投资规模为 97,016.27 万元，其中，拟使用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85,200.00 万元，其余 11,816.27 万元由发行人以自有资金投入。

该项目具体投资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比
一	建设投资	93,986.27	96.88%
1	工程费用	76,553.10	78.91%
1.1	建筑工程费	37,514.34	38.67%
1.2	设备购置费	31,321.35	32.28%
1.3	安装工程费	7,717.41	7.95%
2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8,888.96	9.16%
3	基本预备费	8,544.21	8.81%
二	铺底流动资金	3,030.00	3.12%
三	总投资	97,016.27	100.00%

上述投资数额的测算依据和测算过程如下：

(1) 建设投资

本项目严格贯彻执行《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2010年修订）、《医药工业洁净厂房设计规范》（GB50457-2008）中的各项规定与要求设计，建设投资包括工程费用、工程建设其他费用和基本预备费。

① 工程费用

本项目拟使用资金37,514.34万元作为建筑工程费、31,321.35万元作为设备购置费、7,717.41万元作为安装工程费，分别占总投资的38.67%、32.28%、7.95%，具体情况如下：

A、建筑工程费

本项目建筑工程费明细如下：

序号	项目	单位	数量	单价（元/平方米）	金额（万元）
1	主要工程				36,905.54
1.1	智能口服液车间	m ²	19,677.00	2,465.00	4,850.38
1.2	智能提取车间	m ²	14,572.00	2,418.00	3,523.51
1.3	高架智能立体仓库	m ²	15,000.00	2,267.00	3,400.50

1.4	研发中心	m ²	26,923.00	2,505.00	6,744.21
1.5	综合办公楼	m ²	66,983.40	2,745.00	18,386.94
2	公用工程				608.79
2.1	开闭所 10KV	-	-	-	12.00
2.2	厂区工程	-	-	-	23.66
2.3	厂区总图	-	-	-	573.13
	合计	-	-	-	37,514.34

B、设备购置费

本项目设备购置费具体构成如下：

序号	设备名称	金额（万元）
1	智能口服液车间	11,543.46
1.1	电气动力设备	94.17
1.2	电气消防、监控设备	29.78
1.3	电气自控设备	46.76
1.4	空调通风设备	567.07
1.5	循环水设备	78.13
1.6	工艺设备	10,486.11
1.7	电梯设备	49.45
1.8	变配电设备	192.00
2	智能提取车间	5,047.94
2.1	电气动力设备	135.24
2.2	电气消防、监控设备	16.88
2.3	电气自控设备	7.31
2.4	空调通风设备	189.37
2.5	循环水设备	165.86
2.6	工艺设备	4,484.91
2.7	电梯设备	48.38
3	高架智能立体仓库	4,116.59
3.1	电气动力设备	45.58
3.2	电气消防、监控设备	22.25
3.3	空调通风设备	418.98
3.4	仓储设施	3,600.00
3.5	水设备	29.78
4	研发中心	8,586.76
4.1	电气动力设备	36.01
4.2	电气消防、监控设备	43.75
4.3	电气自控设备	31.93
4.4	空调通风设备	704.89
4.5	循环水设备	29.76
4.6	变配电设备	150.93
4.7	中试设备	5,374.99
4.8	质检设备	1,075.00
4.9	电梯设备	64.50
4.10	辅助设备设施	1,075.00
5	综合办公楼	1,757.11
5.1	电气动力设备	81.86
5.2	电气消防、通讯监控设备	84.39

5.3	循环水设备	111.84
5.4	空调通风设备	1,090.60
5.5	电梯设备	193.50
5.6	变配电设备	194.92
6	公用工程设备	269.48
	合计	31,321.35

本项目涉及的设备选型均满足《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2010年修订）中有关设备选型的要求，并在控制总体投资的基础上，提高机械化、自动化水平，拟采用医药工业先进水平的设备，为确保产品的质量提供条件。各项设备的价格按现行市场价和调查价估算。其中，定型设备价格采用生产厂家现行出厂报价及询价，非定型设备参考了部分生产厂家的非标设备加工价格。

C、安装工程

本项目安装工程费为7,717.41万元，包括设备安装费、材料费（如管道、电缆等）及其安装费，依据《吉林省安装工程计价定额》（JLJD-AZ-2014）而测算。

②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本项目拟使用资金8,888.96万元用于工程建设其他费用的支出，包括设计费、建设单位管理费、施工监理费、招标代理费、工程保险费、试车费等，均为资本性支出。工程建设其他费用依据《化工建设设计概算编制办法（2009）》、《化工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投资估算编制办法》等要求而计算。

③ 基本预备费

本项目基本预备费按工程费用和工程建设其他费用的10%计算。

（2）铺底流动资金

根据该项目建设期间及达产后需要的流动资金需求，测算了铺底流动资金投资额为3,030万元，占总投资的3.12%。

3、项目实施的必要性

（1）顺应区域发展战略，降低运营成本的需要

2009年8月3日，国务院正式批复《中国图们江区域合作开发规划纲要---以长吉图为开发开放先导区》，之后吉林省政府提出重点打造“敦化-延吉现代中药产业带”。为落实政府部门上述战略部署，公司于2010年开始在敦化市建设吉林敖东工业园。吉林敖东工业园的建设已成为延边州强根基、增后劲的重大项目之一，为带动当地中药产业的发展起到了积极作用。目前，公司子公司延边药业、吉林敖东世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吉林敖东集团力源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吉林敖

东健康科技有限公司、吉林敖东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吉林敖东胶囊有限公司已相继入园。

延边药业为公司主要的药品生产子公司之一，延边药业升级扩建项目是吉林敖东工业园的重要建设内容之一，其一期工程主要为固体制剂生产车间的建设，于 2016 年建设完成并投入使用。目前，延边药业中药提取车间和口服液车间仍位于老厂区而尚未入园。本项目拟在吉林敖东工业园新建中药提取车间和口服液车间，既能顺应区域发展战略，又能充分利用工业园优势资源，降低运营成本。

(2) 扩大口服液产品生产能力，满足业务发展的需要

近年来，公司中成药业务收入整体呈上升趋势。2016 年，公司中成药业务收入为 123,645.94 万元，同比增长 27.07%，口服液产品在中成药中的收入占比最高，主要包括安神补脑口服液、血府逐瘀口服液、小儿柴桂退热口服液等。目前，公司的中药提取车间和口服液车间仍位于老厂区，产能利用率已经较高。鉴于国家对中医药支持力度不断加强，以及公司营销力度不断加大，预计未来公司口服液产品的产销量将进一步增大。因此，公司亟需适当扩大中药提取车间和口服液车间的生产能力，以满足公司中成药业务发展的需要。

(3) 实现口服液产品智能化生产，提高生产效率和产品质量的需要

随着我国经济社会的发展，新一轮的工业革命已经逐步进入工业 4.0 时代，智能工厂、智能生产和智能物流将制造业向智能化转型，医药制造业作为我国工业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智能化发展是必然趋势。而且，由于医药产品关乎患者的生命健康，故对其生产过程具有极其严格的要求。《医药工业发展规划指南》明确提出，我国“十三五”期间要完善中药质量标准体系，提升中药全产业链质量控制水平。虽然公司现有口服液生产车间和中药提取车间均通过了新版 GMP 的认证，但部分设施使用年限已达 20 余年，整体智能化水平有待提高。本项目拟新建智能化的中药提取车间、口服液车间、立体仓库，有助于进一步提高生产效率，保障产品质量安全、可靠。

(4) 提升研发能力，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

医药制造企业属于技术密集型企业，企业竞争力的核心是自主创新能力，研发中心是开展创新活动的主要平台，亦是自主创新能力建设的关键环节。在医药市场竞争日趋激烈的状况下，公司要在竞争中生存和发展，须建立和完善研发中心，大力提高技术创新能力。近年来，公司引进人才，增加仪器设备，提高了技

术创新能力，表现出一定的竞争优势，但公司研发中心的规模偏小，选题水平偏低，技术创新体系无法满足未来市场需要。随着国内外药品专利保护程度的提高，药品研发难度日益加大，技术要求越来越高，只有大力加强研发中心建设，提高选题水平、研发质量和专利含金量，形成公司的核心竞争能力，才能使公司在日趋激烈的市场竞争中更快更好的发展。

(5) 满足公司日益增长的研发需求

目前，公司正在研发的项目包括敖东牌枣仁益神口服液、束脂康元口服液保健食品、小儿脾胃舒口服液（小儿芪楂）等产品的研发，以及博安霉素和平阳霉素应用研究、小牛脾提取物注射液技术提升与成果产业化、注射用核糖核酸Ⅱ二次开发等。通过新建研发中心可为上述在研项目提供良好的研发环境和先进的仪器设施，极大地满足上述项目的研发需求。同时，通过建立高标准的检测、中试车间，有助于持续不断地提高产品的技术水平，形成先进医药技术与产业化之间的重要纽带，进而提升公司在医药产业的市场竞争力。

(6) 应对逐步趋严的药品研发、注册制度

近年来，我国政府部门在加大新药研发支持力度的同时，亦在逐步规范药品研发、注册行为。2016年，CFDA药品审评中心批准上市药品数量为206个，较2014年的501个、2015年的351个持续下降，药品的监管审查显著加强。为应对药品研发、注册制度的趋严，控制研发风险，公司需增强研发实力，保证研发项目的顺利实施。同时，在上述行业背景下，大量的中小医药制造企业将被淘汰，公司将借此机会，进一步提高市场竞争力，扩大市场份额。

4、项目实施的可行性

(1) 中医药的政策支持力度明显加大

近年来，我国对中医药发展的支持力度明显加大。国务院发布的《中医药健康服务发展规划（2015—2020年）》提出，要加快中医药健康服务发展，到2020年，基本建立中医药健康服务体系，使之成为我国健康服务业的重要力量和国际竞争力的重要体现，成为推动经济社会转型发展的重要力量。中医药健康服务的发展，能有效拉动市场对中药的需求。《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医药法》于2017年7月1日起正式实施，规定了符合中医药特点和发展需要的中医医师和诊所准入、中药管理、人才培养等制度，明确提出“国家保护传统中药加工技术和工艺，支持传统剂型中成药的生产，鼓励运用现代科学技术研究开发传统中成药。”国务

院发布的《中医药发展战略规划纲要（2016—2030年）》提出，到2020年，中医药产业现代化水平显著提高，中药工业总产值占医药工业总产值30%以上，中医药产业成为国民经济重要支柱之一。

国家对中医药支持力度的加大，将有效推动中医药行业的发展，从而有利于本项目的实施。

（2）公司主要口服液产品市场空间广阔

本项目涉及的主要产品包括安神补脑液、血府逐瘀口服液、小儿柴桂退热口服液，均具有广阔的市场空间。

①安神补脑液

安神补脑液属于安神补脑类用药。国家统计局数据显示，我国65岁及以上人口比例已从2006年的7.90%，增长到2016年的10.80%。老年人因为身体机能的衰退、新陈代谢的减弱，极易出现失眠、健忘等症状，并伴有乏力、头晕目眩、心悸气短、烦躁易怒和注意力不集中等症状，严重影响生活质量。同时，越来越多的中青年人因工作、生活压力的增大，长期处于亚健康状态，受到失眠、头晕、焦虑、烦躁、易怒、思维能力下降等诸多问题的困扰。安神补脑液属于非处方中成药，用于治疗头晕、失眠、健忘、乏力等慢性病，具有副作用较小、安全性较高等特点，已上市多年，连续保持良好的销售业绩，具有较高的市场知名度，预计未来将保持持续增长的态势。

②血府逐瘀口服液

血府逐瘀口服液功能为活血化瘀、行气止痛，可用于治疗心脑血管疾病，亦可用于治疗肝病、肿瘤、妇科、疼痛性疾病等，应用范围较为广泛，市场容量巨大。临床实践证明，活血化瘀疗法可以促使肌体气血通畅，新陈代谢加快，瘀者行、塞者通，肿消痛止，未病可防，既病可愈，越来越广泛地运用到临床治疗之中，尤其对气滞血瘀类型的心脑血管病、肝病、肿瘤、妇科、疼痛性疾病等血瘀病证更具有应用价值。血府逐瘀口服液具有副作用小、安全性高的特点，可长期服用。未来，公司将重点加大血府逐瘀口服液的市场推广力度，将其培育成为公司大品种之一。

③小儿柴桂退热口服液

小儿柴桂退热口服液属于儿童用药。现阶段，我国儿童在全部人口中占有相当的比重，而且，2016年起我国全面放开“二孩政策”，预计未来新生儿数量将

有所增加。但是，儿童专用药占儿童用药市场的比重仍然很低，仍有较高比例的市场需求通过医生处方成人药品减半来满足。为解决目前儿童用药匮乏的现状，国家先后发布多项政策，鼓励国内企业研发和生产儿童药品种，并要求在产品研发、医保报销，招标采购等方面给予政策支持。呼吸系统疾病是儿童疾病中的常见类型之一，小儿柴桂退热口服液用于治疗呼吸系统疾病中最常见的感冒发烧、咳嗽等病症，具有广阔的市场空间。

(3) 健全的营销机构和完善的营销网络，保障产品销售

目前公司下设吉林敖东医药科技有限公司、吉林敖东林源医药营销股份有限公司、吉林敖东医药有限责任公司三家专业医药销售子公司，延边药业于 2015 年成立了安神补脑液事业部，形成了“三司一部”的营销体系。公司主动适应国家频繁出台的医药政策所带来的影响，通过设置完善的销售机构，全面、全方位地扩大销售市场范围，加大学术研究和产品宣传力度，通过产品研发和临床观察效果促进销量的不断增加，针对不同品种、不同市场研究制定深度开发策略，加强对市场的精耕细作，在力保大品种稳步增长的同时，加快发展其他品种增速，努力缩短小品种向大品种的转化过程。

(4) 政府对医药研发的支持力度加大

近年来，我国政府部门对医药研发的支持力度不断加大。根据工信部等六部委于 2016 年 10 月 26 日发布的《医药工业发展规划指南》，我国医药行业“技术创新”的发展目标为：企业研发投入持续增加，到 2020 年，全行业规模以上企业研发投入强度达到 2% 以上；创新质量明显提高，新药注册占药品注册比重加大，一批高质量创新成果实现产业化，新药国际注册取得突破。2017 年 2 月 9 日，国务院办公厅发布《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改革完善药品生产流通使用政策的若干意见》（国办发〔2017〕13 号），指出新药审评突出临床价值，加快临床急需的新药和短缺药品审评审批，有序推进上市许可持有人制度试点，鼓励新药研发。政府对医药研发支持力度的加大，有利于促进本项目的顺利实施。

(5) 公司具有较强的研发能力

公司拥有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国家级博士后科研工作站，截至 2016 年底，公司拥有研发人员 158 人，形成了一支实力强劲的研发队伍。公司在研发方面持续投入大量资金，2014 年、2015 年和 2016 年，公司研发投入金额分别为 8,922.25 万元、9,420.94 万元和 9,055.66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3.98%、4.40%

和 3.31%。除了不断加强自主研发能力外，公司还与北京大学、山东大学、长春中医药大学及吉林省药检所、上海药检所等高等院校、科研院所密切合作，对公司主导产品及优选产品进行深入研究，不断提升产品质量标准和科技含量。较为强大的研发能力，为研发中心的建设提供了扎实的基础。

5、项目的经济效益

本项目计算期为 13 年，其中建设期 3 年，生产期 10 年。该项目达产当年的营业收入为 129,120.00 万元（即该项目达产当年，公司安神补脑液、血府逐瘀口服液、小儿柴桂退热口服液的全部收入），净利润为 22,476.70 万元，内部收益率（税后）为 17.91%，投资回收期（含建设期）为 7.15 年。本项目扩产后新增的销售收入为 66,030.00 万元，对应的净利润为 11,494.24 万元。

（1）营业收入

本项目达产当年及以后年度的营业收入如下：

序号	产品	单位	销量	单价（元/支，不含税）	金额（万元）
1	安神补脑液	万支	50,000	1.58	79,000.00
2	血府逐瘀口服液	万支	20,000	1.80	36,000.00
3	小儿柴桂退热口服液	万支	8,000	1.765	14,120.00
合计					129,120.00

本项目建成后，公司将根据新建车间运行情况、存货储备情况、市场需求情况等，逐步将上述口服液产品的生产任务从现有车间转移至新建车间。因此，上表中营业收入为该项目达产当年，公司安神补脑液、血府逐瘀口服液、小儿柴桂退热口服液的全部收入。各产品的未来销量情况根据市场供需情况、竞争状况而预测，未来价格根据现有产品价格而预测。

（2）营业成本

该项目营业成本包括原辅材料、燃料及动力、工资及福利费、修理费、折旧费、摊销费，具体测算依据如下：

① 原辅材料：依据现行市场价格测算，每年合计为 43,428.61 万元；

② 燃料及动力：包含水费、电费和蒸汽费，综合考虑设备负荷、工作量等因素计算各项使用量，并根据项目所在地价格计算而得，每年合计为 2,434.45 万元；

③ 工资及福利费：本项目职工人数 740 人，其中：生产及辅助工人 300 人，人均年工资按 39,000.00 元计算；技术人员 120 人，人均年工资按 41,640.00 元计

算；管理人员 80 人，人均年工资按 49,224.00 元计算，销售人员 240 人，人均年工资按 43,200.00 元计算。此外，每年员工福利费为 1,774.91 万元。工资及福利费每年总额为 4,875.18 万元。（管理人员工资及福利费计入管理费用，销售人员工资及福利费计入销售费用）

④ 修理费：按固定资产原值的 4% 计算，每年为 3,759.45 万元；

⑤ 折旧、摊销费：房屋建筑物按 20 年折旧，机器设备按 10 年折旧，残值率均为 5%，折旧方法均为平均年限法，每年折旧费合计 6,103.43 万元；其他资产按 5 年直线摊销，每年摊销费合计 1,519.38 万元；

⑥ 其他制造费用：按固定资产原值的 2% 估算。

（3）毛利率分析

该项目达产当年及以后年度毛利为 66,550.36 万元，毛利率为 51.54%。2014 年至 2016 年，公司中成药毛利率分别为 58.29%、55.65%、57.37%。该项目达产后毛利率略低于现有中成药的毛利率，该项目的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的测算是谨慎的。

（4）期间费用

该项目管理费用包括员工薪酬、办公费、差旅费、税费等，每年为 5,268.97 万元；销售费用包括市场维护费、市场开发费、运费、办公费等，每年为 33,316.80 万元，按营业收入的 25.80% 计算，参考公司现有中成药业务的销售费用率而估算；不考虑财务费用。期间费用每年合计为 38,585.77 万元。

（5）主要税金

本项目涉及的增值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等均按税收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测算，企业所得税按 15% 的税率测算。

整体来看，该项目预计经济效益的测算是谨慎、合理的。

6、项目用地、立项、环评报批情况

本项目的建设用地已经取得。本项目已取得《吉林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信息登记表》（备案号：2017091122240303001248）。本项目已于 2017 年 9 月 3 日取得延边朝鲜族自治州环境保护局出具的“延州环建字[2017]36 号”《关于吉林敖东延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扩建升级项目二期工程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

7、募集资金使用和项目建设的进度安排

（1）募集资金使用进度

本项目建设期为 36 个月，建设投资额为 93,986.27 万元，拟在建设期的第 1-12 个月投入 40,000.00 万元，第 13-24 个月投入 40,000.00 万元，第 25-36 个月投入 13,986.27 万元。

(2) 项目建设进度

本项目具体实施进度如下：

项目	2	4	6	8	10	12	14	16	18	20	22	24	26	28	30	32	34	36
编制可行性研究报告及审批	■																	
初步设计	■																	
施工图设计		■	■															
土建施工				■	■	■	■	■	■	■								
设备采购											■	■	■	■	■			
管道安装															■	■		
单机、联动试车																	■	
投料试车																		■
考核验收																		■

(二) 吉林敖东世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中药饮片（含直接口服饮片）

智能工厂建设项目

1、项目基本情况

本项目实施主体为子公司世航药业。本项目拟建设一座中药饮片生产车间、一座中药饮片成品仓库、一座中药材原料仓库及配套设施，用于生产直接口服饮片、精制中药饮片和普通中药饮片，以扩大现有中药饮片生产规模，满足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

2、项目投资计划

本项目总投资规模为 11,880.15 万元，其中，拟使用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9,000.00 万元，其余 2,880.15 万元由发行人以自有资金投入。

该项目具体投资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比
一	建设投资	10,380.15	87.37%
1	工程费用	7,093.46	59.71%
1.1	建筑工程费	4,872.18	41.01%
1.2	设备购置费	1,401.02	11.79%
1.3	安装工程费	820.26	6.90%
2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2,343.04	19.72%
3	基本预备费	943.65	7.94%

二	铺底流动资金	1,500.00	12.63%
三	总投资	11,880.15	100.00%

上述投资数额的测算依据和测算过程如下：

(1) 建设投资

本项目严格贯彻执行《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2010年修订）、《医药工业洁净厂房设计规范》（GB50457-2008）中的各项规定与要求设计，建设投资包括工程费用、工程建设其他费用和基本预备费。

① 工程费用

本项目拟使用资金4,872.18万元作为建筑工程费、1,401.02万元作为设备购置费、820.26万元作为安装工程费，分别占总投资的41.01%、11.79%、6.90%，具体情况如下：

A、建筑工程费

本项目建筑工程包括中药饮片生产车间、原料仓库、成品仓库及公用工程的建设，建筑工程费测算过程如下：

序号	项目	单位	数量	单价（元/平方米）	金额（万元）
1	中药饮片生产车间	m ²	8,000.00	2,162.00	1,729.60
2	原料仓库	m ²	8,000.00	1,677.00	1,341.60
3	成品仓库	m ²	8,000.00	1,816.00	1,452.80
4	公用工程	-	-	-	348.18
4.1	厂区工程	-	-	-	11.83
4.2	厂区总图	-	-	-	336.35
合计					4,872.18

B、设备购置费

本项目设备购置费具体构成如下：

序号	项目	金额（万元）
1	中药饮片生产车间	904.96
1.1	电气动力设备	58.37
1.2	电气消防、监控设备	31.39
1.3	电气自控设备	11.29
1.4	空调通风设备	145.58
1.5	循环水设备	24.77
1.6	工艺设备	633.56
2	原料仓库	125.23
2.1	电气动力设备	6.45
2.2	电气消防、监控设备	28.17
2.3	空调通风设备	90.61
3	成品仓库	340.47
3.1	电气动力设备	18.06

3.2	电气消防、监控设备	29.24
3.3	空调通风设备	91.15
3.4	变配电设备	102.02
3.5	设施及设备	100
4	公用工程	30.37
4.1	生产工器具	8.50
4.2	消防工器具	21.87
	合计	1,401.02

本项目涉及的设备选型均满足《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2010年修订）中有关设备选型的要求，并在控制总体投资的基础上，提高机械化、自动化水平，拟采用医药工业先进水平的设备，为确保产品的质量提供条件。各项设备的价格按现行市场价和调查价估算。其中，定型设备价格采用生产厂家现行出厂报价及询价，非定型设备参考了部分生产厂家的非标设备加工价格。

C、安装工程费

本项目安装工程费为 820.26 万元，包括设备安装费、材料费（如管道、电缆等）及其安装费，依据《吉林省安装工程计价定额》（JLJD-AZ-2014）而测算。

②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本项目拟使用资金 2,343.04 万元用于工程建设其他费用的支出，包括土地购置费（土地性质为工业用地）、设计费、建设单位管理费、施工监理费、招标代理费、工程保险费等，均为资本性支出。工程建设其他费用依据《化工建设设计概算编制办法（2009）》、《化工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投资估算编制办法》等要求而计算。

③ 基本预备费

本项目基本预备费按工程费用和工程建设其他费用的10%计算。

（2）铺底流动资金

根据该项目建设期间及达产后需要的流动资金需求，测算了铺底流动资金投资额为1,500万元，占总投资的12.63%。

3、项目实施的必要性

（1）扩大中药饮片生产能力的需要

公司生产的中药饮片一部分用于集团部分子公司的中成药生产；一部分用于外销，即最终销向其他中成药生产企业、药店、医院等单位。目前，公司中药饮片产品以普通中药饮片为主，以精制中药饮片和直接口服饮片为辅。2016年，公司普通中药饮片和精制中药饮片的产能利用率已经处于较高水平。未来，公司

对中药饮片的产能需求将进一步增加,一方面是由于公司中成药的生产和销售规模将增加。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吉林敖东延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扩建升级项目二期工程项目”、“吉林敖东延吉药业科技园建设项目”、“吉林敖东洮南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自动化生产线建设项目”均涉及中成药的生产,该等项目投产后,对中药饮片的需求将增加。另一方面是由于公司将加大外销中药饮片的营销力度,尤其是精制中药饮片和直接口服饮片。随着中药饮片整体市场规模的扩大,以及公司营销力度的增加,公司中药饮片经营区域将从东北三省向全国范围扩大,预计销量将增加。因此,公司亟需扩大中药饮片的生产能力。

(2) 顺应行业发展趋势, 增加盈利增长点的需要

本项目的实施将有利于公司增加盈利增长点。一方面,中药饮片市场整体增速加快。近年来,我国中药饮片行业发展迅速,国家统计局数据显示,我国规模以上中药饮片加工企业营业收入从 2012 年的 990.3 亿增长至 2016 年的 1,956.36 亿,复合增长率为 18.56%,高于我国医药工业整体增速。另一方面,目前公司中药饮片产品主要为普通中药饮片,其毛利率水平相对较低,而精制中药饮片和直接口服饮片的附加值更高,毛利率高于普通中药饮片,且市场需求逐步增大。因此,公司拟顺应中药饮片行业发展趋势,扩大中药饮片业务规模,增加公司盈利增长点。

(3) 提升生产设施的先进水平, 保证直接口服饮片和精制中药饮片的质量

精制中药饮片和直接口服饮片是本项目涉及产品的重要组成部分,该等业务开展时间相对较短,正处于快速发展期。比如,公司 2015 年直接口服饮片的销量为 2.24 万千克,2016 年为 4.99 万千克,同比增长 123%。相比于普通饮片,直接口服饮片和精制中药饮片生产工艺特殊,需对产品质量的保证程度更高,对生产设备的要求更高。因此,公司需要新建专门的生产线,并提升生产设施的先进水平,保证产品质量可靠、安全。

4、项目实施的可行性

(1) 中药饮片保留药品加成政策, 且不纳入药占比统计

中药饮片处于中药工业产业链中游,是中药产业链中重要的一环。中药饮片由上游中药材加工而来,可直接向下游医疗机构出售,于临床使用;也可加工为中成药,再向医疗机构出售。

近年来,国家对中药饮片行业的支持力度明显加大。《中医药法》于 2017 年

7月1日开始实施，国家对中医药的保护程度进一步提高，有利于中药饮片市场的发展。2017年4月9日，卫计委联合其他7部委发布《关于全面推开公立医院综合改革工作的通知》（国卫体改发〔2017〕22号），2017年9月30日前，所有公立医院全部取消药品加成（中药饮片除外）；同时，向前4批医疗改革试点城市提出，到2017年底，前4批试点城市公立医院药占比（不含中药饮片）总体下降到30%左右。上述政策保留了中药饮片的药品加成政策，且未将中药饮片纳入药占比的统计。由此可见，国家对中药饮片的保护力度增大，从而将推动中药饮片市场的发展。

（2）药食同源观念加深，直接口服类和精制类中药饮片市场前景广阔

近年来，我国居民对药食同源观念的认可程度逐步加深，直接口服类和精制类中药饮片的使用符合药食同源的观念。药食同源观念认为中药与食物是同时起源的，部分中药既可作为药物又可作为食物，他们之间并没有一个明显的界限。随着生活节奏的加快，我国亚健康和慢性疾病人数量与日俱增，越来越多的人开始关注健康，注重食疗和营养保健，导致对药食同源的健康产品需求越来越旺盛。直接口服饮片是指经过特殊工艺加工后，无需经过煎煮，可直接口服或冲服的中药饮片，如三七粉、西洋参粉等；精制中药饮片主要是无需医生处方，可通过泡、煮、蒸或直接口服的中药饮片，如枸杞子、胖大海、龙眼肉等。该等产品具有小型独立包装，可直接通过药店、网络等渠道销售，消费者群体广泛，具有较大的市场空间。

（3）整合内部资源，加大中药饮片营销力度

公司原有两家从事中药饮片加工的子公司，即世航药业和饮片公司。2016年11月22日，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世航药业将饮片公司吸收合并。通过此次合并，公司将两家子公司的生产和营销资源有效整合，发挥集聚优势发展中药饮片业务。同时，公司将进一步加大中药饮片的营销力度，将中药饮片的经营区域，从东北三省扩大到全国范围，增加中药饮片外销部分的数量和比例，凭借“吉林敖东”的品牌优势，将直接口服类和精制类中药饮片发展成为公司重点产品，从而保证本项目的顺利实施。

5、项目的经济效益

本项目计算期为 12 年，其中建设期 2 年，生产期 10 年。该项目达产当年的营业收入为 40,838.75 万元，净利润为 4,148.53 万元，内部收益率（税后）为 22.89%，投资回收期（含建设期）为 6.21 年。

（1）营业收入

本项目达产当年及以后年度的营业收入如下：

序号	产品	代表产品	销量（万千克）	价格（元/千克）	金额（万元）
普通中药饮片					
1	种类一	甘草	25.50	25.00	637.50
2	种类二	蜂蜜	95.00	35.00	3,325.00
3	种类三	何首乌	70.40	55.00	3,872.00
4	种类四	党参	18.00	85.00	1,530.00
5	种类五	黄芪	4.50	90.00	405.00
6	种类六	当归	18.00	185.00	3,330.00
7	种类七	其他	55.25	85.00	4,696.25
小计			286.65	-	17,795.75
精制中药饮片					
8	种类八	丹参	4.40	70.00	308.00
9	种类九	枸杞子	18.00	110.00	1,980.00
10	种类十	龙眼肉	9.00	185.00	1,665.00
11	种类十一	胖大海	9.00	200.00	1,800.00
12	种类十二	西洋参	4.40	800.00	3,520.00
小计			44.80	-	9,273.00
直接口服饮片					
13	种类十三	三七	27.00	510.00	13,770.00
小计			27.00	-	13,770.00
合计			358.45	-	40,838.75

本项目涉及的产品包括普通中药饮片、精制中药饮片、直接口服饮片，具体产品多达数百种，即《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2015 年版）收录的中药材均可生产，因此在测算预期收入时，按价格梯度划分，并列示了每类产品的代表产品。上述产品的销量根据市场需求、竞争状况、营销能力而合理预测，价格根据公司目前销售价格而合理预算。

（2）营业成本

该项目营业成本包括原材料费、燃料及动力费、工资及福利费、修理费、折旧费、摊销费，具体测算依据如下：

① 原辅料及包装材料费：依据现行市场价格测算，每年合计为 27,232.04 万元；

② 燃料及动力费：包含水费、电费和蒸汽费，综合考虑设备负荷、工作量等因素计算各项使用量，并根据项目所在地价格计算而得，每年合计为 216.61 万元；

③ 工资及福利费：项目共有员工 150 人，其中：管理人员 20 人，人均年工资为 42,000 元，技术人员 30 人，人均年工资 38,400 元，生产人员 76 人，人均年工资 36,000 元，销售人员 20 人，人均年工资 43,200 元。此外，每年员工福利费为 320.14 万元，合计年工资总额为 879.34 万元。（管理员工资及福利费计入管理费用，销售人员工资及福利费计入销售费用）

④ 修理费：按固定资产原值的 5.17% 计算，每年为 415.21 万元；

⑤ 折旧、摊销费：房屋建筑物按 20 年折旧，机器设备按 10 年折旧，残值率均为 5%，折旧方法均为平均年限法，每年折旧费合计 501.31 万元；土地使用权按 50 年直线摊销，其他无形资产按 10 年直线摊销，其他资产按 5 年直线摊销，每年摊销费合计 155.27 万元。

（3）毛利率分析

该项目达产当年毛利为 11,297.97 万元，毛利率为 27.66%，与公司目前的中药饮片业务毛利率接近。

（4）期间费用

该项目管理费用包括员工薪酬、办公费、差旅费、税费等，每年为 1,842.68 万元；销售费用包括市场维护费、市场开发费、运费、办公费等，每年为 3,513.89 万元，按营业收入的 8.60% 计算，与公司现有中药饮片业务的销售费用率基本一致；不考虑财务费用。期间费用每年合计为 5,356.57 万元。

（5）主要税金

本项目涉及的增值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等均按税收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测算，企业所得税按 25% 的税率测算。

整体来看，该项目预计经济效益的测算是谨慎、合理的。

6、项目用地、立项、环评报批情况

本项目的建设用地已经取得。本项目已取得《吉林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信息登记表》(备案号: 2017091122240303001251)。本项目已于 2017 年 9 月 20 日取得敦化市环境保护局出具的《关于吉林敖东世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中药饮片(含直接口服饮片)智能工厂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敦环建(表)字[2017]27 号)。

7、募集资金使用和项目建设的进度安排

(1) 募集资金使用进度

本项目建设期为 24 个月, 建设投资额为 10,380.15 万元, 拟在建设期的第 1-12 个月投入 7,000.00 万元, 第 13-24 个月投入 3,380.15 万元。

(2) 项目建设进度

本项目具体实施进度如下:

项目	2	4	6	8	10	12	14	16	18	20	22	24
编制可行性研究报告及审批	■											
初步设计	■											
施工图设计		■	■									
土建施工				■	■	■	■					
设备采购								■	■			
管道安装									■	■		
单机、联动试车、投料试车											■	
考核验收												■

(三) 吉林敖东洮南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自动化生产线建设项目

1、项目基本情况

本项目实施主体为子公司洮南药业。本项目拟对洮南药业现有的小容量注射剂、无菌粉针剂、胶囊剂和片剂的生产线进行升级改造, 实现自动化生产, 涉及的产品包括小牛脾提取物注射液、心脑舒通胶囊、心脑舒通片、注射用赖氨匹林、赖氨匹林原料药, 均为公司现有成熟产品。上述生产线升级改造后, 原生产线将被替换, 新生产线将承担上述产品的全部生产任务。同时, 本项目拟新建一条盐酸关附甲素注射液生产线、一条注射用利培酮微球生产线和一座自动化立体仓库, 以丰富公司现有产品组合。

2、项目投资计划

本项目总投资规模为 40,430.98 万元, 其中, 拟使用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

司债券募集资金 30,600.00 万元，其余 9,830.98 万元由发行人以自有资金投入。

该项目具体投资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比
一	建设投资	37,030.98	91.59%
1	工程费用	33,237.01	82.21%
1.1	建筑工程费	2,455.42	6.07%
1.2	设备购置费	27,921.44	69.06%
1.3	安装工程费	2,860.14	7.07%
2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427.52	1.06%
3	基本预备费	3,366.45	8.33%
二	铺底流动资金	3,400.00	8.41%
三	总投资	40,430.98	100.00%

上述投资数额的测算依据和测算过程如下：

(1) 建设投资

本项目严格贯彻执行《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2010年修订）、《医药工业洁净厂房设计规范》（GB50457-2008）中的各项规定与要求设计，建设投资包括工程费用、工程建设其他费用和基本预备费。

① 工程费用

本项目拟使用资金2,455.42万元作为建筑工程费、27,921.44万元作为设备购置费、2,860.14万元作为安装工程费，分别占总投资的6.07%、69.06%、7.07%，具体情况如下：

A、建筑工程费

本项目除自动化立体仓库、地下冷库、地下运输车辆车位、降温池外，其他生产设施的建设在现有建筑中内进行。因此，本项目建筑工程包括新建工程和改造工程两部分。

序号	项目	单位	数量	单价(元/单位)	金额(万元)
1	新建工程				1,313.20
1.1	立体库	m ²	2,750.00	2,500.00	687.50
1.2	地下冷库	m ²	300.00	3,200.00	96.00
1.3	地下运输车辆车位	m ²	2,450.00	2,100.00	514.50
1.4	降温池	m ³	40.00	3,800.00	15.20
2	改造工程				1,142.22
2.1	拆迁工程量				17.00

2.1.1	墙体拆除工程量	m ³	300.00	150.00	4.50
2.1.2	楼板拆除工程量	m ³	250.00	500.00	12.50
2.2	技术夹层加固	m ²	800.00	500.00	40.00
2.3	排水管线（热水）	m	115.00	800.00	9.20
2.4	排水管线（冷水）	m	115.00	650.00	7.48
2.5	消防管线	m	400.00	500.00	20.00
2.6	供暖管线	m	520.00	1,500.00	78.00
2.7	空调管线	m	410.00	1,200.00	49.20
2.8	室外电缆	m	2,676.00	800.00	214.08
2.9	地面改造	m ²	1,500.00	600.00	90.00
2.10	墙面改造	m ²	1,900.00	1,500.00	285.00
2.11	棚顶改造	m ²	1,400.00	1,500.00	210.00
2.12	防火墙	m ²	1,220.00	900.00	109.80
2.13	墙体砌筑	m ²	1,500.00	50.00	7.50
2.14	给水管线	m	25.00	60.00	0.15
2.15	普通吊顶	m ²	122.08	80.00	0.98
2.16	大白	m ²	320.00	120.00	3.84
合计					2,455.42

B、设备购置费

本项目设备购置费具体构成如下：

序号	设备名称	金额（万元）
1	生产设备	19,311.44
1.1	小容量注射剂生产线	1,442.00
1.2	无菌粉针灌装机	700.00
1.3	中药提取自动化生产线	1,541.44
1.4	固体包装生产线（胶囊和片剂）	900.00
1.5	检验设备	71.00
1.6	化学原料车间生产工艺升级改造	246.00
1.7	利培酮脂微球无菌原料生产线	1,651.00
1.8	盐酸关附甲素注射液生产线	12,760.00
2	立体仓库设备	8,150.00
3	公用工程设备	460.00
合计		27,921.44

本项目涉及的设备选型均满足《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2010年修订）中有关设备选型的要求，并在控制总体投资的基础上，提高机械化、自动化水平，拟采用医药工业先进水平的设备，为确保产品的质量提供条件。各项设备的价格按现行市场价和调查价估算。其中，定型设备价格采用生产厂家现行出厂报价及询价，非定型设备参考了部分生产厂家的非标设备加工价格。

C、安装工程费

本项目安装工程费为 2,860.14 万元，其中：生产设备和立体仓库设备安装工程费按设备购置费的 10% 计算，为 2,746.14 万元；公用工程安装工程和消防设施安装工程分别按 64 万元和 50 万元计算。

②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本项目拟使用资金 427.52 万元用于工程建设其他费用的支出，包括设计费、建设单位管理费、施工监理费、招标代理费、工程保险费等，均为资本性支出。工程建设其他费用依据《化工建设设计概算编制办法（2009）》、《化工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投资估算编制办法》等要求而计算。

③ 基本预备费

本项目基本预备费按工程费用和工程建设其他费用的 10% 计算。

（2）铺底流动资金

根据该项目建设期间及达产后需要的流动资金需求，测算了铺底流动资金投资额为 3,400 万元，占总投资的 8.41%。

3、项目实施的必要性

（1）实现洮南药业现有生产线升级改造的需要

洮南药业为公司主要的药品生产子公司之一，于 2013 年 5 月在洮南市经济开发区实施了异地新建项目，由于当时资金有限只进行了土建工程及部分生产线更新，没有全面实施生产自动化，目前仍有 3 条生产线是老厂建设初期购置的，分别为：小容量注射剂生产线（小牛脾提取物注射液）、胶囊剂和片剂生产线（心脑舒通胶囊和心脑舒通片）和无菌粉针剂生产线（注射用赖氨匹林），该等生产线存在生产效率低，自动化程度低等问题，无法满足生产经营的需要。本项目拟对上述生产线进行升级改造，全面实现自动化生产，并适当扩大产能。

（2）丰富产品组合，增加公司利润增长点的需要

虽然公司现有数百个产品注册批号，但是单个品种销售额较大的产品数量有限。此外，近年来，政府部门出台了多项医药行业的政策，涉及研发、生产、流通、医保等多个领域，政策趋势逐步加严，而且进口药品数量逐步增加，导致国内医药制造企业的市场竞争有所加剧。为了提高盈利能力，进一步增强市场竞争力，公司不断加大研发力度，开发市场需求较大的新产品，以丰富现有产品组合。本项目拟新建注射用利培酮微球生产线和盐酸关附甲素生产线，盐酸关附甲素注射液为国家一类新药，已完成 4 期临床并取得再注册批件，尚未批量生产；注射

用利培酮微球为仿制药，已在国外上市多年，在精神疾病用药领域优势突出。该两个产品均有广阔的市场空间，预计将为公司带来良好的收益。

(3) 提升产品质量及生产效率

目前，公司存在多产品共用一条生产线的情形，在一定程度上影响生产效率，并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本项目建成后，新增的小容量注射剂生产线将专门用于小牛脾提取物注射液的生产，实现生产全过程在线清洗和灭菌自动化，杜绝交叉污染，保证产品质量无菌性，提高生产效率，节约成本。同时，本项目拟购置全自动无菌粉针灌装设备、中药提取自动化生产线、全自动装箱码垛机等，全面提升现有产品的质量及生产效率。

4、项目实施的可行性

(1) 符合医药制造设备方面的政策要求

根据工信部及国家食药总局等六部委发布的《医药工业发展规划指南》，“十三五”期间，我国医药工业的重点推进领域之一为新型制药设备，提高制药设备的集成化、连续化、自动化、信息化、智能化水平，重点发展缓控释、透皮吸收、粉雾剂等新型制剂工艺设备，到 2020 年，医药生产过程自动化、信息化水平显著提升，大型企业关键工艺过程基本实现自动化，制造执行系统（MES）使用率达到 30% 以上，建成一批智能制造示范车间。

本项目涉及对现有生产线的升级改造，同时涉及盐酸关附甲素注射液、注射用利培酮微球生产线的建设，顺应了国家对医药制造设备的政策导向，从而有利于本项目的顺利实施。

(2) 产品市场前景广阔

本项目涉及的主要产品包括小牛脾提取物注射液、盐酸关附甲素注射液、注射用利培酮微球，其他产品包括心脑舒通胶囊、心脑舒通片、注射用赖氨匹林、赖氨匹林原料药。

①小牛脾提取物注射液为公司主打产品之一，属于抗肿瘤和免疫调节剂类药物，近年来持续保持增长。

②盐酸关附甲素注射液为国家一类新药，属于抗心律失常方面的心脑血管疾病用药，主要用于治疗阵发性室上性心动过速。经研究表明，与其他同类药物相比，该药品作用机制不同，其直接作用于窦心房，具有广谱的特殊的减慢心率作用，安全性较高，很少引起心脏的毒性作用。根据《中国卫生和计划生育统计年

鉴（2016年）》，2015年，我国心律失常患者占患者总数的比例为0.62%，病死率为0.35%，属于较为常见的疾病。因此，公司预计该产品将有较为广阔的市场空间。

③注射用利培酮微球为仿制药，属于精神疾病用药。微球制剂是一种可降低给药频率、降低药物毒副作用、稳定血药浓度达到提高治疗效果的新型给药技术，患者用药一次，药效可持续1个月或数月之久。注射用利培酮微球，用于治疗急性和慢性精神分裂症以及其它各种精神病性状态的明显的阳性症状（如幻觉、妄想、思维紊乱、敌视、怀疑）和明显的阴性症状（如反应迟钝、情绪淡漠及社交淡漠、少语），可减轻与精神分裂症有关的情感症状（如抑郁、负罪感、焦虑）。根据卫计委统计数据，截至2014年底，我国登记在册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数量达429.7万人，据中康CMH监测数据，2015年我国抗精神疾病药物市场规模为209.65亿元。目前国内市场上的注射用利培酮微球均从国外进口，价格高昂，仿制药上市后，预计将有较强的竞争力。

④其他产品。本项目涉及的其他产品中，心脑舒通胶囊和心脑舒通片为心脑血管用药，主要功能为活血化瘀、舒利血脉；注射用赖氨匹林用于治疗发热及轻、中度的疼痛。该等产品均为各自领域的常用药物，市场空间广阔。

5、项目的经济效益

本项目计算期为13年，其中建设期3年，生产期10年。该项目达产当年的营业收入为108,945.93万元（即该项目达产当年，公司小牛脾提取物注射液、心脑舒通胶囊、心脑舒通片、注射用赖氨匹林、赖氨匹林原料药、盐酸关附甲素注射液、注射用利培酮微球的全部收入），净利润为40,999.21万元，内部收益率（税后）为48.57%，投资回收期（含建设期）为5.02年。本项目扩产后新增的销售收入为48,331.42万元，对应的净利润为18,188.37万元。

（1）营业收入

本项目达产当年及以后年度的营业收入如下：

序号	产品	单位	销量	单价（元/单位，不含税）	金额（万元）
1	小牛脾提取物注射液	支	30,000,000	21.79	65,384.62
2	心脑舒通胶囊	盒	2,500,000	9.40	2,350.43
3	心脑舒通片	盒	1,666,700	18.80	3,133.97
4	注射用赖氨匹林	支	20,000,000	1.28	2,564.10
5	赖氨匹林原料药	吨	25	529,914.53	1,324.79

6	注射用利培酮微球	支	600,000	341.88	20,512.82
7	盐酸关附甲素注射液	支	2,000,000	68.38	13,675.21
合计					108,945.93

本项目对上表前五种产品的生产线升级改造，对后两种产品新建生产线。前五种产品的生产线升级改造后，原生产线将被替换，新生产线将承担上述产品的全部生产任务。因此，上表中营业收入为该项目达产当年，公司小牛脾提取物注射液、心脑血管舒通胶囊、心脑血管舒通片、注射用赖氨匹林、赖氨匹林原料药、盐酸关附甲素注射液、注射用利培酮微球的全部收入。

各产品的未来销量情况根据市场供需情况、竞争状况而预测。小牛脾提取物注射液、心脑血管舒通胶囊、心脑血管舒通片、注射用赖氨匹林、赖氨匹林原料药的价格根据公司现有销售价格而预测；盐酸关附甲素注射液的价格按成本加成法预测；注射用利培酮微球的价格在原研药市场价格基础上，给予一定折扣而预测。

(2) 营业成本

该项目营业成本包括原材料费、燃料及动力费、工资及福利费、修理费、折旧费、摊销费，具体测算依据如下：

① 原辅料及包装材料费：依据现行市场价格测算，每年合计为 10,727.28 万元；

② 燃料及动力费：包含水费、电费和蒸汽费，综合考虑设备负荷、工作量等因素计算各项使用量，并根据项目所在地价格计算而得，每年合计为 486.68 万元；

③ 工资及福利费：项目共有员工 160 人，其中：管理人员 14 人，人均年工资为 56,000 元，技术人员 18 人，人均年工资 60,000 元，工作人员 78 人，人均年工资 45,000 元，销售人员 50 人，人均年工资 58,000 元。此外，每年员工福利费为 115.84 万元，合计年工资总额为 943.24 万元。（管理人员工资及福利费计入管理费用，销售人员工资及福利费计入销售费用）

④ 修理费：按固定资产原值的 2.5% 计算，每年为 3,495 万元；

⑤ 折旧、摊销费：房屋建筑物（含新建和现有）按 30 年折旧，机器设备（含新建和现有）按 10 年折旧，残值率均为 5%，折旧方法均为平均年限法，每年折旧费合计 3,257.69 万元，其他资产按 5 年直线摊销，每年摊销费合计 85.50 万元。

(3) 毛利率分析

该项目达产当年毛利为 95,443.32 万元，毛利率为 87.61%。2014 年至 2016 年，公司化学制剂毛利率分别为 81.44%、82.08%、85.22%。该项目达产后毛利率略高于现有化学制剂的毛利率，主要是由于小牛脾提取物注射液和注射用利培酮微球的毛利率较高，同时该两种产品的收入占本项目总收入比例较高。

(4) 期间费用

该项目管理费用包括员工薪酬、办公费、差旅费、税费等，每年为 562.15 万元；销售费用包括市场维护费、市场开发费、运费、办公费等，每年为 48,249.36 万元，按营业收入的 44.29% 计算，与公司现有化学制剂的销售费用率基本一致；不考虑财务费用。期间费用每年合计为 48,811.51 万元。

(5) 主要税金

本项目涉及的增值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等均按税收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测算，企业所得税按 15% 的税率测算。

整体来看，该项目预计经济效益的测算是谨慎、合理的。

6、项目用地、立项、环评报批情况

本项目的建设用地已经取得。本项目已取得《吉林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信息登记表》（备案号：2017082522088103000876）。本项目已于 2017 年 8 月 28 日取得了洮南市环保局出具的“洮环行审（表）字[2017]31 号”《关于<吉林敖东洮南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自动化生产线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7、募集资金使用和项目建设的进度安排

(1) 募集资金使用进度

本项目建设期为 36 个月，建设投资额为 37,030.98 万元，拟在建设期的第 1-12 个月投入 12,343.66 万元，第 13-24 个月投入 12,343.66 万元，第 25-36 个月投入 12,343.66 万元。

(2) 项目建设进度

本项目具体实施进度如下：

项目	2	4	6	8	10	12	14	16	18	20	22	24	26	28	30	32	34	36
完成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及批复工作	■																	
完成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落实建设投资		■																
完成土建工程施工，设备购置、设备安装及调试			■	■	■	■	■	■	■	■	■	■	■	■	■	■	■	■

本项目建筑工程费明细如下：

序号	项目	单位	数量	单价(元/平方米)	金额(万元)
1	新建工程				12,203.57
1.1	中药品种车间	m ²	15,815.00	4,500.00	7,116.75
1.2	发酵提取车间				4,340.32
1.2.1	发酵车间	m ²	4,320.00	4,300.00	1,857.60
1.2.2	提取车间	m ²	4,464.00	4,300.00	1,919.52
1.2.3	空压机房	m ²	260.00	2,200.00	57.20
1.2.4	净化区、包装区	m ²	1,012.00	5,000.00	506.00
1.3	水池	m ²	2,300.00	1,800.00	414.00
1.4	危险品库	m ²	1,000.00	2,800.00	280.00
1.5	应急锅炉	m ²	150.00	3,500.00	52.50
2	改造项目				1,566.00
2.1	原料成品库	m ²	8,700.00	1,800.00	1,566.00
	合计				13,769.57

B、设备购置费

本项目设备购置费具体构成如下：

序号	项目	金额(万元)
1	中药品种车间	7,283.00
1.1	工艺设备	6,328.00
1.2	电气动力设备	80.00
1.3	电气消防、监控设备	210.00
1.4	空调通风设备	340.00
1.5	循环水设备	85.00
1.6	电气自控设备	240.00
2	发酵提取车间	18,690.00
2.1	发酵多功能车间主要设备	5,040.00
2.1.1	自控无油空压机	900.00
2.1.2	空气前处理+自控+自净	300.00
2.1.3	空气后处理+自控+除湿	380.00
2.1.4	自控式 200m 发酵系统	1,800.00
2.1.5	发酵物料前处理自控系统	400.00
2.1.6	发酵车间 DCS 运行自控	800.00
2.1.7	发酵工艺实验研究平台	460.00
2.2	多功能提取车间主要设备	5,160.00
2.2.1	自控密闭反压式固液分离器	260.00
2.2.2	自控式膜过滤分离器	460.00
2.2.3	一级自控在线显示交换柱	280.00
2.2.4	二级自控在线显示交换柱	350.00
2.2.5	三级中压自控显示交换柱	480.00
2.2.6	四级中压自控显示交换柱	420.00
2.2.7	五级中压自控数显层析柱	600.00
2.2.8	高压液相纯化制备柱	990.00

2.2.9	超滤双联式自控（波尔）	80.00
2.2.10	自控净化除滤器	140.00
2.2.11	原料药专用冻干机	200.00
2.2.12	提取车间 DCS 运行自控	900.00
2.3	公用设备	8,490.00
2.3.1	纯化水机组	200.00
2.3.2	膜式废丙酮回收器	460.00
2.3.3	各类配套储罐	800.00
2.3.4	微生物菌种制备、选育、保藏设备	350.00
2.3.5	中间体检测、检验设备	300.00
2.3.6	各类物料、水、空气、蒸汽压力管路。	900.00
2.3.7	采暖、通风	500.00
2.3.8	电缆、电器、照明	800.00
2.3.9	消防、防雷、毒气报警	400.00
2.3.10	GMP 设备标示、制作	130.00
2.3.11	车间更衣、办公设备等	200.00
2.3.12	纯蒸汽发生器	100.00
2.3.13	污水处理设备	1,550.00
2.3.14	固废处理设备	1,800.00
3	生产设备改造	4,194.35
3.1	针剂一车间	560.00
3.2	针剂二车间	50.00
3.3	冻干二车间	1,283.55
3.4	固体车间	200.00
3.5	中药提取车间	411.00
3.6	生化提取一车间	108.20
3.7	生化提取二车间	153.10
3.8	溶媒回收车间	85.50
3.9	检测研发中心	145.00
3.10	化验室	1,198.00
4	辅助工程改造	3,414.00
4.1	原料成品库设备	14.00
4.2	中水站设备	300.00
4.3	热能回收设备	700.00
4.4	污水站设备	400.00
4.5	双电源改造工程设备	2,000.00
	合计	33,581.35

本项目涉及的设备选型均满足《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2010 年修订）中有关设备选型的要求，并在控制总体投资的基础上，提高机械化、自动化水平，拟采用医药工业先进水平的设备，为确保产品的质量提供条件。各项设备的价格按现行市场价和调查价估算。其中，定型设备价格采用生产厂家现行出厂报价及询价，非定型设备参考了部分生产厂家的非标设备加工价格。

C、安装工程

本项目安装工程费为 2,760.00 万元，包括设备安装费、材料费（如管道、电缆等）及其安装费，依据《吉林省安装工程计价定额》（JLJD-AZ-2014）而测算。

②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本项目拟使用资金 1,618.54 万元用于工程建设其他费用的支出，包括设计费、建设单位管理费、施工监理费、招标代理费、工程保险费、试车费等，均为资本性支出。工程建设其他费用依据《化工建设设计概算编制办法（2009）》、《化工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投资估算编制办法》等要求而计算。

③ 基本预备费

本项目基本预备费按工程费用和工程建设其他费用的10%计算。

（2）铺底流动资金

根据该项目建设期间及达产后需要的流动资金需求，测算了铺底流动资金投资额为3,000万元，占总投资的5.01%。

3、项目实施的必要性

（1）优化产品结构，增强盈利能力

医药制药企业的核心竞争力之一在于产品的竞争力。近年来，公司致力于通过研发、受让批文等方式，挖掘市场潜力较大的优势品种。公司研发的参泽舒肝胶囊于 2013 年 11 月获得生产批文，公司于 2014 年通过受让方式取得了注射用盐酸博安霉素、注射用盐酸平阳霉素的生产批件。其中，参泽舒肝胶囊为中药六类新药，注射用盐酸博安霉素为国家一类化学新药，均为竞争力较强的国家新药类产品。公司力争把该等产品培育成大品种，丰富公司产品组合，增强公司盈利能力。

（2）实现新产品的产业化生产

公司于 2016 年开始生产、销售注射用盐酸博安霉素和注射用盐酸平阳霉素。考虑到该产品对公司而言属于新产品，公司尚未大规模新建生产设施。而自从上市以来，该产品得到了良好的市场反应，表现出了较大的增长潜力。为了满足制剂生产所需原料，公司需要尽快建设发酵提取车间，将所持有的该产品的生产技术产业化，向上延长产业链，从源头控制产品质量，并有利于提高发酵收率，降低生产成本，以产品质量及价格优势抢占市场，提升盈利能力，为企业进一步的发展奠定基础。此外，受制于资金等因素的限制，延吉药业原有中药生产设施规

模较小，生产能力有限。为满足新产品参泽舒肝胶囊的产业化生产，以及两个成熟产品贞芪扶正颗粒、复方丹参片的生产，本项目拟新建一座中药生产车间，保障该等产品的顺利发展。

(3) 提高生产效率、产品质量

延吉药业现有厂区于 2010 年开始建造，当时部分生产设备并未更新。近年来，相关政府部门对药品生产环节的监管政策不断加强。《药品医疗器械飞行检查办法》于 2015 年 9 月 1 日开始实施，监管部门对药品生产企业的飞行检查力度明显增大，不合格企业将被收回 GMP 证书。2017 年 2 月 9 日，国务院办公厅发布《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改革完善药品生产流通使用政策的若干意见》（国办发〔2017〕13 号），再次明确提出加强药品生产质量安全监管。公司历来重视产品质量控制，药品生产线均已通过 GMP 认证，但是部分生产设备陈旧，智能化水平有待提高。为了进一步保障产品生产质量，并提高生产效率，本项目拟对延吉药业现有的水针剂、冻干粉针剂、固体制剂等车间升级改造。

4、项目实施的可行性

(1) 所涉及产品具有良好的市场前景

本项目涉及的主要产品包括抗肿瘤化学药品注射用盐酸博安霉素和注射用盐酸平阳霉素，以及中成药参泽舒肝胶囊、复方丹参片、贞芪扶正颗粒。

注射用盐酸博安霉素和注射用盐酸平阳霉素是应用现代生物工程技术，微生物发酵后经提取、精制而成的抗肿瘤抗生素。注射用盐酸平阳霉素在抗肿瘤方面拥有较为广泛的用途，主治唇癌、舌癌、齿龈癌、鼻咽癌等头颈部鳞癌；亦可用于治疗皮肤癌、乳腺癌、宫颈癌、食管癌、阴茎癌、外阴癌、恶性淋巴瘤和坏死性肉芽肿等；对肝癌也有一定疗效；对翼状胬肉有显著疗效。注射用盐酸博安霉素用于头颈部恶性肿瘤的治疗，而且，公司正在探讨增加注射用盐酸博安霉素三个适应症的临床批号。因此，该两种产品在抗肿瘤方面具有较为广阔的市场空间。

参泽舒肝胶囊是公司研发的中药六类新药，主治功能为祛湿降浊、舒肝健脾，用于非酒精性脂肪性肝炎，伴随肝酶升高，中医辨证属于瘀血湿热内阻者，症见肝区不适或疼痛，痛处不移，脘腹胀满，体倦身重，形体肥胖，恶心，纳差，大便不调，小便黄等。随着我国居民生活水平的提高，部分人群因饮食习惯不当等原因，导致脂肪肝的发病率逐步增加，且呈现年轻化的趋势。脂肪肝可进一步引

发肝硬化、肝癌等更加严重的疾病，故危害程度较大。因此，我国脂肪肝用药具有广阔的市场空间。

其他产品中，贞芪扶正颗粒有提高人体免疫功能，保护骨髓和肾上腺皮质的功能，用于各种疾病引起的虚损；配合手术、放射线、化学治疗，促进正常功能的恢复。复方丹参片具有活血化瘀，理气止痛的功能，用于气滞血瘀所致的胸痹，症见胸闷、心前区刺痛；冠心病心绞痛见上述证候者。该两种产品受众群体较大，市场容量亦较大。

（2）强大的市场开发能力为项目实施提供保障

经过多年发展，公司已建立覆盖全国的营销网络，具有丰富的市场推广经验。本项目涉及的产品包括抗肿瘤化学药品和中成药，其中的注射用盐酸博安霉素、注射用盐酸平阳霉素、参泽舒肝胶囊对公司而言处于市场推广的初期。而公司在抗肿瘤化学药品和中成药领域中均有成熟的产品，熟悉该类产品的推广科室、受众群体、推广模式。因此，本项目可借助公司上述领域现有的营销队伍和推广经验，为产品的市场推广提供支持，快速打开市场，保障本项目的顺利实施。

5、项目的经济效益

本项目计算期为13年，其中建设期3年，生产期10年。本项目内部收益率（税后）为16.34%，投资回收期（含建设期）为7.65年，达产当年的营业收入为47,735.04万元，净利润为12,575.44万元。

（1）营业收入

本项目达产当年及以后年度的营业收入如下：

序号	产品	单位	销量	价格(元/单位)	金额(万元)
1	注射用盐酸平阳霉素	支	1,000,000	136.75	13,675.21
2	注射用盐酸博安霉素	支	300,000	581.20	17,435.90
3	参泽舒肝胶囊	瓶	1,000,000	128.21	12,820.51
4	复方丹参片	盒	1,000,000	18.38	1,837.61
5	贞芪扶正颗粒	盒	1,000,000	19.66	1,965.81
合计					47,735.04

本项目各产品的未来销量情况根据市场供需情况、竞争状况而预测，注射用盐酸平阳霉素、注射用盐酸博安霉素、参泽舒肝胶囊、贞芪扶正颗粒的价格根据公司现有价格而预测，复方丹参片的价格根据市场同类产品价格而预测。

（2）营业成本

该项目营业成本包括原辅材料、燃料及动力、工资及福利费、修理费、折旧费、摊销费，具体测算依据如下：

① 原辅材料：依据现行市场价格测算，每年合计为 8,930.55 万元；

② 燃料及动力：包含水费、电费和蒸汽费，综合考虑设备负荷、工作量等因素计算各项使用量，并根据项目所在地价格计算而得，每年合计为 1,148.25 万元；

③ 工资及福利费：项目总定员 100 人，其中管理人员 10 人，技术人员 10 人，工人 50 人，销售人员 30 人，每年工资及福利费合计 519.84 万元。（管理人员工资及福利费计入管理费用，销售人员工资及福利费计入销售费用）

④ 修理费：按固定资产原值的 1.54% 计算，每年为 853.53 万元；

⑤ 折旧、摊销费：房屋建筑物按 40 年折旧，机器设备按 10 年折旧，残值率均为 5%，折旧方法均为平均年限法，每年折旧费合计 4,183.87 万元；其他资产按 5 年直线摊销，每年摊销费合计 312.18 万元；

⑥ 其他制造费用：按每年 100.79 万元估算。

（3）毛利率分析

该项目达产当年毛利为 33,115.73 万元，毛利率为 69.47%。2014 年至 2016 年，公司中成药毛利率分别为 58.29%、55.65%、57.37%；化学药品毛利率分别为 81.44%、82.08%、85.22%。该项目既包含中成药，又包含化学药品，该项目达产后毛利率处于现有中成药毛利率和化学药品毛利率之间，因此，该项目的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的测算是谨慎的。

（4）期间费用

该项目管理费用包括员工薪酬、办公费、差旅费、税费等，每年为 871.48 万元；销售费用包括市场维护费、市场开发费、运费、办公费等，每年为 16,521.00 万元，按营业收入的 34.61% 计算，参考公司现有化学药品业务的销售费用率而估算；不考虑财务费用。期间费用每年合计为 17,392.48 万元。

（5）主要税金

本项目涉及的增值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等均按税收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测算，企业所得税按 15% 的税率测算。

整体来看，该项目预计经济效益的测算是谨慎、合理的。

6、项目用地、立项、环评报批情况

本项目的建设用地已经取得。本项目已取得了《关于吉林敖东药业集团延吉股份有限公司吉林敖东延吉药业科技园建设项目予以备案的通知》（延高发改字[2017]14号）。本项目已于2017年9月13日取得了延吉市环境保护局出具的《关于吉林敖东延吉药业科技园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延市环审（表）字[2017]040号）。

7、募集资金使用和项目建设的进度安排

（1）募集资金使用进度

本项目建设期为36个月，建设投资额为56,902.41万元，拟在项目建设期的第1-12个月投入18,967.47万元，第13-24个月投入18,967.47万元，第25-36个月投入18,967.47万元。

（2）项目建设进度

本项目具体实施进度如下：

项目	2	4	6	8	10	12	14	16	18	20	22	24	26	28	30	32	34	36
可行性研究报告及批复	■																	
各项前期工作		■	■	■	■													
土建施工，安装工程，设备购置						■	■	■	■	■	■	■						
设备安装、调试													■	■	■			
试生产、GMP认证准备及验收																■	■	
获得GMP证书，产品正式生产																		■

（五）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1、项目基本情况

本次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中的65,000万元（含发行费用）补充流动资金，增强公司的资金实力。

2、项目实施的必要性

（1）优化公司资本结构，改善财务状况

医药制造企业属于技术密集型企业，亦属于资金密集型企业。通过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补充流动资金，可以有效提升公司的长期负债占比，降低财务压力。而且，随着可转换债券持有人陆续转股，可有效地减少公司财务费用的支出，有利于优化公司的资本结构、提升公司的抗风险能力。

(2) 增强资金实力，保障公司快速发展的资金需求

公司 2014 年、2015 年及 2016 年的营业收入分别为 224,009.93 万元、233,476.08 万元及 273,669.71 万元，保持连续增长的态势。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持续扩大，公司对流动资金的需求规模也相应提高。随着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成投产，公司营运费用将大幅提升。本次补充流动资金将基本满足公司业务发展对营运资金增大的需求。

同时，通过加大相关市场的拓展力度，公司未来产品市场占有率有望不断提高，业务规模稳步增长，流动资金需求将持续增长。此外，公司在未来的发展中将不断加大研发投入，加强公司在各领域的研发实力，这也加大了公司对流动资金的需求。综上所述，公司需准备足够的流动资金，以满足日常的生产经营需要。募集资金到位后，将有效缓解公司市场开拓、研发支出的资金压力，增加流动资金中自有资本金投入的比例，进而提高公司抗风险能力和盈利能力。

3、补充流动资金的测算依据

公司根据报告期营业收入情况，经营性应收（应收账款、预付账款及应收票据）、应付（应付账款、预收账款及应付票据）及存货科目对流动资金的占用情况，对未来三年流动资金需求测算如下：

(1) 测算方法

假设1：公司各项经营性资产、经营性负债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例保持不变（公司采用2016年各项指标的占比确定），流动资产扣减流动负债为当年所增减的流动资金。

假设2：测算未来三年的内生性营业收入（即剔除报告期内收购因素对公司营业收入的影响），并依据上述比例测算经营性流动资产、流动负债，并计算对流动资金的需求。

(2) 营业收入增长率指标测算假设

最近五年公司营业收入的增长情况如下：

项目	2016年	2015年	2014年	2013年	2012年
营业收入	273,669.71	233,476.08	224,009.93	195,686.12	144,546.32
同比增长率	17.22%	4.23%	14.47%	35.38%	26.22%
复合增长率	17.30%				

最近五年公司营业收入的复合增长率为 17.30%；最近五年公司营业收入同比增长率分别为 26.22%、35.38%、14.47%、4.23%和 17.22%。其中，2015 年增

长幅度较小，主要是由中成药业务小幅下降所致。2015年，公司调整中成药营销思路，并成立安神补脑液事业部所致。当期，安神补脑液事业部从吉林敖东医药有限责任公司接手并开始负责重点中成药产品安神补脑液的全国销售，由于销售队伍变更、现有商业销售模式的转换，安神补脑液产品当期销售业务受到一定影响，进而影响到中成药的整体收入。

2016年，公司营业收入同比增长率为17.22%。剔除因收购导致的外生收入增长，2016年公司营业收入增长率为16.55%。综合考虑到医药行业未来发展前景、公司营业收入近五年增长率等因素，本次测算中假设公司未来营业收入每年内生同比增长率与2016年相同，即为16.55%（该假设不构成公司对未来业绩的承诺）。

（3）公司流动资金需求测算

在不考虑收购因素的情况下，公司内生性流动资金需求缺口测算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A	占营业收入比例	2017年度 /2017年末 (预测数)	2018年度 /2018年末 (预测数)	B	C
	2016年度 /2016年末 (扣除正容 医药) ^注				2019年度 /2019年末 (预测数)	“=B-A”
营业收入	272,123.63	100.00%	317,168.54	369,669.79	430,861.62	158,737.99
应收票据	39,568.07	14.54%	46,643.34	54,673.13	64,085.28	24,517.21
应收账款	43,910.56	16.14%	51,762.33	60,673.37	71,118.48	27,207.92
预付款项	1,202.22	0.44%	1,417.19	1,661.17	1,947.14	744.92
存货	49,614.71	18.23%	58,486.45	68,555.08	80,357.04	30,742.33
各项经营性 资产合计 (X)	134,295.56	49.35%	158,309.31	185,562.74	217,507.94	83,212.38
应付账款	18,898.02	6.94%	22,277.22	26,112.32	30,607.63	11,709.61
应付票据	-	-	-	-	-	-
预收款项	8,236.08	3.03%	9,708.80	11,380.20	13,339.34	5,103.25
各项经营性 负债合计 (Y)	27,134.10	9.97%	31,986.02	37,492.52	43,946.97	16,812.87
流动资金占 用额 (Z=X-Y)	107,161.46	39.38%	126,323.29	148,070.23	173,560.97	66,399.51

注：2016年，公司控股子公司吉林敖东世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投资260万元，收购吉林正容医药发展有限责任公司100%股权。2016年，正容医药营业收入为1,546.08万元，对公司影响较小。上表中2016年度营业收入、2016年末经营性和经营性负债均为扣除正容医药相应数据之后的金额。

综上，未来三年，公司内生性主营业务发展的新增资金需求量约为 66,399.51 万元。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中拟将 65,000 万元（含发行费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测算依据合理，具有充分的必要性和合理性，且募集资金金额不超过公司业务发展对流动资金的需要量，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

三、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涉及产品所需一致性评价的情况

公司募投项目产品中，涉及仿制药一致性评价的品种仅有“注射用赖氨匹林”，该产品达产当年及以后年度每年的收入为 2,564.10 万元，占募投项目预计总收入比重为 0.78%，占比较小。

（一）关于一致性评价的相关规定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于 2016 年 3 月 5 日发布的《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开展仿制药质量和疗效一致性评价的意见（国办发〔2016〕8 号）》、食品药品监管总局于 2016 年 5 月 26 日发布的《关于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开展仿制药质量和疗效一致性评价的意见〉的公告》（2016 年第 106 号）的相关规定：

“（一）化学药品新注册分类实施前批准上市的仿制药，包括国产仿制药、进口仿制药和原研药品地产化品种，均须开展一致性评价。

（二）凡 2007 年 10 月 1 日前批准上市的列入国家基本药物目录（2012 年版）中的化学药品仿制药口服固体制剂（附件），原则上应在 2018 年底前完成一致性评价。

（三）上述第（二）款以外的化学药品仿制药口服固体制剂，企业可以自行组织一致性评价；自第一家品种通过一致性评价后，三年后不再受理其他药品生产企业相同品种的一致性评价申请。”

同时，根据 2016 年 9 月 14 日食品药品监管总局发布的《推进仿制药一致性评价提升行业发展水平——仿制药质量和疗效一致性评价有关政策解读》，“除了以上这些仿制药以外的其他化学仿制药，包括基本药物目录中其它剂型的药品，非基药目录的品种等等，由于涉及品种众多、情况复杂，国家食品药品监管总局将分期分批发布开展质量和疗效一致性评价的品种名单。”

公司募投项目产品中，涉及一致性评价的品种仅有“注射用赖氨匹林”，属于

注射剂，不属于化学药品仿制药口服固体制剂的类型。截至目前，国家尚未出台关于“注射剂”一致性评价的明确性政策文件和时间要求。未来如果国家出台关于注射剂一致性评价的政策文件，公司将积极按照政策开展一致性评价及相应信息披露。

(二)注射用赖氨匹林行业前景、市场份额、核心竞争优势及地位、研发投入转化的影响，完成一致性评价的时间表

注射用赖氨匹林，用于控制发热及轻、中度疼痛等症状，属于《国家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药品目录》（2017版）乙类品种。系国内广泛应用的药物之一，同时也是我国原料药中产量较大的品种之一。近年来，国内外市场前景良好，产销两旺。目前公司注射用赖氨匹林产量占整个市场的比重较小，未来主要通过可靠的质量和“敖东”的品牌优势参与市场竞争。该产品是国内外较为成熟的产品，所需研发投入较小。

目前，国家尚未出台与“注射用赖氨匹林”相关的一致性评价的明确性政策文件和时间要求。未来如果国家出台关于注射剂一致性评价的政策文件，公司将积极按照政策开展一致性评价及相应信息披露。

(三)对注射用赖氨匹林相关财务指标的预测是否已经考虑以上因素

募投项目测算中，达产当年及以后，注射用赖氨匹林品种贡献收入为2,564.10万元，占该品种所属募投项目“吉林敖东洮南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自动化生产线建设项目”收入比重为2.35%，占所有募投项目总收入比重为0.78%。

在测算该品种收入、成本、利润时，已充分考虑上述产业政策、行业前景、市场份额、核心竞争优势及地位、研发投入转化及一致性评价等因素。

四、本次募投项目所涉及新产品的研发进度、市场前景及竞争状况

(一)本次募投项目涉及的新产品情况

本次募投项目中的注射用利培酮微球、盐酸关附甲素注射液、复方丹参片尚未批量生产，其他产品均已正常生产、销售。其中，注射用利培酮微球正在准备申请生产批件，盐酸关附甲素注射液、复方丹参片已取得生产批件。

（二）注射用利培酮微球注册进展情况

注射用利培酮微球属于仿制药，其注册程序及进展情况如下：

1、注册程序

我国仿制药注册的基本程序如下：

（1）项目立项：研发单位根据产品的技术储备、市场前景、资金实力等情况，进行可行性分析后立项；

（2）申请生产前的工作：包括小试、中试、样品生产等工作；

（3）提出生产申请；

（4）批准上市或临床试验：经审评可以减免临床的，可直接批准上市；不能减免临床的，需要临床试验。

仿制药的临床试验与新药不同，即仿制药无需进行开展 I、II、III 期临床试验，而只需开展生物等效性（BE）试验或验证性临床试验（具体类型由主管部门决定），其复杂程度远低于新药。而且，根据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关于化学药生物等效性试验实行备案管理的公告》（2015 年第 257 号），自 2015 年 12 月 1 日起，化学药 BE 试验由审批制改为备案管理。即对于需要开展 BE 试验的仿制药，开展 BE 试验前无需经过审批，只需在国家食药总局网站“备案平台”上，按要求填写备案信息，提交备案资料，即可获取备案号，之后可开展 BE 试验。

（5）投产上市：对于需要实施上述临床试验的仿制药，临床试验完成后，应当向药品监管部门报送临床试验资料，经药品监管部门审批通过，发放药品生产批件后，即可投产上市。

2、注册进展

注射用利培酮微球属于仿制药，因其已经在国外上市多年、公开研究资料较多，取得生产批件的不确定性较小。目前，该产品已完成自动化控制的微球制剂专用生产设备的制造，计划于 2018 年上半年制备注册用样品，计划于 2018 年 6 月份申请注册同时申请免临床试验，预计于 2020 年取得生产批件。目前，注射用利培酮微球的注册工作开展顺利，取得生产批件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而且，根据相关规定，公司在取得药品生产批件前，需建成符合《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的生产车间，本次募投项目的建设是在研产品获得生产批件的必备条件。

同时，公司已在《吉林敖东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之“第二节 风险因素”之“四、募投项目风险”之“（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涉及产品延期获得生产批件的风险”中，对注射用利培酮微球的相关注册风险进行了披露。

（三）新产品市场前景及竞争状况

1、注射用利培酮微球

注射用利培酮微球属于精神疾病用药。微球制剂是一种可降低给药频率、降低药物毒副作用、稳定血药浓度达到提高治疗效果的新型给药技术，患者用药一次，药效可持续 1 个月或数月之久。注射用利培酮微球，用于治疗急性和慢性精神分裂症以及其它各种精神病性状态的明显的阳性症状（如幻觉、妄想、思维紊乱、敌视、怀疑）和明显的阴性症状（如反应迟钝、情绪淡漠及社交淡漠、少语），可减轻与精神分裂症有关的情感症状（如抑郁、负罪感、焦虑）。根据卫计委统计数据，截至 2014 年底，我国登记在册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数量达 429.7 万人，据中康 CMH 监测数据，2015 年我国抗精神疾病药物市场规模为 209.65 亿元。目前国内市场上的注射用利培酮微球均从国外进口，价格高昂，仿制药上市后，预计将有较强的竞争力。

2、盐酸关附甲素注射液

盐酸关附甲素注射液为国家一类新药，已完成 4 期临床并取得再注册批件，尚未批量生产，属于抗心律失常方面的心脑血管疾病用药，主要用于治疗阵发性室上性心动过速。经研究表明，与其他同类药物相比，该药品作用机制不同，其直接作用于窦心房，具有广谱的特殊的减慢心率作用，安全性较高，很少引起心脏的毒性作用。根据《中国卫生和计划生育统计年鉴（2016 年）》，2015 年，我国心律失常患者占患者总数的比例为 0.62%，病死率为 0.35%，属于较为常见的疾病。同时，该产品为公司独家专利产品，市场上没有相同的产品。因此，公司预计该产品将有较为广阔的市场空间。

3、复方丹参片

报告期内，受制于生产设施有限，公司未构建独立的复方丹参片生产线。复方丹参片具有活血化瘀，理气止痛的功能，用于气滞血瘀所致的胸痹，症见胸闷、心前区刺痛；冠心病心绞痛见上述证候者。该产品虽然生产企业较多，但其受众

群体广泛，市场容量较大。该产品在本次募投项目中收入占比较低。

五、开展募投项目的人员、技术、市场、资金等方面的储备

（一）人员储备

公司成立二十多年来，一直专注于中成药、生物化学药等医药领域的经营，并在该领域拥有丰富的专业人才储备。多年来，公司高效的运行管理模式及培训体系，已凝聚一批高新技术创新型人才和管理团队。公司整体人才队伍中，不仅有高端药学科研人员、药品生产专业人员，还包括具有丰富行业经验和企业管理经验的复合型管理人才。此外，公司建立了科学和完善的内部培训体系，帮助员工不断提升综合素质，仅在 2016 年公司就有 18 人通过执业药师考试取得执业药师资格、有 36 人通过统一考试取得中高级职称，并有 7 人被聘为国家 QC 成果审评专家。

由此可见，公司在人员储备方面具有较强的优势，通过内部培养和外部优秀人才的引进，能够满足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需要。

（二）技术储备

公司历来重视生产工艺技术创新及新产品的研发，拥有多项专利及核心技术，且公司所拥有的药品生产线均通过了新版 GMP 认证。公司 2016 年研发投入总额占到营业总收入的 3.31% 左右，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的 4.03% 左右，充足的研发投入形成了公司较强的研发实力和丰硕的研发成果。其中，2015 年公司“安神补脑液的膜生产工艺及其产品”发明专利获得了第十七届中国质量专利优秀奖；2016 年公司小儿柴胡、桂枝退热中药制剂还获得了吉林省人民政府发布的吉林省专利金奖。

目前，公司与北京大学、山东大学、长春中医药大学及吉林省药检所、上海药检所等行业协会学会、高等院校、科研院所密切合作，对公司主导产品及优选产品进行深入研究，不断提升产品质量标准。公司主要下属企业均配备了技术支持部门和研究开发部门，用于重大品种的深度开发和持续改良。公司较强的研发实力和丰硕的研发成果，为募投项目的实施奠定了坚实的技术储备。

（三）市场储备

目前，公司已经形成了较为完善的销售模式和营销网络。在销售方面公司探索进行市场细分，通过控销队伍筛选优质商业客户，确保渠道畅通；产品招商采取精细代理，通过培养、管理、合作，建立长期合作关系。公司主要和九州通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及当地的龙头医药商业公司进行合作。

同时，“吉林敖东”品牌具有较高的市场知名度。“敖东及图”商标是中国驰名商标，“敖东”品牌作为优秀企业形象的象征、质量的保障，是公司成立多年来历经品牌建立、品牌扩张、品牌维护后形成的宝贵无形资产，连续 14 年入选由世界品牌实验室（World Brand Lab）发布的“中国最具价值 500 品牌”。2016 年 9 月，亚洲品牌集团发布《2016 上市公司创新品牌价值 100 强》，吉林敖东以 81.88 亿元的品牌价值位居国内医药制造业榜首，总排名 14 位。

由此可见，经过二十多年的发展，公司积累了丰富的营销经验，树立了良好的品牌知名度，具有较强的市场占有优势，为募投项目的实施提供了保障。

（四）资金储备

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总投资额为 274,229.81 万元，拟使用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241,300.00 万元，其余 32,929.81 万元由发行人以自有资金投入。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将根据经营状况和发展规划，对项目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先行投入部分将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后以募集资金予以置换。

综上，本次募投项目各产品市场前景良好，公司具备开展募投项目的人员、技术、市场、资金等方面的资源储备及业务基础，募投项目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六、本次募投项目新增产能消化措施

（一）本次募投项目新增产能

本次募投项目达产后公司新增产能如下：

序号	产品	单位	现有每年产能	募投项目达产后每年总产能	新增每年产能
1、吉林敖东延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扩建升级项目二期工程项目					

(1)	安神补脑液	万支	32,000	50,000	18,000
(2)	血府逐瘀口服液	万支	5,000	20,000	15,000
(3)	小儿柴桂退热口服液	万支	2,000	8,000	6,000
2、吉林敖东世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中药饮片（含直接口服饮片）智能工厂建设项目					
(1)	普通中药饮片	万千克	250	537	287
(2)	精制中药饮片	万千克	60	132	72
(3)	直接口服饮片	万千克			
3、吉林敖东洮南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自动化生产线建设项目					
(1)	小牛脾提取物注射液	万支	2,500	3,000	500
(2)	心脑舒通胶囊	万盒	250	250	0
(3)	心脑舒通片	万盒	160	167	7
(4)	注射用赖氨匹林	万支	600	2,000	1,400
(5)	赖氨匹林原料药	吨	20	45	25
(6)	注射用利培酮微球	万支	0	60	60
(7)	盐酸关附甲素注射液	万支	0	200	200
4、吉林敖东延吉药业科技园建设项目					
(1)	注射用盐酸平阳霉素	万支	20	150	130
(2)	注射用盐酸博安霉素				
(3)	参泽舒肝胶囊	万瓶	20	100	80
(4)	贞芪扶正颗粒	万盒	30	100	70
(5)	复方丹参片	万盒	0	100	100

（二）本次募投项目达产后新增产能的消化措施

1、吉林敖东延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扩建升级项目二期工程项目

（1）安神补脑液

安神补脑液现有每年产能为 32,000 万支，2016 年产能利用率达 80% 以上，本项目达产后每年新增产能 18,000 万支。该产品为公司主打产品之一，已上市多年，且近年来连续保持稳健发展。延边药业于 2015 年成立了安神补脑液事业部，专门从事该产品的市场营销工作，推动产品销量进一步增长。

（2）血府逐瘀口服液

血府逐瘀口服液现有每年产能 5,000 万支，2016 年产能利用率达 80% 以上，本项目达产后每年新增产能 15,000 万支。该产品新增较多产能的主要原因是基于其较为广泛的受众群体和良好的治疗效果，公司拟将其培育成大规模品种。

血府逐瘀口服液功能为活血化瘀、行气止痛，可用于治疗心脑血管疾病，亦可用于治疗肝病、肿瘤、妇科、疼痛性疾病等，应用范围较为广泛，市场容量巨大。临床实践证明，活血化瘀疗法可以促使肌体气血通畅，新陈代谢加快，瘀者

行、塞者通，肿消痛止，未病可防，既病可愈，越来越广泛地运用到临床治疗之中，尤其对气滞血瘀类型的心脑血管病、肝病、肿瘤、妇科、疼痛性疾病等血瘀病证更具有应用价值。血府逐瘀口服液具有副作用小、安全性高的特点，可长期服用。未来，公司将重点加大血府逐瘀口服液的市场推广力度，将其培育成为公司大品种之一。

(3) 小儿柴桂退热口服液

小儿柴桂退热口服液现有每年产能 2,000 万支，2016 年产能利用率达 70% 以上，本项目达产后新增产能 6,000 万支。该产品新增较多产能的主要原因是基于其广阔的市场空间，公司拟将其培育成大规模品种。

小儿柴桂退热口服液属于儿童用药。现阶段，我国儿童在全部人口中占有相当的比重，而且，2016 年起我国全面放开“二孩政策”，预计未来新生儿数量将有所增加。但是，儿童专用药占儿童用药市场的比重仍然很低，仍有较高比例的市场需求通过医生处方成人药品减半来满足。为解决目前儿童用药匮乏的现状，国家先后发布多项政策，鼓励国内企业研发和生产儿童药品种，并要求在产品研发、医保报销，招标采购等方面给予政策支持。呼吸系统疾病是儿童疾病中的常见类型之一，小儿柴桂退热口服液用于治疗呼吸系统疾病中最常见的感冒发烧、咳嗽等病症，具有广阔的市场空间。未来，公司将重点加大该品种的市场推广力度，将其培育成为公司大品种之一。

2、吉林敖东世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中药饮片（含直接口服饮片）智能工厂建设项目

目前，公司中药饮片产品以普通中药饮片为主，以精制中药饮片和直接口服饮片为辅。

(1) 普通中药饮片

普通中药饮片现有每年产能 300 万千克，2016 年产能利用率达 80% 左右，本项目达产后每年新增产能 287 万千克。

公司生产的普通中药饮片一部分用于集团内部部分子公司的中成药生产，一部分用于外销，即最终销向其他中成药生产企业、药店、医院等单位。未来，公司对中药饮片的产能需求将进一步增加，一方面是由于公司中成药的生产和销售规模将增加。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吉林敖东延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扩建升级项目二期工程项目”、“吉林敖东延吉药业科技园区建设项目”、“吉林敖东洮南药

业股份有限公司自动化生产线建设项目”均涉及中成药的生产，该等项目投产后，对普通中药饮片的需求将增加。另一方面是由于公司将加大外销普通中药饮片的营销力度。目前公司普通中药饮片的生产能力仅能供给东北三省，公司正在扩大中药饮片营销网络，经营区域将从东北三省向全国范围扩大，预计销量将增加。因此，公司亟需扩大普通中药饮片的生产能力。

(2) 精制中药饮片和直接口服饮片

公司精制中药饮片和直接口服饮片业务开展时间相对较短，正处于快速发展期。近年来，我国居民对药食同源观念的认可程度逐步加深，直接口服类和精制类中药饮片的使用符合药食同源观念。药食同源观念认为中药与食物是同时起源的，部分中药既可作为药物又可作为食物，他们之间并没有一个明显的界限。随着生活节奏的加快，我国亚健康 and 慢性疾病人数量与日俱增，越来越多的人开始关注健康，注重食疗和营养保健，导致对药食同源的健康产品需求越来越旺盛。直接口服饮片是指经过特殊工艺加工后，无需经过煎煮，可直接口服或冲服的中药饮片，如三七粉、西洋参粉等；精制中药饮片主要是无需医生处方，可通过泡、煮、蒸或直接口服的中药饮片，如枸杞子、胖大海、龙眼肉等。该等产品具有小型独立包装，可直接通过药店、商超、网络等渠道销售，消费者群体广泛，具有较大的市场空间。

目前，公司精制中药饮片和直接口服饮片的生产能力仅能供给东北三省。未来，公司将顺势加大该等产品的营销力度，将经营区域扩大到全国范围，从而扩大销售规模。

3、吉林敖东洮南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自动化生产线建设项目

(1) 小牛脾提取物注射液

小牛脾提取物注射液现有每年产能为 2,500 万支，2016 年产能利用率达 80% 以上，本项目达产后每年新增产能 500 万支。该产品为公司主打产品之一，属于抗肿瘤和免疫调节剂类药物，近年来市场需求持续增加，该产品销量保持持续增长。

(2) 盐酸关附甲素注射液

盐酸关附甲素注射液为国家一类新药，已完成Ⅳ期临床试验并取得再注册批件，尚未批量生产。该产品属于抗心律失常方面的心脑血管疾病用药，主要用于治疗阵发性室上性心动过速。经研究表明，与其他同类药物相比，该药品作用机

制不同，其直接作用于窦心房，具有广谱的特殊的减慢心率作用，安全性较高，很少引起心脏的毒性作用。根据《中国卫生和计划生育统计年鉴（2016年）》，2015年，我国心律失常患者占患者总数的比例为0.62%，病死率为0.35%，属于较为常见的疾病。因此，公司预计该产品将有较为广阔的市场空间。公司可借助现有营销网络，迅速打开市场，保证募投项目顺利实施。

（3）注射用利培酮微球

本项目涉及的注射用利培酮微球为仿制药，属于精神疾病用药。微球制剂是一种可降低给药频率、降低药物毒副作用、稳定血药浓度达到提高治疗效果的新型给药技术，患者用药一次，药效可持续1个月或数月之久。注射用利培酮微球，用于治疗急性和慢性精神分裂症以及其它各种精神病性状态的明显的阳性症状（如幻觉、妄想、思维紊乱、敌视、怀疑）和明显的阴性症状（如反应迟钝、情绪淡漠及社交淡漠、少语），可减轻与精神分裂症有关的情感症状（如抑郁、负罪感、焦虑）。根据卫计委统计数据，截至2014年底，我国登记在册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数量达429.7万人，据中康CMH监测数据，2015年我国抗精神疾病药物市场规模为209.65亿元。目前国内市场上的注射用利培酮微球均从国外进口，价格高昂，仿制药上市后，预计将有较强的竞争力。公司亦可借助现有营销网络，迅速打开市场，保证募投项目顺利实施。

（4）心脑血管胶囊

心脑血管胶囊现有每年产能250万盒，2016产能利用率达70%以上，处于较高水平。本项目对该产品的生产线升级改造，达产后产能并不增加。

（5）心脑血管片

心脑血管片现有每年产能160万盒，2016年产能利用率为30%左右，其相对较低的原因主要是设备老化，效率低下。本项目对该产品的生产线升级改造，达产后每年新增产能6万盒。心脑血管片属于心脑血管疾病用药，公司在该领域具有较多的成熟产品，积累了丰富的营销经验，公司可借助现有营销渠道以消化募投项目达产后的产能。

（6）注射用赖氨匹林和赖氨匹林原料药

注射用赖氨匹林现有每年产能为600万支，2016年产能利用率超过50%，本项目达成后新增产能1,400万支。赖氨匹林原料药现有每年产能20吨（含继续用于加工成注射用赖氨匹林的部分），2016年产能利用率达80%左右，本项目

达成后新增产能 25 吨（含继续用于加工成注射用赖氨匹林的部分）。

目前，公司生产的赖氨匹林原料药主要用于外销，少量继续加工成制剂产品注射用赖氨匹林。2016 年，赖氨匹林原料药产能利用率已处于较高水平，受制于设备老化等原因，制剂产品注射用赖氨匹林的产能利用率偏低。本项目拟对注射用赖氨匹林和赖氨匹林原料药的生产线升级扩建，项目达产后新增产能增加较多，主要原因是基于其市场空间广阔，公司具备消化新增产能的能力。注射用赖氨匹林用于治疗发热及轻、中度的疼痛，属于治疗发热疾病的常用药物，市场空间广阔。

4、吉林敖东延吉药业科技园建设项目

（1）注射用盐酸博安霉素和注射用盐酸平阳霉素

公司于 2014 年通过受让方式取得了注射用盐酸博安霉素、注射用盐酸平阳霉素的生产批件，并于 2016 年下半年开始生产、销售，2016 年产能利用率超过 60%，2017 年 1-6 月产能利用率超过 90%。

注射用盐酸博安霉素和注射用盐酸平阳霉素是应用现代生物工程技术，微生物发酵后经提取、精制而成的抗肿瘤抗生素。注射用盐酸平阳霉素在抗肿瘤方面拥有较为广泛的用途，主治唇癌、舌癌、齿龈癌、鼻咽癌等头颈部鳞癌；亦可用于治疗皮肤癌、乳腺癌、宫颈癌、食管癌、阴茎癌、外阴癌、恶性淋巴瘤和坏死性肉芽肿等；对肝癌也有一定疗效；对翼状胬肉有显著疗效。注射用盐酸博安霉素用于头颈部恶性肿瘤的治疗，而且，公司正在探讨增加注射用盐酸博安霉素三个适应症的临床批号。该两种产品在抗肿瘤方面具有较为广阔的市场空间。

自从上市以来，该两种产品得到了良好的市场反应，表现出了较大的增长潜力，因此，公司拟扩大其生产能力，扩大销售规模。公司在抗肿瘤和免疫调节剂类产品领域拥有成熟产品，公司可借助现有营销经销迅速打开市场，并快速抢占市场份额，以消化募投项目产能。

（2）参泽舒肝胶囊

参泽舒肝胶囊现有每年产能为 20 万瓶，2016 年产能利用率为 50% 以上，本项目达产后每年新增产能 80 万瓶。该产品为公司研发的中药六类新药，于 2013 年 11 月获得生产批文。

该产品主治功能为祛湿降浊、舒肝健脾，用于非酒精性脂肪性肝炎，伴随肝酶升高，中医辨证属于瘀血湿热内阻者，症见肝区不适或疼痛，痛处不移，脘腹

胀满，体倦身重，形体肥胖，恶心，纳差，大便不调，小便黄等。随着我国居民生活水平的提高，部分人群因饮食习惯不当等原因，导致脂肪肝的发病率逐步增加，且呈现年轻化的趋势。脂肪肝可进一步引发肝硬化、肝癌等更加严重的疾病，故危害程度较大。因此，我国脂肪肝用药具有广阔的市场空间。

自上市以来，该产品产量、销量快速增长，表现出了良好的发展趋势。公司拟将配置更多营销资源，将该产品培育成大规模品种。

(3) 贞芪扶正颗粒

贞芪扶正颗粒现有每年产能为 30 万盒，2016 年产能利用率接近 70%，2017 年 1-6 月产能利用率达 80% 以上，本项目达产后每年新增产能 70 万盒。该产品有提高人体免疫功能，保护骨髓和肾上腺皮质的功能，用于各种疾病引起的虚损；配合手术、放射线、化学治疗，促进正常功能的恢复。该产品应用范围较广，市场空间广阔，且公司拟加大营销资源配置，以扩大销售规模。

(4) 复方丹参片

报告期内，受制于生产设施有限，公司未构建独立的复方丹参片生产线。复方丹参片具有活血化瘀，理气止痛的功能，用于气滞血瘀所致的胸痹，症见胸闷、心前区刺痛；冠心病心绞痛见上述证候者。该产品受众群体较大，市场容量亦较大，公司将借助现有营销渠道迅速打开市场。

除上述产能消化措施外，公司亦将加强技术研发力度，为产品销售提供技术支持。公司将不断改进科研水平、加大研发投入、完善研发运营管理体系，为产品销售提供技术支持。本次募投项目“吉林敖东延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扩建升级项目二期工程项目”建设内容包含新建一座研发中心，通过建立高标准的检测、中试车间，引进更多高端医药研发人员，有助于持续不断地提高产品的技术水平，形成先进医药技术与产业化之间的重要纽带，进而提升公司在医药产业的市场竞争力，为产品销售提供技术支持。例如，公司正在研究增加注射用盐酸博安霉素三个适应症临床批号，以扩大受众群体。

综上，本次募投项目涉及的产品市场需求巨大，均具有广阔的市场空间。同时，公司已建立覆盖全国的营销网络，营销经验丰富，这是募投项目新增产能得以消化的重要保障。此外，公司亦将加强技术研发力度，为产品销售提供更多的临床试验依据，以在现有基础上促进产品销售。

第八节 历次募集资金运用

一、最近五年内募集资金情况

最近五年内，公司不存在通过配股、增发、可转换公司债券等方式募集资金的情况。

二、前次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2000年7月31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证监公司字[2000]115号”《关于吉林敖东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申请配股的批复》，批准公司共向股东配售3,819.66万股普通股。上述配股实际配售股份总数3,819.66万股，募集资金总额为38,196.6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37,101.55万元。截至2000年9月18日，上述款项全部实缴到账，由吉林建元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吉建元会师验字（2000）第21号”《验资报告》。截至2003年12月31日，上述募集资金已经全部使用完毕，发行人不存在擅自改变募集资金用途而未作纠正，或者未经股东大会认可的情形。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号）规定：“上市公司申请发行证券，且前次募集资金到账时间距今未满五个会计年度的，董事会应按照本规定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对发行申请文件最近一期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截止日的最近一次（境内或境外）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进行详细说明，并就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做出决议后提请股东大会批准。”公司自2001年公开发行股票后，最近五个会计年度内不存在通过配股、增发、可转换公司债券等方式募集资金的情况。鉴于上述情况，公司本次配股公开发行股票无需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第九节 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及填补即期回报的措施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相关议案，该等事项尚须证监会的核准。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要求，以及证监会《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等规定，为保障中小投资者利益，公司就本次公开发行可转债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进行了认真分析。

一、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一）主要假设条件

- 1、假设宏观经济环境和公司所处行业的市场情况没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 2、假设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发行方案于 2018 年 3 月末实施完毕，最终完成时间以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后实际发行完成时间为准；
- 3、假设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 241,300.00 万元，不考虑扣除发行费用等因素的影响。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实际到账的募集资金规模将根据监管部门核准、发行认购情况以及发行费用等情况最终确定；
- 4、假设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价格为 22.56 元/股（该价格为 2017 年 8 月 25 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与前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孰高值）。该转股价格仅用于计算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对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并不构成对实际转股价格的数值预测；
- 5、假设本次转股数量为 106,959,219 股，分别假设截至 2018 年 9 月 30 日全部转股和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全部未转股；假设全部转股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增至 1,269,729,181 股。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发行规模仅为估计值，最终以中国证监会核准发行的数量和实际发行数量为准；
- 6、在预测公司本次发行后总股本时，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为基数，不考虑除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之外的因素对本公司股本总额的影响；

7、不考虑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对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如营业收入、财务费用、投资收益）等方面的影响；

8、本假设不考虑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账后对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如财务费用、投资收益）等的影响。在预测公司净资产时，仅考虑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债券以及截至目前已公告的利润分配方案的影响，不考虑其他因素导致净资产发生的变化；

9、公司 2016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166,649.14 万元。假设公司 2017 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与 2016 年持平；假设公司 2018 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较 2017 年分别增长 0%、10%和 20%；

10、不考虑募集资金未利用前产生的银行利息以及可转债利息费用的影响。

上述假设仅为测试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不代表公司对 2017 年、2018 年经营情况及趋势的判断，亦不构成对公司 2017 年、2018 年的业绩盈利预测，投资者不应据此进行投资决策，投资者据此进行投资决策造成损失的，公司不承担赔偿责任，盈利情况及所有者权益数据最终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金额为准。

（二）对公司主要指标的影响

基于上述假设，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对比如下：

项目	2017年/2017年12月 31日	2018年/2018年12月31日	
		2018年 全部未转股	2018年9月 全部转股
总股本（股）	1,162,769,962	1,162,769,962	1,269,729,181
募集资金总额(元)	2,413,000,000.00		
情形一：假设 2018 年公司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与 2017 年持平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元）	1,666,491,361.24	1,666,491,361.24	1,666,491,361.2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元）	1,557,610,982.16	1,557,610,982.16	1,557,610,982.1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43	1.43	1.4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43	1.34	1.3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34	1.3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34	1.2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62%	7.98%	7.7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8.05%	7.46%	7.25%
情形二：假设 2018 年公司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较 2017 年增长 1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元）	1,666,491,361.24	1,833,140,497.36	1,833,140,497.3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元）	1,557,610,982.16	1,713,372,080.38	1,713,372,080.3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43	1.58	1.5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43	1.47	1.4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34	1.4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34	1.3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62%	8.75%	8.5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8.05%	8.18%	7.95%
情形三：假设 2018 年公司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较 2017 年增长 2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元）	1,666,491,361.24	1,999,789,633.49	1,999,789,633.4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元）	1,557,610,982.16	1,869,133,178.59	1,869,133,178.5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43	1.72	1.6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43	1.61	1.6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34	1.6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34	1.5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62%	9.51%	9.2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8.05%	8.88%	8.64%

二、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

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完成后、转股前，公司需按照预先约定的票面利率对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支付利息，由于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利率一般比较低，正常情况下公司对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运用带来的盈利增长会超过可转换公司债券需支付的债券利息，不会摊薄基本每股收益，极端情况下如果公司对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运用带来的盈利增长无法覆盖可转换公司债券需支付的债券利息，则将使公司的税后利润面临下降的风险，将摊薄公司普通股股东即期回报。

投资者持有的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部分或全部转股后，公司股本总额将相应增加，对公司原有股东持股比例、公司净资产收益率及公司每股收益产生一定的摊薄作用。另外，本次公开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设有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在该条款被触发时，公司可能申请向下修正转股价格，导致因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新增的股本总额增加，从而扩大本次公开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对公司原普通股股东潜在摊薄作用。

三、本次发行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拟投资于吉林敖东延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扩建升级项目二期工程项目、吉林敖东世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中药饮片（含直接口服饮片）智能工厂建设项目、吉林敖东洮南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自动化生产线建设项目、吉林敖东延吉药业科技园建设项目和补充流动资金项目。上述募投项目是基于公司目前的主营业务，为《“十三五”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规划》、《医药工业发展规划指南》、《全国医疗卫生服务体系规划纲要（2015-2020）》等政策中积极推进的发展领域。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符合国家相关产业政策及公司未来整体战略发展方向，具备良好的盈利能力，将对公司经营业务产生积极影响，有利于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和持续发展能力，实现并维护股东的长远利益。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完成后，公司将有效解决优势产品产能不足的问题，巩固现有业务和产品的领先优势，提高产品市场占有率，增强公司管理能力和抗风险能力。同时，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债券将有利于公司抓住医药行业发展中的战略时期，发展专科领域优势及丰富相关产品线，实现公司产品结构的优化以及产品质量和工艺技术的进一步提高，提升综合研发能力和自主创新能力，从而进一步提高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和抗风险能力，增强公司的可持续经营能力。

四、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公司现有业务的关系，公司从事募投项目在人员、技术、市场等方面的储备情况

（一）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公司现有业务的关系

公司主要从事中成药、生物化学药研发、制造和销售，同时在保健食品、食品、养殖、种植等领域积极探索。目前，公司业务范围涵盖中成药、化学药品、食品等领域。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计划用于延边药业扩建升级项目二期工程项目、世航药业中药饮片（含直接口服饮片）智能工厂建设项目、洮南药业自动化生产线建设项目、延吉药业科技园建设项目和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募集资金项目与公司所属行业和主营业务发展方向一致。

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公开发行完成后，有助于公司提高生产和管理水平以及

技术创新能力；同时，可以有效提升公司的长期负债占比，降低财务压力，增强公司资本实力，优化公司资产负债结构和财务状况，增强资产结构的稳定性，提高公司的抗风险能力以及持续盈利能力，促进公司业务稳健发展。因此，本次募投项目的实施，有利于公司进一步扩大业务规模、巩固和提高公司行业地位、提升综合竞争力。

（二）公司从事募投项目在人员、技术、市场等方面的储备情况

1、人员储备

公司成立二十多年来，一直专注于中成药、生物化学药等医药领域的经营，并在该领域拥有丰富的专业人才储备。多年来，公司高效的运行管理模式及培训体系，已凝聚一批高新技术创新型人才和管理团队。公司整体人才队伍中，不仅有高端药学科研人员、药品生产专业人员，还包括具有丰富行业经验和企业管理经验的复合型管理人才。此外，公司建立了科学和完善的内部培训体系，帮助员工不断提升综合素质，仅在 2016 年公司就有 18 人通过执业药师考试取得执业药师资格、有 36 人通过统一考试取得中高级职称，并有 7 人被聘为国家 QC 成果审评专家。

由此可见，公司在人员储备方面具有较强的优势，通过内部培养和外部优秀人才的引进，能够满足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需要。

2、技术储备

公司历来重视生产工艺技术创新及新产品的研发，拥有多项专利及核心技术，且公司所拥有的药品生产线均通过了新版 GMP 认证。公司 2016 年研发投入总额占到营业总收入的 3.31% 左右，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的 4.03% 左右，充足的研发投入形成了公司较强的研发实力和丰硕的研发成果。其中，2015 年公司“安神补脑液的膜生产工艺及其产品”发明专利获得了第十七届中国质量专利优秀奖；2016 年公司小儿柴胡、桂枝退热中药制剂还获得了吉林省人民政府发布的吉林省专利金奖。

目前，公司与北京大学、山东大学、长春中医药大学及吉林省药检所、上海药检所等行业协会学会、高等院校、科研院所密切合作，对公司主导产品及优选产品进行深入研究，不断提升产品质量标准。公司主要下属企业均配备了技术支持部门和研究开发部门，用于重大品种的深度开发和持续改良。公司较强的研发

实力和丰硕的研发成果，为募投项目的实施奠定了坚实的技术储备。

3、市场储备

目前，公司已经形成了较为完善的销售模式和营销网络。在销售方面公司探索进行市场细分，通过控销队伍筛选优质商业客户，确保渠道畅通；产品招商采取精细代理，通过培养、管理、合作，建立长期合作关系。公司主要和九州通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及当地的龙头医药商业公司进行合作。

由此可见，经过二十多年的发展，公司积累了丰富的营销经验，树立了良好的品牌知名度，具有较强的市场占有优势，为募投项目的实施提供了保障。

五、公司应对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采取的填补措施

（一）公司现有业务的运营状况、发展态势、面临的主要风险及改进措施

吉林敖东专注于医药研发、制造、销售，2014 年度、2015 年度和 2016 年度，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224,009.93 万元、233,476.08 万元和 273,669.71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分别为 141,069.25 万元、259,358.93 万元和 166,649.14 万元。2014 年至 2016 年公司营业收入呈现稳定的增长态势，具有较强的竞争力。未来，随着公司募投项目的实施以及核心竞争实力的不断加强，公司的抗风险能力和可持续经营能力将不断加强。

近年来，国家医药行业相关政策不断调整。2013 年 1 月 22 日，工信部联合多个部门印发了《关于加快推进重点行业企业兼并重组的指导意见》（工信部联产业[2013]16 号），文件指出，通过推进企业兼并重组推动产业结构优化升级。2014 年 3 月 7 日，国务院印发了《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优化企业兼并重组市场环境的意见》（国发[2014]14 号），通过进一步完善金融、财税、土地、职工安置等政策促进企业间的兼并重组行为，增强产业竞争力，提高资源配置效率，持续优化产业结构。伴随产业升级和企业兼并重组的实施，未来医药行业的市场集中度将加速提高。另一方面，随着国家政策的逐步放开，未来可能会有更多的国内外企业进入上述领域。上述两方面因素可能导致行业竞争加剧，使公司面临市场竞争风险。

面临日益激烈的市场竞争，吉林敖东将不断研发创新、推动产业化发展、提高产品质量，在行业内巩固良好的品牌声誉及市场地位。未来，公司将继续重视研发投入，加强与国内知名药物研究所、行业专家的沟通与合作，提高生产转化率，不断充实公司产品结构，保障公司的未来发展。同时，公司将继续发挥自身在产品布局、营销渠道、新药的研究开发和产品质量方面的优势，有效扩大经营规模，巩固公司的核心竞争优势。

（二）公司应对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采取的填补措施

为保证本次募集资金有效运用、有效防范即期回报被摊薄的风险和提高未来的回报能力，公司拟采取的填补即期回报措施如下：

1、加强募集资金管理，防范募集资金使用风险

公司将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对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使用、用途变更、监督管理等方面的规定。

为保障公司规范、有效、按计划使用募集资金，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董事会将持续监督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专项存储、保障募集资金用于指定的投资项目、积极配合监管银行和保荐机构对募集资金使用的检查和监督，保证募集资金合理规范使用，合理防范募集资金使用风险，充分发挥募集资金效益，切实保护投资者的利益。

2、充分发挥现有竞争优势，加快募投项目投资进度

公司将依托现有竞争优势，通过多元化的产品组合及占据市场领先份额的核心产品保持公司在市场中的优势地位，通过成熟的营销网络和推广能力促进公司资产、收入和利润规模稳步增长，增强公司核心竞争能力和抗风险能力，提高公司综合效益。公司2014年至2016年盈利能力保持稳定，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基本每股收益分别为1.15元、2.13元及1.35元，公司核心竞争能力较强，现有产品盈利能力良好。

另外，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围绕公司主营业务，经过严格科学的论证，符合公司发展规划。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加快募投项目的投资进度，推进募投项目的顺利建设，尽快产生效益回报股东。同时公司将积极探索挖掘外延机会，

通过收购、合作等方式寻找新的利润增长点。

3、进一步完善并严格执行现金分红政策，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文件的有关要求，公司先后对公司章程中有关利润分配政策的相关条款进行了修订。公司利润分配方案严格按照《公司章程》执行，分红标准和比例明确、清晰，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完备，独立董事尽职履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中小股东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切实维护了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此外，为健全和完善吉林敖东的分红决策和监督机制，积极回报公司投资者，同时引导投资者树立长期投资和理性投资理念，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2012]37号）、《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中国证监会公告[2013]43号）等相关文件以及《公司章程》对利润分配政策的相关规定，制定了《未来三年（2017年-2019年）股东回报规划》。该分红规划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规划明确了公司未来三年分红回报的具体规划。

公司将严格执行相关规定，切实维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强化中小投资者权益保障机制，结合公司经营情况和发展规划，在符合条件的情况下积极推动对广大股东的利润分配及现金分红，努力提升对股东的回报。

4、不断完善公司治理，为公司发展提供制度保障

公司将严格遵循《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确保股东能够充分行使权利，确保董事会能够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行使职权、做出科学、迅速和谨慎的决策，确保独立董事能够认真履行职责，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监事会能够独立有效地行使对董事、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财务的监督权和检查权，为公司发展提供制度保障。

六、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承诺

（一）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的承诺

《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5]31号）明确提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公司再融资或者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的，应当承诺并兑现填补回报的具体措施。

为贯彻执行上述规定和文件精神，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并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对公司填补即期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如下承诺：

“1、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2、承诺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3、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5、承诺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如有）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承诺严格履行其所作出的上述承诺事项，确保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如果承诺人违反其所作出的承诺或拒不履行承诺，承诺人将按《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5]31号）等相关规定履行解释、道歉等相应义务，并同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依法作出的监管措施或自律监管措施；给公司或者股东造成损失的，承诺人愿意依法承担相应补偿责任。”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敦化市金诚实业有限责任公司、实际控制人李秀林及一致行动人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如下承诺：

“1、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

2、自本承诺出具日至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本公司/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3、本公司/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公司/本人同意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公司/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

七、关于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填补措施及承诺事项的审议程序

关于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事项的分析、填补即期回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等事项已经公司 2017 年 8 月 25 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2017 年 9 月 15 日召开的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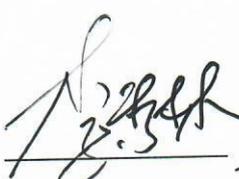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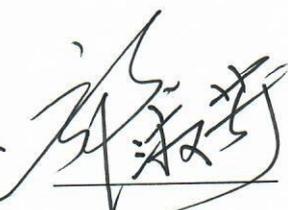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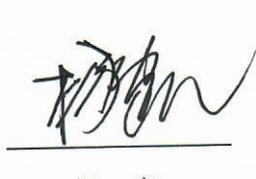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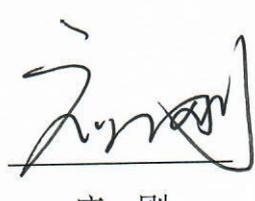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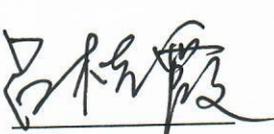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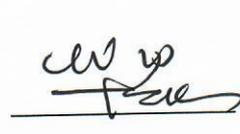
公司将在定期报告中持续披露填补即期回报措施的完成情况及相关承诺主体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第十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有关中介机构声明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

 李秀林	 郭淑芹	 杨凯	 应刚
 吕桂霞	 孙茂成	 毕焱	

吉林敖东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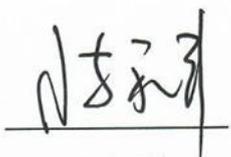
2018年3月9日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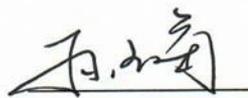
全体监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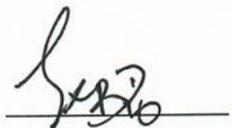
陈永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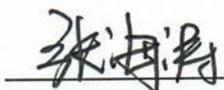
修刚



孙玉菊



赵大龙



张海涛

吉林敖东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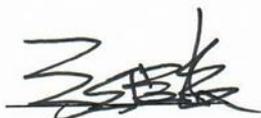
2018年3月9日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除董事以外的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张淑媛



王振宇

吉林敖东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3月9日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项目协办人： 王琨
王 琨

保荐代表人： 张星岩
张星岩

徐卫力
徐卫力

总经理： 周小全
周小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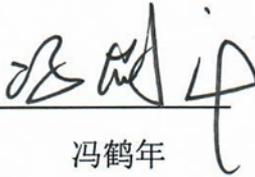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董事长）： 冯鹤年
冯鹤年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董事长声明

本人已认真阅读吉林敖东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说明书的全部内容，确认募集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募集说明书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董事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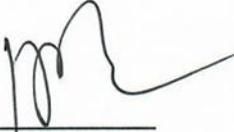

冯鹤年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总经理声明

本人已认真阅读吉林敖东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说明书的全部内容，确认募集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募集说明书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总经理：


周小全

发行人律师声明

本所及签字的律师已阅读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不存在矛盾。本所及签字的律师对发行人在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募集说明书不致因所引用内容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事务所负责人：_____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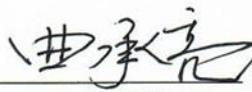


朱勇辉

经办律师：_____



王秀宏



曲承亮



杨姗姗

北京市京都律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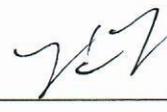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吉林敖东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所出具的报告不存在矛盾。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在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财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募集说明书不致因所引用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


高原


张丹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朱建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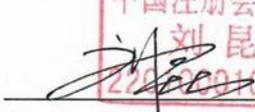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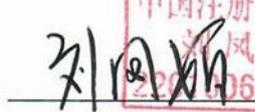
2018年3月9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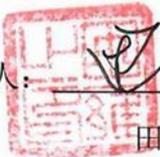


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吉林敖东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所出具的《吉林敖东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最近三年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及非经常性损益专项鉴证报告》（中准专字【2017】1530号）不存在矛盾。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在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上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募集说明书不致因所引用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  
刘 昆

 
刘凤娟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田 雍

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18年3月9日

资信评级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的评级人员已阅读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信评级报告不存在矛盾。本机构及签字的评级人员对发行人在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资信评级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募集说明书不致因所引用内容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信用评级人员： 刘玮

刘 玮

罗力

罗 力

法定代表人： 张剑文

张剑文



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

2018年3月9日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

除本募集说明书披露的资料外，公司将整套发行申请文件及其他相关文件作为备查文件，供投资者查阅。有关备查文件目录如下：

- 一、发行人最近三年的财务报告及审计报告和已披露的中期报告；
- 二、保荐机构出具的发行保荐书；
- 三、法律意见书及律师工作报告；
- 四、注册会计师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五、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发行的文件；
- 五、资信评级机构出具的资信评级报告；
- 六、其他与本次发行有关的重要文件。

自本募集说明书公告之日起，投资者可至发行人、主承销商住所查阅募集说明书全文及备查文件，亦可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http://www.cninfo.com.cn>）查阅本次发行的《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全文及备查文件。